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超级模特儿

 **eBOOK**
内网资料 非卖品

作者简介：

西尔维娅·简 (Sylvia Jane)，美籍华裔作家，原名刘江冰氏，长期从事大众传媒研究及应用工作，曾著有《全美最佳商学院》等书。目前和她的丈夫和儿子生活在洛杉矶。译者张俊，80年代赴美留学，现任职于美国新墨西哥州一家广告公司。曾著有散文作品《吮吸》，译有《美国在线》等科普读物。目前居住在罗斯韦尔市。

内容简介

在西方，模特儿被视为时装工业的表面橱窗而抢尽了光芒。从 20 年代到 90 年代，超级名模的一举一动早已超越了流行时尚的瞬息万变而成为一种象征。无疑，这是人类所有行业中最美丽、最惊艳的一种了，每一年，它在全球范围内吸引成千上万的女孩从世界各地涌向各种各样的模特儿经纪公司，以期成为像辛迪·克劳馥或纳奥米·坎贝尔一样名利双收的超级名模。然而，在超模们熠熠生辉的光采后面是什么呢？惊艳与惊险是同在的：金钱挂帅的本质，“花瓶主义”的妇女歧视以及毒品泛滥、物欲横流、道德沦丧、自我堕落……本书展现了模特儿集美貌、财富与知名度于一身的发迹传奇，也揭露了隐藏其后的阴暗面。本书真实地将西方这一充斥幻党的神话工业再现于读者眼前，并尖锐地指出：名模的成功并不仅仅靠容貌与身材，而必须具有超人的毅力。

超级模特儿

引言：名模中的名模

辛迪·克劳馥：灰姑娘情结与美国梦

一九二三年，一个名叫约翰·罗勃·鲍咸斯的失业演员，在纽约开办了有史以来第一家代理“漂亮面孔”的经纪公司——模特儿公司。

从此，源源不断的长腿女神从这里摇曳而出，以不可思议的魅力，上杂志封面、上电视、拍电影，在国际名流间左右逢源，每小时赚取一万五千元，年薪拿到一千二百万美元，嫁一个同样有名，同样有钱的丈夫……

模特儿，财富的象征，美的精灵。其光彩照人的魔力，绝不亚于好莱坞黄金时代的电影明星。她们像一团花粉，受着群蜂的追逐；她们像一挂壁画，受着诗人的歌咏；她们像一群烈马，使全世界自鸣得意的驯乌者跃跃欲试……青春少女崇拜着她们，渴望有朝一日成为第二个辛迪、克劳蒂亚、娜欧蜜，过上杂志彩页上超级模特儿一样的生活。

可是，模特儿界有人却竖起了手指，轻声嘘道：

“模特儿是一种妓女与烂仔的行业！”

“模特儿：美丽坏女人！”

“模特儿？坏蛋充斥的行当！”

“模特儿等于劣行！”

“模特儿就是穷奢极侈加头脑简单加吸毒加性乱加……”

“模特儿界——荒淫无道！”

模特儿是有两副面孔的鬼神？

不管怎样，大众还是伸长了脖子，艳羡地盯着那些在伸展台上袅娜地走来走去，走去走来的高个子女神，并梦想着有一天如辛迪一样，一下子从灰姑娘成为天后。

是的，如炙手可热的辛迪·克劳馥！

似乎是一夜之间，那个叫辛迪·克劳馥的女子就占据了杂志的封面。

一头棕发弯曲着优美的波浪，在她的耳旁飘荡，她身着网眼上衣，丰满的胸脯散发着人的热量，她的眼里是无尽的笑意。

她笑在《花花公子》上；

她笑在《GO》上；

她笑在《运动画刊》上；

她身着泳装的专辑日历挂在少男少女的房中，她美艳容貌的海报在大街小巷流动……

她拍的日本汽水广告频频在电视台播出，她拍的露华浓系列产品广告让人心动……

辛迪·克劳馥，辛迪·克劳馥，打开每一本杂志，都写着这个名字。

“辛迪·克劳馥——最有性格的一位典型美国美人！”

“辛迪·克劳馥——每时每刻美的化身！”

“辛迪·克劳馥——美！财富！成功的象征！”

辛迪·克劳馥，何许人也？

如果去问走在大街上的任何一个少男少女，他们都会讲出辛迪·克劳馥的档案和她的成功之路。

辛迪在她二十三岁这一年红极一时，被称为超级名模。

她身高 176 公分，古铜色的皮肤，棕眼棕发，性感健美的身躯，尤其嘴角的那颗痣，令人想起性感明星玛丽莲·梦露。她的美、艳丽、正派，多年稳守超级名模的首席！

她是少男少女心目中的偶像，她是少女们描绘未来的楷模！

她的美波及到美国的每一个角落：狱中犯人也竞相写信向她求婚；

她的美也波及到世界的角落：一位王子专门写了一首《辛迪·克劳馥》的歌献给她！

声名即财富。辛迪为露华浓拍广告，担任专任模特儿，工作二十天，预付酬劳六十万美元！

哪个少女不想拥有她的美貌，她的成功，她的财富呢？她们探求着辛迪的成名之路。

这条从灰姑娘到天后的路如此奇特，有必然，也有偶然。辛迪·克劳馥一九六六年出生于美国伊利诺州的一个蓝领家庭。克劳馥夫妇有三女一男四个孩子。辛迪是老二。克劳馥先生在比萨饼店里当过店员，做过电气工人，当过玻璃家，但家里总象有个洞似的，他赚的钱扔进这个洞里，一点儿声音都没有就不见了。尽管夫人精打细算，但总是入不敷出，一家人只是勉强度日。

但孩子总是不谙世事，童年的生活虽如此艰辛，但在克劳馥的记忆里，童年却是快乐幸福的，姐妹间的嬉戏，偶尔的争吵，得到了一件廉价的玩具，新衣服上美丽的花边，圣诞节上出人意料的小点心……一幕幕都是温馨可人的。温馨的回忆截止在辛迪上高一时。那一年，父母离婚了。虽然周遭的同学有许多都经历过父母的离异，而今也快乐地生活在单亲家庭里，但辛迪仍然不能很快适应这种新生活，往日虽然艰辛但仍圆满的生活，如今蒙上了阴影，她在这次经历中，感到了自己的慢慢成熟。

十五岁，她开始自己赚取零花钱，在此同时，她发愤读书。

她的骨子里充满着强烈的成功欲望。“我要成功！”她每天都对自己重复着。她的心里也果然生出无穷的力量。

她的成绩单上写着：A，A，A……

她一心想从政。她没对别人说过自己的理想：成为美国第一位女总统！

是的，她不想成为母亲那样的人。她爱母亲，但母亲不是她的榜样。她们那一代妇女，总是循规蹈矩，她们以别人的眼光来看自己，她们要求自己的一举一动都符合道德规范。

不，她不做那样的人！她要成为自己的主人！她要成为自己命运的主宰！

辛迪以她的独特在校园里小有名气。

她身材高挑，脸蛋漂亮。而且，她从不化妆，不翻时装杂志，她穿着最廉价的衣服——商店打折时买回的衣服。

在花枝招展的女同学中，辛迪的清丽引人注目。有女同学对她传授化妆之道，她微微一笑，依然我行我素。

十八岁，辛迪进入大学。她的命运在这一年发生变化。

首先，一位摄影师摄下她的倩影，刊登在校内刊物《住校女生群芳录》中。

“辛迪，你这样漂亮，不想以此发展自己的事业？”

“什么事业？”

“我的一位朋友是化妆师，他才开业，需要模特儿，你愿不愿意试一试，

你如果同意，我帮你推荐。”

“试试就试试。”辛迪权当件有趣的事。

她和摄影师去见化妆师。

“嗨，老兄，我给你带来一位美人儿！”

化妆师抬眼一看辛迪，睁大了眼。

“你的确太漂亮了！”

“我叫辛迪。”

“辛迪，凭你的身材和脸蛋，一定会干一番事业。你在我这里屈才，最近可丽柔美发用品在芝加哥举行发型示范会，他们需要模特儿。你在那里，他们定会用你。他们会给你免费机票的！”

辛迪笑起来，两次被发现，两次被推荐，真是有趣！可是，真去做模特儿吗？这件事辛迪从未考虑过。

可是，免费到芝加哥玩一个周末，难道这还不值得去一趟？有机会就抓住！

辛迪飞到了芝加哥。

忙碌而新奇的一个周末。做模特儿也是件有意思的事。辛迪很开心。

“克劳馥小姐，我很欣赏你的表现。你是否有意继续在这一行干下去？我觉得你很有潜力。”可丽柔的业务代表笑容可掬。

“谢谢，能让你满意我很高兴。”

“这是一家模特儿经纪公司的电话号码，如果你有兴趣，可以去试试。”

辛迪接过名片。既然大家都说她行，她为何不去试试？辛迪在这家经纪公司没有撞上鸿运。

“辛迪，如果你能去掉嘴边的痣就好了。”

“为什么？它生而有之！”

“现在大众们欣赏的是洁白无瑕的美女。是的，你的身材相当好，你的脸部除了这个痣之外，也无可挑剔。可是，你的这颗痣……”

辛迪不想去掉痣。

再说，她为什么非要做模特儿？她做另外的事会做的更好！

她收拾行李，毫无遗憾地回到她的故乡，回到了伊利诺州的德卡柏小镇。

如果就此打住，模特儿辛迪可能永不会出现了。但上帝总是开玩笑似地偏袒着一些人，这些人生就是上帝的宠儿。上帝似乎关上了他们面前的大门。实际上，门没关紧，还留着一丝缝隙。

辛迪正是上帝的宠儿。

辛迪回到伊诺州，以为万事大吉，再也不去想模特儿的事了。

可想不到，她试镜的几张照片被一个摄影师存了档。当伊莉特的经纪入玛瑞·安德森翻阅这叠照片时，她被这个女孩吸引了。她的美丽是如此吸引人，可她自己还不知道。她不知道如何显示自己的美，如何突出自己的美。她的照片恰恰损坏了她的美。

照片上，她的头发梳得像棵椰子树，她撑着一把阳伞，神情怯怯的，像是一朵不敢开放的花。

“这不能怪她，没有人提醒她的美，她没有遇见好的摄影师？”安德森决心把这块玉挖掘出来，从厚厚的土中挖掘出来。

她打听清楚辛迪的地址，拿着这张照片直奔伊利诺州。

“辛迪天生是个模特儿。”安德森面对辛迪的父母慷慨陈辞。

“安德森小姐，你是过于夸奖她了。她确实是个非常乖，又不让大人操心的孩子。可说她天生具有某种才能，这未免太错爱她了。”

“夫人，你难道不认为你女儿长得非常漂亮？”

“漂亮是不能当饭吃的，劳动要靠双手。”

“夫人，你的女儿生就一股明星气质，她会红遍美国的。”

辛迪的父母笑笑，他们觉得这个人大老远地跑来，跟他们探讨女儿辉煌的前途，真是虚妄得很。

他们礼貌地和她说，眼睛却不由得转向门外的绿葱葱的玉米地。

辛迪正在玉米地里。她回到伊利诺州，马上就找来一份剥玉米的工作，准备积攒点钱，以备开学用。

参加劳动的都是一起在伊利诺州长大的朋友们。边劳动，边谈着有趣的话题。虽然天气炎热，满身淌汗，可依然兴高采烈。有时故意把小虫、蜗牛恶作剧地放进同伴的衣领，同伴的尖叫引来一阵哄笑。有时有一条小蛇在脚边穿过，大家都赶紧给它让路，看着它，如看一个高贵的大人，一声不吭……夫人，你为什么不给她的一个机会试一试？”安德森口干舌燥。

“她一个黄毛丫头能去干什么呢？”

辛迪的父母仍是温和地笑着。

“你让她试一试！你会发现一个新的辛迪！”

“安德森小姐，既然你这样说，那，就让她试试吧！”辛迪父母终于答应。真让安德森舒了一口长气。

辛迪临走之前，父母把一笔钱放在她的桌上。

“辛迪，我们当然希望你能过上好日子，好好干吧！”辛迪拿起那笔钱——五百美元。她知道这是他们所有的积蓄了。辛迪把钱揣进兜里。

“我会加倍地还给你们。”辛迪默默地说。

辛迪的兜里还揣着重新拍摄的一张照片。摄影师小心地把她的痣掩藏在阴影里。

但是——

“把那颗痣点掉！”

“把那颗痣点掉！”

“把那颗痣点掉！”……

一个客户，两个客户，三个客户……他们纷纷拒绝她，提着同样的要求。

“不，辛迪。有一天，人们会凭着那颗痣认出你！”只有安德森支持着她。

辛迪终于有了第一份工作。

当然不是靠她的那颗痣。

一家内衣厂的厂商看中了她。

辛迪臀部平坦。胸部却特别丰满。“你特别适合做胸罩广告。”马歇尔菲兹百货公司的老板对她说。

“好吧！”辛迪没有片刻的犹豫。她接受了这份工作。

她在画刊上平静的微笑。

她的微笑在同学间被竞相传阅。

“看，辛迪！”

“是辛迪”

“呵，平日不化妆，原来化妆在里面！”

“外面罩着廉价衣服，里面却是高级时装呢！……”

议论如潮漫延在辛迪四周。

辛迪在校园里走动，四周是一双双含意复杂的眼睛，还伴着叽叽喳喳的私语。

辛迪忽地转过身，面对着那些眼睛。

“如果你们知道我拿到多少钱，你们就笑不出来了！”

没有人再笑。辛迪笑得更欢！

六个月后，她加盟进大公司——伊莉特。

无论是多么著名的经纪公司，都是装满污秽的大染缸。这里集中着世界之美，也显露出世界之丑，美与丑每时每刻都在模特儿身边交替出现。美与丑都表现出相对的诱惑力。如果初入道者不会游泳，只能在这里变成千疮百孔的怪物，即使跳出去，也很难复原。

但这却是模特儿不可缺少的第一步。她们必须在这里赚足自己的资本，学会模特儿界的基本常识，认识通向金字塔尖的道路。她们在这里结识一大批摄影师和社交名流，力求让自己的照片登在封面杂志上！

辛迪在这个染缸中奋力搏击，她只用三个星期就赚足了前行的通行证——大叠从杂志上撕下来的她的照片！

她先到罗马，为著名的时装杂志《时尚》的意大利版拍摄高级时装照片。她的摄影师是著名的派崔克·德玛谢理。

“不，不，你现在的形象不易为大众接受，你必须改变。”德玛谢理打量她一番，摇着头。

“改变？怎么改变？”辛迪从上到下地看着自己。

“剪掉长发！染发！”

“可是……”

“按我说的做！”

辛迪坐在镜前，看见自己长长的棕发，在发型师的手下，如一片片秋风中的落叶，飘落在她的脚下，它们喘息着，扭曲着，最后无声无息……

辛迪的胸中翻腾着什么，可她的喉咙哽住，什么也说不出。

然后，她穿上那些昂贵的时装，尽量露出最迷人的微笑。在德玛谢理“左转”“右转”“右腿稍抬！”“好！头向左侧”的命令里，做着一个一个的动作。

工作并不如杂志画面上那样浪漫、风情。她还不习惯，还需要时间进入角色，她总是有一种紧张的感觉。

紧接着《ELLE》法文片找她拍照。他们要求拍她的裸照。十八岁的辛迪感到突兀，不可理解，而且，她刚到巴黎一星期，周围是陌生的人，陌生的环境，陌生的语言。

“超级模特儿都拍过这样的照片。人们会对你的美赞不绝口。我们是艺术性的……”

在这样的环境里，辛迪不能认真考虑这一切。可她无力拒绝。

她觉出自己的愚蠢，为何到巴黎来，为何要同意他们？她也充满了愤怒：他们利用我的无知！

不，她要回家！滚他的拍照吧！她要回家！

她打电话给母亲，询问曾被她拒绝过的一份奖学金是否可以要回来。然后，冲回旅馆，什么也不想地收拾行装。

恰逢这时，英国片的《时尚》邀请她到百慕大拍照。

“好的！我去！我可以回家了！”她没问报酬，没问条件，不加思索地答应下来。

但是，《ELLE》没有放过她！她的合同要履行！

这次，她被带到海边。

躺在浪花里，苦涩的海水不断灌进她的嘴里，但是她要笑！笑！笑！她的皮肤生疼，但是她要笑！笑！笑！

辛迪在以后回忆这一幕时，她为自己当初的天真与无知感到吃惊，也为那些人毫无愧意地利用她的无知而吃惊。

但吃一堑，长一智。模特儿辛迪就这样成长起来。

以后，她拒绝了摄影师布鲁斯·韦伯要求她以全裸拍卡文·克莱的丝袜和香水的广告。

“为什么？卡文·克莱的广告是人人都想拍的呀！”

“我也想拍。可是我不喜欢你的方式！”

“什么方式！”

“为什么照片中看不到我的脸？我的脸很丑吗？”

整个模特儿界目瞪口呆！

所有的模特儿在拍半裸照片时，都要求把脸遮住，不如此，便坚决不拍！

可辛迪！辛迪·克劳馥却如此大胆！

既然是我的身体，为何不向世人挑明？既然拍了下来，为何又遮遮掩掩？

十八岁的裸照，模特儿界的规矩，教会了辛迪另一种思维方式。必须打破常规，才能争得第一！

露华浓欢呼着辛迪的勇敢。

不久，辛迪担任露华浓的专职模特儿。

她推出郝丝敦香水广告。广告上，辛迪漫不经心地展露着自己美丽动人的青春胴体。

广告的标题：身穿郝丝敦的辛迪！

幽幽香气从辛迪曲线起伏的胴体上飘逸而出，和着她眼眉间的风情，吸引着每一个人！

郝丝敦香水销售量猛增。

是香水的魅力？是辛迪的魅力？

纷芸的评论如潮水般涌上来。辛迪充耳不闻。这样的评论与她第一次拍胸罩广告时，周遭的私语又有什么不同呢？她泰然自若地走来走去，漫不经心地翻阅着报纸。

“那是我的选择！别人的成见和困扰和我有什么关系？”她淡淡一笑。

尔后，意大利《Max》杂志上登出她的照片，她大笑着对身旁的人说：“我真不敢相信，他们把奶头都登在封面上！”

她注视着封面上的自己，又莞尔一笑：“我到五十岁的时候，一定很高兴拍过这些照片！”

说不定八十岁时，辛迪会拿出这些照片，向她的孙子炫耀当初自己的美丽。

但是，当十八岁的辛迪从苦涩的海水中撑起疲惫的身体时，完全没有了自信与从容。她觉得自己的泪水比海水还要苦涩。

“我一分钟也呆不下去了！”她提着包，狠狠地关上房间的大门，急不

可耐地直奔机场。她要搭第一班飞机回家！

“我要一张飞伊利诺州的机票！”她冲出柜台。

“对不起，小姐，票已售完！”

“请你想想办法！我有急事！”

“请你再等一会儿，看看下一次班机！”

辛迪急躁地等，还不时冲向柜台询问。

三个小时之后，辛迪拿到了一张机票——五百美元的单程机票。她什么也不顾了。

当飞机终于冲上湛蓝的天空，辛迪几天来第一次放松了身体：我可以回家了！

这次出外景，辛迪得到了宝贵的经验。她在家冷静地盘算着自己的未来。

她是不是真的讨厌模特儿这个工作？

不，她不讨厌，她讨厌的是一些人。这个工作本身充满刺激，充满挑战性，辛迪喜欢这种挑战！

她能不能把这项工作做得很好？就像她当初全 A 的功课？

能！她一定能！她有这个信心！她所受到的挫败，只是暂时的，她一定会在这片天地里自由飞翔！

辛迪最终决定：做模特儿和读大学同时并进！

也许，她最终会舍弃其中的一样，但还未到最终选择的时候！

她重新选择学校，选择了比较容易申请到奖学金的化工系。为了她的模特儿职业，她搬到距离芝加哥市三十里的地方住下。

在这里，她遇见了毕生最重要的导师——维克多·史克瑞布涅斯基。

维克多·史克瑞布涅斯基一直被奉为芝加哥时装摄影之王。他的那张老鹰脸总使初次见到他的人望而生畏，可那张脸其实有相当丰富的表情。尤其是他对拍摄对象的尽心尽力，总让人看到他对艺术的执着。虽然他造就的明星一个个离他而去，可他仍然对下一个出现在他镜头前的女孩呵护之至。

维克多教会辛迪许多东西。教会她如何在镜头前展示自己的美，如何调整自己的心态，如何表现自己的不同侧面。辛迪从维克多那里知道了，每一个人的美都是不同的，要展示自己独特的美，首先要认识自己。认清自己不容易，可只有认清了自己才能跨上成功的台阶。

维克多为辛迪拍的照片如此精美无瑕，连辛迪自己都惊叹不已。

在维克多的调教下，辛迪日趋成熟。这颗新星正在升起，受人注目。

她的年薪增至二十万美元。当年从父母手里接过的五百美元，早已加倍地还清。

她现在已经知道自己未来的命运。她休了学。

她渴望获得更多！

上帝再次向她展露笑颜。

伊莉特的皮雅特在一九八五年的阿拉伊亚时装会上首次结识辛迪。

“你应该有更大的前途。你会成为超级模特儿！”皮雅特不容置疑地说。

“我希望如此。”辛迪含蓄地说。

“你必须到纽约来，纽约才是时装之都。在芝加哥你会受到很大的限制。比如说摄影师，大部分优秀的摄影师都在纽约！”

辛迪知道。但她不能离开她的恩师维克多。她也不能游离在纽约之外。

她只得在芝加哥和纽约之间来回奔波。

三个月后的一天，辛迪又从芝加哥飞到纽约。她接到一份为期十天，到巴厘岛拍外景的高薪工作。如果她接受，就必须放弃芝加哥的合同。

她必须做出选择。

辛迪选择了巴厘岛。

这对于维克多是件不公平的事。辛迪很明白，但她只能说抱歉，她能了解维克多的心情。愤怒、无奈、欺骗，各种感觉一定充满了维克多的心，可辛迪只能这样。她是一只早已飞翔的鸟，她需要更加广阔的天空！她要自由的飞翔！

那天，正是她二十岁的生日。

辛迪的照片开始频频出现在杂志封面。

现在，人们都认识她，嘴角有病的辛迪。正如安德森所说，病，成了她的标志。人们将她与有病的玛丽莲·梦露相提并论。病，不再是她的瑕疵；痣，正是辛迪的个性所在。

可辛迪并没有飘飘然。她有头脑，她不想做花瓶。

模特儿界的漂亮女孩如此之多，但只有极少数人有自己的头脑。她们只知道整天涂口红，换衣服，换男友，她们认为自己当上模特儿凭的就是这些，她们只是衣服的架子。

为何不给自己的脑筋化化妆？辛迪常常在内心问着她们。她知道自己所处的环境。模特儿终日生活在一群只关心裙子长度的人中间，没有人指导你的头脑。除非你自己时刻警惕，要不，聪明人也会变成笨蛋！

辛迪清晰地明了一切。

模特儿只是一季开过便谢的花，没有人能逃脱这个规律。聪明人能做的只是设法延长花期。

辛迪有敏锐的预见性与追求成功的毅力。

辛迪的过分敬业在经纪人中有口皆碑。她自己的进取心很强，她喜欢面对挑战，她也不断地要求别人能迎合她的标准。她挑剔摄影师，挑剔灯光师，她甚至严格要求计程车司机。她知道，模特儿是需要合作的，如果只是她一个人付出百分之百，和她合作的人却无动于衷，她依然没有收获。

当然，有时她也很伤感，也许别人不喜欢她的完美主义，也许有人对她唤来唤去感到讨厌。她也疲倦，想躺下去，不再起来。

紧张的工作使她患上了胃溃疡，却不能开刀，她只能固定地服用止痛剂。

但她的行为得到许多人的赞赏，辛迪的敬业令她的合作者很佩服。他们也认为，很多模特儿到了辛迪这样的地位，早就把世人踩到了脚下，不可一世了！

辛迪一往无前的精神，完美主义的精神，为她打开了事业前途的大门。

她终于如日中天！

她每天的工作被排得满满的。她拍服装广告，拍香水广告。著名设计家的时装展示会上，每场都有她的身影；名流云集的场合，都可看到她端庄的脸庞。她出现在公众场合，总会引起骚动，一群群的少男少女拍手跺脚，异口同声地叫着她的名字：辛迪！辛迪！

她成了家喻户晓的人物。她是美的象征。

而且，这一年，她成了露华浓化妆品的专任模特儿——那是众多模特儿一心向往的目标！

同时，电视节目主持人也登门拜访她，请她主持《流行时尚》节目。

辛迪答应下来。由模特儿转向娱乐圈是许多模特儿的道路。辛迪想，这样可以挖掘自己另一方面的潜力，而且她要证实自己，不仅只有美丽的外表。同时，模特儿不可能干一辈子。

在这个新的领域里，她勤勉地工作。她有许多需要学习的地方，但辛迪并不退缩。她的自信、她的毅力能够帮她战胜一切困难。

开始，她只是照提示卡念台词，后来，她能挥洒自如了，再后来，她参与节目的全部策划工作。

虽然工作繁忙，但辛迪满怀热情。

她学会了泰然自若的面对摄像机，她学会了与其他主持人的巧妙配合。现在，她对自己的能力更加深信不疑。“我可以做更多令人吃惊的工作！”她坚定地说。

她继续拓展自己的领域。

凭借健美的身材，她制作了健美操录像带，年销售量近三百万盒。

在美容杂志上，她侃侃而谈自己永葆青春的秘诀：每天早晨摄取大量维他命 C；定时做适当运动；平日的化妆能免则免；白皙的肌肤不能受到阳光的侵害……

她在辉煌的路上，不能忘记自己的蓝领家庭。因此，她着力加强靠近大众的一面。

辛迪将自己每年摄制泳装日历的收入，全数赠给美国的一个癌症基金会。

她的亲弟弟死于癌症。她深切地体会到癌症病人的亲人随同病人所经历的那份痛苦，还有眼看自己的亲人一路滑将下去，却抓不到他的手的无能为力，以及失去亲人的无法言说的痛苦。她更亲眼目睹了病人的绝望与疼痛！

就让更多的人免去这份痛苦吧！她真心地祈祷！

她的一举一动开始牵动人们的视线，她当之无愧地登上了金字塔尖。她的头上戴着“超级模特儿”、“头号女神”的桂冠。

也有几片阴云。

辛迪离开史克瑞·布涅斯基，飞往纽约，也斩断了她的一段恋情。

辛迪跟德卡柏高中橄榄球校队的四分卫可以说是青梅竹马。

辛迪至今对四分卫心存感激。

刚开始做模特儿时，他是她身上的一根绳，紧紧地将跳入染缸中的辛迪与现实相连，使她不致于跌入漩涡。虽然他远在亚利桑纳大学，他仍能关注她、保护她，使她避开一个个陷阱。

辛迪把男友当作保护神，以此把自己紧紧地包裹起来。她在一群花花公子垂涎三尺的目光中凛然地走来走去，她向一双双试图伸向她的手发出警告：不要靠近我，不要找我约会，我对你不感兴趣！

辛迪靠着这根绳走过了最危险的时期，迈向了自己的成熟。但是距离拉开了他们的生活，辛迪也不再是那个需要保护的小女孩。她要腾飞了，不得不斩断将她拉向地面的绳子。花无百日红。很早就悟到此点的辛迪开始作别样打算。捷径之一就是往好莱坞发展。

于是辛迪在一九八八年遇到了英俊的著名明星李察·吉尔。他们相识于为她拍摄《花花公子》照片的摄影师郝伯·李茨举行的烤肉会上。

两人的相识立刻引起传媒的极大兴趣。

辛迪要进军好莱坞，李察·吉尔是不是她的引渡人？辛迪还要扬言，模特儿最好的归宿就是找个大明星嫁掉，李察·吉尔是不是最佳人选？

传媒界的激动不已，让辛迪与李察再一次成为众人眼中的焦点。

就辛迪这方面来说，她得到了李察的许多帮助。不仅仅是李察名人的身分提高了她的身价，她在他身边真的喜欢上了表演。她刻苦地阅读剧本，观看表演，并报名上了演技班。一九八九年，辛迪公开表示，她的模特儿生涯已经到了巅峰，但她的人生还很漫长。她需要更好、更精彩、更能展现她自己的事业，她要让世人看到另一面的辛迪。

但是，好莱坞的大门虽然随时敞开着，却人群愤愤，想成为电影明星的人与想成为模特儿的人一样多。大门要被挤破了，可排队等候的人仍排到了千里之外，对好莱坞翘首以待，每个人都期望被一双慧眼发觉，被一双巨手提升。辛迪虽然名气正旺，但在好莱坞的眼中，她只不过是众多梦想成为明星中的一个。

好莱坞的傲慢更激发了辛迪的成功欲。经纪人威廉·莫里斯与李察·吉尔当然鼎力相助。伊莉特公司专门为她争取到一部名为《白兰花》的电影。

但辛迪拒绝了。

原因很简单：性爱镜头太多。

舆论界大惑不解，可以拍全裸照片的勇敢的辛迪，为何这次变的如此胆怯？

有人士推测，辛迪不想一踏上电影之路，就被定位为靠色相卖艺！辛迪想的是成为一名真正的有思想的表演家，而不是身体的表演家！其次，照片上的全裸与影片中的性爱毕竟有些不同！

接着，她有了另一次机会。

《比佛利山超级警探续集》有个角色让她试试。

有个镜头很简单：她抓住一个人的衣领，厉声喝叫一声：“喂，你这笨蛋！”然后从紧身皮裤里掏出一把枪，对着这个人。很简单，但辛迪完成不了。她每次抓住那个人的衣领便大笑起来，吐不出一个词。一次又一次，她笑个不停。辛迪只好放弃。她自嘲道：“幸亏这不是我的本行！”虽然时装界和演艺圈都公认辛迪与李察是一对儿，但两人却都对外界持不置可否的态度。那一段时间，人们总爱拿李察的事去问辛迪，以便得到肯定的回答。辛迪总是淡然一笑，然后说：“吉尔是我在洛杉矶的朋友。”人们又去问李察，李察也只是对辛迪以朋友相称。

这正是辛迪向好莱坞冲击的时候，她不想借助谁的名声来推动自己。回想辛迪的模特儿之路，她总是对自己充满信心，总是依照自己前行，而不是把手搭在别人的肩上。依靠别人得来的名声，绝不是自己的。辛迪是独立的，这也正是她成功的原因。

舆论界被辛迪与李察的态度困惑着。

但他们终于将隐秘的恋情公开了。这一消息立刻造成轰动。

这一轰动，使辛迪更加受人注目。她被记者包围得透不过气来。许多杂志也纷纷找上门来。《滚石》、《People》也邀请她拍封面，频率之高直追《时尚》与《哈泼时尚》。

辛迪成了她那一代人的代言人。

九一年十二月，辛迪与李察举行了隆重的婚礼。那是时装界与演艺界的一场盛会。

人们不再一味地以为李察提携着辛迪。九〇年三月的奥斯卡颁奖晚会上，辛迪身穿袒胸露背的大红色凡赛斯礼服，成为晚会中的焦点之一，抢尽了风头。大众传媒认定，辛迪的名声与吉尔的事业相得益彰。

婚后的辛迪更加活跃，在时装界、电影界、电视台来回穿梭，似乎人们无时无刻不能看见她美丽的身影。

有喜就有忧。

喜怒无常的传媒，或许对这对十全十美的夫妻吹捧得厌腻了，或许传媒界真的有只比狗还灵敏的鼻子，反正，他们从一片莺歌燕舞中嗅出了些别样的气味。于是有消息说：辛迪与李察都是同性恋。还有众多杂志说，辛迪与李察在李茨烤肉会上的相识本身就是一场戏，一场蒙住众人耳目的戏。他们两人都是为了借对方提高自己的身价，在大众中再次掀起热潮，以挽救自己日渐衰落的名声，再就是要达到掩盖自己的性取向。

他们不过是互相利用罢了。

这时夫妻对诸如此类的传闻从不置评，有时似乎还要对这舆论推波助澜。

在众说纷芸中，辛迪不知是故意或是无意与著名的同性恋女歌手 K·D 兰一块儿上了《滚石》的封面。

李察则对记者追问他的性取向，一言不发。

对于那张与 K·D·兰的照片，辛迪则耸耸肩答：“我没有企图说明什么，我只想这么说。”

但是，舆论的攻激越来越猛烈。一九九四年，有新闻报道说辛迪与李察正在商量协议离婚。

两人不得不调整态度。他们不能再将背影拿给大众，让他们一再猜测他们的表情。

他们转过身来。

五月六日，这对夫妻在《泰晤士报》上花三万美元登了一则全页广告。标题是《李察·吉尔与辛迪·克劳馥的公开声明》。

声明声称，近来欧洲流传的大量的关于他们婚姻的猜测是毫无根据的，尤其是法文杂志《此地》宣称他们要分手是为了回归真正的性取向，这简直是无稽之谈！是一种诽谤！本来他们以为以无所谓的态度应对这些言词，可现在已到了不可不回应的时候了！他们以此声明纠正误传，减轻朋友与影迷的担忧！

对这一则声明，仍是议论纷纷。一潭水并没因此清澈下来，反而越搅越浑！

伦敦《每日邮报》就颇有深意地说：既然他们没有说自己不是双性恋者，那么……

接下来的几个月，辛迪与李察的婚姻仍是传媒间关注的热点。

如果他们两人与其他的异性公然在众场合露面，必会引起一片嗡嗡之声。

而这样的情况越来越频繁地出现。

他们的婚姻果真出了问题？

十二月，一则简短声明又出现在报章杂志上，辛迪与李察承认，两人已于七月分手。

众人哗然，与他们公开恋情时一样激动。

谁对？谁错？

是何原因导致他们三年的婚姻结束？

谁是插入者？

未来的辛迪恋人是谁？

李察的朋友到处扬言错在辛迪。

辛迪有苦不能诉，有泪不能流。

不管是何原因导致他们分手，他们都应该有一份伤痛。

为何辛迪要担当全部责任。

辛迪承认事情很糟。外界要使她发疯了。

但她挺住了！

骨子里的倔强、自信，十几年的模特儿生涯的磨炼，已使辛迪有足够的坚强支撑一切。

再说，模特儿界离婚者并非她一人。她的人生还很长，还有许多事要做，她学会了强颜欢笑面对世界。

只是，在无人处落下泪雨。

辛迪·克劳馥不会后悔选择了模特儿这一职业。是它将她的人生推向一个高峰、一个极致、一个须许多人仰视才能看见的高度。

而且，她没有随波逐流，她打破了模特儿界的许多成规，她在这里极力张扬着她的个性。

当她回过头来时，她要感谢上天赐予她美貌。她更要感谢那个失业的演员——约翰·罗勃·鲍威斯，是他发明了模特儿这个行当！

鲍威斯，一个好人？

A · 1930 年，时薪 5 美元

超级老板的超级名模

鲍威斯荧光一闪的发明
造就了第一位超级名模

其实，至今算来，时装模特儿已存在三百多年。

第一个时装模特儿是一个木刻的小娃娃。它诞生于十七世纪，是一种穿着按比例缩小的手工缝制时装的小人。商人把它打扮得漂漂亮亮，送给那些有意选购服装的富家妇女。

第一份时装杂志在十八世纪中叶诞生。

第一张时装摄影则可能是一八四〇年在巴黎蒙马特大街查尔斯·鲁格林工作室拍的一张照片。

而第一个真正的模特儿则是玛丽亚·薇瑞。她的丈夫是个推销员，一八五八年开设了一家订制高级时装的店铺，妻子穿上店内的衣服出入高级沙龙，接近那些贵妇人，打开了销售的大门。以致拿破仑三世的皇后也找他做衣服。

但模特儿仍未成气候。广告业在这方面也仍是沉寂得很。报纸上仍是以插画为主。插画家雇佣模特儿枯坐好几个钟头，以便把他们画下来。模特儿也如流水一般来来去去，画家只是随意地找人，征得对方同意，便让他们穿上服装画下来。后来发展到将他们先摄下来，再画。

模特儿也不联系。那时，这个职业并不光彩。

这时，鲍威斯出现了。

他相貌英俊，皮肤黝黑。从外型看，是块演员的料子。可惜，他缺乏演戏的天分。

他在一九一五年加入了一个巡回剧团，除了偶尔客串一下小角色外，他做的事就是管理一下戏服。但他居然混到了副经理的位置。

可惜好景不长，剧团最后关闭了。鲍威斯不得不再次为吃饭问题而四处奔波。

有一次，有人找他拍几张照片。鲍威斯得到了三十块钱，也灵机一动地找到了糊口的工作。他时时地去那些需要拍照供商业用的摄影师手下谋职。

一九二一年，鲍威斯为摄影师阿道夫·德·麦尔工作。一次，摄影师需要为时装杂志拍多幅照片，他还需要七名男子，摄影师便委托鲍威斯帮他寻找。

失业的人很多，鲍威斯很容易地完成了。摄影师便不再托其他人或登广告招募模特儿，只需告诉鲍威斯一声。其他摄影师也知道了鲍威斯能找到模特儿，也便纷纷来找他。

另一方面，鲍威斯的那些失了业的演员朋友，知道鲍威斯与摄影师们关系不错，也登上他的门，把电话号码给他，以求从他这里获得一份工作。

鲍威斯成了摄影师与模特儿间的一座桥，但鲍威斯还并未明了自己的作用，他也没想到从中赚钱，只是觉得在尽朋友之力罢了。

一天，鲍威斯又为一朋友联系好了工作，急匆匆地回到家。他的美丽的金发娇妻对这种情况早就习以为常，但这一天，她忽然瞪大眼睛对他说：“你

为何不把这个当成你的工作？”鲍威斯没有听明白。

他的妻子继续说，“现在需要模特儿的摄影师越来越多，而我们又知道许多需要工作的男女演员，为何不把演员聚拢到一起，把他们分别介绍给需要模特儿的摄影师？”

妻子的一席话使鲍威斯豁然开朗，他在一刹那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了。

他将自己所认识的男女演员选册登记，贴上每个人的照片，加上简介、身高、发色等等个人资料，集成一本，在一九二三年出版。然后，鲍威斯将这本包括四十名模特的目录，送给纽约需要模特的各种对象——商业摄影师、广告商、百货公司、画家。

这本目录很受一些人的欢迎，但没有得到完全的承认。

事情却仍朝着好的方向发展。到了一九二五年，鲍威斯的业务真正走上了正轨。

这当然也归功于广告业与摄影的发展，杂志开始采用照片来代替插画，模特儿的工作机会不断增加，鲍威斯创造的行业逐渐显示出它的活力。模特儿与广告界、摄影界都加强了与他的联系，鲍威斯从中抽取佣金，当时的佣金是10%。

一九二九年，美国经济形势急转直下。

先是股市大崩溃，然后是经济大萧条。许多上层阶级破产，中产阶级也陷入食不果腹的境地。工作、吃饭，成为需要解决的头等大事。

但这一切对于鲍威斯却无丝毫损害，他反而从中渔利。他的模特儿队伍中又补充进了新鲜的血液。

一些家道中落的社交名媛，不得不抛弃旧有的观念，凭着自身的外在条件和良好的修养挤进这曾被称为“只比妓女高一级”的行当。她们迫不得已地想：这总比那些纺织女工赚钱来的快些、多些、容易些。

于是，鲍威斯这家唯一的模特儿公司就以慈悲的胸怀接纳这些曾贵为天使的安琪儿。这些安琪儿有自己找上门来的，有的是被父母装扮一新送来的。虽说带有不情愿的成分，但她们逐渐发觉，这一行当也并不比自己原有的理想差多少。

可也并不是无尚荣光。那时的模特儿，还主要是在百货商场作现场表演，还要帮忙布置橱窗，搬搬货物。

那时的周薪是三十二美元。

鲍威斯的模特儿越来越受到欢迎，她们频频出现在时装杂志的封面。民众的虚荣心与崇拜心理被挑起，于是鲍威斯女郎成了明星——屈居好莱坞影星下的明星。

为了配得上自己的身分，扩展自己的业务，鲍威斯将公司从陋巷搬到了公园大道。

这成了一个标志，标志着鲍威斯成了上层社会的名流，而他的女郎们也成了上层社会的一员。她们终于甩掉了自卑心理，不再闪烁其词地说明自己的工作性质。

而鲍威斯也为她们取了一个新名字：长腿美国小姐。长腿美国小姐成了时髦的代名词，她们是美丽的象征，成了少女们模仿的对象。就连这些小姐们手中提的装各种道具的盒子——那种本来只值五角钱的圆型帽盒，也成了一种时髦的标志。

鲍威斯继续扩展他的业务。他开通了时装杂志的电话，雇佣了公关。

甚至兼充着媒人的角色。

那些有钱的男人，就像怀揣梦想的少女一般追逐着这群时髦的女郎。当然，他们不是出于崇拜。

首先，模特儿在他们眼里是漂亮的小妞，其次，模特儿成了民众眼中的新潮人物。那么，追逐模特儿也成了一种时髦，也可以提高自己的身分。

鲍威斯对这些举动是赞赏和支持的，这也同样可以提高模特儿的身分，让她们价格上涨。

所以，他曾不无得意地说：“噢，我有时觉得开的不是模特儿公司，而是百万富翁的婚姻介绍所。”

模特儿成为热门职业，模特儿经纪也成为热门职业。自鲍威斯模特儿公司之后，陆续又出现了好几家公司，但名气都不如鲍威斯模特儿公司。

鲍威斯开始造就超级模特儿。

第一个超级模特儿名叫安妮塔·康妮。她似乎并不具备超级模特儿的条件：腿粗，骨架子大了些，但她的脸蛋却美妙绝伦。

安妮塔·康妮成为模特儿纯属偶然。她在一次大学舞会上正舞的尽兴，周围的人却忽然如风一般卷向一个女孩。因为那个女孩是个模特儿，是个时髦人物。安妮塔也凑近一看，一个并不出色的女孩，她便在心里轻哼一声，以为自己也可以成为模特儿，她当下到了纽约进入了一个叫桑顿的经纪公司。

在桑顿的经纪公司，安妮塔平平常常，没有达到预想的成功。恰在这时，她遇见了鲍威斯的助手哈利·康诺弗。哈利对这个金发美女非常感兴趣，将她挖回鲍威斯公司，凭公司的影响力及安妮培漂亮的脸蛋，使她很快脱颖而出，成为时装界的焦点：她一个月内出现在十五种杂志的封面。

安妮培从此进入上流社会，并把自己的妹妹芙兰琪也拉了进来。她们出入高级俱乐部、舞厅，与海明威这样的名人一起饮酒聊天，也常常被那些贵妇邀请到宴会上增添光彩。

之后，安妮塔·康妮挺进好莱坞，以安妮塔·柯碧的名字拍了许多部电影。

柯碧是有自知之明的，她知道不可能长久地在模特儿、演艺界呆下去，便出人意料地到《哈泼时尚》杂志作了业务员。

柯碧的突然窜红令鲍威斯公司的名声更加响亮，生意更加兴隆。鲍威斯公司疯狂地运转着。

他有五个秘书接听十七部电话。他的办公室外面排满了等候与他面谈的模特儿、经纪人、广告商、摄影师。他的模特儿目录也成了厚厚的一本精装本。为了上这本目录，模特儿一年要付二十五美元。

鲍威斯一家已搬到了长岛一座占地五十英亩，有五十二个房间的大庄园。他的庄园里经常举行奢华宴会，宴会上各界名流与他举杯共饮，公司的美女如小鸟般在场子里飞来飞去点缀着盛大的场面。当然，一场宴会下来，他的模特儿总会与一些名流传出一些绯闻，登在各类报刊上，供人们闲暇时品尝。

或者，他和他的模特儿也会受到富豪的邀请，前往他们的别墅中寻欢作乐，频频曝光，既让主人喜笑颜开，也为自己挣足了面子。

鲍威斯模特儿公司一片蒸蒸日上的气氛。

好的果子，总是有人想分享。在鲍威斯的背后，渐渐的出现了一些凶险

的对手。

首先，他的助手哈利·康诺弗离开了他，自己创办了一家公司。柯碧当时答应帮哈利的忙，一些模特儿也暗中三三两两地从鲍威斯的公司跳槽加入了哈利的公司。

哈利的欣赏口味与鲍威斯不同。他认为鲍威斯欣赏的那种追赶时髦的女郎已经过时了。她们只是需要别人恭维、奉承，她的纤细蜂腰似乎一捏就断，她们离大众太遥远，以为永远追不上她们。哈利不欣赏这类型的女郎。他喜欢的，是那种从生活中来的，真正的女人。那种干干净净的，乖巧的纯情少女。这些女孩子来自校园，健康活泼又丰满。她们就是住在任何一条街上的那种女孩，是可以亲近的。

但亲近并不等于人人可以做这行，哈利为他的这些女郎都取了响亮的艺名，艺名使她们与众不同。他认为，她们都是封面女郎。

哈利比鲍威斯更敏锐地感受到了时装界的变化——他们需要多样化的模特儿。因为女人就是多样化的，有职业妇女，家庭妇女，有女大学生……哈利适应了这种需要，而鲍威斯手下的模特儿就太单一了。

哈利在事业上直追鲍威斯。他在一九五〇年雇佣了五个经纪人，经纪人的办公室里陈列前卫，有先锋派风格，而哈利的办公室则充满男性气概，每样家具都高档、华贵又充满硬气。

哈利充满着一种朝气。

鲍威斯对哈利的崛起持何种态度？没有人知道。因为他从来没有公开表露过。

鲍威斯毕竟有些力不从心了。他们事业扩展太快，以致于他不能有效地控制局面。但他又有了新的发明——鲍威斯模特儿学校。

它的雏形起源于鲍威斯的妻子爱丽丝教几门课程，诸如穿衣、化妆、走姿等等。可越来越多的女孩子想成为模特儿，期望通过学习这些课程达到自己的梦想。

模特儿是天生的，都是教不出来的。鲍威斯明白这一点。但当他发觉这是一个赚钱的好门道时，便决定扩大妻子教授的内容，成立一所模特儿学校。

学费每期两百美元，时间十周。络绎不绝的女孩子涌进来，滚滚财源流进鲍威斯的钱包。

这些没有当过模特儿，永远也不会当上模特儿的女孩子，在这所学校里如饥似渴地学习着，以为自己的希望就要实现了。

鲍威斯面对哈利的挑战，以强大的宣传攻势曾占据上风。但他对事业的成功已渐渐失去兴趣。他曾推出一系列化妆品，开了一家首饰店，卖了一阵子以他自己的名字命名的服装。可他毕竟老了，在这个行业中呆的太久，也烦了，不再对此有雄心。他慢慢卖掉公司，不再沾染生意场上的事，与模特儿界也脱离关系，一九五五年搬到加州，过着清清静静的生活，一九七七年，八十四岁时去世。

B·1935年；时薪15美元

在美人窝中猎艳的鬣狗 ——哈利·康佛诺和他的“名模婚姻”

哈利·康诺弗终于在模特儿界占稳脚跟，渐渐以老来自居。现在，模特儿以挤入他的公司为荣耀，想从他的一个手势，一个眼神中探询出自己能否走红的信息。一九四五年，他的旗下已有七百五十多个模特儿。

模特儿在他手下，有上杂志封面走红的机会，有赚钱的机会，更有——傍上名流的机会。

广告者面对如云的美女，总免不了垂涎三尺，想弄几个在身边以感受美女如云、受世人瞩目的滋味。但康诺弗总是回绝。他的模特儿不是那么廉价的。

当然，如果是海军上将、陆军将官、空军将官、飞行员等高级人士，为每个模特儿付一百美元，在模特儿又同意的前提下，他们可以领走几个模特儿去共进晚餐。一对一的约会，也可以，不过机会不多。也许，是为了防止公司吃亏吧！

但这并不能阻止猎艳的追逐。那个年代，正兴旺着一批以此为乐的花花公子，总是兜里装得鼓鼓的，在模特儿公司周围来回巡视，发觉感兴趣的女孩，便上去搭讪几句，成功者就会挽着女孩子的手自以为是的离去。

公司加强管理，收效不大。因为，上梁不正。

这时的康诺弗早已与一个叫葛洛丽雅·达顿的模特儿结了婚，并有了孩子。但沉溺女色的本性并没因这次婚姻而有所改变。

身在美人窝里，康诺弗如驾轻云。他每晚都带不同的模特儿外出，说要把她培养成超级模特儿，每个女孩子开始都心怀希望，巴不得一步都不离开他，可所有被他带出去的女孩子希望都落了空。源源不断的新人填补进来。

不是没有其他的经纪人如此这般，但树大招风。公司里的人对他的无法无天既吃惊又无可奈何，只等着有一天这类事被公诸报端，公司的声誉一落千丈。

葛洛丽雅终于无法忍受。在康诺弗与一位叫莱西的模特儿到北部牧场度过周末之后，她以精神虐待为由提出离婚。

也许正中康诺弗的下怀？

一九四六年四月，康诺弗与葛洛丽雅离婚。

一九四六年六月，康诺弗与肯蒂·琼丝结婚。

这是一场充满商业潜力的婚姻。

七月四日，康诺弗与肯蒂·琼丝飞往加拿大的汉弥顿举行婚礼。

选择汉弥顿的缘由，是一家加拿大的公司邀请康诺弗担任加拿大选美的评审，一切费用由举办单位支付。

他们的婚礼在当地引起了轰动，人人都想来看看这对明星的婚礼盛况，教堂外围满了人群，远远的从扩音器里欣赏着他们熟悉的婚礼程序。

第二天，这对新人头戴羽冠，又举行了一场印地安人的结婚仪式。

新闻界当然竞相报道，但有些人也很不以为意，认为康诺弗的花架子也太多，花哨的过了头。这与卖弄有什么两样呢？

可康诺弗并不在意这些人的想法。他们举行完婚礼在人们的簇拥下回到

旅馆，走进订好的房间，康诺弗就更不以为意了。

他脱掉礼服，倒头睡下。

激动难平的新娘仍在镜前观赏着自己的礼服，好一会儿才转过身来，走到新郎身边，娇柔地问：“亲爱的，你现在爱我吗？”她的意思是想看到新郎一脸的幸福。

康诺弗抬抬眼皮，慵慵懒懒地答道：“尽我的力量吧！你应该懂得，世上没有永远的事。”

新娘的热情与幸福被浇了一盆冷水，但她仍希望借自己的热情去影响对方。

她满怀温柔地坐在新郎旁边，轻轻地抚摸着他的头发。她的内心叹道：这是新婚之夜呀！她渴望着强有力的拥抱与爱抚。

康诺弗把她的手拿下来，正色中夹杂着一些别的东西：“亲爱的，我可不想坏了你的处女之身。”

他吻吻她，道声晚安，转身睡了。

新娘坐在床边，心沉到了冷冷的深渊。这一刻，她不知道自己当初的选择是对是错了。

肯蒂·琼丝原名洁西卡·威尔考克斯，出生于一个中下层家庭。她曾赢得过“大西洋城小姐”的称号。

开始，她试图进鲍威斯的公司，但鲍威斯对她并不满意，他对她上上下下地打量一番之后，说：“你的脖子上有皱纹。”洁西卡听了非常气愤，转而向康诺弗公司发展。

康诺弗公司的接待员对她很有信心，“你可以成为模特儿！”他把她引见给康诺弗。

在康诺弗的办公室里，她面对似乎忙得不可开交的康诺弗自我介绍道：“我叫洁西卡·威尔考克斯。”

康诺弗的眼光快速地扫视着她，然后站起身，大声说：“你叫肯蒂·琼丝，你的报酬是每小时十五美元。”

这就是康诺弗的风格。他喜欢为模特儿取响亮的艺名。他相信好名字能加深印象，使魅力倍增。他认为大部分女人都是天生的演员，而换个名字就像带上面具或穿上戏服。这样，十六岁的洁西卡·威尔考克斯就变成了肯蒂·琼丝。

一九四三年，十八岁的肯蒂凭她的美貌与康诺弗公司的大力促销，终于在一个月內上了十一本杂志封面，成为当时的名牌模特儿。

康诺弗就为此而和她结婚吗？真说不清。

不管怎样，他们的婚姻维持了十四年。在这十四年中，康诺弗公司挖掘了朵莲·丽这样的模特。朵莲·丽是七十年来模特儿发展史中，最引人注目、影响力最大的模特儿，但十四年里也充满了欺骗、背叛与辛酸。

康诺弗与肯蒂的关系像同一屋檐下的陌生人。

康诺弗似乎渐渐地消失了当初的敏锐与进取，他只顾过着极其奢华的生活。但这排场与奢华都是摆给别人看的。公司在大环境以及康诺弗自身的懒惰下，已走下坡路了。他的形象也发生了巨大的改变。原来英俊潇洒，魅力十足的康诺弗已被体重二百多磅，浑身长满牛皮癣的康诺弗所代替。

他甚至对肯蒂三次生育，两次堕胎的事不闻不问，要她自己支付一切费用。他整日在外游荡，一回到家就将自己关进浴室，对自己的孩子不给一点

脸色。若他喝醉了，就跑到肯蒂的床上，要求和她做爱，而且，事先让朋友藏在某一处偷看全过程。

康诺弗已经变成了另一个人。

康诺弗公司的大梁便由肯蒂一个人挑了起来。她对康诺弗也完全失去了信心，不管康诺弗做出何种事，肯蒂眼都不会眨一下。她现在已根本不在乎世上有没有康诺弗这个人。

一九五八年，康诺弗离家出走。他十一岁的儿子以为从此再不会看到自己的父亲了。

康诺弗并没走多远。他用假名就在本市开了一间房，整日和一个十八岁的模特儿厮混在一起，并且每晚都举行疯狂的派对。

他派朋友将他原来办公室里的家俱偷偷搬到新房间，他用支票支付他的豪华消费，又从肯蒂那里死皮赖脸地要来许多钱购买豪华汽车，总共化去十二万五千美元。

肯蒂的存款只剩下三十六美元。肯蒂诉诸离婚。

一九五九年五月，检查官没收了康诺弗的帐册和营业执照，理由是侵吞儿童模特儿的报酬。公司的模特儿也乘机起哄，说康诺弗拖欠她们的钱。

但一九六〇年，检查官又确认他没有窃据公款。

肯蒂却不饶过他。于一九六四年起诉他不付赡养费与子女教育费。康诺弗被判入狱。他在狱中两次心脏病发作。出狱后，心脏病再次发作，去世。享年五十三岁。

康诺弗比他的领路人及对手鲍威斯结局要凄惨得多。鲍威斯毕竟是安享晚年。

而且，没有一个模特儿参加康诺弗的葬礼。

即使是他挖掘出来的朵莲·丽。

而朵莲·丽正把她的发现者忘得干干净净，走在辉煌的人生路上。

C·1940年，时薪30美元

跟每个人上床的美女

70年名模史上最永恒的女神朵莲·丽的一生

朵莲·丽出生在德州圣安东尼的一个农场。她自己说生于一九二〇年，她的妹妹苏希说她出生于一九一七年。她的父母教育严格。严禁她们追逐时髦，不准抽烟喝酒，而且要求她以学习为重，要做个有知识有教养的女性。因此，朵莲十五岁就高中毕业，就读于伦道夫——麦康学院。在这里，朵莲如脱宠之鸟，尽情地享受起她的青春来。她曾与三个男人订婚，立下山盟海誓，但却与第四个男人同居并结婚。她最终被学校开除。她正派的父母伤心之极，以为自己对她十八年的教育毁于一旦。

她与丈夫生下两个小孩后最终分手。然后开始攻读纽约大学的学位。毕业后，机械工程学位为她赢得新泽西州东方飞机公司的工具设计师一职，参与国防生产，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尽力。

若朵莲真是她父母培养的那种人，那么她会在这个职位上安分守己地干下去，等待上司的一步步提拔，或者嫁个可靠的丈夫，一心相夫教子。但朵莲与她那个时代的青年一样内心冲动，要去破坏一些旧有的东西，做出违背常人意志的事，以表现自己的叛逆，实现自己的价值。

一九四四年，女孩子仅有的叛逆方式便是当模特儿。

但这位当代最受欢迎的模特儿，跨入这行当也并非有意为之。

在飞机公司里，共有八十多个男性，她是唯一的女性，还是主管。她有一次要求加薪，但被拒绝。男性的生产量是她的两倍，又是在战争期间，她有何理由要求加薪？朵莲却并不把这被拒绝的理由当一回事，愤而辞职。

辞职后，她不得不到一家影片公司写推广文案。她自觉活得不畅快。她的一位同事对她说：“你如此漂亮，何不去干干模特儿？”

朵莲心里无底。二十四岁的，一个有两个孩子的女人还能做模特儿？

但她还是决定去碰碰运气。

她挤在一大群恭候在康诺弗公司门前的女孩堆中东张西望地打量周围的女孩，对自己的信心并没有增加，周围亮丽的面孔，使她时时想起自己的年龄。

一个男人突然盯住她，大声地问：“你想当模特儿？”

朵莲有些手足无措：“我，我不知道自己行不行。”

这个男人就是康诺弗。他把她引进办公室，直瞪着她说。“我会让你知道你自己行不行。”他左右打量着朵莲。又突然问道：“你多大了？”

“我，我就要满二十四岁了！”

“天哪！”康诺弗叫起来，“千万别告诉别人！对别人就说你今年十九！十九，已经嫌老了。”

朵莲的心里充满了绝望：看来，行不通了。

康诺弗又突然说：“你今天下午有空吗？去见几个人。”

朵莲明白她今天下午应该回公司上班，如果这里没有她的位置，她至少要保住自己已有的饭碗。

但是，她听见自己说：“有的，我今天下午有时间。”

不久，朵莲上了一九四四年六月的《哈泼时尚》，成为了一名模特儿。一名众人以为只有十七岁的模特儿。

但朵莲却并不兴奋，她总把自己当作知识分子看，有人问她从事何种工作，她总是说自己在广告界。她也改了姓氏，名字后失去了“派克”。她的父母认为她所从事的职业是低级的。

朵莲非常成功，钱赚得最多。在当时，每小时赚三十美元。

她的敬业精神也深受周围人的赞赏。

她总是全神贯注地调动自己的情绪，将自己的活力注入自己的每一个关节中，每一段骨骼中，每一块肌肉中。她面对摄像机，总是先把脚站定，然后扭动膝盖，摆正臀部，挺直腰，再使手臂，手一一到位。她从心里涌起的那种美丽，使在场的人总是眼睛发亮。有摄影师形容为“有七十个五万瓦的烛光灯泡同时点亮。”

朵莲的名声使好莱坞也对她暗送秋波。可朵莲对此不理不睬。好莱坞的大导演连连在她面前碰壁后，转向她的父母。而她母亲正统地一口拒绝：“别打搅我的女儿，我们都是循矩蹈矩的好人家。我们只求维持现状。”

朵莲从这番话里听出了弦外之音，她的父母对她的现在已不再抱怨，反而有支持她的意思。也许是女儿的名气太大，挣的钱也让他们吃惊，或者是时代毕竟不同，世风也变了吧。

总之，朵莲放心地将两个孩子托付给父母，继续往前奔。

而这时，她与康诺弗发生了矛盾。

康诺弗不能只推出朵莲一人。所以，有的客户来联系朵莲，他就借口她不在，或者是她的日程已排满，将其他的模特儿推出去。而这些二流的模特儿大都以半裸的形象出现在封面上，似乎是一群应召女郎。

并且，康诺弗试图要朵莲与二战时的飞行英雄约会。

朵莲准备离开了。她不喜欢人家对她指手划脚。

康诺弗冷笑道：“你离开了我，绝对会混不下去！”

朵莲露出她最迷人的微笑，扭动腰肢，在康诺弗的面前婷婷袅袅地走了一遭，然后停下来，直视着康诺弗：“不，不，亲爱的，即使我站在中央车站的人群中，我的客户也会找到我的。”

说完，她便一去不回头的离开了。

朵莲的自信是对的。她很快攀到了峰顶，耀眼的光芒逼得人眼花缭乱。

她仍不满足。

不久，她与高个子金发美女碧瑞·巴林顿合伙开了一家模特儿公司，称为“时装办公室”。

朵莲发起了一场革命。不到几个月，又有四家模特儿公司注册上市，欲与鲍威斯与康诺弗一争高低。

朵莲的朋友也泛滥成灾。有摄影师、编辑、作家、舞蹈家、体操教练……虽然朵莲小心地为她的男友保密，但和她同床共枕的人世人已知道不少。有个朋友开玩笑地称她为“荒淫无道的人”，而她的妹妹苏希则称她为“跟每个人都上床的女孩”。

最后，她跟海军将领罗杰·梅尔结婚。那时，她已有两个月的身孕。由于新家很遥远，且怀孕早期反应厉害，朵莲不得已关闭了“时装办公室”，且她自以为不是做生意的料。朵莲准备真正相夫教子过一生了。

但朵莲当贤妻良母的日子并不长。不久，她就加入了当时正直上正轨的

由杰利·芙特夫妇创办的芙特公司。

她进入这家公司的缘由是因为她的妹妹苏希。

嫁人的前一年，朵莲回到父母的家，发觉自己的小妹妹正独自在厨房哭泣。苏希那时正自卑得厉害，她认为自己是世上最丑的女孩，满脸的雀斑，个头在班上最高，与她的姐姐相比，她简直是太糟糕了！同为一母所生，为何自己就如此的丑陋呢？

朵莲认为苏希太神经质，太小看自己。她决定把妹妹从这种状况中拯救出来。

她拜托一位熟识的摄影师为苏希拍了几张照片，效果出入意料的好。朵莲便把这几张照片拿给曾与自己合作过的潘恩、洛林斯等名摄影家看，这些摄影家对苏希很感兴趣，答应与苏希合作。

朵莲将苏希引至摄影室，苏希却拒绝姐姐在场。朵莲只好偷偷躲进更衣室里。

丑小鸭般的苏希，现在充满了自信。姐姐能做到的，自己为何做不到？况且这些名摄影家如此欣赏她，她肯定会成功！

自信使苏希凭添一份魅力。她在镜头前表现相当出色，转身，走步，摇头，勾人心魄的眼神，简直不像一个初入道者。

苏希就此进入了时装办公室。

但仍存在着问题。苏希的个子比当时的模特儿都高，骨架子也大，所以，摄影师都不想拍她的全身。苏希有些沮丧。幸亏她父母还支持她，不会再要求她更改姓名。大女儿的成功使他们尝到了甜头，他们希望小女儿也像大女儿一样出名，挣大钱。

朵莲并不认为苏希有什么不合适。她先让苏希在时装办公室关闭后去了桑顿公司，但那里只给苏希每小时十五美元，朵莲认为他们太没眼光，又叫苏希去了哈特福公司，时薪长到了二十五美元，朵莲仍愤愤不平。于是她找到了芙特公司。芙特公司的爱琳答应见见苏希。可一见面，爱琳也倒吸一口冷气，像苏希这样的女孩能成为模特儿？但在朵莲的伶牙利齿下，爱琳答应接受苏希，条件是朵莲一同加入。苏希仍是沮丧，认为别人是看在姐姐的面子上收留了自己。朵莲说：“不，苏希，她们将会为拥有你而骄傲。”以后的事实证明：朵莲说的没错。

朵莲这一时期与艾佛顿合作。艾佛顿是当时最有名的时装摄影师之一。他的创作风格对以后的时装摄影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朵莲与艾佛顿到达巴黎拍了一些在现在都认为是艺术品的照片。他拍朵莲头戴珠冠，坐在餐厅里歇斯底里的大笑。众人都以为这有损朵莲的美丽。而艾佛顿以为，美丽使人孤立，就像天才与残障。疯狂与美丽仅一线之隔。他的照片里，总是渗透着他的思想，一个故事，这大大突破了一般时装摄影的内涵。

朵莲与他合作得很愉快。他们住在圣黑吉饭店，喝着昂贵的香槟，豪华的浴缸里盛满了鲜花。他们的工作与玩乐交织在一起，因此从没有累的感觉。

不久，他们再度合作为露华浓化妆品公司拍了第一套全国性的广告。这套广告至今被人称颂不已。特别是命名为“雪地樱桃”“紫外光”及“火与冰”的三组唇膏和指甲油广告。

当时的模特儿几时薪是四十美元，而朵莲的时薪是六十美元。

而且，朵莲冒天下之大不韪，拍了一组内衣广告，尽显风流。时薪，一

百二十美元。

苏希的发展也相当顺利，年收入窜升到十万美元。

她的个人生活却出现了一些麻烦。

一天晚上，她的母亲上楼到她的房间，想要和她商量一件事。推开门，却见苏希和她的同窗男友相拥而眠！她的母亲立刻发疯般地破口大骂。

苏希等母亲的骂声告一段落，慢条斯理地对母亲说，他们已经结婚了。事实的确如此。

苏希正满了十七岁。

父母对此无可奈何，只得承认了这桩婚姻。不过，希望他们留在南方继续上完大学。

但苏希渴求更大的发展，她也不需要母亲的唠叨说教，便与丈夫一起搬到了朵莲与罗杰家附近。不久，苏希的婚姻出现了裂痕。

人们开始关注这一对姐妹，并把她们称为“派克姊妹花”。

艾佛顿决定拍摄这对姊妹花。她们非常具有商业潜力。

朵莲先跟一位摄影师去意大利。途中遇见一位设计师频频对朵莲献殷勤，朵莲的浪漫作风也发挥出来，跟这位设计师免不了打情骂俏。不过，一天晚上，这位设计家与他的一帮朋友脱得精赤条条，围住朵莲，满嘴污言秽语，把她逼到一个墙角，对她动手动脚，吓得朵莲高声尖叫……

事情虽没发生，朵莲却惊吓不已，可不久，她就把这事当作一桩笑谈了。本性一点没改。

在巴黎，拍摄工作虽然繁忙紧张，可派克姊妹身旁总少不了一群当时正走红法国的年轻人。有演员、记者、编辑……所以派克姊妹的生活可以说是丰富多彩。而苏希则爱上了一个叫德·拉·萨尔的记者，发疯般地要与他结婚，退出模特儿界，当一名贤妻。

朵莲则在巴黎学了一阵子摄影。然后与一位畅销书作家热恋了一阵。当她再次回巴黎探望苏希时，则与一位赛车选手波哥塔男爵坠入情网。波哥塔英俊潇洒，魅力十足，十分有钱，也有妻子。但两人仍然如火如荼地爱起来。

朵莲有次做封面女郎，标题是：宁要孩子，不要貂皮大衣。波哥塔拿着那本杂志哈哈一笑，转身对朵莲说：“这很容易。我来帮你想想办法。”不久，朵莲怀了孕。

朵莲并不后悔，她做事并不多加考虑。她把孩子打掉，等待波哥塔离婚。她也与罗杰在一九五四年离了婚。

朵莲与波哥塔结了婚，不久又怀了孕。但波哥塔的婚约并未解除。他把朵莲安排好，说是认真解决与前妻间的关系。

朵莲以疯狂的工作填补身边的空虚。波哥塔却仍在前妻身边来来去去，想到要损失一部分家产，心内犹豫不绝。再后来，竟与前妻有破镜重圆之意。

朵莲愤怒地冲向巴黎，并掏出他留给她的寓所钥匙，钻进了花园。

花园里，仍然是往昔的旧模样。树木葱茏，各种名贵的或平凡的花都在风中安静的绽放。

世界是一片平和呀！

朵莲禁不住放慢了脚步，屏住了呼吸。她激烈动荡的心渐渐平定下来，她忽然疑惑起来，自己来这儿干什么？是要夺回什么吗？能夺回什么呢？……

她在心里轻轻地笑了笑，转身走出了这座美丽的花园。

一路惶惑而凄凉地回到自己的居所，她把自己关在屋内，谁也不想它，她觉得自己沉入了一个水底的世界，既安静，却又让人感到呼吸沉重，头脑昏沉。

她又怀孕了。她现在才知道，她一贯漫不经心的性格里，在这时却发生了些微的改变。她沮丧，绝望。自己的生活怎么会变得这样乱七八糟，曾经的风光都到了何处去了呢？自己是个多么失败的人啊！

她拿起刀片，割伤自己的手腕，然后又吃下安眠药……

但，她几日未出现，早就令人生疑，所以有人及时地冲进了她紧闭的房门，将她送入医院。

洗胃，缝合伤口……朵莲苦不堪言，但她头脑终于清醒。

医生说，经过这样的折腾，肚子里的孩子状态不一定良好，他可以为她堕胎，朵莲说：“不，我要留住这个孩子。”

也许，她觉得这个孩子和她一起经受折磨，天然的有了更深的联系。而且，她可能觉得，孩子会使她坚强起来。

波哥塔又出现了。

他们一番吵吵闹闹，又一番欢欢喜喜。朵莲暗自庆幸自己没有死去。

孩子终于生下来了，是个男孩。孩子的父亲一直守候在旁边，这让朵莲感到很欣慰。她觉得自己又有力量去冲击了！

产下孩子的第三天，朵莲飞回纽约，开始她的工作。

至于她和波哥培，仍然是藕断丝连。波哥塔终于要办妥离婚手续时，却又不幸丧生在一次车赛中。他与朵莲的婚姻无效。他们的孩子成了私生子。

朵莲从此居住在巴黎。

在巴黎，朵莲依靠一些朋友，用自己的积蓄在一九五七年，于凡尔塞宫附近开设了一家时装经纪公司。

那时的法国时装界与美国的截然不同。法国的时装模特儿几乎不是专职的，也不隶属于哪一个公司，她们的报酬也相当低。

有些摄影师甚至将妓院里的妓女拉来充当模特儿。她们的喜好引导着一些人的服装观念。

朵莲成立的经纪公司，改变了巴黎模特儿的工作方式。她跟几家法国时装杂志《美丽佳人》、《EeII》、《玛丽法兰西》等合作，向他们推荐模特儿，也跟美国的芙特公司合作，将法国的模特儿推向美国，推向英国。

朵莲的经纪公司是巴黎独一无二的，所有的人，模特儿，摄影师，百货商店等等，都来求她，她的生意是绝对赚钱的。

不久，她又在伦敦与德国的汉堡成立了分公司。

朵莲应该赚进大把的钞票，并在经纪界大发光彩了。

但许多人看见时装界形势大好，因此竞争者蜂涌而起。而朵莲手里稍稍有钱，就贪图起享受来。她非常爱喝酒，一喝酒身边就少不了男人。

一九六〇年底，她跟六个男人同居过，然后与自己的妇产科医生结了婚，婚后不久，就离了婚。朵莲受了刺激，像要报复谁似的，她又生了个孩子。她在公寓里开公司，又被房主发现，被赶了出来。

朵莲借了一万六千美元，将公司搬到了别处。

一九六三年，朵莲认识了一个叫艾择·本的男子。

艾择·本，自称是以色列建国领袖及首任总理的远亲。他写了一本书，女主角与朵莲同名。他热烈地宣称：要让朵莲名扬世界！并向她求婚。

朵莲又跌入了热恋中。

但对于艾铎的求婚，她迟疑不决。此时恰巧芙特夫妇到巴黎，她便介绍艾铎认识他们，想看看芙特夫妇对艾铎的印象。

芙特夫妇非常欣赏艾铎。朵莲于是非常放心地嫁给了艾铎。

婚后，新婚夫妇到瑞士度蜜月，然后去了以色列。

朵莲的公司却很快垮了台。连模特儿的薪水也付不出了。

而且，艾铎突然失踪了。

朵莲事后才知道，艾铎每天早晨晨跑后，都会到公司取信，他借机搞了许多手脚。他在德国开了一个秘密帐户，把支票都存进去，他甚至弄了一张信用卡，用朵莲的名义签帐。他还染上了毒瘾。

朵莲向芙特夫妇诉苦，但他们都不相信。芙特夫妇中止了与朵莲的合作，在以后的几年里，他们反目成仇。

朵莲虽然在朋友的帮助下，还陆续开过几家公司，但都以失败告终。她不得不出售所有物品。

曾在她的宴会上大吃大喝的人，在她的生活中忽然消失得无影无踪。只有她的一些好朋友来安慰她，她的几位摄影师朋友每位出资一千美元，帮助她在枫州白露附近开了一家餐馆。

朵莲从此跟模特儿界完全脱离了关系。

回首往事，朵莲说：“我再也不忍心开口去劝一个漂亮女孩做模特儿，我不能说那种生活方式有多美好。”

但一些人仍然认为模特儿的生活是美好的，既有久经沙场的人，也有初出茅庐的人。

比如，芙特公司，经久不衰地存在着。

D · 1950 年，时薪 40 美元

美丽，疯狂，孤独与成功 ——超模教母爱琳和她的莱特公司

莱特公司创办于一九四六年，到现在为止，仍是国际上响当当的模特儿公司。

遥想当年的创业，爱琳与杰利不会不感慨万千，又自豪无比。

爱琳·莱特，本名爱琳·欧特。一九二一年出生于长岛。曾就读于巴纳德女子学院。当过一阵模特儿。

杰利·莱特，本是圣母大学的校足球队员，后从圣母大学转到哥伦比亚大学读军官速成班。

一九四三年，爱琳从巴纳德毕业，到了一个摄影师手下当助理，主要是为摄影师手下的模特儿安排工作。

一九四四年夏天，在一个偶然的场合里，爱琳认识了杰利。两人很快坠入人情网，如火如荼地热恋起来。十一月份，杰利必须到旧金山等待，准备上海军的舰艇服役参战。爱琳与他一起私奔，来到旧金山。

杰利正赶上大战的尾声，他于一九四六年三月就退伍回到了家。两人计划到印第安那安家，但爱琳已与模特儿界有了紧密联系，她认识许多模特儿明星，准备在这一行业有所发展。

爱琳敏锐地看到了模特儿经纪中存在的问题，她认为现行的经纪工作必须有所改进。经纪人不能只是让模特儿轮流排队工作，而要发现客户的特殊要求，满足客户的要求。

她决定与当时正走红的鲍威斯与康诺弗一争高低。

她的这一想法得到了一些明星模特儿的支持。

于是，她便着手这一工作，先担当她们的秘书，为她们安排日程，渐渐地扩大范围。

杰利便在哥伦比亚大学读会计，两人就此在纽约安顿下来。

爱琳的生意渐渐红火。引起鲍威斯和康诺弗的极大不满，认为她是非正式的公司，抢了他们的生意。可爱琳最终有执照在手，对他们两人毫不在乎。

爱琳身材娇小，面目清秀，尤其是一双眼睛，闪着咄咄逼人的光芒。她做事总是干净利落，她的脑袋也非常好用，记忆力相当强。她对模特儿的价格看的相当准，她与别人洽谈，胜者总是她。

而且，从一开始，她就有自己的风格，她严格遵守所定下的制度，也要求别人不能违反。一次，一个摄影师带一位模特儿去拍照，比规定时间超出了一个小时，他打电话找爱琳商量，请求她宽限一下时间，爱琳怒火冲天：“你若不按时送她回来，下次你别想雇佣模特儿！”

爱琳的雷厉风行，虽说让有些模特儿吃不消，但大多数模特儿希望和她合作。因为，和她合作的模特儿，没有吃亏的。

另一方面，当时的模特儿经纪人名声都不太好。因为那些经纪人总是以这些模特儿年纪轻轻，少不更事，就随意地敲打她们。

每个模特儿都曾受到骚扰，要她们和经纪人或某些人上床，或者给她们很低的报酬，有的干脆不给报酬。

爱琳却为模特儿打开了一扇门。她帮她们与客户讨价还价，定下恰当的

报酬，让她们受完大学教育，提高她们的修养与身分，使她们在众人眼里成为有思想、有智慧的人，而不仅仅是衣服架子。

基于此，爱琳成了模特儿的保护人，成了她们的教母，受模特儿的爱戴。

当然，创业之初，芙特公司仍是困难的。

他们首先需要大众的信任，使摄影师，客户们愿意用他们的模特儿。

他们需要名气。

芙特夫妇首先想到让他们的模特儿在电视中出现。他们得到了一个机会。他们每星期两次在一个电视节目中充当背景。渐渐的观众对她们开始感兴趣，一些记者、作家也开始谈论她们。

她们成了社交界的热门话题。

就在芙特公司渐渐走上正轨时，又遇上了一个麻烦。

战后的时装界热气腾腾，一片兴旺的景象，模特儿经纪人，模特儿公司层出不穷。其中有一家财大气粗的哈特福公司。

哈特福公司的总财富在五亿美元以上。这是纽约的头号大公司。他创立了一种新的付薪水的制度——凭证制度。每个模特儿完成一份工作之后，不论这份工作是为摄影师拍照，还是在现场作时装表演，都得签一份凭证。凭证上注明了工作的时间，开始同意的日薪或时薪的数额。那么，模特儿就可以持此证在每周星期五去公司支付薪水，当然要扣掉 10% 的佣金。

这样工作之后马上就能拿到薪金的办法非常吸引模特儿。因为在当时，模特儿在完成一项工作后，总是要等客户将钱支付给模特儿公司，再由公司发放给模特儿。这个周期有时要拖延至一二年。

哈特福以自己雄厚的资金改变了这种状况，大量的模特儿涌向他的公司，要将他的大门挤破。

凭证制度的实行，需要强大的后盾——金钱！模特儿公司要在得不到钱的情况下，先行支出。芙特公司还没有这样的实力。

哈特福公司的成功几乎打垮芙特公司。他们的模特儿也纷纷跳槽。哈特福公司也扬言要兼并他们。

幸亏芙特夫妇的长辈支持他们。老人拿出了房子作为抵押，借给他们五万美元，他们也建立了凭证制度，模特儿开始回流。

况且，哈特福的浪子名声也越传越广。他总想成为模特儿的大众情人，他喜欢充当经纪人，只是想成天和漂亮女孩打交道。每一个模特儿都承认：哈特福和她们调情，想和她们上床。

渐渐的，芙特公司又占了上风。

哈特福并不甘心。

他在一九五九年表示，愿意以一百万美元的价格买下芙特公司。芙特夫妇可以完全保留经营权。

爱琳和他见了面。哈特福说有几个问题需要弄清楚。

“如果我找模特儿约会，可她拒绝了我，你会开除她吗？”哈特福问。

“不会。”爱琳说。

“如果我要安插一个女孩，你会雇佣她吗？”哈特福又问。

“不会。”爱琳答。

“那，这笔交易就谈不成了。”

结果，哈特福公司最后一塌糊涂，被芙特公司买下。

芙特公司发展壮大起来，并且开始到欧洲各地搜索模特儿人才。他们派

出了一些侦探，并与当时在欧洲的朵莲合作。芙特跟朵莲之间还达成了交换模特儿的协议。

协议是这样制定的，芙特把若干模特儿送到欧洲交给朵莲，由朵莲进行有计划的训练。这些模特儿在欧洲接受异国风情的熏陶，朵莲又从专业的角度，对她们进行站姿、坐姿、行姿、脸部表情及心理素质的训练。

虽然这项计划费时近一年，芙特公司的投入也比较多，但这些模特儿回到国内，大受欢迎，成为客户们的“抢手货”。

芙特公司为了适应业务的需要，将公司由公园大道搬到了附近的一所房屋，房屋除了作办公室以外，还是公寓，未成年的模特儿和从欧洲来的模特儿都与芙特夫妇住在一起。这是为了表明：芙特公司的模特儿有自己的道德规范。

对手下的模特儿，爱琳总把她们看作自己的小老虎，而她自己则是一只刚产仔的雌虎。如果哪一位摄影师挑逗她的模特儿，他就别想在这儿再找模特儿。

对自己的子女，爱琳也严加要求。女儿在每次晚间回房时，都必须行屈膝礼，直至十六岁。

爱琳说话也一向直来直去。她会朝模特儿大喊：“你胖的像只肥猪！”“你难看的要命！”“注意你的该死的眉毛！”……她甚至要亲自动手替她们拔眉毛，模特儿都怕她，却又承认，她是个非常棒的经纪人。

虽然爱琳大发雌威，但仍挡不住逐花的蜂蝶。

想找模特儿约会的男人，在芙特公司附近窥探着，寻找一切机会和模特儿搭仙，然后，再延续下一步故事。

另一方面，关在笼中的模特儿也想找男人约会。她们青春激荡，又自以为是正该享受的年纪，需要有男人来捧她们，宠她们，和她们轻歌曼舞，共度良宵。甚至十五岁的模特儿也要玩到凌晨三点才回来。爱琳不得不派专人守着她们，以防出麻烦。

但芙特并非拒绝一切男人。爱琳为她的模特儿挑选有钱的、有名望的上流社会男子，并极力为他们撮合。

她希望手下的模特儿都能嫁给有钱的人，这样，她在上流社会就会拥有一批忠实的死党，这些成为阔太太的人曾给她做过事，而她们的丈夫也是她帮她们找的！这于爱琳，于模特儿都是有利的！

但这些婚姻也并非如爱琳设计的那么好。模特儿并非是有钱就嫁，她们也要挑三拣四，所以，每次不成功，爱琳都很伤心。

爱琳伤心的事并不仅此一件。六0年代是美国文化的转型期，音乐、电影、绘画等等都在发生动荡性的变化，大众的口味越来越不可捉摸。人们对模特儿的要求，也发生了变化。他们不再喜欢那些饿得瘦巴巴，脸色苍白，又在交际界混得如鱼得水般的模特儿。他们喜欢清新的空气了。

芙特公司也不得不随之改变，在模特儿的挑选上颇费了一番周折，终于渐渐稳定下来。

这件事若对爱琳来说并不值得一提，但她与杰利的婚姻出现了故障，就不能不使她斟酌一番了。

杰利一向是芙特公司的幕后英雄。人们一提到芙特公司，总是首先想到爱琳，杰利对此并不以为然。他总是井井有条地做着一些事务性的工作，在关键时刻，总是他四处联系，寻求支持。

也许他从内心佩服妻子那种指挥若定，八面威风的能力，也知道自已可能缺乏和人面对面不顾旧日友情的争辩，所以，在公司里，他总是有意无意地放在副手的位置，突出爱琳在公司里的地位。

而就爱琳这方面来说，繁重的业务也渐渐将她锐利的一面磨得更加锐利，不知不觉中，她总是颐指气使。模特儿都认为她太凶，而且喜欢当着漂亮女孩的面，不停地数落杰利，让他在众人面前丢尽面子。

也许，爱琳在内心深处有种提防。毕竟公司里的女孩个个如花似玉，年轻漂亮，即使杰利对她们不动心，但怎能保任其中的一个不会去讨好老板呢？

她的内心抗拒着这一点。为了保住杰利，她就采取贬低他的态度。

杰利毕竟是个男子，从妻子那里长久得不到温情，他就“杏花出墙”了。

这时候，他认识了芭芭拉·毛瑞。

芭芭拉是从另一个公司跳槽到芙特的。

当时，爱琳恰恰不在公司，杰利接受了她。爱琳一见到她就批评她的侧面难看，但认为她的时薪应该是二十五美元。事实果真如此。

芭芭拉已婚，她与丈夫倒也合谐，可丈夫在一九五四年患了脑癌住进了医院，芭芭拉的生活也开始蒙上阴影。她白天不停地工作，以赚钱支付药费。她美丽的哀愁使她的日程总排的满满的，但在夜晚，她却如此的孤独。丈夫永远不会康复了。

芭芭拉终于在一天夜晚拨通了爱琳家的电话。

爱琳不在，她带着孩子外出度假。杰利倾听着芭芭拉的哭诉，觉得她的情况很糟，便对她说：“到我家来吧，也许我能帮助你。”

也许在杰利的内心，他对芭芭拉比对别的模特儿更多一份呵护。她毕竟是他亲自接受的模特儿。

孤独中的芭芭拉心中有了依靠，杰利也在芭芭拉身上散发着自己的温情，他们慢慢走近了，但仍是对对方怀着一份怀想。

终于，有一天晚上，在俱乐部，模特儿在舞会中出尽风头。杰利则拥着芭芭拉慢慢舞着，他凝视着她美丽的脸庞，抑制不住心中的颤动，附在她的耳旁说：“我爱你。”

但芭芭拉不相信。她喜欢他，喜欢他的英俊、潇洒，喜欢他的善解人意。

但他，杰利，是她的老板的丈夫。

可是杰利的真情不容拒绝。况且，丈夫住在医院里，永无出院的那一天。脆弱的心灵，的确需要一份慰藉。

芭芭拉跟着杰利走进了他的家，他们喝了一杯又一杯的酒，倾吐着苦闷、哀伤与不如意，又喝了一杯又一杯，然后，他们上了床。

爱琳回到了纽约，杰利与芭芭拉仍暗中往来。他们甚至谈到，杰利要与爱琳离婚，与芭芭拉结婚。

这年七月，芭芭拉的丈夫去世。她这边应该不成问题了。

杰利这边却出了问题。

爱琳又一次怀孕了。

当爱琳向她的模特儿欣喜地宣布这一消息时，她的雇员们纷纷向她表示祝贺。唯有芭芭拉，感到了强烈的不安。

她急切地找到了杰利。杰利证实了这一点，他也感到了事情的复杂。

他不可能在爱琳怀孕期间向她提出离婚，而且当爱琳又每日生活在他身边之后，他的内心重新充满了对爱琳的敬畏，爱琳身上所散发出的那种凌人

的气势，不得不使杰利避让三分。

爱琳最终得知了杰利与芭芭拉间的私情。她异常震怒。她想把杰利与芭芭拉扔到门外去。但是，这样做有什么好处呢？爱琳很快冷静下来。她找来芭芭拉，向她说明，她已知晓她与杰利的事。她又居高临下地说：“我希望你不要因此离开公司。”然后，她不管芭芭拉的想法，也不着她的表情，就送了客，埋头于她的工作了。

爱琳与杰利发生了争吵。爱琳数落杰利的不是，杰利渐渐的反抗起来。最后，他坚决的说，如果爱琳在家里仍是雌老虎的模佯，他们之间只有离婚一条路。

爱琳不想离婚。两人间多年夫妻感情是个问题，其次，她不想两人的事在时装界闹得纷纷扬扬，让人看笑话。这既影响他们的事业，也让人觉得爱琳是个可怜的弃妇角色。

爱琳同意改改自己的脾气，而杰利则答应与芭芭拉分手。

爱琳的确收敛了她的许多锐气，也注意在公共场合给予杰利地位与面子，他们似乎又回到了从前。

但爱琳私下对人说，如果杰利真的胆敢离开我，我会宰了他。

虽然芭芭拉留在了公司，但她的日子很不好过。她不能再与杰利见面，工作安排也是通过电话联系。

她比以前更加孤独。她一下子失去了丈夫、情人、朋友。

她曾到欧洲工作了几个月。公司对她已是很冷淡。关于她的流言蜚语到处都是。

但这段婚外情，人们却不敢大肆宣讲。

人人都怕爱琳。

芙特公司继续扩大发展，同时进行跨国际的模特儿经营。他们与巴黎的戴伦科和菲德的共同合作很成功。

但面对对手卡萨布兰卡斯的竞争，他们为了经营方针及方向的问题发生了争论，以至于闹得很不愉快。

芙特仍走独立的道路。他们在后期推出的模特不计其数，顶尖模特儿为芙特公司带来了巨大的收益。

但是随着芙特夫妇年事渐高，芙特公司究竟由谁接手的问题成为众人关注的焦点。

芙特夫妇共有四个子女。老大佳芙，老二凯蒂，老三比利和老四蕾西，都在芙特公司干过。但每个孩子都不愿接手芙特公司。

也许从小就生活在这个圈子里，对它的兴趣与好奇都渐渐消失殆尽，而其中的丑恶与麻烦也日益清晰地呈现出来。再说，这一行的沉沉浮浮，也的确让人费尽心机。

所以，首先是佳芙与蕾西，借结婚之由脱离了公司，儿子比利也许看在父母的面上，仍留在公司，不太乐意地管着宣传与公关。以他的好脾气，父母也不太放心将这样一个庞大的公司交给他。

只有二女儿凯蒂了。她有一个企业管理的学位，性格上也颇得父母的赏识，冷静、坚强，有果敢的勇气。但她年纪太轻，缺乏经验，以她的资格，难服众人。

芙特夫妇决定磨砺她。

凯蒂在迈阿密开设了一家芙特的分公司，支撑局面。

然后，又在巴黎开设分公司。并派星探深入到东欧挖掘新星。

一批当红明星也相继跟进。

随后，举行选美会，起名为“世界超级模特儿大赛”。

为配合这次大赛，凯蒂出版了精美的宣传画刊。这本画刊是模特儿的写真集，精美得令人赞叹；更令人惊叹的是：画刊中登载着模特儿袒胸露乳的照片！

这与芙特一贯的作风很不合拍，有人就此询问爱琳，爱琳说：“时代在变化嘛！”其实，她对这本画刊，一无所知。

但权力的交接并不顺畅。

鉴于模特儿行当的反反复复，芙特夫妇曾经有打算卖掉公司，一劳永逸的想法。他们在一九八九年提出两千万美元的价格。以艾许为购买方的公司拒绝了。在一九九二年，艾许又提出条件，要求芙特夫妇及子女全部退出公司。芙特夫妇这次的态度比较积极，甚至不理睬凯蒂要求留在公司的意见。

这是因为，凯蒂的继承，使芙特公司内部的高级主管如坐针毡。芙特夫妇担心凯蒂控制不了公司的局面。其次，凯蒂的拓展能力令芙特夫妇也并不满意。

但在一九九三年，芙特夫妇又改变了主意，他们以为艾许的收购计划并不圆满。

一九九五年四月，杰利把总经理的头衔正式传给凯蒂。

凯蒂很快就把女模特儿部搬到苏荷飞，以靠近她的住宅。

芙特开始到各公司挖墙角，招揽少数民族的出色模特儿。

凯蒂说：“我要让公司跟上时代的脉搏。现在的芙特已面目一新。”

是否如此呢？曾经在芙特呆过的模特儿都有发言的权利。

E·1955年，时薪60美元

是天使就要堕落？

——早期的四大天后，从伦敦到纽约

模特儿界永远是残酷无情的。它可以一瞬间把一个默默无闻的小女子捧为众人的焦点，也可以在你正满心欢喜时，弃你不顾。

如朵莲·丽那样的明星是幸运的。有的模特儿则被众人记住后不久就忘却了。但真正有魅力的模特儿，人们总还是要议论再三的。

在朵莲·丽最为得意时，几乎有名的杂志都用她做过封面。但她也有失败的时候，著名的《时代周刊》在专题报道新萌芽的模特儿行业时，就没有采用朵莲·丽做封面，而用了丽莎·冯莎格丽夫。当时，朵莲手捧这本杂志，恨得咬牙切齿，直想杀死丽莎。

《时代周刊》把丽莎称为酬薪最高、最受赞许的模特儿。

丽莎生具优秀的模特儿必须具备的模仿天份，又有极度敏锐的时装意识。她知道如何舒展自己的身体，使服装在自己的身上显得更加美丽。

丽莎有一张著名的照片：她身着深色的长袖连衣裙，袖子高卷，两腿优美地平伸，坐在一条小船上，身子后倾，细细的腰间束着白蓝相间的绸带，两手高举着白色的沙巾……那一幅海边浪漫女子的风情，曾引得许多人回味无穷。

她的身体娇小而柔软，胸围和臀围都是三十四寸，她甚至可以把二十三寸的腰勒到十八寸，使那服装在她身上更显婀娜。

摄影师对她的悟性也极为称道。

她总是懂得摄影师内心的要求，她可以从摄影师的眼神和一两个词中意味到他们的指令。她的动作也似乎是经过精心设计的。

丽莎天生是个美人胚，她创下了最长的模特儿事业的纪录。这与她小心地保持自己的美貌很有关系。

丽莎的前夫叫费迪南，原来搞舞蹈。这也许是丽莎的动作总是那么优美的原因之一。费迪南后来改行搞摄影。他在麦迪逊大道上开了一间摄影室，一度颇为成功，找他的人也热热闹闹。而且一些著名的杂志如《时尚》、《哈泼时尚》、《城乡》也纷纷找他改稿，但他对此慢慢失去兴趣。因为他觉得拍摄的东西并不是自己想做的。杂志社总是把拍摄大纲拟好，然后交给他，要他照单拍摄。他们需要的主要是技术。

所以，当这对夫妇因孩子的病前往欧洲，并要停留三四个月时间时，费迪南以此为借口干脆关掉了摄影室。

丽莎坚决反对，她认为费迪南关掉摄影室等于毁掉了他的前程，他的事业，他就只能匍匐于人下了。

两人发生了激烈的争吵。费迪南是个性情主义者，他不会为了丽莎的这些想法就去干自己不愿干的事。他认为那纯粹是虐待自己。费迪南也很清楚，丽莎现在已是顶尖模特儿，她所在的圈子里有自己的价值观，这个圈子里总是以成功与否去衡量一个人。这个圈子自认为是上流社会，他们热衷赚钱，热衷出名，热衷众人的崇拜，他们希望自己领导着时代的潮流。

费迪南对这些东西都不感兴趣。而且，他也能猜到，丽莎的周围有许多向她献殷勤的男人。

事情最终不好解决。只有离婚一途。

两人离婚不久，丽莎嫁给了名摄影师潘恩。潘恩比丽莎小六岁，名气却很大。两人相处倒是和谐。

费迪南在离婚后到了西班牙，开始从事雕刻，与不吵不闹的木头打交道可能很遂他的心愿。他后来成为一名颇受重视的雕刻家。

丽莎与潘恩结婚后，继续从事模特儿工作。在五十年代后期，她开始从事服装设计。后来也走上了雕刻的道路。

一九九二年，丽莎在长岛的农庄去世。潘恩守着她，直到最后一刻。

丽莎的一生，被众人誉为童话般的一生。她与潘恩的婚姻则被认为是时装界的一则伟大的爱情故事。

潘恩其实与许多模特儿都有过一番不寻常的交情，如朵莲·丽。他的照片也拍的非常棒。朵莲曾把潘恩为她拍的几张照片，一直挂在寓所里。潘恩还与娜妲丽有过一段夫妻关系。

但潘恩与丽莎结婚后倒是获得好丈夫的名声。丽莎毕竟是个幸运儿吧？

与丽莎同时期，稍微晚些的红模特儿是一位被认为五十年代最特立独行的模特儿——杜维玛。

杜维玛原名杜瑞丝·维吉尼亚·玛格丽特·米帕。一九二七年生于纽约的布朗士区，有一半波兰血统，一半爱尔兰血统。

杜维玛儿时就是个美人，她有一头棕色的头发和一双明亮的蓝眼睛，凭此天生丽质，她儿时就一再地在选美会上夺魁。

不幸的是，她在十岁时患上风湿热。当时只能卧床休息，长达七年。父母为她请了家庭教师。她的乐趣便是通过电话与其他卧床的孩子交谈。她的理想是成为一名艺术家。

十八岁时，杜维玛终于能起床行走，恢复了正常人的生活。她在一家商店找到一份卖糖果的工作。为了她的梦想，她也上艺术学校接受训练，还去找过模特儿经纪人。但都收效甚微。

而且，她没有认识到自己的美丽。她觉得自己的身材很难看，瘦巴巴的；其次，两颗大门牙在一次游戏时摔断了，她觉得太难看了，总是想法不让牙齿被人看见。

杜维玛又找了一份广告公司的美术设计工作。于一九四八年与一名父母双亡的男子结婚，她的丈夫叫杰克·戈登。

半年后，杜维玛失去了工作。她又重新开始奔走，以期寻找一份谋生的职业。

有一天，她与朋友约定一起吃午饭，在莱克辛顿大道四百八十号等电梯时，一个人突然抓住她的手，对她说：“跟我来”。杜维玛莫名其妙。

那人边走边说，他是《魅力》杂志社的摄影师，要为她拍一张照片。杜维玛大为高兴。几分钟后，她化好妆，做好发型，拍了她的第一张模特儿照。时薪 17.5 美元。

她的照片惊人的美。杂志社马上让她去见芙特。第二天，她开始与潘恩合作。

她的时薪已是当时的最高价——三十美元。

这突如其来的变化，让杜维玛有些不能适应。她常盯着杂志上的照片低问：这是我吗？这是我吗？……她认定那既是自己，又不是自己，不是真切的自己。

她的工作非常繁忙，每天都有拍摄工作。繁忙中，她渐渐认同了自己现在的角色。

杰利·芙特非常欣赏她，认为她的气质非凡，不是那种一眼就让人看个明白的邻家女孩。她是属于练达世故的女人。其实，杜维玛的内心一直是纯洁天真的。

这也许与她早年一直幽闭家中有关。她的教育程度不够，她不打算去提高，因此，她也曾闹过几次笑话。

她与另一名高级摄影师艾佛顿去埃及为《哈泼时尚》拍照，那是她第一次到外国。归来后，别人问她对非洲有何感想。她说：“哦，我没有去过非洲，我只是去了埃及。”

问的人哈哈大笑。告诉她埃及就在非洲。

杜维玛耸耸肩，不以为然地说：“早知如此，我该要求双倍工资。”

这次出国，杜维玛还带了一个大箱子，沉沉的。艾佛顿嫌她带的太多，要她丢掉。可杜维玛说，那是一箱子书，满满一箱子书。艾佛顿对她顿时肃然起敬，对她的好学精神自愧弗如。

殊不知，那是一箱漫画书。

杜维玛在模特之路上一帆风顺。她第一年赚了五千美元，第二年为一万五，第三年则为三万美元，羡慕同道之人。到了一九五三年，她几乎已经跟所有摄影名家合作过。可以说，她们彼此抬高了身分。

这令许多模特儿眼红。遇见一个好的摄影师，或者是被一个名摄影师发现，就等于是一步登天。

杜维玛自认为与艾佛顿的关系最为密切，他们的合作也最成功。杜维玛的一些传世之作，几乎都是艾佛顿拍摄的。杜维玛认为，她与艾佛顿的关系，就如一对连体婴儿，既不能分开，又能彼此心领神会。艾佛顿的要求总是很高，很挑剔，可杜维玛总能让他满意。

艾佛顿非常喜欢杜维玛的纤腰，盈盈一握，万种风情。所以五年中，艾佛顿以此为题，专门拍摄了一组体现杜维玛纤腰的照片。其中最出名的一张是“杜维玛与大象”。

照片上，杜维玛头微侧，身着黑色的抹胸，露出她纤细的脖子，光滑的双肩及酥胸，一朵艳丽的绸花在黑色的抹胸上盛开，紧身长裙直至脚踝，一只脚微露。黑色的长手套强调了她手的优美。她的头发在脑后束成一个髻。

在她的两边是三只雄壮的大象。

左边的一只俏皮地抬起自己的一只前腿，鼻子也高高举起，似乎在向杜维玛炫耀自己的威武，又像是在以自己的顽皮赢得她的青睐。

右边一只大象沉稳地立在那儿，鼻子高耸，触摸着杜维玛的发髻，似乎是对同伴的热情表演很不满，又渴望着杜维玛转过头看看自己。

在这只象的背后，还有一只大象正冲进镜头，似乎也急不可耐地期望美人的秋波。

整个画面强烈的反差给人以极深的印象。

象的粗壮，杜维玛的纤弱；象的粗糙，杜维玛的细腻；象的质朴，杜维玛的高雅……

杜维玛微举的两手，正突出了她腰的纤细，微摆的髋部，使身体成为一个稍有起伏的三角形，曲线毕露，正显出她身体的娇美。

杜维玛站在象中，既像是受到大象忠诚的保护，又像是大象的宠儿，是

大象的女皇。

因此，她的娇弱里就有了一种野性的力量。这种力量势不可挡地撼动着观者。

这张照片被称为摄影史上的杰作。

艾佛顿对杜维玛的这次表现极为赞赏，认为她达到了优雅与魅力的顶峰。

杜维玛也很满意。她记得那天他们在巴黎的冬季马戏团平均每小时拍了一千张照片，而她与大象也成了好朋友。

她在镜头前的感觉也越来越良好，她总是以天鹅的高贵与清纯摄取人的魂魄。摄影师总在将镜头对准她时，胸口砰砰直跳，他们知道一张绝美的照片又要出世了！

和她签合同的人络绎不绝。一九五四年，杜维玛把时薪提高到五十美元，一九五八年，她又把时薪提高到七十五美元。

滚滚财源令杜维玛成为五十年代不可攀比的明星。

杜维玛的婚姻却令人叹惋。

杜维玛成为红模特儿后，她的丈夫戈登就辞去工作，跟随着杜维玛，花她的钱，还要她侍候，不如意时，还将她打得浑身青紫。

戈登可能本来就是扶不起，却又自以为是的男人。可不解的是，杜维玛却一直忍耐着他，并时刻要顺他的心。

杜维玛对人解释说：“要是没有我丈夫，我的一切都没有意义，他是唯一曾经称赞过我美丽的男人。”

杜维玛的解释总让一些人不以为然。或许，杜维玛说的是真话，她的天真始终不曾更改，即使在模特儿界污七八糟的环境中，她或许仍对丈夫保持着一份感激之情，对自己未走红之前，两人相依为命，清纯简单的生活有着无尽的怀念，或者她理解，一个男人在妻子走红的情况下，很少被人提起，提起也是一种羞辱的心理。戈登毕竟太平凡，对上流社会来说，是微不足道的，可叹的。他只能报复杜维玛。

不管怎样，杜维玛仍是以一个妻子的身分对待他。即使他在外面喝得大醉，在公路边呕吐不止，招来路人的围观，她仍是安静地守在他身边，时刻准备收拾残局。

第二天传媒界当然说三道四，杜维玛也并不在意。

但是，如此的关系终不能继续维持。杜维玛最终与戈登离婚。

离婚后，杜维玛向演艺界发展。她先在电影《甜姐儿》中扮演了一个角色，然后，她决定向新兴的电视行业求发展。

杜维玛曾向人描述过她打算告别模特儿界的一幕。

她说那是五九年的事。

她正在为艾佛顿工作。这次是为《哈泼时尚》拍封面。

她站在铁梯子上，穿一身粉红衣裳，手里捧着一个大大的A字。

她高高在上，俯视着底下的摄影师，灯光师、化妆师，来来往往地准备，突然有种登临绝顶的感受。

已到高处，再走就是下山。

杜维玛觉得自己应该激流勇退了。

她站在那里，朝着下面的人大声的说：“这是我最后一次做模特儿！”

艾佛顿震惊地抬起头，等明白她说的是什么，心脏病差点发作，他跑过

去抱住一大瓶香槟猛喝起来，以此压惊。

杜维玛实际上在一九六二年才正式退出模特儿界。

退出模特儿界的杜维玛上电视，参加百老汇戏剧演出，为报纸写专栏，干得似乎红红火火。并且，她与一个移民局的官员亚伦·麦瑞结了婚。她不久生了个女儿。家里的一切开销仍由她负责。

麦瑞与戈登有相同之处：时常将杜维玛揍得满身瘀青。她的朋友觉得不可思议：你怎么老爱上这样的男人？朋友分析，杜维玛儿时缺乏自信的状态一直陪伴着她，影响着她的生活，她总觉得自己生性要依靠别人，男人娶了她，不是男人的骄傲，而是她应该感谢男人收留了她！

第二次婚姻也失败了。杜维玛不久也破了产，而且，麦瑞也带走了女儿。她从此没再看见过自己的女儿。

杜维玛一直把自己当作灰姑娘，灰姑娘是有美好结局的。杜维玛满心希望自己有个童话般的结局。

但她没有。一句老话：红颜薄命。

杜维玛保持着她的天真，是模特儿界的珍稀动物。

大部分的模特儿，可能都与珍·许林顿有相似之处。

时间是一九五八年。杜维玛正在盛名的高峰期。英国一个十六岁的小女孩开始了她的人生。

这是一个阳光普照的下午。温莎公园内，三三两两的人们在草地上，长凳上享受着美好的阳光。年轻的情侣们，手拉手，肩靠肩，缓缓行走，倾诉不完彼此的心意。

一名矮小黝黑，头发背梳的男子一直将视线投向那些青年男女，他的目光搜寻着，如一只老猎狗。

最终他的视线被一个十六岁的女孩吸引住了。那女孩小嘴微翘，圆圆的狮子鼻，一身灰色丝洋装裹住她匀称的身材。女孩的身躯已发育起来，散发出一种女人的风韵，脸上却还是一幅未经风霜的纯洁。

男子径直走到女孩和她的男友面前，以谦恭的神态引起他们的注意，然后不容置疑地看着女孩说：“你知道吗？你应该去做模特儿！”

女孩对这句突兀的话既感到好笑，却又有莫名的兴奋。杜维玛的形象在她的脑海闪电般地闪过。她笑道：“我？做模特儿？行吗？”

男子严肃地点点头：“如果你愿意，我可以帮助你。”

他邀请女孩和她的男友到公园附近的皇家围场。那是不准闲人进入的。

女孩惊诧于男子的身分，还看到他与皇太后和皇家的裁缝师是如何的熟悉，她简直是惊诧莫名！

男子自我介绍是伏诺维其上校，说是要为一份妇女杂志拍照，她希望女孩为她当模特儿。

女孩——珍·许林顿，正在一所秘书学校学习，准备日后成为一个秘书。

模特儿当然听起来比秘书的前途好得多。她答应试一试。

伏诺维其将珍带到一间僻静的密室，说要看看她的身材。

他劝她脱下洋装，以便于他看得清楚，珍犹豫半晌，终于在伏诺维其的温柔劝说下脱了下来。

伏诺维其盯着少女的身体，禁不住有些发呆，但他却装出艺术家的口吻赞叹：“多美的身材啊！多么美丽的腿啊！”说着，他就伸出他的手抚摸她修长的腿。珍打算拒绝，但伏诺维其非常温柔地低语着，他是多么希望她成

为他的模特儿，她的美简直让人着迷，他要付给她一下午五英磅的工资……

珍对他的那双手感到讨厌，但他的话和他的社会地位使她产生了敬畏。她答应他的要求，但必须得到父母的允许。

几天后，伏诺维其来到珍·许林顿的家。珍的父亲做过皇家空军士官，现在带领全家居住在白金汉都的罗斯农场，成了一个养猪的农户。他对女儿一向呵护备至，既然女儿愿意试试这份工作，他也就答应了伏诺维其的要求。

伏诺维其驾车将珍带到了他乡下的别墅。这里风景如画，别墅也十分豪华。他带珍参观了一番，不露痕迹地炫耀了一下。珍当然大为感叹，立刻爱上了这里的豪华。

他又请珍使用浴房，给她端来草莓，香槟，让她安卧在沙发上，一双手在她美丽的腿上游走。他盯住珍浴巾中的身体，毫不掩饰的问：“你为何不脱掉你的胸罩？你不是个处女吧？”把珍搞的极为尴尬。伏诺维其却装作毫不介意的样子，立刻准备为她拍照。

珍为自己的尴尬觉得害羞，觉得艺术家可能都是如此吧。她不再将害羞当作美德，认为自己要变的成熟些。

伏诺维其拍了好几张照片，镜头里的珍如此的娇艳可人，令他神驰心往。他终于忍耐不住地对珍说要摸摸她。珍便让他摸，以为自己在这儿就得付出些什么……

但珍的内心却对他产生了排斥，觉出自己不应再和他呆在一起。可回到秘书学校又令她不能忍受。豪华的别墅，禁果的滋味已让她觉察到平庸生活的不可忍耐。

她离开了伏诺维其后的一个月，又有了个机会。她正和同学走在路上，有个叫赛·安菲德的电影导演拦住她，要珍在他的片子里演一个角色，这让珍大为高兴。但当她来到制片厂时，制片人却不认同珍，导演没办法，只好给珍指明道路——进模特儿学校。

珍所进的学校叫露西·克雷登模特儿学校。露西·克雷西是英国的首位模特儿经纪人，她是一手建立英国模特儿专业地位的大功臣。

珍成为这所学校的优等生。她在这里学习了如何坐、站、行走、化妆、做头发。如何准备齐全前去拍照时应准备的物品：各种深浅色的丝袜、首饰、无肩带、有衬垫和钢丝托架的胸罩、束腹，衬裙、鞋子、发带、发夹、整发用品、化妆品、橡皮筋及别针。

珍以模范生的身份毕业了。她带着新拍的照片和三十位摄影师的名单，满怀信心地踏入了社会。

可一路不顺。珍不是美丽惊人的女孩。而且在一些人的眼里，她动作笨拙，眼睛大得像灯笼，又缺乏自信。出校门后不久，就把手里的钱花光了。

她终于有机会为《时尚新装纸型目录》拍了些照片。靠着这些照片她的级别上升了，可以跟法兰其工作了。

六0年代末的一天，珍正跟达菲在一间摄影棚里拍照，进来一位极其英俊的男子，他对珍审视半天。

珍离开后，这位男子说：“天啊，我真想跟这小妞亲热一番。”

达菲说：“你追不上她的。”

男子说：“我会让你看到她在我床上的。”

这名男子叫贝利。也是一位名摄影师。

贝利认为珍就是他的梦中情人。

可贝利新近才娶了一位太太。所以，珍对贝利表示拒绝，但一个多月后她终于屈服。当他们第一次在一座小公园里做爱后，珍说：糟透了！但我们已无法拆开！

珍成了贝利的模特儿。

贝利这批人拍模特儿，决不把她们拍的高入云端，而是将她们拍的真实可触，每一张照片似乎都向人们昭示着一种肉体关系。他们也并不向人隐晦模特儿与摄影师间的关系。

贝利将珍重新塑造了。全新的珍介乎天真与顽皮之间，是可亲可近的。

贝利和珍成了新一代时装模特儿与摄影师的代言人。

虽然珍的父母反对珍与已婚男子来往。她搬到了外面住，仍自由地生活在自己的圈子里。

每天工作完毕，没有一个摄影师回家陪太太，总是和模特儿三五成群地进入俱乐部。贝利后来就带着珍搬到了樱草山一户公寓里，同居起来。珍的父亲很多年不和她说话。珍和贝利的事业都仍向前发展。

《时尚》杂志要求贝利拍一组照片。以一个模特儿搭配一些时髦人物。贝利坚持这个模特儿用珍。照片登出后，深获《时尚》的欣赏。于是《时尚》再邀他们两人到纽约。贝利把珍安排在街头、市场里、电话亭里拍摄了一组照片，成为传世的杰作。贝利与珍的名声更响。

而贝利的妻子实在不能忍受了，她诉诸离婚，对珍的行径大为批评。珍不分辨，也不为此烦恼，似乎觉得一切在理。贝利和珍在一九六四年初宣布订婚，并计划在下一趟纽约之行后正式结婚。

珍已经年满二十一岁，她已经到了人生的顶峰，她开始感到厌倦。虽然贝利一直鼓励她与其他摄影师合作——当然是他认可的——珍却仍然提不起精神。

珍觉得自己需要独处。她独自提前飞往纽约。

在这里，珍觉得自己重新焕发光彩。她同时爱上了三个男人：影星泰伦斯·史坦普，《哈泼时尚》摄影师梅尔·梭可斯基及乔登·考法斯。

她欣然同意史坦普的邀请，前往洛杉矶看他拍片。然后，两人同居起来。

贝利大为恼火，可没有办法，只好找事来治疗伤痛，不久便和一位十八岁的模特儿同进同出，还认为她比珍更有魅力。

珍与史坦普的热恋也只维持了几个月。可对外界仍保持着情侣的架势。她陪他去纽约演戏，并在纽约拍下了露华浓、蜜丝佛陀、旁氏等的合约，可以说仍是模特儿的金字塔。

以后两年，珍与史坦普的关系继续恶化，但未完全分开。这种关系一直折磨着她的身心。直到珍出演电影中的配角失败，他们才疏远。

她的模特儿事业继续向前发展。伦敦的雅德莉公司跟她签下一份七万英镑，为期三年的合同。她到处做巡回展示，忙的热热闹闹，而且她与考法斯又旧情重燃，在纽约同居起来。

她与考法斯的关系也不持久，但她当时的时薪已高达一百二十美元。

她的高收入却替代不了她生活中的一团乱麻。她不断的换男友，可她却从未稳定过，满意过。她也学过摄影，开过古董专卖店和纪念品专卖店，后来又看心理医生，还试图去隐居。

珍的动荡并不是唯一的。模特儿界本来就是人来人往，面孔换来换去的世界。即使是最走红的模特儿心里也没有安全感，她们总要面对“落花流水

春去也”的局面。这种注定要走向阴暗的生活结局，总使她们站在灯火辉煌里就力图要抓住些什么。当她们竭尽全力抓住一些东西时，又发觉手里的东西也并不可靠，所以，她们又舍弃手中的，奋力再抓住别的……她们就这样抓住扔掉，扔掉抓住，到头来，许多人的怀里仍是空空如也！

这种悲剧性一代代流传下来，令许多模特儿黯然神伤。她们却仍向往辉煌，要逃避以后的恐慌，只有在灯火辉煌时尽情的舞蹈，舞蹈！

珍终于退出模特儿界。她于一九七九年与摄影师迈克·柯克斯结婚。这个丈夫，也是她从别人那里抢过来的。

他们买下一家旅馆经营着。

当她回首往事，人们问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事是什么。她说：

“没有”。

如珍·许林顿般具有幻灭感与无价值感的模特儿很多。除了模特儿，大众、摄影师、厂商也在一个巨大的旋涡里感到无所适从。

摄影师与厂商们似乎在操纵着潮流，引导着时尚。实际上，他们常常停下来毫无把握的问：大众喜欢这个吗？

大众每天翻着杂志，评判着手中的东西美与不美，独特还是平庸，但是他们仍毫无信心地去批评或接受。他们也常盯住镜中的自己：我跟得上潮流吗？我落伍了吗？

在模特儿事业的前期，从事这行业的人总是小心翼翼地使自己合乎大众的口味，即使他们有失体统的地方，也要解释成来自于民众。但后来，模特儿界越来越肆无忌惮，他们希望冲破世俗的藩篱，表现他们的与众不同。

其实，这也是民众在姑息，迁就他们，在怂恿他们。民众对老一套厌倦了，他们需要新的刺激。

模特儿界开始走入疯狂的境界，追求一种惊世骇俗。

民众睁大的眼睛，便是他们的成功。

对于“美”的看法，似乎总是随着时代在变的。模特儿的美，大概总应该是匀称的身材和漂亮的脸蛋儿吧？

那么翠姬美在何处呢？

《新闻周刊》曾这样描述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突然走红的这位模特儿：

“直挺挺的四肢，找不到女人的身体，超迷的乳房陷于永恒的青春期，纤弱的身躯象个十来岁的唱诗班男孩……”

还有经纪人认为：翠姬一百六十五公分的身高太矮，四十五公斤的体重太轻，三一、二二、三二的三围更是惨不忍睹……

但正是这位“堕落的天使”一走到街上，就会掀起大众的欢呼、尖叫、推挤、打斗！

这是怎样的“美”的观念啊！

翠姬原名李丝丽·何恩。是个木匠的女儿。她一九四九年出生于伦敦郊外的小镇尼司顿。她的父亲并不可能给她提供光辉灿烂的前景。她自己也以为，自己只能尽可能地挣些钱，学些本事，最好到伦敦去，留在这小镇，日子对于一个少女来说有些单调。至于到伦敦能干什么，李丝丽并没认真想过，但做模特这一条路，可能并不适合她。她对自己的情况很了解，觉得自己的条件太差。

因为李丝丽过于纤瘦，没有一点成熟女人的特征，周围的人都戏称她为

“竹杆”，后来又称她为“树枝”，当然，这又演化成她日后走红的名宇“翠姬”。

十五岁时，李丝丽便到当地的一家美容院打零工，每周日去一次，赚了钱，便买自己喜欢的衣服。

这样的日子，李丝丽觉得也挺好，她并没有过度的要求。但不久，一个二十五岁的男人闯进了她的世界。

这个男人叫贾斯汀·德·维伦诺。原名奈吉尔·戴维斯。二十五岁的贾斯汀是个混社会的老手，只要他觉得刺激，有钱开赚的行当，他都去试一试。他曾在赌场、夜总会呆过，做过业余拳击手、书记，推销过色情电影，做过室内设计，卖过古董，当过发型设计师。无数的行当练就了贾斯汀敏锐的观察力和投机钻营的能力，也让他敢于冒险，他总觉得事业的成功就是冒险的结果。

他浑身上下洋溢着沾沾自喜的味道，他穿最时髦的服装，佩带最时髦的饰物，开着妻子的红跑车飞来飞去，一付天下第一的气派。

贾斯汀的弟弟也在美容院打工，于是贾斯汀认识了翠姬。在别人眼里瘦弱乃至干于枯得无一滴水的翠姬，在贾斯汀的眼里却美不可言。他觉得，她的美与众不同，比那些丰腴的金发美人更有撩拨人心的地方。贾斯汀迫不及待地追求起这位比他小十岁的小女孩来。

而在翠姬的眼里，贾斯汀是个完美无缺的男子。他熟悉社会的各个门道，看上去又成熟又英俊，而且还那样的时髦。对于他的追求，这个小镇女子当然求之不得。

两个人的交往立刻在镇上传开，贾斯汀的妻子愤而离去，并带走了属于她的跑车。

既然贾斯汀认为翠姬如此美丽，他就认为她应该去当模特儿。

可杂志社的人并不和贾斯汀持同样的看法，他们拒绝了她。

两人只好开了一家服装店，出售翠姬缝制的长裤。

贾斯汀并不灰心，他认为，杂志社总有苏醒的那一天。

贾斯汀的一个朋友看在贾斯汀的面子上，决定给翠姬拍张照片供杂志社用。

翠姬按照吩咐兴高采烈地去剪头发。剪头发的是极为豪华的雷纳发廊。

一走进发廊，老板雷纳朝她走过来。

“这女孩长的相当出众。”雷纳甚至深吸了一口气。

他请她坐下，又盯住她看了好几分钟，然后说：“小姐，有幸请你当模特儿吗？”

“模特儿？”翠姬很吃惊。

“是的，我新设计了一种发型，我觉得很适合你。也只有你能展示这种发型。”

听别人说自己是独一无二的，当然高兴。不过，她还有另一份工作。

雷纳好说歹说，保证会让她相当出色，并不耽误她的事，翠姬答应了。

雷纳仔细地化了八个小时来制作她的头发。染、剪、吹、直搞得翠姬都支持不住了。发型终于出来了。

翠姬完全变了样。看上去，她就像一只机警的小鹿！

贾斯汀大为满意，这一下翠姬才是真正独特的了！她肯定会走红的！

翠姬的大幅照片在雷纳发廊的橱窗里光彩夺目。

很快，《每日快报》的时装作家蒂尔瑞·麦歇利就看到了这张照片，当晚就打电话给拍照片的摄影师找寻翠姬。

翠姬的好运终于来了！几天后，麦歇利用一整页来推出这个新人，说她是“六六年的面孔。”

贾斯汀看到时机到来了，是个赚钱的机会，便要翠姬加入模特儿公司。但翠姬的父亲坚决反对，他担心女儿落入污泥坑里，他要求贾斯汀亲自管理翠姬。

麦歇利的推出很有成效。许多人都认定翠姬肯定会是热闹人物，翠姬家的电话开始铃声不断，她母亲帮她登记工作日程。

不久，“翠姬旋风”开始吹遍伦敦。

每个人都紧跟着她，紧跟着潮流。

英国各地的少女似乎都是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都要变成翠姬——

发型是翠姬的发型，化妆是翠姬的化妆：上眼皮贴三层假眼睫毛，下眼皮用眉笔一根根地画出睫毛。

妇女们也都抱怨着自己的身材，她们节食再节食，要达到翠姬的身材标准，形销骨立地在街头走来走去，仿佛整个英国发生了饥荒。

《时尚》杂志请她拍照；服装公司跟她签约，要开发翠姬服装系列；福特公司也要借助她做广告——把第一批出厂的野马跑车借给她用……

不到一年，翠姬名闻全世界。

翠姬与其他模特儿不同的是：她可以直接促销产品。她本身也是一个被促销的产品。商人们在他身上可以很快看到效果。所以她既被大众流行接受了，就更快地被商人们接受。

翠姬被热情地邀请去各地作宣传。

一九六七年三月一个星期一下午，翠姬在贾斯汀及助手的陪同下到达肯尼迪机场。

迎接她的是无数的记者和崇拜者。翠姬简直是受宠若惊。她应付这样的场面还不是特别娴熟，但她时常发出的咯咯笑声倒没有引起多大的反感。

有记者问她：“你的身材是否是未来的典型？”她大笑着说：“你们不会认为这是身材，对吧？”

《纽约客》杂志花了一百页的篇幅专门介绍翠姬的访美之行，美国电视公司则拍摄她全程访美的记录片，并为她包了一架专机，租了专门的公寓，为她举行盛大的欢迎会，纽约文艺界、演艺界的人士云集一堂，为了这个一夜之间走红的伶俐十八岁姑娘！

翠姬乘着东风把时薪提高到了二百四十美元！

但热潮很快就消退了。

首先是在英国，翠姬时装不赚钱。不可能让人人都拥有她那样的身材与气度。

厂商对她说：你已过时了！

翠姬与贾斯汀始终没被时装界的统治者接受。

翠姬也渐渐厌倦这一切，出名的兴奋过去了。她虽然有了钱，有了自己的事业：翠姬牌丝袜、一家发廊、一家照相冲洗店、一份编织杂志、一家歌星经纪公司、一家服装店，但这一切都是贾斯汀在经营，翠姬只是拿一半的收入。所以她无事可做。

她又从自己的突然走红和很快的冷落，感受到了一种欺骗，觉得一切都

是虚伪、无聊之极。她十九岁就不干模特儿她和贾斯汀的关系也日渐疏远，虽然他们曾宣布订婚，但他们从未正式结婚，也未住在一起。

后来，她参加了几部电影的演出，表现平平。买下一栋公寓后，她长胖了二十磅，和美国影星麦克·惠特尼结婚，生了一个孩子。在一九八三年，两人又离了婚。

九十年代，翠姬又杀回模特儿界，穿来穿去地过得还快活。

与“翠姬旋风”一同吹起来的还有一个公司。这就是一九六七年成立的英国男孩公司。

它的流行是因为它跟街头的流行风密不可分。

英国男孩公司的模特儿都蓄长发，戴嬉皮珠串，从不穿戴两件头毛衣，也不佩戴珍珠。他们远离高级时装，远离上层社会，让那些上流社会的人越吃惊越好。

“我们不跟流行，我们创造流行！”这是他们的口号。

每个人都极尽做怪之能事，他们的目标就是改朝换代，扬弃旧价值观，追求新意义。

六年的影片《春光乍泻》是以时装摄影师为主角的影片。摄影师被描写成为生活散漫好色成性的人，数以百万的人在看到摄影师在工作室里皱成一团的背影纸上跟一群女人杂交后，以为那是对模特儿界最好的描述。许多人都想参与到时装界，拿着相机在街上走成为另一种流行。

还有一种流行是食迷幻药。迷幻药成为一种高级享受品，食迷幻药也成为了一种身份的代表。有些人已经是没有迷幻药就不行了。

一些模特儿面对生活的巨大差异，感受到了一种压力。

成功来的太快、太多，仿佛这些东西都是突然从天外掉下来的。面对这些盛名与金钱，她们喜极而泣，有的甚至歇斯底里。高兴之后，她们又怕失去这些。她们总生活在幻想之中幻想着大众对她们的欢迎与挑剔。有些模特儿变得毫无自信，她们一再地要求摄影师重新拍她们，以达到她们认为的完美境界。

还有些模特儿，年岁渐长，她们不能面对自己总有一天退出时装界的事实。

于是酗酒、服药，成为模特儿麻醉自己、逃避现实的最好途径。民众的纵容，又使她们把这些当成了一种时髦。

生活，被她们搅的一团糟。

在这之中，能坚持下来的，固然应该算是生活中的强者，但这引起强者的内心，也有难与人言的苦痛。

被誉为美国六十年代的花蝴蝶的薇蜜娜，应该是个成功者吧！可她的辛酸又有几人知晓与理解呢？

F·1960年，时薪75美元

60年代的花蝴蝶

薇蜜娜：高级时装的最后女神

薇蜜娜做了十年模特儿，十三年模特儿经纪人。在这期间，二百五十五本杂志以她为封面，《时尚》杂志以她为封面次数达二十八次。

巨大的成功似乎昭示着薇蜜娜的幸福，但实际上，薇蜜娜的例子又一次证明了：成功不等于幸福，金钱也不等于幸福。

薇蜜娜的全名是葛楚德·薇蜜娜·贝蒙柏。一九三九年五月出生于荷兰库伦堡。她的父亲是德国籍的肉商，母亲是荷兰籍裁缝。薇蜜娜在德国长大，她的儿时梦想是做护士、老师，甚至夸口要做全世界最好的肉店老板。德国的教育，使她严谨、务实、做踏踏实实的人。但在她六岁那年，情况突然发生了变化。

欧战胜利那天，欧洲各国的街上到处是欢呼的人群和士兵。他们都在庆幸自己又可以回到以前安宁的生活中去了。街上的人载歌载舞，相拥哭泣或大笑，一箱箱的酒被抬到街上供人敞开肚子大喝，到处是一片欢乐的气氛，一些德国人也在用这种方式发泄自己的不满与失落。但外籍士兵们却在这战败的国土上兴高采烈。

薇蜜娜带着四岁的弟弟上街领取当天的配给食物。他们左躲右闪地避让那些酒醉的人，但终究没避开一颗子弹——一群加拿大士兵酒醉之后放枪庆祝胜利。子弹射进了薇蜜娜弟弟的身体……

薇蜜娜永远不会忘却弟弟小小身躯中流出来的血，也忘不了父母亲恸哭的面容……

从那时起，她的内心总有一种自责，似乎她应该对弟弟的死负起责任，是她对不起弟弟，对不起父母，她应该补偿这一切！

是的，她要补偿母亲所遭受的伤痛！

这份自责贯穿了薇蜜娜的一生，她总是为别人活着，总是在出现事故、危机时找寻自己的责任，总认为是自己做的不够好。这也造成了她生活上的悲剧。

一九五四年，贝蒙柏一家移民到美国。她们住在芝加哥北郊的一栋小公寓里，仍以卖肉为生。

薇蜜娜进了高中。她只会说德语，一个英语字母也不识。这对她是个考验。

由于和别人不能交流，薇蜜娜有些孤独，空余的时间，她或者帮父亲在店里当差，或者就守在电视机旁。幸运的是，这两桩事都帮助她学习语言。她很快地从电视节目中学了许多对话，并在店里和客人打交道时派上了用场，她的语言障碍不久就基本解决了。

还在阅读难题并解决之前，薇蜜娜就开始翻阅流行东西，其中的时装杂志最中她的意。时装语言是可以一读就懂的，模特儿的漂亮迷人也是一读就懂的，那些精致的时装，漂亮的画面，雍容天仙的模特儿，成了薇蜜娜心中最美的东西，她把模特儿当作偶像来崇拜。现在，她的目标渐渐明确了：她也要成为一名模特儿！肉店老板、护士、老师……怎么能与模特儿相比呢？

同时，模特儿的名气，模特儿的收入，都可以使她成为不凡的人，这既能成就她的梦想，又能使自己的父母过上好日子，何乐而不为呢？

一九五六年，她进入了模特儿学校。

模特儿学校的经纪人对她很感兴趣。虽说那次去学校，薇蜜娜是陪伴同伴去面试的，同伴落选，她却被看中了！她高高的个子，漂亮的容颜，双唇丰满而有性感，一双美目直视人的时候，总给人神秘朦胧的感觉，人在她的注视下仿佛要进入梦境……

从模特儿学校毕业后，薇蜜娜开始参加选美比赛。这是事业起步的捷径之一。只有这样，才能为自己赚足资本，被模特儿界发现。五七年，她被选为林肯坞后备军人训练中心小姐，还被派往加州参加环球小姐的选拔。

但这些都不足以提高她的名声，她仍在模特儿的下层游荡，干一些零零碎碎的模特儿工作。为了挣钱，她还在当地一家内衣公司做一份设计师工作、秘书工作和模特儿工作。为了成为红模特儿，薇蜜娜初级的工作琐碎而平凡，除了一些社会经验外，她在模特儿这个行当上并无多大的进展。因为没有名师的指点，她的进步并不快。但她仍是津津有味地干着。

一九五八年，薇蜜娜即将高中毕业，她加入了芝加哥第一家模特儿经纪公司——“模特儿管理局”。

当她第一次走进公司的办公室，经纪人乔娜·芭芭达差点昏倒——不是为她的美艳。她想：“天啦！这样的人也能成为模特儿？”薇蜜娜太胖了！当时她身高五尺九吋，体重高达一百五十九磅！这对于个模特儿来说，未免太胖了！按理，这样的人应该拒绝。但，大家都一致公认薇蜜娜的脸无懈可击，而且，她混血儿的血统为她凭添了几分异国情调，非常吸引人；有的人还认为，她长的酷似苏希·派克。于是，模特儿公司决定用她！

薇蜜娜有如此的潜力，就必须派名师造就她。

最后，芝加哥的头牌摄影师维克多·史克瑞勃承担了这个任务。

维克多在薇蜜娜身上下了许多功夫。

虽说薇蜜娜上过模特儿的学校，干过模特儿工作，但那些东西对于高级模特儿来说，太肤浅。维克多从各个方面指点薇蜜娜，让她知道自己的与众不同之处，并教授给她如何展示自己魅力的诀窍，如何在摄影机前充分地表达自己，他甚至教她如何将头发梳到后面……

其他方面似乎都准备妥当了，大家都很满意薇蜜娜的表现，她自己也感觉比较良好。但经纪人韩米顿告诉她，如果她想到达模特儿的顶峰，她必须减肥三十磅！

一九六一年初，公司与爱琳·芙特订好了约会，由维克多陪同薇蜜娜前往纽约。

芙特仔细打量她一番，然后用她一贯的口气说：“凭她的大屁股，绝对当不了模特儿。”

薇蜜娜的泪水差点夺眶而出，她觉得芙特说话太无理了。她甚至想转身就走。

芙特又说，“如果她能够减肥二十磅，我可以让她去跟朵莲·丽做模特儿？”

薇蜜娜对自己的体重感到绝望。朵莲会对她有同样的看法，看来，她此行应该受挫，她早应该听从韩米顿的劝告。

可薇蜜娜还是飞到了巴黎，她劝慰自己，如果朵莲也不收她，她的模特

儿事业只能就此完蛋。只当去巴黎旅游了一番吧！

朵莲接受了她，但仍是要她减肥。

按照现在的标准，薇蜜娜不能算胖，可她要当模特儿就必须保持身材。况且，她似乎吃下一丁点儿东西都会变成肉堆在身上，因此，她不得不长时间地节食。

她每周只正式吃两顿饭，其余的靠黑咖啡和香烟来支持。每周星期三，她喝一碗汤，或者是一点乳酪加一片饼干。星期天吃一小片不加任何佐料的牛排。

这样的日子简直度日如年，无法忍受。但她确实瘦了，成了人见人爱的受人赞美的模特儿。她的工作日程安排得满满的，从没有停下来过。这让薇蜜娜觉得节食总算有了报酬，她也觉得这对芙特是个狠狠的回击。

但减肥却从此如恶梦般地紧紧跟着薇蜜娜的模特儿生涯。

除了节食，薇蜜娜还服用减肥药，这对她的身体产生了极大的损害。有时走在大道上，在车迎面开来，她却不能马上做出反应避开，她整个人都虚弱了，人的精神也受到了打击。

薇蜜娜有时为了发泄，就会大吃大喝一次，然后，再去减肥！

一九六五年，薇蜜娜与布鲁斯·古柏结婚。

布鲁斯·古柏算不得一名响当当的人物，他自称生于华盛顿，长于奥克拉荷马州，在海军服过四年役，到旧金山做过电台播音员。他后来作电视节目《今夜》的副制作。

一九六四年，薇蜜娜与他相识。年底，古柏送她一枚钻戒，算是向薇蜜娜求婚。

古柏外貌英俊，口才很不错，也许就凭这点打动了薇蜜娜的心。因为，除此之外，古柏别无所长。

当他们在阿拉斯加完婚时，只有古柏的两名同事在场，连结婚照都是后来补拍的。

薇蜜娜选中古柏，并不出乎人们的意外，以往的高级模特儿，选中的人也都多半是文艺界的人。她们和这个阶层的男人们互相了解，而且以为可以互相提升。另一些团体里面的男人们，却认为模特儿只是些观赏动物，平常可以玩一玩，要和她们结婚，则是不可能的。

古柏外表看来是如此令人放心的男人，结婚后，一切都变了样。

他经常殴打薇蜜娜。薇蜜娜青紫的眼圈毫无保留地告诉人们这个事实。但按当时的风气，人们不会去探听这些“家事”，薇蜜娜也绝口不提这件事；而且，她还极力维护着她的家庭，让人们错以为她是如何的幸福，她的丈夫是如何的爱她。

小时候所经受的那场灾难，阴影仍未散去。薇蜜娜正是因为自责的心理，要求完美的心理，苛求自己的心理，使她不愿承受一种破碎，她希望一切通过自己的忍耐来获得解决。

薇蜜娜对古柏究竟了解多少？她的付出是否有价值？

古柏的内心充满了对女人的仇恨，他认为女人是丑陋的、肮脏的。

这个概念来源于他的母亲。

他的母亲可能是个妓女。自始至终，古柏不知道自己的亲身父亲是谁。他母亲曾为他找过七个父亲。他有无数的叔叔伯伯。他发现，母亲的床上，每晚都有不同的男人。

他觉得母亲是肮脏的，他自己也是肮脏的。他的肮脏是母亲造成的。女人是低贱的！他幼小的心灵里就充满了对女人的仇恨。他甚至恨不得杀死她们！

他的这种仇恨导致了他在婚姻上的不幸。

在与薇蜜娜结婚之前，古柏还结过三次婚。

第一次婚姻，他为妻子留下了三个孩子，然后离婚。不久，他又与自己的邻居结了婚，由于第二个妻子也离过婚，古柏内心满怀恨意，对妻子也没有好脸色，甚至刺伤了妻子的前夫。他被送进精神病医院住了一段时间。婚姻当然也结束古柏为摆脱过去的阴影，来到纽约求发展。他又和模特儿包碧结婚。包碧为此也吃尽了苦头，为了一点零用钱，包碧不得不到处找工作。古柏一分钱也不给她。

后来，古柏又甩掉包碧，找到了薇蜜娜。

他们结婚后，搬进了一栋大公寓里，公寓里陈设极为豪华。古柏也辞掉了《今夜》的工作，决定做演员经纪人。

薇蜜娜则继续做模特儿。

她的身材也渐渐为人所接受，她也不一定非把自己饿成饿鬼一般，去将就那些衣服。现在，即使有些衣服稍小了些，制作者也心甘情愿地把缝线拆开，适当地放大，去将就薇蜜娜。

做模特儿的第七个年头，薇蜜娜突然发觉自己的工作日程不再像以前那样排的很紧了。这使她大为紧张。因为，这意味着，她有可能被时装界抛弃，不再走红了。这使她有些不知所措。

但是，有一天，潘恩告诉他，责任并不在她自己，她的吸引力并未下降，客户们也想找她，但都被芙特挡住了。

“为什么呢？”薇蜜娜不解。

“因为他们要培养新人”。潘恩说。

薇蜜娜这才如梦初醒。即使她有空余时间，芙特也告诉客户，薇蜜娜的时间已排满了，她可以为他们安排另一些人，比如……

薇蜜娜虽然认为芙特的做法无可厚非，公司要发展，应该挖掘新人。但同时，薇蜜娜也要发展！

于是，薇蜜娜与古柏决定：自己开模特儿经纪公司。

薇蜜娜与古柏以二十万美元的资金，在一九六七年四月成立了薇蜜娜模特儿公司。他们请了一个做会计的邻居管帐。模特儿，只有薇蜜娜一个。

这并不妨碍公司的发展。

薇蜜娜的工作从一开始就每天排的满满的。她把时薪订为一百二十美元。第一个月，她就赚了一万七千美元，维持公司的开销是足够了。

薇蜜娜开始网罗人才，许多芙特公司的模特儿纷纷加盟，杜维玛也回到纽约投到了薇蜜娜的旗下。不但充当她的模特儿，还负责对新来的人面谈，并帮助薇蜜娜教授化妆与穿着。

薇蜜娜对这份工作很满意，她以为摆脱了原来那种无聊的生活，她厌倦和制作人、摄影师上床的生活。

但古柏不久就来凑热闹，对她不断进行挑逗。公司里的人都知道这一点，都鄙视古柏，但为了不伤薇蜜娜的心，所有的人对这件事，也都守口如瓶。

薇蜜娜公司发展比较顺利。但在七十年代初，也曾受到挫折。因为那个时候，模特儿公司竞争激烈，许多模特儿为了高报酬，在各个公司间窜来窜

去。薇蜜娜公司也曾失去过许多优秀的模特儿。

但熬过这段艰难的日子后，薇蜜娜公司的发展可以说一帆风顺的。七十年代中期，薇蜜娜公司成为炙手可热的模特儿公司。它在欧洲的每个大城市都有好几个合作对象，它自己举办模特儿年会，手下的红模特儿集聚一堂，令其他公司眼红。

薇蜜娜公司赚的钱也是相当惊人的。据估计，一九七七年，它的收入是五百万美元，一九七八年上升到一千万美元。

薇蜜娜夫妇从大公寓里搬了出来，在康乃迪克州买了一栋两层楼的豪华住宅，住宅有游泳池，网球场及其他一些附设的建筑。

与此同时，又把公司的演艺部大加扩充。演艺部主要是代理模特儿在电视、电影中演出的各种事宜。这样做是有缘由的。由于越来越多的模特儿走上演艺和模特儿两栖之路，薇蜜娜认为，帮助模特儿协调好各方的关系十分重要。薇蜜娜并不反对模特儿从事演艺工作，这与芙特的观点不同。她认为模特儿从事电视、电影的工作，只能增加她们的知名度，这对模特儿公司是很有好处的。重要的是如何在模特儿声名日高的情况下留住她们。薇蜜娜认为，这只有完善服务一条路。

在事业蒸蒸日上，一片繁荣的景象下，薇蜜娜的私人生活却一塌糊涂。

古柏酗酒越来越厉害，而且，时时想把公司的权力抓在自己的手里。

但公司里的人都厌恶他。他对许多事一窍不通，却爱发表看法，要别人照他说的去做。而且，他越来越清楚地看到，公司的发展完全是薇蜜娜的功劳，靠她的名气，她的吸引力，她的办事能力。公司的最初启动金也全是薇蜜娜的。

公司里的人表面听他的，但实际上事事都需薇蜜娜说了算。他在众人的眼中可有可无，这令他发疯！

而且，自比尔·万伯格七 年脱离芙特，投奔薇蜜娜以来，古柏在公司的地位愈加下降了。

比尔是个非常能干的人，他接受古柏的工作后，解决了许多实际问题，古柏实际上在公司无事可做。

但古柏每天仍然到公司来。

他东游西逛、翻翻报纸、看看信件，然后随时揪住一些工作人员的小毛病吹毛求疵地大吼一通，显示一下自己在公司里的地位，对从他面前走过的模特儿挑逗一番，捏捏这个，摸摸那个，和模特儿嘻嘻哈哈地打情骂俏，再挑几个模特儿，带她们出去吃午饭。在饭桌上他吹嘘自己如何创办薇蜜娜公司，喝得醉醺醺地，由模特儿搀扶回来。

如果遇到薇蜜娜，他就故意当着员工的面，朝她大呼小叫，嘲笑她、挑剔她，发泄自己心中的不平。

为此，公司里的人更加瞧不起他。

他回家后便狠揍薇蜜娜，以至于她几天不能到公司上班。

公司里的人对薇蜜娜充满了同情，但薇蜜娜仍旧对此事不置一词。

古柏愈加变本加厉。

他认识了一名急于成名的女孩，他自认为自己爱上了她，而且信誓旦旦地要把她造就成高级模特儿。

他把女孩带在身边，向所有的朋友介绍，说她是未来的明星。朋友们都暗自窃笑，古柏却不知。

他又把她带回公司，推荐给发掘新人的主管凯特·米契尔。米契尔认为这女孩很平常，无大的造就，拒绝和她签约，他又找到万伯格，万伯格同样拒绝。

古柏愤怒之极，认为是薇蜜娜授意他们如此的，他一边大骂，一边发誓，说要把这个女孩造成明星，他要拿点颜色给他们看一看。

古柏将这女孩安排在一栋模特儿宿舍，然后冲回家，大骂了薇蜜娜一顿，就收拾好自己的行装，说是要和薇蜜娜离婚，他已经受够了！

薇蜜娜再三劝阻，古柏推开她，径直出去，将行李放在车上，开走了。

他打电话给女孩，说要给她安排好一切。

女孩说：“哦，你现在不能来，我也不能见你，我这里有客人。”说完，挂断了电话。

古柏在公用电话亭里目瞪口呆。这可能是他最惨的一次。他被一个小女孩耍了。

古柏在外反思一阵，最终决定回去。

如果他真的和薇蜜娜离婚，他不但得不到什么，还将失去一切——圈子里的朋友，已有的地位、金钱……

古柏最后提着皮箱，回到薇蜜娜身边，向她忏悔。

薇蜜娜重新接纳了他。只是要他保证戒酒和不再跟女孩子胡搅一气。

周围的人知道这一消息，都为薇蜜娜不平，也都惊诧她何不提出分手？古柏有什么值得薇蜜娜留恋的呢？

薇蜜娜并非留恋古柏，她留恋的是一个完整的家！即使这只是徒有其名的一个家！这让薇蜜娜觉得放心，觉得自己不孤寂，党的自己是完整的！

薇蜜娜，看似能支撑一切，内心却是何等的脆弱！

她不敢想象离婚后的生活。

如果说除了公司，薇蜜娜的生活里还有一丝慰藉的话，那就是她的生活里还有一个真正的朋友。

爱德华·冯·萨尔，高大、英俊，是荷奥混血儿，著名的理财专家。他与薇蜜娜在康乃迪克州是邻居，他们逐渐成了好朋友。每天，他们都坐同一班车到纽约。这一路上，两人倾心交谈，薇蜜娜总是兴高采烈。他们逐渐发觉对方正是占据自己心灵的那个人。

他们慢慢地互相依恋，彼此不能分离。

公司里的职员都知道了爱德华的存在，他们为薇蜜娜感到高兴，为他们祝福，也彼此心领神会地为他们保守秘密。

薇蜜娜从爱德华那里真正领会到了一个男人对女人的爱。她对此心存感激。

但一九七九年秋天，薇蜜娜感到身体很不舒服。她经常性的咳嗽、胸闷，经过常规治疗，仍不见好转。爱德华万分焦急，虽然薇蜜娜一再声称是感冒，但仍被爱德华送进医院。

初步检查是肺炎。医生要薇蜜娜戒烟。她从当模特儿开始就抽烟。她的女儿认为，母亲承受不了生活中的种种矛盾与烦恼，借抽烟来惩罚自己，伤害自己。

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薇蜜娜看上去好多了，她又开始制定新的计划，兴高采烈地和爱德华在一起晚餐。

但，这只是一个假象。

薇蜜娜的病情迅速恶化。她又被送进医院，这次检查的结果是——肺癌。爱德华听到这一结论，目瞪口呆。

薇蜜娜才四十岁！

古柏也惶惶不可终日。他不敢想象以后该怎样来面对这庞大的公司。

他毫无主张地窜来窜去，歇斯底里地尖叫、哭泣，然后抱着酒瓶喝个烂醉。

公司的事，他自然插不上手，家里的事也全由朋友们帮忙。

古柏在他稍微清醒时，就高叫：要烧房子、要杀人……为了不让他闹事，朋友只好又把他灌醉。

自知不久于人世，薇蜜娜躺在床上，回顾自己的一生。

她终于认识到，自己这一生，其实都是在为别人活着，为父母，为一个家——这个家也是拿给别人看的。只有站在摄影机前的那个人，才是真正的自己，那才是她的薇蜜娜！

她端详着自己拍的那些精美的照片，既有一种甜蜜，又有一种酸楚。看，那个时候，她是多么美丽动人啊！她梳着高高的发髻，身体微倾地靠在一把十八世纪的宫廷椅子上，身上穿着范伦切诺设计的高级服装，细长如玉的脖子和大半个酥胸露在外面，从腰部以下的长裙上缀满了精心缝制的玫瑰花……她的目光微微斜睨着，修长的手指尖夹着一支香烟看上去，她是何等的高贵、雍容！何等的高不可攀！

在别人的眼里，她的幸福也如缀满了玫瑰花一般娇艳、灿烂！她的幸福肯定多得要溢出来！

啊，这是多么可笑啊！

薇蜜娜的眼角渗出了一串清泪。

假如，一切可以重新来过，她会再次选择这样的生活吗？

不，她不能肯定。减肥的恶梦令她恐惧。

不过，有一点她可完全肯定；不管她选择怎样的生活，她的生活里决不会出现一个人——古柏！她的丈夫！

想到这里，薇蜜娜下定了决心、对她自己的生活，她已不能改变什么，可她可以凭自己的最后的力量保护自己的孩子不再受到那个人的伤害！

哦，她的孩子，她的杰森和梅丽莎！多可爱的宝贝！

一想到孩子，她的内心又隐隐作痛！她和孩子们呆在一起的时间太少太少！她整日地飞来飞去，没有认认真真地做母亲！当然，她给他们提供宽敞的房子、美丽的衣裳、精致的玩具……有人为他们打点一切！但他们缺少一个母亲！一个听他们絮絮叨叨编着可笑的故事的母亲，一个看他们乱涂乱画的母亲！一个在睡前给他们哼摇篮曲的母亲！一个陪他们第一次跨进校门的母亲……

啊，她可爱的梅丽莎曾是多么依恋她！虽然她现在已是婷婷少女，却仍然渴望母亲能有时间倾听她少女的秘密！

这一切，这一切都已太晚！

薇蜜娜真正觉得，作为一个女人，她的世界是如此的不完整！

她必须有所弥补。

她叫来公司的律师查尔斯·海顿。

查尔斯恭恭敬敬地坐在她的旁边。

“查尔斯，我有事拜托你。”

“薇蜜娜，你尽管讲。”她的语气让查尔斯感到沉重。

“我知道自己对日不多……”

“薇蜜娜，你怎能……”

“我知道的很清楚。所以，我要求你尽快把这件事办好。”

“我一定。”

“我要修改遗嘱！”薇蜜娜声音坚定。

“修改？”

“是的”

“你请讲！”查尔斯掏出了纸笔。

“我把自己所持有的三分之二的公司股份留给我的儿子杰森和女儿梅丽莎！把这当作他们的信托基金。由你的妻子和爱德华担任信托基金的托管人。”她没有一丝迟疑。

查尔斯快速地记录下来，并对薇蜜娜真诚地说道：“我代表我的妻子谢谢你，谢谢你对她的信任。我将很快办好有关手续。”

薇蜜娜住院的日子里，最让她感到快乐的除了孩子和朋友们的探望之外，就是爱德华·冯·萨尔的光临了。大家也都有意地让他们在一起多待一会儿。

爱德华几乎天天来看她，给她带鲜花和各种精巧的小东西，逗薇蜜娜高兴。有时候，他们滔滔不绝地诉说，好像要把这一生的话都说完；有时候，他们只是紧握住对方的手，面对面深情地凝视着，默默无语，就这样地要走向世界的尽头一九八一年三月一日，薇蜜娜闭上了她那双曾夺人心魄的眼睛。年仅四十岁。

她的朋友和家人参加了葬礼。

葬礼结束，查尔斯·海顿把有关人士召集在一起，宣读了薇蜜娜的遗嘱。

古柏还未听完，就跳起来，冲到查尔斯面前，夺过遗嘱死盯着不放，他的脸色铁青，在场的人都不由后退了一步。

“什么！她竟然修改了遗嘱！这个臭婊子！她以为这是她一个人的公司！是我的！是我古柏的！我看我刚才该把她从棺材里揪出来！这个臭婊子……”

他几乎把遗嘱撕碎，象发了疯似的在屋里窜来窜去，高声叫骂！

查尔斯仍是一板一眼：“古柏先生，我们应该尊重她的遗愿。法律也保护……”

“法律？保护？狗屁法律！你们等着瞧吧！”

之后的几个月里，整个公司终日惶惶不安。古柏每日喝得烂醉之后，就到公司里乱闹。他骂薇蜜娜，骂所有的人，还说要开除某些人。公司混乱不堪，业务量减少。每个人都在心里谋划着最后的出路。

万伯格与洛西德知道这样下去最终会毁掉公司，他们开始与古柏协商找一个稳妥的办法。

经过几个月的努力，他们终于签成一份协议。

古柏同意放弃公司的一切职务，并把所有的股份卖给公司。代价是：公司须付他每月一万六千六百六十六美元，持续两年，外加利息。另外，他可以每年领取四万五千美元的年薪，持续两年。然后，再每年领取两万美元的年薪持续九年，并享有所有员工福利，他还拥有在少数城市中心以外地区成立薇蜜娜模特儿学校的特许权。

公司随即由万伯格和洛西德接管。

薇蜜娜的遗产总值为八十三万美元，实际上，大部分仍由古柏获得。

爱德华为没能保住两个孩子的利益而深感内疚。但面对法律上的漏洞，他无能为力。

古柏把两个孩子的股份也都卖掉，然后带着两个孩子到科罗拉多州安居下来。

古柏在八四年又再婚。他再次殴打第五任妻子，妻子状告他，他被捕。

后来，他回到纽约，不久心脏病发作死去。

丧礼上，梅丽莎狠狠地踢了古柏的骨灰盒一脚！“这是为了薇蜜娜！”梅丽莎说。

然后，又将他的酒杯、酒瓶一同扔进他的墓穴里！薇蜜娜时代结束了！

但有许多人将记住她！不仅仅是记住她的美貌。有的模特儿更应对她心存特别感激。

特别是黑人模特儿。

是她挖掘了她们！让亮丽的黑色在全世界飞扬起来！

G · 1967 年，时薪 100 美元

黑是一种美

黑珍珠：最初的黑人超级名模

在薇蜜娜之前，模特儿界一直排斥黑人模特儿。

在一种既定的观念里，黑人与美是不沾边儿的。模特儿就是要肤色白皙、身材修长。唯有如此，服装穿在她们身上才是美的！

薇蜜娜却在她的公司里首先接受了一批黑人模特儿。

这与她要创立自己公司的特色有关系。有了自己与众不同的特色，她可以与爱琳的公司抗衡。

其次，这也与薇蜜娜的思想意识有关。

她反对时装界认为她是为了迎合趋势的看法，她说：“黑人的存在不是暂时的现象，我们都是人，我们生活在同一个国家。黑是一种美”。

薇蜜娜的平等思想，使黑人少女跃跃欲试，但要让世俗接受她们，免不了要走过一条漫漫长路。

薇蜜娜的第一个黑人模特儿名叫诺米·西姆比。

诺米是匹茨堡人。一九六六年，诺米高中毕业，她来到纽约继续求学，靠给时装杂志插画家摆姿势赚学费。

诺米并没有想到要走到摄影机前，并将自己的照片登在杂志封面上。在那个时候，这是无法想象的。

但是几年后，诺米正在大街上行走，一个男人拉住了他。男人自称是一个摄影师的经纪人，他认为诺米长的很美，身材又漂亮，他鼓励诺米去找摄影师，她可以成为他们的模特儿。

诺米很吃惊，她没有一点儿把握，主要是对摄影师们没有把握，他们肯用黑人做模特儿吗？但诺米还是准备去试试。

她拿着这个男人给她的三个摄影师的地址，逐一地去见他们。

很顺利。高斯达·彼得森对她很感兴趣。他的妻子也对她很感兴趣。佩特是《纽约时报周日杂志》的时装编辑。佩特将彼得森为诺米拍的照片当作专辑的封面。

佩特的举动非常大胆，当时有许多人持反对意见，说这样会导致杂志成为争论的焦点。佩特说：是的，但也必定会抬高它的知名度，人们会记住它的！

杂志一上市，果然引起轰动。诺米也很快被人认识。

这让诺米信心大增。

她打电话给芙特公司，向他们推荐自己。公司里的人表示愿意跟她签约。可爱琳不愿意亲自见她。爱琳对标新立异，不合大众口味的事总是不感兴趣的，她喜欢的是标准的美国美人，她认为那才能代表一种高雅。把目标转向黑人模特儿，那是要承担风险的，至少是现在要承担。

不过，诺米还是见到了助理桑妮。桑妮明确地告诉她，她们不需要黑人模特儿。她们手下有一些象她这样的，她们已嫌太多了！

诺米非常气愤。

她又转向其他公司，这些公司表现的不积极态度让她痛苦，也让她下定

了决心：自己的天地要靠自己的双手来开创！

她开始着手将登有自己照片的《纽约时报》送交到纽约市的每一家广告公司，她认为，总有需要她的地方！

几天后，她收到一封电报：请和我们尽快联系。

诺米以为是出了什么差错，没有答复。

两天后，又来了一封电报：我们有工作等着你。

诺米举着电报跳了起来：终于成功了！

之后，诺米开始成为许多摄影师和厂商要合作的对象。

漫漫长夜已经结束。

时装界虽然仍存在着种族歧视的阴影，但黑人模特儿带着无畏的精神，如一股旋风冲进了这块白人统治多年的地盘。

早在一九五五年，《纽约邮报》就指出，纽约市有两百五十名黑人模特儿，当然，多数是兼职，报酬也偏低。而且黑人模特儿也只在面向黑人的杂志上和服装市场上露面。

一九五八年，黑人模特儿才开始登上正式舞台，与名摄影师合作。

恰娜·马查多是欧亚混血的模特儿。一九五六年，她成为展示会上的模特儿。一九五八年，她开始到意大利佛罗伦萨参加设计师范伦切诺的时装展示会。然后又参加了好几次名家服装展示会。

不久，她遇到了欧雷格·卡西尼。

卡西尼自认为是起用黑人模特儿的先驱。他说自己在五十年代中期就开始在服装展示会上起用黑人模特儿。

卡西尼将恰娜请到纽约演出。才下飞机几个小时，她就被安排在时装联展中露面。恰恰艾佛顿也在观众席上。他很欣赏恰娜的演出，于是，在以后三个月里，艾佛顿几乎天天跟她拍照。

艾佛顿认为恰娜很有魅力，他决定带恰娜到巴黎，为《哈泼时尚》拍摄新装专题，杂志发行人听后吓了一跳。不，不能这样，从来没有杂志起用非白人模特儿！《哈泼时尚》不能冒这个险！

艾佛顿对此不可理解，他认为凡是美的，大众就会接受，为何不试一试呢？

他和发行人各执一词，互不能说服对方。最后，艾佛顿说：如果不让他拍恰娜，他宁肯辞职！

发行人屈服了。

恰娜的事业比较顺利，后来她成为《哈泼时尚》的服装编辑。

诺米普一度加入薇蜜娜公司，在六十年代末，她又进入芙特。这时，她的周薪已达一千美元。

她和许多名家合作，拍了许多照片，成为家喻户晓的黑人明星。

当时的一家全国性的著名杂志《妇女家庭月刊》力邀她成为封面人物，使她成为第一个登上著名杂志的黑人。

照片上的诺米，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受。她黑黑的皮肤散发着神秘而诱人的光彩，一件网状的手织毛衣，一条网状的手织毛短裙，把诺米打扮得天真而纯洁，她的头微靠在支起的左膝上，黑白分明的大眼闪着无邪的光，洁白的牙与白色的裙互相映衬着……

诺米是如此的文静，她的面容里有一种含羞带怯，又渴望与人亲近的神情。她就象邻家初长成的女孩……

不久，拥有黑人、爱尔兰、法国、墨西哥四种血统的杜尼、露娜也出现在人们面前。她与诺米的风格大不相同，她的身上散发着她祖先那种未经文明污染，或未经文明改造的狂野风情，在这文明的大都市里，她这股黑色旋风似乎从遥远的旷野吹过来，带给这城市与众不同的感觉，人们从她的身上似乎又找回了质朴率真的童年。

露娜又是变化莫测的。有时，她收敛狂野的性情，变得如猫一样的温顺，又如猫一样的不可捉摸。

露娜在巴黎和伦敦都造成了巨大轰动。她成为第一个黑人高级模特。

而且，她也是《时尚》英国版的第一个黑人模特儿。

不久，她又向演艺界挺进，在费里尼的电影《爱情神话》中担任角色。

但，露娜并未顺利地发展下去。

她对迷幻药中毒太深，每日离不开，又吸食太多，这既影响了她的工作，又严重损害了她的身体，也由此欠了太多的钱。

一九七九年，年仅三十三岁的露娜死在罗马的一家医院里。

黑人模特儿与以往模特儿不同的举止、风度给时装界带来了一场变革。可以说，她们冲垮了白人模特儿建立起来的坚固的樊篱，不仅为展示台带来一股强劲的风，也为时装设计，时装摄影带来了一次革命。黑人模特儿本身是一种创造，又带来了新的创造！

具有更大意义的是，黑人模特儿的出现，对种族歧视也是致命的一击！她们向众人展示她们的美丽的同时，也向众人展示了作为黑人与白人同样拥有的高贵、修养、才华！她们昭示着：黑人与白人一样是平等的，“黑是一种美！”

黑人模特儿的崛起也给黑人提供了更广阔的就业背景。她们的行动逐渐向社会表明：白人能够从事的行当，黑人一样可以干得好！

而一九六八年，著名的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的遇刺身亡更促使社会反省种族问题，美国各地掀起了种族暴动。

这年的八月，卡迪·齐龙黛的照片刊登在《魅力》杂志的封面，成为第一个登上大型时装杂志封面的黑人模特儿。

而到了一九七三年十一月，黑人模特儿取得辉煌成就。

五位美国设计家和五位法国设计家为重建凡尔赛宫筹款，举办了一场时装联展。

法国人以他们一贯的作风，将展示台布置得华贵、高雅如仙宫一般。

美国设计师则反其道而行之，他们采用的是光秃秃的舞台背景和三十个黑人模特儿！

法国设计师对他们的美国同行别出心裁的简单泼辣却又引人注目的设计连连称赞，尤其这次联展让他们欣赏到了黑人模特儿的风采。从此，法国也开始大量雇用黑人模特儿，并把她们的时薪由五十美元升至一百美元。

到一九七四年，除美国版《时尚》杂志外，其他的大型杂志都采用了黑人模特儿作封面。但在这年的八月，美国《时尚》也终于接纳了黑人模特作封面女郎。这个封面女郎是曾夺得游泳冠军的贝芙丽·强生。

最后的禁锢解除了！

从一九七五年起，所有的模特儿公司都接受黑人模特儿，所有有名的美国设计师都接受黑人模特儿为他们工作了！

美丽的黑，被摄像师插上翅膀，四处飞扬。

H·1950年，时薪1500美元

第三只眼睛看超模

时装摄影师和“名模色瘾师”的帮事

模特儿是大众心中的偶像，摄影师是模特儿心中的偶像。

如果没有摄影师，模特儿可能只是伸展台上衣服的架子。一个好的摄影师甚至有点点石成金的能力。常常是这样，一个在众人眼里并不怎么样的黄毛丫头，只要被一名出色的摄影师看中，那么，她便走运了，她很快就会成为万众仰慕的明星，很快就拥有了一切……

可以说，模特儿是摄影师造就的，当然有的模特儿说，是她们造就了摄影师！

但是，和名摄影师合作，总是模特儿求之不得的。他可以让她们出名，也可以使众人不断地发现她们新的一面，摄影师手中的摄像机就如一只魔镜，总让模特儿自己也吃惊：摄影师眼中的她们是千面美人，甚至连她们自己都不知道下一个自己是怎么样的！

艾佛顿多年称王于《哈泼时尚》，经他捧红的模特儿不计其数，如朵莲·丽、翠姬、派克·爱西……可以说，与艾佛顿合作，是许多模特儿梦寐以求的愿望。

艾佛顿一九二三年生于长岛的杉树岗。他家世代经营男女服装精品生意。他从小耳濡目染地对服装有了一种直感。他眼中的服装，不仅仅是人们的御寒之物，它们是艺术品，是穿在男女身上表现他们内心的一种道具。甚至，它们是有感情的，有表情的。

艾佛顿自小从家族血液中继承的一些东西，使他对服装十分敏感，有极高的品味。

艾佛顿从小就对摄影着迷。

他小时候收到的一件礼物就是一架柯达出品的布朗尼箱型摄影机，这使他感到非常自豪。不过，他第一次拍照连照相机都没用。

他父亲拿着他的那件礼物，仔细给他讲解摄影原理，照相机的使用，直到他完全弄明白，父亲才罢手。

看到儿子一脸兴奋的样子，父亲想，儿子肯定会举着照相机到处拍、到处照。果然，儿子高兴地跑开了。父亲笑一笑，便去做自己的事情去了。

过了许久，父亲有事走到院子里，看见儿子正把上身脱得光光的，坐在太阳底下，多么毒辣的太阳！

“艾佛顿，难道你在进行日光浴？”父亲非常奇怪。

“不，爸爸，我在做重要的事！”艾佛顿一动不动地回答。

“重要的事？什么重要的事？”父亲边说边向儿子走去。

“别过来！别挡住太阳！”

儿子的尖叫，使父亲吓了一跳！他赶快离儿子远一些，定睛一看，差点笑起来！

儿子光光的上身上有一张底片。

“你这是干什么？”父亲不解。

“这是露意丝的一张照片。我想让她在我的身上显现出来。”

妹妹露意丝也跑了过来，看到哥哥的样子也禁不住笑起来。

“别笑，根据爸爸刚才讲的原理，露意丝应该显现在我的皮肤上。”艾佛顿非常严肃的对爸爸与妹妹说。

于是大家都不笑了，却盯着艾佛顿光光上身上的底片，希望很快就看到奇迹的出现……

露意丝也是艾佛顿的第一个模特儿。

露意丝的美丽是大家公认的，一家人也把露意丝的美当作全家人的瑰宝。

艾佛顿常常把露意丝带到中央公园去，让妹妹模仿一些名作中的模特儿摆姿势。兄妹两人总是兴高采烈的，把这当作一项非常有趣的游戏。

但是，美丽的露意丝后来得了严重的精神病，四十二岁死在医院里。艾佛顿痛苦万端，病中的妹妹生活在另一个世界里，一个他不能到达的世界。他希望走进那个世界，和妹妹倾心交谈，解除她的痛苦与孤独，也让妹妹分享他的世界。

可是，不能，他不能走进去。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妹妹在另一个世界里独自徜徉，独自挣扎。她的美丽让人心痛！

也许美丽的东西总是一种疯狂，总是不能属于凡俗的人世！

艾佛顿从此从美丽中看出了一种恐惧，一种神秘，一种死亡！

在他以后的摄影作品中，总让人感到，他的高级时装的主题还有别样的意味，那就是美丽和死亡常常结伴而生！他的画中人令人捉摸不透——她是在开怀大笑，还是在歇斯底里的大叫？

一九四八年前，艾佛顿的事业一直没有多大起色。他始终是个无名小卒。

但他并不灰心，他自认为自己有其他摄影师不可比拟的优势。一系列默默无闻的工作，都是他探索自己人生之路的前奏，他有能力，有机会赢得一切。

他带爱西到巴黎拍高级时装。

爱西是他所喜欢的模特儿，两人间的合作也很默契。

后来，他们拍的这套时装照，在时装摄影史上起到了不小的影响。

爱西与艾佛顿与其说是在拍时装，不如说是在演戏。有一张爱西在餐馆里拍的照片，照片的主题是一顶薄纱无边帽，但在整幅照片上人们首先注意到的是爱西透过照片所表达出的一种焦虑感。

薄纱无边帽的轻盈，与爱西眼中的沉重，让人觉察出一种美丽的哀伤。

照片的刊出，在时装界引起一番争论。有人以为，如此的拍摄表现不出时装之美，不会引起人们的购买欲望。另一观点认为，这帧照片，给时装摄影注入了新的元素，那就是照片要传达故事。让人物与服装融为一体，体现出服装在人物身上展现出的个性。

纷纷扬扬的争论，为艾佛顿赢来很大的名声。

到了一九四九年，艾佛顿已经是《洽泼时尚》之王了。当然也是摄影界之王。

后来，艾佛顿与模特儿们相得益彰，拍摄出了许多传世的杰作。比如与朵莲拍摄的露华浓化妆系列。

于是，每一位想出名的模特儿，都梦想着与艾佛顿合作，与他合作就意味着成功。

但艾佛顿却并不像很多时装摄影师，他决不和自己的模特儿粘粘糊糊，

保持着莫名其妙的关系。艾佛顿与他的模特儿关系很密切，却是相当亲密的共事关系。艾佛顿认为，摄影师与模特儿的关系，就如编舞家与芭蕾舞星的关系。平等而又互相依赖的关系。

就因如此，模特儿也总是害怕摄影师抛弃自己，而去找别的合作伙伴。

苏希·派克便有这样的神经质。她总是神经兮兮地去偷偷查看艾佛顿的工作记录卡，看他有没有去用别人。艾佛顿后来知道了，就会把鸡翅膀放在抽屉里，因为苏希最喜欢吃的，就是鸡翅膀。

还有另一位玛丽·珍。本来，艾佛顿决定带她到巴黎拍摄的。她知道后兴奋异常，认真仔细地准备好护照，买了机票，每天做健美操，保持身材的窈窕，改善食品，保持肌肤的嫩白，还把头发染成艾佛顿喜欢的颜色……总之做好了一切准备，随时听从艾佛顿的召唤，提起包便跟艾佛顿飞向巴黎！可是，艾佛顿却在出发的前几天，把合作伙伴换成了朵莲·丽！玛丽伤心欲绝！她认定艾佛顿一定是爱上了朵莲！艾佛顿说她的个子太矮，造成了许多限制，可是玛丽认为，朵莲除了胸脯比自己大，其他各方面和自己相差无几！玛丽·珍自觉自己是被抛弃了！

在另一方面，艾佛顿自认为，自己也承受着相当大的压力。他在内心惧怕着美丽，惧怕着美丽的女人。这也许和他的妹妹露意丝有关。也许美丽给人的诱惑太多。他曾对朵莲说：“为美丽的女人抬照需要很大的勇气！”

所以，在一九四五年刚进入时装摄影界时，艾佛顿起用了一个无名小模特儿——杜卡·诺薇，绰号“小杜”。杜卡很让艾佛顿着迷。她有很强的两面性，外观又雌雄难辨。艾佛顿认为，小杜兼具男女两性和戏剧化的特征非常难得。她穿着卡其裤与艾佛顿在沙滩上散步时，那种纯情无邪的小男孩气质，总让艾佛顿对她产生一种兄弟般的亲情。不久，他们就结婚了。

可是，当艾佛顿带爱西去巴黎拍照时，杜卡爱上了别人。艾佛顿与杜卡离了婚。

一九五一年，他爱上了另一个女人，一个非模特儿的女人，一个作了艾佛顿同事妻子的女人。这个女人名叫爱芙琳。

爱上非模特儿的摄影师很少，而且艾佛顿与他的模特儿间的关系也让其他人感觉到好奇。艾佛顿不可能不会对模特儿产生吸引，主动出击的模特儿也不少，可艾佛顿只要与模特儿合作，就与她们保持同事关系。

艾佛顿对待人们的好奇，淡淡一笑，然后说“我不能一边拍照一边做爱。”

艾佛顿认为，拍摄时装模特儿绝对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轻松，那是一种艰苦的工作。摄影师与模特儿之间应该有种默契，但更要有一种神秘。有神秘也才有吸引。这项工作也不像别人所说的那样只是一种浪漫、一种灵感，它也需要理性，一种理性的把握，那样拍摄出的照片才是一种艺术。

艾佛顿还认为，如果摄影师与模特儿之间没有一种距离，过分亲热，那么，这种亲昵行为或多或少地要进入他的作品中去，这必定会影响作品的美，这也会伤害观众的感情，他们不会喜欢自己的偶像被侵害。

艾佛顿承认他的模特儿和他是好朋友，但并不因为她们是他的模特儿便如此。苏希、朵莲、恰娜等等，都是聪明而风趣的女人，她们感情丰富，心地善良，当然，凑巧她们也都有漂亮的脸蛋，修长的身材，但若她们换一副样子，艾佛顿认为自己仍喜欢她们。

在一九六五年，艾佛顿完成了四月号的《哈泼时尚》。这正是他与这份杂志签约二十年的截止日期。在这一期杂志上，由他一手策划的封面女郎

珍·许林顿跃居为时装界的新星。艾佛顿为她付出了许多心血，从摄影到编辑全是他一手包办的。艾佛顿对自己的作品很满意。

他不满意的是，当赫斯特来找他续签十年的合同时，他的要求未被接受。艾佛顿认为，自己在《哈泼时尚》的二十年，虽不说是为《哈泼时尚》做出了丰功伟绩，至少立下了汗马功劳。他们应该考虑到这一点。但赫斯特认为，杂志社为艾佛顿做的已经够多的了，他们不能再提高艾佛顿的待遇。

艾佛顿很不高兴，但他最终还是答应和《哈泼时尚》再续十年的签约。

当天晚上，艾佛顿接到了《时尚》杂志的当家人芙丽兰的电话。

“我知道你与《哈泼时尚》的合约已在今天到期了。”芙丽兰说。

“是的。这又如何呢？”

“你至少应该听听我们提供的条件。”

艾佛顿没有作声。

“艾佛顿，我们大家都明白你在时装摄影界的地位，我们也知道《哈泼时尚》是如何对待你的。”

“他们对我很好。”艾佛顿不愿意流露什么。“我们会对你更好！”芙丽兰的笑声通过电话筒清晰地传到艾佛顿的耳中。

“让我想想。”艾佛顿没有急于表态。

《时尚》杂志急于抓住这个机会挖走艾佛顿。他们自以为已经等得太久了，这次决不能失掉这个机会。

两天后，《时尚》杂志社的大人物李柏曼找到了艾佛顿，不断地鼓动他跳槽。康德·奈斯特集团董事长文凡·巴契淮奇从欧洲飞来也加入了说客的队伍。

艾佛顿开始动摇。但他感情上，良心上都有些不好受。《哈泼时尚》毕竟是他发迹的摇篮，他为它付出了那么多的心血。可以说，他看着它长大，帮助它长大，现在却要离开，他能忍心吗？

再说，前两天，他还和赫斯特私下已达成了协议，答应继续呆在《哈泼时尚》，虽然还未正式签署文件，毕竟有约在先哪！如果赫斯特知道艾佛顿居然突然反悔，他将有何种表情？

还有时装界的那些人会如何看他？

经过几天的斗争，艾佛顿终于和《时尚》签了约。

它立刻收到了史无前例的一笔预支薪水——一百万美元！

艾佛顿在接下来的两周里紧张之极——当然不是为收藏他的一百万美元——他的心理承受着巨大的压力。他硬着头皮听着时装界的议论纷纷，听着一些人对他的啧啧称道，更听着《哈泼时尚》对他的毫不吝啬词语的愤愤之词，甚至辱骂！他自己内心也有一种愧疚：虽可以说他为《哈泼时尚》付出了二十年的心血，反过来，《哈泼时尚》也可以说为他提供了二十年的培训费，为他提供了二十年展示才华的舞台，是《哈泼时尚》把他从一个无名小子培养成时装界的摄影之王的！艾佛顿对自己忘恩负义的举动深感内疚，他是叛逃到了敌人的阵营里啊！

在这两周里，艾佛顿不能正常工作，他甚至紧张得连连呕吐！

《时尚》以为，他们花大价钱挖来艾佛顿是值得的。这个信念不久就得到了证实。

在这之前，《时尚》总是居于《哈泼时尚》之下，一直呆在老二的位置上。如今，《时尚》有芙丽兰的领导，有艾佛顿的摄影，顿时如虎添翼，把

《哈泼时尚》远远地落在后面，冲上了时装界的第一把交椅。在此以后的数十年间，这份杂志独霸流行的潮头，成为领导时装界的一面旗帜！

同一时期，在伦敦也出现了一批拍摄时装的高手，他们被称为时装摄影界的“才子”，这群“才子”的思维方式与艾佛顿大不相同。

在伦敦摄影界首先崛起的高手叫诺曼·巴金森。

巴金森最初在一家老式相馆里当学徒，在这里，他学会了摄影的一切技术，同时对那种毫无新意，毫无创造性的古板摄影产生了厌倦，他希望能开辟一块新天地，能用自己的摄影语言和这个世界对话，也能用手中的摄影机拍摄下他眼中的世界，和他所思考的世界。

巴金森刚开始拍摄时，以初入社交界的中上层阶级的少女为对象，但他的主顾经常拖欠帐款，搞得巴金森非常拮据，让他非常懊丧。但他的作品不久就被英国版的《哈泼时尚》杂志编辑看中，对巴金森的才华非常赞赏，于是杂志社雇用了他。

巴金森开始无忧无虑地拍摄了。

他开始拍摄的是些名人对象，这不是杂志的重心。干了一段时间，巴金森开始尝试拍摄时装，他觉得自己非常喜欢。

巴金森在老式相馆接受的教育开始起作用。他对那种一成不变的东西感到厌烦。现在，他的手里握着自己的相机，他可以尽情地表现自己的思想了。

当时的时装摄影师在拍摄时装时，总是让身着服装的妇女站在华丽的厅堂里或肃穆的走廊里，两脚并立，腰板笔直，一动不动地盯着照相机。他们以为，这样才能显出时装的华贵端庄，这才有贵妇人或淑女的风范。

巴金森对这一套很不以为然。他说，谁曾见过纹丝不动的妇女呢？我所见过的女孩子都是蹦蹦跳跳的。我们为什么不去拍她们的这种样子呢？

巴金森的这个看似非常合乎自然的想法，为他开创了一条与众不同的拍摄道路。他拍摄那些女孩子走动的姿态，跳动的姿态，这确实令当时的读者耳目一新，也博得了他的同行的称赞：巴金森为他们打开了相机的另一个精彩的镜头！

一九三九年，巴金森与模特儿潘米赛娜合作，他要潘米赛娜穿着时装从防波堤上一次次跃下，然后一次次拍摄，拍出了一张非常富有动感的照片。女孩子带着一份惊讶与欢喜正从堤上跳下来，她的裙子被风鼓起，轻盈地飞舞着……整个画面是青春的，动荡的，富有活力的，不由得令人喜爱！

这张照片成为现代时装摄影的第一张经典！

巴金森一向追求与众不同。这从他的打扮就可以看出来。

他身高六尺五吋，脑袋微秃，上面覆盖着一顶喀什米尔新娘帽，有时穿一件土耳其式的长衫，配着黄金首饰，有时穿一件数十年前的白色西装！他走到哪里都会引人注目，而巴金森在这些注目中悠然自得，仿佛他应该领受人们的注目礼。有人提醒他，拍摄时装的人应该穿得更好些，巴金森不发一语，仿佛嘲笑别人的无知与愚蠢。

一九四三年，巴金森与自己最喜爱的模特儿文姐·罗杰斯结婚。一九六三年，夫妇俩移居加勒比海中的托贝哥岛，从此脱离时装界。巴金森也全心全意地做自己嗜好的事情：养猪、朝拜太阳、养赛鸟！人人都觉出巴金森的与众不同。

一九九一年，巴金森去世。

和巴金森同样占据着摄影界高层地位的人物，是比巴金森大六岁的约

翰·法兰奇。这个著名的摄影师真有些名不副实。因为他从不自己装底片，按快门，以及安排灯光，他手下有好几个人为他做这些事。所以，有人对他为摄影师而感到愤愤不平。

“法兰奇是一个同性恋者，他对他的模特儿却总是称为“达令”，他让她们成为一个个瓷娃娃，把她们捧在手心，对她们也只是用有气无力的口气说话。但他最后却娶了一个女孩。原因是，这个女孩怀了别人的孩子，而法兰奇觉得自己应该伸出援助的手！”

为法兰奇装胶卷、按快门、打灯光的人，后来都成了出名的摄影师。这其中就有康诺凡及贝里。

康诺凡十一岁开始拍照。后来做过制版员。在军队服役时，当了一阵子军事摄影师。五十年代末，康诺凡退役，到法兰奇手下工作。

康诺凡后来终于借了一万块钱自立门户，当然不久就走红了。

康诺凡离开后，贝里来到法兰奇门下。

贝里最初的志愿并不是成为一个摄影师。年少时，他渴望成为鸟类学家，做裁缝的父亲对此很不乐意。他认为在繁华的伦敦成天躺在望远镜后窥探那些来去无踪的小东西，未免显得可笑而不合时宜。但贝里仍坚持自己的志向甚至拍了不少鸟儿的照片，十六岁时，他的志向又发生了变化，这时的他想成为一名爵士音乐家。他天天勤奋的练喇叭，而且花尽自己的积蓄去收集爵士乐唱片。为了有足够的钱购买唱片，贝里到店里帮工，送信、洗窗户……这种乐此不疲的兴趣，一直维持到他被征召加入皇家空军。

贝里被派到马来西亚和新加坡服役。他的兴趣又发生了变化。

那里的照相机相当便宜，价格只相当于伦敦的三分之一。贝里用自己的军晌买了照相机和胶卷，自己琢磨着到处拍摄感兴趣的画面，照完一卷之后，他就将照相机送进当铺，又拿着钱兴冲冲地把胶卷送往冲洗店。

照片冲出来之后，贝里兴奋异常，一张张地欣赏自己的杰作，当然也挑剔自己，希望自己拍得更好。他就盼着下一个发饷日快快到来，好让他将相机赎出，再去买胶卷，又痛痛快快地拍摄一阵……

贝里从马来西亚退役回到英国后，开始的路子似乎也不顺当。

他先在一家模特儿经纪公司找到一份扫地的工作，这当然不是他所情愿的。他就同时给八位时装摄影师写信，谋求工作。他虽然自己摸索着拍过一阵子照片，但实际上仍是一个门外汉，对时装摄影一窍不通，连闪光灯是什么东西都不知道。但法兰奇最后还是雇佣了他。

人们对此议论纷纷。都说法兰奇是看上了贝里的外表。那时，英国的时装摄影师都是同性恋者，除了巴金森。

贝里也的确外表英俊，他总是喜欢穿厚跟皮靴、皮夹克，显得粗犷、伟岸，一副男子汉的派头。但贝里说，虽然他和法兰奇对彼此都有好感，却从来没有人们所说的那种关系。法兰奇则说，贝里让他联想到一九五九年出版的小说《起步者》里那个不择手段的摄影师。

贝里虽说并不真正喜欢时装摄影——他进入时装界，只是觉得这样可以进入摄影界——但他在法兰奇手下学了不少东西，而且也逐渐体会到时装摄影附带的好处。

他可以如此方便地亲近那些貌若天仙的女孩子，她们向他笑，向他讨好向他施些表明心意的小阴谋，以求得他的欢心。贝里觉得，这里是如此的靠近天堂！

当然，如果女孩子答应和他上床，或者主动地撩拨他，他就更觉得美不可言。

贝里一方面向众人强调，模特儿不一定非要和摄影师睡觉，一方面又说，这对摄影师了解模特儿有帮助！

后来，贝里就遇到了珍·许林顿。他的梦中情人。他们频频约会，贝里将珍·许林顿培养成了那个时代的红模特儿。再后来，珍·许林顿又爱上了别人……贝里后来又结识了潘妮格碧。这位模特儿有显赫的家庭背景，父亲是英国富豪隆纳·楚利，母亲是派驻联合国的第一位女性代表，她的姐姐得过普立策奖。外表看上去，她是个丑陋的女孩：太瘦、驼背、头发稀疏，但眼睛却很大。可艾佛顿却认为她相当完美。

潘妮格碧对贝里一见倾心，不久，两人便同居。贝里同样觉得潘妮格碧很完美，却不愿意拍她，因为，艾佛顿首先发现了她，他不会拾人牙慧的！

尽管如此，两人还是在—起生活了七年之久。潘妮格碧总是做些违背常规的事，以此来取悦贝里。

她把他的寓所的房间，—间漆成黑色，—间漆成紫色，屋里还—群黑手党和—个和尚。贝里总觉得世界—片黑暗，潘妮格碧便顺应他的思想。他们的居所地板上，满是狗拉的屎，六十只鸚鵡在楼里飞来飞去，空气中飘浮着细细的绒毛，地上都是鸟粪。贝里住在这里，成天看电视、喝可乐、空罐在地毯上滚来滚去，没有谁去整理……

同居七年后，潘妮格碧离开时装界，开始了隐居生活。

也许，她从贝里身上看到的，也是—片黑暗！但黑暗只在于某些人的心里面。或许是在于那些已登上颠峰，凭栏远望的人，他们看到的只是昔日的辉煌。新生的时代，不再是属于他们的。内心的恐惧，或者是曾经沧海的空虚，使他们眼前的一切都黯然失色了！

但对那些如花蕾般的少女来说，—切都是新鲜的，—切都是光亮的！

I · 1978 年，日薪 2000 美元

性感少女及其后续兵团

女人的武器：美而小；
打击女人的武器：毒品与杂交

在爱琳芙特以欧洲为主要活动场地的时候，美国的时装模特儿界出现了稍稍松弛的情形。史都华·考利和芭芭拉·史东看准了这个时机，成立了史都华模特儿公司，他们发展的重点就放在美国，并很快成为这一行的新秀。史都华公司还反爱琳·芙特而为之，他们和芙特公司拒绝接收的模特儿签约，并把她们隆重推出，这些模特儿很快走红，即为史都华公司赚来金钱，也为他们赢得了声誉。

这一时期，他们除签约了如陨星一般一闪而逝的翠姬，还有就是被誉为“少女之星”的雪莉·泰格丝。

雪莉·泰格丝一九六六年加入史都华公司，一九六七年攀升到美国少女模特儿的顶峰，令无数的少女痴狂，并梦想一早醒来就成为雪莉·泰格丝。

但雪莉·泰格丝并非就是一夜成名的。

雪莉·泰格丝出生在明尼苏达州的一个农夫之家。在她五岁时，父母决定举家搬迁到加州。在加州，雪莉度过了她的少年时代，并在加州修完中学的课程。学生时代，雪莉虽有许多梦幻，但都只是梦幻而已，至于今后究竟要做什么，她的内心还没有一个完整的计划。

高中毕业晚会时，学校一片狂欢的景象。而一位模特儿经纪人也来到了学校，他一方面物色模特人才，一方面在晚会上演讲，鼓动那些即将踏入社会的少女们加入到模特儿的行列中去。他煽情的演说，让一群少女睁大了明亮的眼睛。雪莉也激动不已。模特儿在众人眼里神秘的生活，引发她少女的幻想：想着自己的照片登在无数杂志的封面，想着自己走在街上便有无数的声音叫着：“雪莉！雪莉！漂亮的宝贝！……”雪莉禁不住笑起来。那么，我就踏上模特儿的路吧！雪莉在那一刻下定了决心！

但辉煌之路并非一脚就能踏上去。在高中毕业后，雪莉做了四年兼职模特儿，做插图模特儿，还在海滩电影中演出，拍百货公司广告等等。可这些工作即赚不到什么钱，雪莉也未赢得什么名声。

雪莉决定跳槽到洛杉矶的妮娜·布兰霞公司。

布兰霞公司也只是一家小公司。布兰霞夫妇，加上一、二名真正的模特儿、还有十几个只知卖弄风情的女孩，只能充充门面。所以，这家公司只是有一个招牌。

布兰霞也知道自己的模特儿拿不出手，但她也只能等待时机。所以，有客户来电话询问模特儿的情况，她只是说：“哦，对不起，我们的模特儿日程都已排满了。”一次次如此的答复，令布兰霞内心总有些发虚，害怕哪一天东窗事发，她就只好关门。可是，事情却出人意料，客户们听说她的模特儿总是没空，当真以为她们非常繁忙，肯定在各个地方飞来飞去，所以都一致认为，布兰霞的公司业务相当好，是洛杉矶最好的一家公司。于是，有许多模特儿投奔到她的门下，一些模特儿也真的引起了摄影师的兴趣。

雪莉便由此渐渐走入佳境。

一九六四年，雪莉的一张泳装照出现在《十七岁》杂志上。虽说她那时只是一个无名小卒，但她亮丽的青春，飞扬的神采特别引人注目。

雪莉决不是靠一味节食而获得好身体的模特儿。她喜欢运动，她的脸上泛着她那个年龄的女孩应有的红晕，她的皮肤黝黑，闪烁着健康的光泽，她的肌肉是富有弹性的。总之，她是一个丰满、匀称、健康正常的少女。

这独特的红晕与健康，使雪莉与当时那些靠节食与吃减肥药保持身材的模特儿截然不同。正是她这种青春的朝气，带有野性与随意、率真的气质引起了纽约的编辑和经纪人的注意。《魅力》杂志的编辑米丽·布莱特见到这张照片后，马上打电话给雪莉，约她到圣·汤马斯拍照。雪莉当然欣喜若狂，但又为米丽的大胆而感到惊讶：她毕竟史见过她的照片而未见到她本人呀！所以，第一次到圣·汤马斯，雪莉还有些顾虑。

米丽事后听说这一点，哈哈一笑：我一向相信我的直觉。况且，我们需要雪莉这样的模特儿！

雪莉听到这席话，更是高兴不已！

此后几年中，雪莉就为《少女》杂志和米丽的《魅力》杂志工作。

她的成功也给模特儿以新的希望：要成功不一定非要住在纽约！

一九六六年，《少女》杂志的发行人鲍伯·麦洛德说服雪莉加入史都华公司。

“为什么不是芙特公司？”雪莉问。

“芙特不会全心全意地照顾每一个成名的模特儿。你的发展就会受到限制。”麦洛德说。

雪莉相信了麦洛德说的话。因为麦洛德做过《哈泼时尚》的发行人，他曾就模特儿的待遇问题跟芙特发生了争执，那场争执差点改变了麦洛德的一生。麦洛德对芙特的态度非常不满，几乎要自己成立一家公司，与芙特公司进行竞争。

麦洛德对雪莉也是相当了解的，雪莉是个相当敏感的人，她需要别人细心的呵护，如果得不到别人的关心，她就会以为自己做的不够好，内心就会充满自责，容易产生挫折感，自卑感，这必定影响她的工作。

一九六七年，雪莉发展得相当顺利。她已做过七十多个杂志的封面，她的周薪是三千美元。同年，她跟一个广告主管，名叫史丹·达格帝的人同居。同时，应《运动周刊》的邀请，出现在该刊的年度泳装专辑中。她健美的身材，爽朗的笑容。倾倒无数少男少女。

雪莉在一九七一年与史丹·达格帝结婚，住在洛杉矶。婚后，雪莉过了三年半退休的生活。对婚后的生活，雪莉比较满意，她说自己体会到了为妇之道，为妇之乐。人们不难相信她的话。因为，当她一九七二年重返模特儿界时，虽然她瘦了许多，却比以前显得更健康，更精神，更成熟，具有了浓郁的女人味儿。她也开始改走高级时装这条路。

不过，生活也并非完美无缺，首先是史都华公司有了麻烦。

史都华公司因为推出雪莉等一批少女模特儿，很快名声鹊起，不久就与芙特在模特儿界平分秋色。考利还加大了模特儿在电视、电影方面宣传的力度。为了一举挫败芙特，考利又想出了一个新招儿：他把公司的业务都交给史东处理，自己雄心勃勃地举办一项模特儿的教人选拔赛。

考利说服了电视台为他的新人选拔赛作宣传，于是在一九六六年，哥伦比亚电视公司，以黄金时段现场转播考利举办的年度模特儿选拔赛。之后，

又有了第二届。在这两届中，考利的确捧红了一些模特儿，其中赛碧·雪柏就成为与雪莉不相上下的顶尖模特儿，为史都华公司带来滚滚财源。

但正当举办第三届时，史都华国际生产公司的股票上市。考利与史东都以为有钱可赚，可却碰上了股市大崩盘，公司的经济受到严重打击。电视台也不愿意再转播第三届模特儿选拔赛。

这时，考利与史东的关系也出现裂良。史东提出由她买下考利的股份，承接公司的全部经营权。考利大怒，怒斥史东乘人之危，两人大吵一架，不欢而散，考利提出辞退史东。两人彻底决裂了。

在这之前，雪莉也与史东发生了争执，两人虽都对外界表示沉默，却再也走不到一块儿。雪莉就在罗马参加新装发表会时，遇见了芙特。

雪莉非常自然地款款走到爱琳面前，微笑地和爱琳打了个招呼：“嗨，爱琳，你好！”

“你好，雪莉。”爱琳心内有些吃惊，但表面一片平和。

“是这样，我现在对芙特公司很感兴趣。”雪莉眼里的意思表达得很清楚。

“哦，我们对你也很感兴趣。”爱琳这样聪明的人，如何读不懂呢？况且，雪莉与史东的纠纷早已传到爱琳的耳中。

“真的吧？那么，我们一拍既合了！”爱莉露出他迷人的笑。

“当然。我们谈妥了。”爱琳也微微一笑。她难得这样亲切。

雪莉就这样跳槽到了芙特。

原来麦洛德说过，芙特不会全心全意照顾她，但现在不是从前了，雪莉也不是刚出道时的雪莉了，她对自己有信心。

考利又受到了一次沉重的打击。

到一九七八年，雪莉的事业又有了新发展她的大胆举动，使模特儿以为又有了新一天地。

在这年一月的《运动画刊》上，人们看到了雪莉的又一副照片：她穿着渔网状的泳装袒露着她神秘部位。杂志上市的第二天，雪莉受到了严厉的指责。

一位母亲说：“我对雪莉的这一举动感到羞耻！难道她今后不做母亲吗？”

一位神职人员指责雪莉是在引诱人们犯罪！“上帝不会饶恕的！”神职人员说。

一些图书管理员则禁止这本杂志上架，要将它销毁。

但雪莉的照片却成为数以百万计的美国少男房中必备的点缀品！

在纷纷攘攘的喧嚣中，画刊发行人却高兴之极。

因为《运动画刊》首周出版，《泳装专辑》每年都屈居《超级杯特别报道》之后，那年的《泳装专辑》的销售量却跃居第一。《运动画刊》觉得自己找准了方向，知道杂志该向哪个方向发展了。

雪莉面对舆论的指责，并不以为意，她说：“那张照片很可爱；如此而已。”

她的事业也扶摇而上。

她不断地拍了一些泳装照片，签约写一本关于美容的书，还跟美国的电视公司签了主持合同，价值两百万美元。

雪莉无限风光。到七十年代末，没有人能超过雪莉，她的日薪超过两千

美元。

似乎每一张小报都把视线对准了她，她头天的一举一动，一言一笑，必定会成为第二天报纸的头条新闻。雪莉似乎被放在了巨大的聚光灯下，被放在了越飞越高的飞毯上，虽然内心有巨大的喜悦，却又有莫名的恐惧：何时灯光会突然熄灭？何时飞毯会突然坠地？

况且，正当她的事业如日中天时，她的婚姻却触礁了。

世人都认为，雪莉的事业一向操纵在她丈夫达格帝的手里，雪莉也对外界称，一切事务都由自己处理。这次，两人的关系出现裂痕，令各类小报欣喜若狂，他们竟想报道、评论、猜测事情的起因，结果，雪莉被包围在漫天的流言中，她的生活被搅得一塌糊涂。

但各类消息都一致认为，婚变的原因，最主要是雪莉移情别恋。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雪莉跟网球选手维塔·葛洛里塔打得火热。据说；在为保尔举行的生日晚会上，雪莉与维塔眉来眼去，互送秋波，那副情意绵绵的样子，连傻瓜也看得出来是怎么一回事。甚至发展到后来，两人避开众人，在僻静的角落里，如火如荼地爱抚起来……但这段恋情似乎并未维持多久。

后来，雪莉又与摄影师彼得·比尔德飞往肯尼亚，担任比尔德拍摄的一部野生生物纪录片的旁白。人们都认为，在肯尼亚的浪漫故事不会比晚会上的故事逊色！

但雪莉的事业并未因此受阻，某些公司反而喜欢她的节外生枝，虽说公司对外称，雪莉是个很棒的模特儿，可有人私下里认为，“很棒”也包括她的婚外情为她赢得的大众的目光！

一九七九年秋，雪莉跟封面女郎化妆品公司签了一份该公司有史以来金额最大的广告合同，该公司在五年之内要付雪莉一百五十万美元的酬金！有股东质问：她是否值这个价码？五年之内情况是否会有变化？但公司的主持人对此充满信心，他们相信雪莉会为公司赚来他们希望得到的钱！

一九八一年夏天，雪莉又跟希尔斯百货公司签了另一份巨额契约，推出以她为牌子的服装系列。

同时，她又被安排拍电视广告片，频频出现在电视荧屏上……

她的私生活仍然有许多纠缠不清的问题。一九八一年，达格帝诉请跟雪莉离婚。事实上，一九七九年，达格帝便有此意向。他曾被认为是控制雪莉一切生活的强大力量，如今，他却成了众人眼中的被抛弃者。七九年四月，达格帝在前往坎城影展的途中被逮捕，原因是携带毒品。达格帝承认自己吸毒。他被罚款五万美元，二十一个月的缓刑。在被新闻界追问吸毒原因时，达格帝说：当他听说雪莉与比尔德打得热火朝天时，他的精神受了很大的刺激。他想起他们曾是多么合谐的一对夫妇，互相爱慕，互相支持，如今，雪莉却背叛了他！这太令他伤心了！也深深地挫伤了他作为一个男人的自尊。他不能原谅雪莉！

可知道内情的人也明白，达格帝并非像他自说的那样纯洁无暇，他也曾经与几个模特儿厮混在一起，同进同出，在公共场合露面，也并不隐瞒彼此间的关系。

一九八一年五月，雪莉与达格帝离婚。

随及，雪莉与比尔德结婚。

一九八二年春，雪莉与比尔德分居。

一九八四年两人正式离婚。

雪莉与比尔德是怎么回事儿，外界对详情知之甚少。因为两人在离婚协议中严禁谈论对方。

外界猜测，雪莉与比尔德都有外遇。两人为此都责怪对方的不忠诚。杰利·芙特则认为，一切都怪比尔德，他自命不凡，老想控制雪莉，要雪莉在他所划定的范围内生活。杰利也对雪莉表示了一点轻蔑，说她在社会上混了这么多年，仍对生活认识不清，老是把热情投向他不该投向的人。

圈里还有人认为，责任应该由雪莉承担。一位熟识雪莉的编辑说，雪莉吸毒已有很长的时间了，她的毒瘾很重。这严重影响了雪莉的身心，她的情绪很不稳定，时而沮丧，时而兴奋。比尔德肯定受不了她的这一套。

和她共事的模特儿则说，这都是雪莉自找的悲剧。“她和比尔德根本不相配。他们是两种不同的人。但雪莉总认为自己能改变一切，她当然也能改变一个男人。比尔德桀骜不驯，这让雪莉产生了征服的欲望，她把把这个当成了爱情，以为自己深爱比尔德。可真正相处在一起，才发觉并不是那么一回事儿。”

雪莉在与比尔德分居的日子里并不寂寞，她的身边并不缺少“护花使者”，这些护花使者中，有体育明星、影星、歌星，甚至不为人所知的一些男子。看上去，雪莉活得很快乐。正是这个时候，她遇到了自己的第三任丈夫——汤姆。汤姆比她小十岁，但他们并不认为年龄会产生障碍。人们却说，雪莉是汤姆的小母亲。可汤姆却否认他有恋母情结，他认为，真正的爱情是不考虑那些莫名其妙的东西的。汤姆是影星葛雷可莱·毕克的儿子。

雪莉与汤姆结婚后，基本退出时装界。她只参与一些太阳镜、珠宝、皮鞋、袜子的设计与生产。她甘心做一个家庭主妇，她认为现在的生活正是她多年所梦寐以求的。她健康、快乐、身心完全放松。

当她在夏日的午后，坐在自家的庭院里，在浓密的树荫下，远眺微波荡漾的大海，往日喧嚣的繁华涌上她的心头时，她竟恍然觉得那只是一场梦，那些在杂志封面上灿烂大笑的并非她雪莉·泰格丝，那是另一个，另一个她所依稀认识的人……

和雪莉同在模特儿界刮起过一阵旋风的女子为数不少，但一个名叫伊曼的女子具有最强劲的力量。她是比尔德创造的一个神话。

那是一九七五年，比尔德到苏丹拍摄片子。一天，比尔德在大街上闲逛，东瞧西看，希望发现一些自己感兴趣的东西。在他不经意抬眼前望时，眼睛突然一亮：一个俏丽女子出现在他的面前。这就是伊曼。

伊曼高挑身材，纤弱文静，似乎与这荒蛮之地很不相称。正是与周围粗犷的反差，更显出伊曼的独特。她安静得像这片土地上的一只小鸟，可爱可怜，不能不引起人的注意。

比尔德抑制住内心的狂跳，走上前去与伊曼打招呼。

伊曼一眼就看出这个人来自另一个世界。他的打扮，他的举止，他的风度都引起了伊曼的兴趣，她虽有些害羞与陌生男子说话，却也乐意回答比尔德的招呼。

互相介绍姓名之后，比尔德便对伊曼说：

“我是个摄影师，我能为你照几张像吗？”

“照像？”

“你太美了！我相信你会成功的！”

“成功？”

“是的，成为一个世人皆知的模特儿明星！”

“是吗？”伊曼有些不相信地笑道。

“我可以保证这一点。你最好跟我一块儿走。”

“到哪儿去？”

“美国，纽约”

“可我还在读书。我的父母不会同意。”

“你父母会同意的。”比尔德非常肯定。

伊曼的父亲是外交官，母亲则是妇产科医师，伊曼当时正在奈洛比大学读书。

比尔德几经周折，终于把伊曼带回了美国，其实，伊曼早就希望离开非洲了！

回到美国，比尔德首先带伊曼举行记者招待会，把伊曼当作重大发现介绍给时装界，说伊曼将是一颗冉冉升起的新星。

他故意渲染他与伊曼的相遇，说是他在肯尼亚的边境遇见了这朵空谷幽兰，她与现在成熟的模特儿如此的与众不同，让人望一眼便不会忘记。而且，比尔德还故意对伊曼的身世吞吞吐吐。

记者们虽知这是一个小把戏，但她们也喜欢这种故意蒙层面纱的做法，他们也对伊曼的身世大加渲染，说她是索马里的土著，东非莽林中的游牧民族……总之，伊曼来自一个神秘的部落，来自一个人们不能想象的地方，她是山野中的一棵经天风沐天雨，未经“文明”污染的小树。

伊曼也的确有一种非同城市模特儿造作的优雅风度，她给人带来一股野外的清新凉风。

伊曼迅速成为顶尖儿模特儿，一场时装表演可赚一万美元！

她也成了社交界的名人，许多人虽然知道她并非来自神秘的部落，但仍愿把她当作一个天外来客看待，以满足自己的好奇。

伊曼一九七八年与篮球明星斯班塞·海渥结婚。

一九七九年，海渥在代表洛杉矶湖人队出赛时，因吸古柯硷出事。舆论大哗。虽说各类明星吸毒事件早已不新鲜，但运动员吸毒毕竟让人难堪，这本身是力与美的象征，居然掺进了毒素，不能不令人气愤！

由此人们也把视线转向了伊曼。丈夫吸毒，难道她一点儿不知？

海渥对外界称伊曼对他吸毒的事一无所知，但很多人都明了时装界从来就不是一块净土。在一些宴会上，主人用银盘盛着古柯硷供客人取用，成为一种时髦，一种炫耀，非如此不显出主人的尊贵。

毒品早就侵入了伊曼那纤弱美丽的身躯。伊曼，不再是那个从大非洲来的姑娘了！

在时装界，一个摄影师要用模特儿，也往往要为她们准备好古柯硷。模特儿折照前吸几口，自以为精神百倍，更能充满活力地工作。如果，一个摄影师不准备，模特就会闹情绪，即使工作也无精打采，达不到最佳状态。有一次，伊曼的毒瘾发作，又没有古柯硷可提供给他，她居然连裤子都穿不上了！

伊曼与海渥看似珠连璧合的婚姻也并未维持多久，八十年代中期，两人就离了婚。

伊曼也开始向演艺界发展。在这片天地里，她的成就也不小，她还成功

地为索马里募集到一定数目的捐款。

一九九二年，伊曼与歌星大卫·鲍伊结婚。开始了她的新生活。

轰动一时的还有一位被称为德州姑娘的洁丽·霍尔。洁丽·霍尔也是一个被时装界教育成另一类型女人的典型。

洁丽·霍尔小时候又高又瘦，比她同龄的孩子高出一大截，这让她十分苦恼，总认为自己不正常，又导陋，引得别人的注意。她为此常向母亲抱怨。

母亲却很高兴女儿有这样的一付身体，她认定女儿必定会成为模特儿。她自己就一心想成为模特儿，而且认为自己有这个条件，可她的丈夫坚决不同意自己的妻子去干这个行当。她没有办法，只好在家当一个贤惠的妻子，并把希望放在了大女儿身上。

当女儿的身材显示出她有条件成为模特儿时，她便有意识地培养起女儿这方面的理想来。她对女儿说，你的身材很不错，会有许多人羡慕你的！你看翠姬，多瘦！可她成了红模特儿！母亲的教育起了作用，洁丽渐渐认定：只有模特儿才是最适合自己的工作！

因此，十四岁时，因为她的身高和成熟，她常称自己十六七岁，到达拉斯市场去寻找工作，并期望找一份展示时装的工作。洁丽现在对那些在伸展台上走来走去的模特儿羡慕之极。

可是，她母亲一向引以为骄傲的女儿的身材现在却成了一个打击。洁丽身高已超过六尺，经纪人对她说：“这过高的身材不适合的伸展台上表演，她最好是到欧洲去寻求发展。

到欧洲去，固然是洁丽所希望的，可只能是个梦，因为，到欧洲去需要钱哪！洁丽到哪儿去凑一笔钱呢？

洁丽有些灰心，虽然母亲一再鼓励她，她仍提不起精神。觉得自己真是大而无用的材料。

洁丽心不在焉地与朋友驾车出游，结果，出了车祸，虽然没怎么伤及身体，可更让洁丽沮丧，觉得倒霉事不断。

没有几天，保险公司送来了八百美元。这是洁丽的保险费。

这让洁丽兴奋异常！简直是福随祸至！这笔钱足够她去欧洲了！

洁丽的决定让母亲很高兴，父亲却担心。一个十五岁的女孩子独自闯欧洲，会是个什么样的结果？但母女俩目标一致，决不动摇。母亲建议她从里维拉出发，一路走下去，自己去寻找经纪人，也等待别人的发现。洁丽则只是一味地沉浸在兴奋中。自己将要一人去欧洲了，这一去，必定会开拓一片新天地。“我一定会成功的！”她想。

究竟去欧洲的什么地方，洁丽内心一点计划也没有，对如何成为一名模特儿，她也没有一点准备，但喜欢看好莱坞电影的她，决定在圣·多贝兹碰碰运气。

到达圣·多贝兹之后，洁丽也不知道该如何找经纪人，但她知道，首先要推销自己，要让星探发现自己。

所以，到达的第一天，洁丽把自己安顿在一家旅馆。然后，去买了一套粉红色的手工钩织的比基尼，在旅馆里穿戴好，就到海滩上去。

海滩上到处是半裸的男女。洁丽穿着她的比基尼在海滩上还未走到一个来回，就引起了不小的轰动。她修长的双腿，丰满的胸脯，偏瘦的身材确实非常出众。臃肿的妇人妒忌地盯住她，要把她吃掉；男人们则盯住她不放，一些男人则乘她走过身边时，摸一把她的腿，或她的胸，有的则干脆跟在她

后面，邀请她喝一杯，或共同游泳……

这个场面是洁丽未曾经历过的，她的心咚咚直跳，走路的姿式也变得僵硬难看，她的举动显得笨拙，她不知道怎样应对那些不三不四的男人。

有些男人和女人干脆认为她是妓女，专门跑到海滩上来招揽生意！

洁丽沮丧万分，这和她所预想的效果截然不同，她甚至要哭起来！

正在这时，一个非常英俊，皮肤黝黑的男子走到她面前，手里扬着一张纸，微笑地看着她。那种笑容里有一股邪恶，让洁丽害怕。男子把纸在她面前扬了一扬，然后一伸手将纸塞进了她的下半截比基尼！洁丽差点跳起来，那男子却一笑：“很高兴认识你！来找我！”

洁丽抖抖索索地掏出那张纸，找开，上面有一行字：你想当模特儿吗？

洁丽内心一阵狂喜，但又以为这不过是一个恶作剧。可她最终走向那个男人。

“你说的是否当真？”洁丽问“当然是真的。”

“我，我的条件行吗？”

“你非常漂亮。”

“那我跟你走。”洁丽非常干脆。

“那再好不过了，你会成为明星的”

我叫洁丽·霍尔”

“克劳德·哈达德。”

哈达德与巴黎计划的兰森刚成立了一家兰森欧洲计划公司。哈达德以他独特的欣赏力到处挖掘模特儿。他们的模特儿十有八九是在偶然间由哈达德发现的。

洁丽与哈达德回到巴黎，哈达德立刻安排她去见客户，洁丽立刻得到客户的欢迎，这正是哈达德所预料的结果。

洁丽渐渐在巴黎结识了许多名人，其中有纽约出身的双性恋者安东尼奥·洛培兹。

洛培兹与一般摄影师不同，他不喜欢文静而端庄的女孩，他喜欢有种疯狂错乱的异国风情的女子。这些女子没有被人发掘，怀才不遇，只得投入毒品中寻找安慰。这种堕落与癫狂正是洛培兹所喜欢的。这些女孩也将他作为知己看待，多半搬去与他同住。

人们都说洛培兹利用哈达德，利用他的模特儿。

洁丽在哈达德手下并不快乐。首先赚不到钱。她虽然拍了好些杂志封面与广告，但她不知道自己究竟挣了多少钱，哈达德从不给她说财务上的事，直到洁丽为钱痛哭流涕，哈达德才给她一百法郎安慰她一下。

洁丽只得自求发展，她通过洛培兹认识了摄影师纽顿。纽顿对洁丽的身材赞叹不已，他为她拍了一张照片。

洁丽穿着她的比基尼，臀部靠在一张矮桌上，窄窄的胸罩围住她丰满的胸脯，小小的三角裤，似乎在不经意间要滑下去……但她的两条美腿毫无瑕疵地展现在人们的面前。她的头猛然向后甩去，长长的头发飞扬在空中，似乎经历着猎猎大风，一串项链也被甩起来，要奔脱而去，她的手里还挥舞着一根细细的皮鞭……她的嘴大张着，要呼喊什么。

整个照片传递给人一种美的诱惑。似乎洁丽渴求着一种狂暴的激情，或者是要散发一种狂暴的激情。

一整天把头甩来甩去，穿着几乎露体的衣服。洁丽感到疲惫、不安与失

望。最终她大声哭起来。

“你哭什么？”纽顿似乎对她的情绪感到惊奇。

“这是艺术！”纽顿一本正经地说。

“我不想拍这种艺术，我想拍真正的时装照片！”

“好的，会让你拍的。”

一个星期后，纽顿安排洁丽拍了法国版《时尚》的封面。

这让洁丽高兴万分。她和纽顿合作了好几年。

此后的两年，洁丽的事业发展很快，她成为明星，她出现在巴黎的每一种杂志的封面上。

她开始在纽约、巴黎间飞来飞去，跟艾佛顿、潘恩等合作。

她还为罗克西乐团拍了第四张唱片的封面。为此，她结识了乐团的主唱柏莱安·费利，不久，便和费利同居。

哈达德已不能控制洁丽了，他怨愤之气无处可发，有些人甚至暗自窃笑。哈达德对洁丽说：“我把你捧成明星，你却抛弃我。”语气里虽有愤怒，更多的却是无奈。

洁丽却并不这样认为，她虽然感谢哈达德发现了她，但她认为，即使哈达德不发现她，也会有别的人发现她，她是终有成名的一天，只是时间早迟而迟。况且，她不能原谅哈达德，在她出道时，他是如何利用她的无知而榨取她的钱财的！

所以，洁丽对离开哈达德无一点愧疚之心，而现在的洁丽，也已不再是那个十五岁的德州姑娘，她在时装界已是如鱼得水。不久，洁丽又离开费利，投入了米克·杰格的怀抱。

她要追求自己的幸福！

也许每个模特儿所追求的幸福不同，不过在成为顶尖模特儿之前，她们的目标总是一致的，似乎只有在成为红模特儿之后，她们追求幸福才更容易，不管她们追求什么，才更能得到大众的欣赏，她们也会因此而更出名。

成功后的模特儿总之来说仍然保持着旺盛的创造力，她们希望自己一直处在巅峰，虽然知道这有些不可能，但她们希望奇迹发生在自己身上，或者尽力延长巅峰状态。她们其中的有些人因此很有敬业精神。

蓓蒂·海森在一九七三年被凯伊·米切尔发现，成为一名模特儿。

蓓蒂也许想过当一名模特儿，但她认为这只是一个愿望罢了。她认为自己丝毫不具备当模特儿的条件。

首先她要面对自己的一脸雀斑。哪一个大牌明星有满脸雀斑呢？她们都是洁白无暇，肤若凝脂般的美人儿！即使有颗痣，也要小心翼翼地去掉！自己的满脸雀斑能去掉吗？蓓蒂只有懊恼的份儿了。也许因为这一点，蓓蒂给人的印象是内向羞涩的，与人说话时，总是微低着头，话也不多。

米切尔刚认识她时，也只是认为蓓蒂有一付绝妙的身材。他把她带到摄影棚，准备给她拍几张照片试一试。不料，蓓蒂在摄影机前的表现令米切尔大吃一惊。

那个羞涩，内向的蓓蒂在聚光灯下消失得无影无踪，一

一个新的蓓蒂出现了。她浑身散发出一股豪情，一种唯我自尊的气质。这个蓓蒂自信，乐观，带着燃烧的青春火焰和勃勃生机！

人都是有两面的。人们常常是外表的自我覆盖了内在的自我。外表的我是众人看见的，一成不变的那个形象，大家对此习以为常，以为那就是这

个人的全部。殊不知，每个人的内心还有一个形象，那个形象才是他一心想成为的形象。只是“他”被压抑着，忽视着，只有在偶然的时机里，才显现出来。

摄影机下的蓓蒂，正是她希望成为的那个蓓蒂。光彩照人的蓓蒂！

米切尔为自己的发现而兴奋，她似乎已看到了一颗新星的升起。她不由得心花怒放。

她把蓓蒂推荐到《十七岁》杂志社工作。雪莉也是从这里走上模特儿界的，这让蓓蒂兴奋莫名。渐渐的，她天生的那种天不怕地不怕的气质展露出来，深得摄影师的青睐。

两年后，蓓蒂又受到《魅力》杂志的青睐，她在时装界又攀升了一个台阶。设计师并不忌讳她的雀斑，反而认为这正是蓓蒂与众不同之处：雀斑将她与那些高贵的不食人间烟火的模特区分开来。蓓蒂应该走雪莉的道路。

因此，蓓蒂被设计师强调成健美少女的典型，使蓓蒂大受欢迎。

蓓蒂拍的牛仔裤广告非常引人注目。

她浑圆的臀与修长健美的腿紧裹在牛仔裤中，上身是极富质感的丝绸上衣，被风狂乱吹起的长发中，露出蓓蒂明亮的大眼和丰润的嘴唇。

蓓蒂从上到下裹在长衣长裤里，却让人分明感受到衣服下健美的身躯，跳荡的青春，勃勃的生机。

不久，蓓蒂又受到《时尚》杂志的重用，将她隆重推出，蓓蒂便从满脸雀斑的羞涩少女一跃成为模特儿明星！

成为明星后的蓓蒂，似乎变了一个人，她的内向羞涩消失得无影无踪，而变得开朗大方。一些时装界的习气她都学会了。

她喝酒、吸毒，与众人上迪斯科舞厅，一直是其中的活跃分子。

但蓓蒂并没沉溺其中。她的酒量大得惊人，使一些男子也甘拜下风。

她可以一口气喝下一瓶威士忌，却和没喝前没什么两样。和她一同喝酒的人都倒在了地上，或者胡言乱语，蓓蒂却像看笑话似的，在一旁不动声色。

参加各种聚会时，人们也向她提供毒品，蓓蒂也尝遍了各种毒品，许多人为染上毒痛苦不堪言，甚至失去工作机会，当众出丑，或者花掉自己所有的钱财时，蓓蒂仍一如即往。她从未因此失去过自制。她并不为没有毒品而难过。不管怎样闹腾，蓓蒂将自己第二天的工作记得清清楚楚，她准时到达

摄影棚开始自己的工作，这让与她合作的人感到非常高兴。

蓓蒂的大胆与开放也让人吃惊。

有人说，你可以在蓓蒂面前痛骂她，但决不可以不理睬她，不看她。如果这样，蓓蒂会走到你的面前把衣服脱光，让你注意她的存在！

一次，她跟洁丽·霍尔一起到墨西哥拍片，厂商对这两位大明星恩宠有加。专门派车到机场迎候，还派了一支小型乐队对她们的到来表示欢迎。

飞机停下。欢迎的人群迎候在机旁。

蓓蒂满脸笑容地首先出现在机舱门口。她向人群挥手致意，然后慢慢地走下舷梯，随着她的一步接近人群，人群里发出一阵尖叫与喧闹——

蓓蒂穿着一件塑胶材料制成的透明短裤，短裤里什么也没穿！人们抬头看她时，对她的私处看得一清二楚；一双极高的高跟鞋也让人跌镜，不知她靠什么魔法保持着身体的平衡，迁动着她的步伐！

乐队中的小伙子发出尖厉的怪叫，兴奋得要跳起来，有的甚至忘了吹奏手中的乐器，只是呆呆地盯着蓓蒂！

蓓蒂却如没事一般，微笑着款款而行。但她究竟遮不住她的得意之情，她的目的看来是达到了！

她这次来，就是要挑逗墨西哥城，让全市的人都要为她疯狂！

第二天，有人对蓓蒂大加嘲笑：

“那个叫蓓蒂的女人，穿着透明的裤子，到墨西哥城来，是来推销她的肉体，还是来推销她的衣服？若是推销她的肉体，何苦罩上一层塑胶？如果是推销裤子，那样的裤子也叫裤吗？……”

也有人对蓓蒂大加赞赏：

“看哪！那个美女是如何的开放！她引导着人们的视线，她的美引起一阵阵的欢呼！人们啊，她的美难道不引起你的颤栗？……”

大众倒真的颤栗起来。

包括愤怒的母亲，私下在香闺里交谈的少女，在街上期望再次遇见蓓蒂的一群少年男子……

当然，还有巴不得蓓蒂再造轰动的小记者们。在蓓蒂拍片期间，恨不得长出四双眼睛将蓓蒂的一举一动看个清清楚楚！

不管别人怎样，蓓蒂的目的终于达到了：没有人不重视她了！

蓓蒂在一九七九年认识了她所中意的男友。他就是滚石合唱团的吉他手凯斯·理查德。

蓓蒂认为理查德是她所认识的男人中最具男子魅力的。

在众人眼里，理查德与其他的男人没什么两样，不过身在滚石乐团名气大些罢了。

可蓓蒂不这样认为。

“他可以和我一样，喝一瓶威士忌而不倒下。”蓓蒂这样说。

这种说法真有些天真。可蓓蒂认为，在她所认识的男子中，就理查德和她旗鼓相当。

“不管别人怎样笑，蓓蒂却似乎真的爱上了理查德。她与另一些男人总是逢场作戏般。她们陪她聊天、喝酒，看她工作，陪她出席各种宴会，但都是在公众场合出出进进罢了。

这次，蓓蒂与理查德刚认识不久，他们就在众人面前消失了。

差不多一个星期，蓓蒂重新出现在工作室。但人们对蓓蒂的模样都大吃一惊，她的一个女友差点叫起来。

“蓓蒂，你怎么了？”

“什么怎么啦？”

“我是说，你几天没和我们见面。”

“大家常在一起，还有意思吗？”

“不，我的意思是，你这几天的变化怎么这么大？”

“变化大？”

“你，怎么这么消瘦？”

不但女友注意到了，工作室里的所有人都注意到这一点，所以，大家都期望蓓蒂能回答他们的疑惑。

蓓蒂却并不答话。她真的疲了一大圈，往日那种健康的富有弹性的身躯，似乎忽然塌陷下去了。

“蓓蒂，难道世上有那么奇怪的劫匪？”

“什么劫匪？”

“就是专劫人肉的劫匪呀！”摄影师开着玩笑，也想弄明白。

“如果有这样的劫匪，那这个劫匪一定是——理查德。”一个助手也笑道。

“胡说八道。”蓓蒂笑起来，她并没生气：

这几天，蓓蒂认为她过得很快乐。即使消瘦又有什么关系？

她现在才知道，避开众人，躲进两人世界里尽情享乐的滋味，她真的要全部沉溺进去：喝酒、欢笑、吸古柯硷、作爱……到无人认识她们的酒吧、舞厅去尽情欢唱，在深夜里，驾车驰骋在旷野，或者在海边相依相偎，默默无语……理查德总是有那么多新奇的点子，让蓓蒂忍不住想和他去试一试。

这有什么不好呢？她太快乐了，瘦了又有什么呢？

“蓓蒂，你最好把肉长起来，要不，你我都会失业。”摄影师半开玩笑地说。

“哦，别说得那么可怕，你不会失业，我也不会失业。”蓓蒂仍是笑嘻嘻的。

蓓蒂的心情不错，那天她工作得也很带劲，让工作室里的人都很快乐。

但她的朋友都认为，这并不是个好预兆。

理查德的生活太无定轨，总是日夜颠倒，白天睡大觉，晚上四处活动，仿佛是这个城市里的不眠者。

蓓蒂为了迎合她的男友，生活也如此的乱七八糟起来。

朋友们认为，蓓蒂如此下去，定会损害自己的身体。况且，两人在一起时，总是酗酒不止，并以此为乐。

蓓蒂的一个女友说：“我看蓓蒂会很惨。一个女人如果陷入这样的爱情中，又一味地付出，而没有收获，她总有厌倦的一天。如果她被抛弃，她会一蹶不振。况且，模特儿总是昙花一现的。”

另一位女友则说：“蓓蒂太依恋理查德，她认为理查德能给予她新的东西，让她觉得这世界不平淡。而且，她认为，她和理查德相得益彰，可以互相提升。”

不管怎样，蓓蒂与理查德紧紧联系在一起。关于模特儿的爱情悲剧，人们知道的已不少，难道还要增加一件吗？

有的人笑，有的人担忧。

摄影师则不喜欢她日夜颠倒的生活，虽然蓓蒂一向是敬业的，可模特儿的美丽至关重要，蓓蒂的风格至关重要。

蓓蒂的好友希伊恩特就尝到了一些苦头，然后才清醒过来。

希伊恩特漂亮非凡，她开头的日子也是无忧无虑，只顾玩耍。她的未婚夫是搞房地产的经纪人，经常和她一起出入各个夜总会。希伊恩特认为：玩乐就是青春的主题。

有星探发现她，让她当模特儿。希伊恩特当得并不上心，她只是从中寻找乐趣罢了。结交名人也是一种乐趣。

她就象一个未谙世事的小孩，似乎生命中没有什么大事，而她也永远长不大。

她的纯真无邪引得许多经纪人的好感，可希伊恩特一直没有红起来。一些人认为，她的性格大象一个娃娃，因此，所有的服装穿在她的身上总让人不放心，广告效果不佳。人们总认为：那适合于别的小女孩，可不适合于我。

当希伊恩特在纽约玩够之后，她对自己的现状也不满了，她希望有更广

阔的空间，能结识更多的人。她需要新的刺激。

一九七七年，希伊恩特到了巴黎，谋求新的发展。

她接受经纪人的劝告，她的形象必须首先改变，若还是以前的形象，她走到任何地方效果都是一样的。

改变形象，往哪个方向改？

重要的，是去掉他的孩子气。

她的容貌与身材是无可挑剔的。

气质！气质！经纪人强调。

她找到了著名的发型师约翰·萨哈格。

约翰是位老发型师了，他听了希伊恩特的话，将她研究了半天，动手操作。

第一步，剪掉她的长发。

长发使希伊恩特过份的充满柔情，把她装扮的象个瓷娃娃。而短发使她平添一股英气，希伊恩显得干练、果断，好像她曾办过许多大事，经历过许多场面。她是个成熟的女人。

剪去长发，剪去了她的雅气。

第二步，漂淡她的头发。

深色的头发让希伊恩特看上去非常情绪化。淡色头发，则使她沉稳，胸有成竹。似乎她是个有主见的女人，却又不失温柔。

希伊恩特以新的面貌出现在时装界，首先就被巴黎的马瑞看中。

那是一次盛大的宴会。照例是明星、名人荟萃的场合。

希伊恩特在这场宴会中只能算个新人，她以前的模特儿生涯没为她获得多大的名声。但希伊恩特是很适合这样的场合的，她兴奋得很，她的快乐与善交际很快使许多人急于想结识她，马瑞手端鸡尾酒走过来：

“小姐的美丽很吸引人。”

“哦，但愿你说的是真话。”

“我从不说不说假话——在该说真话的人面前。”马瑞微微一笑。

“马瑞先生真是幽默。”

“我还没介绍自己，你怎么知道了？”

“马瑞先生知道自己是不用介绍的。”

“哦，当真？”希伊恩特的恭维使马瑞很高兴。

“我从不说不说假话——在该说真话的人面前。”两人同时大笑起来。

“我该介绍自己。我叫希伊恩特。”

“很高兴认识你，小姐。你想成为模特儿吗？”

“我是模特儿。可只是一个小模特儿。”

“天哪！如此美丽的人儿，竟没有人来发掘？我遇见你真是太迟了！”

“我也想说这句话！”

“你会成为明星的。”

“我知道！”希伊恩特向马瑞挤挤眼。

希伊恩特知道事情有了真正的转机。

不久，希伊恩特被推荐给纽顿。纽顿也被她的美丽所折服。他们的合作很愉快，希伊恩特的照片很快被登上了法国版的《时尚》。

希伊恩特大大地松了一口气。这是一个非常好的开端，她的改头换面很及时，也很对。她对成为明星模特儿信心大增。

希伊恩特在巴黎待了两个月，这两个月让她成为了巴黎时装界的名人。

短短浅色头发的希伊恩特走在巴黎的大街上，总有人上来和她打招呼，她成了成熟又不失清纯的女性的代表。

但希伊恩特还是决定回美国发展。美国是她所熟悉的环境。虽然纽约的各种场合都是她所熟悉的，可是，她已不再是以前的那个她了，她相信，纽约会接受她的新形象，她会在那里有不同的感受。

希伊恩特回到了纽约，她做好了准备，希望在美国开创出一个新局面。

令她大喜过望的是，她在美国的经纪人手里已有了数不清的工作，她的工作行程已被安排得满满的，一天至少有五六件工作等着她挑选。

原来，希伊恩特在法车的表现也同样令纽约的时装界心动，当听说希伊恩特即将回美国的消息时，摄影师、客户、厂商纷纷找上门来。

希伊恩特陷入了工作的狂潮中，她每天有干不完的工作，这带给她一种兴奋。工作，也可以使人狂热。这个工作同时带给她更多的知名度与滚滚钱财。

希伊恩特迅速地被纽约的上层社会所接受，她频频出入各种集会，集会上盛行的吸毒风更使他大为兴奋。这种反传统的，表明与众不同身份的举动，很适合希伊恩特追求刺激的性格，同时，她也觉得这种事真是好玩儿。

希伊恩特很快学会了在工作间隙吸儿口古柯硷提神的做法。但这时的她并未上瘾。她只是喜欢这种氛围。

她进入的这种氛围渐渐与她的房地产经纪人男友脱了钩。她与新奥尔良出身的石油服务业继承人罗杰斯·威尔逊相识。不久就同进同出地在各种场合露脸。

有人说，希伊恩特是个忘恩负义的女人。当初，她依靠她男友出入夜总会，花的是男友的钱。而现在，一旦她发达起来，就要攀高枝，未免做得太明显。

希伊恩特说，各人有各人的环境。

她又私下解释，她的原任男友不喜欢她如此抛头露面，他感到，她不再是以前的纯情小姑娘，他不能再控制她了。所以，他主动离开了她。

可自称了解内情的人都对她的解释嗤之以鼻。

希伊恩特不久就与罗杰斯·威尔逊结了婚。

罗杰斯·威尔逊是社交界有名的花花公子。他十几岁时，父母双亡，为他留下了数百万美元的遗产。这足够罗杰斯在社交界挥霍一时。人们纷纷认定，罗杰斯与希伊恩特结婚，只不过也是当时纽约上层人物的一种时髦罢了，追求名模特儿，和她们结婚，是向众人宣扬他们占有了一种宝贝，一种被大众尊为偶像的宝贝。

而希伊恩特要嫁给罗杰斯，原因之一，是为了罗杰斯的钱！众人的评说，让一些摄影师很紧张，他们担心希伊恩特就比退出时装界。

度过了一个被新闻界竞相报道的蜜月之后，希伊恩特重又回到摄影棚里。

“真高兴看到你回来”摄影师真心地说。

“你们以为我会呆在家里？”

“罗杰斯的家的确吸引许多女人。”

“啊哈！看来我该守在那里！”

“是的，以防其他的女人强占了去。”

可是，我以为这里更吸引我。”

“我们希望如此。”

“哦，我喜欢当模特儿！”

“是名模特儿！”

“聚光灯下的感觉真好！说真的，如果这个月杂志封面上没有我，我会伤心的！”

希伊恩特结婚后重新做模特儿，让许多人吃惊。有的人则认为她是故意表现自己的独立。

不管怎样，希伊恩特继续做模特儿，只有晚上，才与罗杰斯双双出席各种宴会。

这样的生活持续了几年，希伊恩特感到很满意。但一九八三年，希伊恩特却与罗杰斯离了婚。

这在当时又掀起了一场热潮。各种猜测，传闻纷纷出现在街头小报上。

希伊恩特对传媒的解释是：他们两人之间已毫无感情可言。她需要的是一个家，一个丈夫，而不是与别的女人分享一个男人。她需要哀伤时有人安慰，沮丧时有人鼓励；她需要一个对她呵护的丈夫，而不是用钱装饰起来的豪华的房子。

于是，关于罗杰斯过去与诸多女人的纠缠，又纷纷被抛掷出来，渲染在大报小报上。罗杰斯本不是以家庭为重的男人，他不喜欢婚姻的链条紧锁在身上，他需要完全的自由。他也可以用金钱买到自己所需要的一切，也包括美丽的女人。罗杰斯只喜欢做一个花花公子，不负任何责任的花花公子。

舆论都站在了希伊恩特这一边，人们都认为她是个了不起的女人，她善于把握自己的命运，她有勇气追求自己的幸福！

事情过去二三个月后，报纸上又出现相反的论调。

报纸上指责希伊恩特是个只顾自己的女人，根本不懂得男人的需求。

还有的报纸说，希伊恩特虽然嫁了个百万富翁的丈夫，但根据约定，她不能从丈夫那里得到分毫，所以她才出来继续工作；而现在，她又借离婚来抬高自己，引起舆论的重视！

希伊恩特对这种论调气愤之极，说这纯粹是造谣中伤！

这一年，她祸不单行。

不久，她的妹妹凯蒂死去。

她的妹妹同样是一个有名气的模特儿，她的死亡是因吸毒过量。

希伊恩特很爱自己的妹妹，妹妹的死自然给她以沉重的打击。

她长久地沉浸在悲痛之中，久久不能自拔。她失眠，脑海里老是妹妹的影子，也不能接受妹妹已死的现实。

为了麻痹自己，她开始酗酒。她整天把自己关在屋子里，以酒为生，然后，在夜晚醉醺醺的情况下，又跑到没有人知道的地方去。

为此，原来一向敬业的希伊恩特完全变了模样，摄影师找不到她，经纪人找不到她；有时偶尔找到她，也是醉得不能工作。她的工作行程再也不能按时完成，被她取消的合同数不情。往往是前几个小时才定好的工作，就被她一个电话取消了。

摄影师与经纪人懊丧不已。

即使希伊恩特清醒着，她也再不能投入工作。她美丽的容颜已被她的酗酒，毫无规律的生活毁掉了。

她的皮肤变得粗糙，看上去苍老而无生气，她的眼睛也毫无光彩，眼皮松弛，眼角竟有了细密的皱纹。而且，她的脖子上、下巴上、腰间也堆了些多余的肉，由于毫无节制的暴饮和中断了锻炼，她的身体看上去松松垮垮，脚步也拖沓起来。往日的精明、强于烟消云散。

这样的状况持续了好几个月。

她的好朋友对她现在的状况非常担心。

“希伊恩特，你不能再这样下去。”

“别管我！”

希伊恩特对所有的劝阻都恶狠狠地如此回答。

有些摄影师对她失望了，希伊恩特的不负责任，任意取消工作计划，使广告商、厂家也对她失去信心。

希伊恩特的合约骤然减少。

希伊恩特仍不在乎。

有一天，一个好友将她叫到自己家里，带她走进一间房子，指着墙上的照片对她说：

“希伊恩特，你好好看看这些，如果你仍觉得无所谓的话，那么，我不会再说什么了！”

墙上贴满了希伊恩特的照片。

那一张是希伊恩特第一次上《时尚》杂志时的照片，短短的头发，明亮有神的眼睛，略带俏皮的笑容……

那一张，是希伊恩特走伸展台的照片，婷婷袅袅的步伐，匀称得使人忌妒的身材，微微转过的头，美丽的侧面……

那一张，是希伊恩特与朋友游乐时拍下的，她手中挥舞着一枝花，高声欢笑着，轻捷地跳跃着……

那一张，是希伊恩特在摄影室里，正和摄影师商量着什么，一付严肃认真的派头……

而这一张呢？是希伊恩特吗？是在一家夜总会里，面前是好几个酒杯，她手里还举着一个酒杯，她的眼神一片绝望这一张，希伊恩特正扶着一根柱子，身体要滑落下去，她的嘴角还挂着一丝液体……

这一张，是一张面部的特写：松弛的面部肌肉，密密的皱纹，歪斜的嘴角，被挂得一踏糊涂的化妆……

“不，这不是我。”希伊恩特面对着这张照片，她把脸甚至贴近了它。

“这不是我。”她肯定地说。

“是你，就是昨天的你。”朋友肯定地说。

“我没有这么丑，对吧？希伊恩特抚摸着自己的脸，盯着那张照片，就像面对着一面镜子。

“你很丑，丑的别人不敢看你。”

“你胡说！”希伊恩特大叫起来。

“你可以自己看看！”

“拿镜子来！镜子在哪儿？”希伊恩特不等朋友回答就冲进了浴室，站在那面可以照见全身的镜子面前。

“你仔细看看，那就是你！”朋友冷冷的话从背后传过来。

希伊恩特呆呆地盯着镜中陌生的人。

“不是我，这不是我，这是另一个人……”希伊恩特的话越来越低。

“希伊恩特，你要认清这一切。”

希伊恩特没有作声。

“希伊恩特，你不要再毁掉自己了。”

希伊恩特慢慢抬起头，泪水四溢，布满了她的脸。

“能帮我叫辆车吗？”她低声说。

“希伊恩特……”

“我很好，真的，几个月来，我第一次感觉很好。谢谢你，不用担心。为我叫辆车，好吗？”

“好的，好的。”朋友的神情也有些激动，走出浴室，打了个电话。

希伊恩特坐进车里。

朋友不放心的又说：“我送你回家？”

“不，谢谢。真的谢谢你。”希伊恩特的神情已平静下来。

汽车驶走了，朋友站在那里，心内仍不平静。刚才的一幕会对希伊恩特有什么影响？

希伊恩特整整一个星期没有在公众场合露面。朋友间相互打听她的消息，没有人能完全了解。

电话打到希伊恩特家，没有人接；去拜访她，门铃响过很多遍，没有人来开门。

希伊恩特失踪了？

有一天，希伊恩特终于出现在朋友的聚会上。

她的出现让大家大吃一惊：这是希伊恩特吗？

精神抖擞，满脸笑容的希伊恩特已与前不久的她截然不同了。

她的头发重新修剪过，她的皮肤经过精心的护理又呈现出迷人的红晕和光泽，她化着明媚的妆……

还是当年《时尚》上的希伊恩特！

“你到哪儿去了？”朋友们围拢过来。

“我漂亮吗？”希伊恩特并不答话。

“漂亮极了！”

“希伊恩特，你是个魔女吗？”

“告诉我你的秘诀！”

朋友们七嘴八舌，使希伊恩特对自己取得的效果高兴异常。

“我也认为自己现在很漂亮！”希伊恩特说着，禁不住在朋友家的客厅里，袅娜地走起步子来，仿佛她的面前是数不清的观众，她正在伸展台上走来，又走去……

朋友们也被她感染了，都拍起巴掌来。

“我要开始新的生活了。谢谢你们曾关心我，帮助我！我要让你们看到以前的希伊恩特！”希伊恩特高声说。她的眼角泪水盈盈。

希伊恩特开始自己找摄影师，让他们看一看现在的她，请他们相信，她会和以前干得同样的好！

传媒界也掀起一股热浪，竞相报道这位时装界的“迷途羔羊。”

希伊恩特的工作日程又排得满满的了。

这时的她更加成熟，是一种真正的成熟。希伊恩特现在知道该如何把握自己的人生，该怎样追求自己的幸福。

幸福，绝不是拿给别人看的東西，它不是地位，不是身份，不是钱财，

也不是大报小报上宣扬的那种浪漫。

希伊恩特希望抓住最本质的东西。

因此，她的第二次婚姻非常慎重。

她说自己找了个好男人。这个男人最好的一点就是不喝酒。

婚后，希伊恩特与丈夫搬到了佛罗里达州。她希望借此机会远离一些过去的朋友，那些朋友只能重新把她拖入吸毒、酗酒的漩涡中去，她现在一定要洁身自好。

在佛罗里达，希伊恩特努力地工作，认真对待每一次机会，这既是为她树立新的形象，又可以为她挣得金钱。

工作之余，希伊恩特总是按时回家；绝不参与模特儿与摄影师们那种聚会；虽然他们一再邀请她，可她总是微笑地拒绝。

不久，她生了个孩子，就更热心地做一个贤妻良母。

如果有谁问怀抱孩子的希伊恩特什么是幸福，希伊恩特的脑海里绝不会闪现以前的辉煌。她会说：现在就是幸福！

希伊恩特的意思：幸福就是温馨。

是的，没有温馨，还叫什么生活？没有了生活，有何幸福可言？二十世纪末叶，一个活跃在中国文坛上的作家给亲人的一封信中对此有过动人的阐述：

“温馨是某种舒适，但又不完全仅仅是舒适。许多种生活很舒适，但是并不温馨。温馨是一种大与奢的生活情境。一幢豪宅往往只能与富贵有关。富贵不是温馨。温馨是那豪宅中的小卧室，或者小客厅。温馨往往是属于小的一种生活情境。富人们其实并不能享受到多少温馨。他们因其富，注定要追求大，追求奢，追求华靡。而温馨甚至是在穷人的小破屋里呈现着的生活情境。温馨乃是小百姓的体会和享受。”

作家的意思是说：要得到温馨，需有作“小百姓”的心态。

此时的希伊恩特已部分的具备了，因此她获取了生活的幸福。

可是，天底下还有许许多多的人正在心甘情愿地远离温馨。到手的东西总是差点什么，远处的才是幸福，远处的才是目标，因此他们去追逐时髦，永远赶不上时髦！

J·1975年，日薪1500美元

同性恋双雄：怪客及其怪事

七十年代的风云人物瓦格纳与佐利

六十年代以前，时装界里的模特儿基本上都是女性，一些经纪公司也只通过代理女性模特儿开展工作。

这与市场的需求有很大关系。女性服装的花样翻新很快，也很容易翻新，厂商与百货公司都愿意做女装生意，这样更容易赚钱。同时，女性的首饰、化妆品也都是时髦的东西，设计师很容易推出新品种、新花样迎合女性的口味——这些都需要模特儿展示。

其次，摄影师也喜欢拍女性模特儿。女性模特儿更容易引起人们的注意，她们不但赢得女性读者，也同时赢得男性读者。而且，这些读者不分年龄层次。如果换了男性模特儿，可能情况会发生变化，也许只是读者群中的一部分人对其感兴趣。

但是，这种情形在六十年代发生了一些变化。首先是模特儿队伍中，男性模特儿的数量增加，这些男性模特儿都高大英俊，在时装界与演艺界窜来窜去，从两方面寻求发展的机会。其次，厂商及百货公司的老板发现，男性服装若靠模特推销，销售额比他们预想的要大得多。

还有一点。男性模特儿很多是同性恋者，他们闹出的花边新闻，也够杂志，报纸报道一阵子，人们对此也津津乐道。一些摄影师也与模特儿是情侣关系。

于是，六十年代出现了一家与众不同的模特儿经纪公司。公司的创办人员是同性恋者保罗·瓦格纳。他自己曾经当过模特儿。后来，他觉得当模特儿太受人的支配，而当时的男性模特儿不但地位低，报酬与女性模特儿相比，更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只不过，在模特儿界不用墨守成规，遵守所谓的道德。因这份自由，保罗·瓦格纳在时装界呆了几个年头，结识了好些摄影师与模特儿，并和他们建立了相当亲密的关系。他们在一起喝酒、聊天，然后伙同其他的同性恋者举行派对。

虽然同性恋是一个时髦的东西，但毕竟在当时有违道德，所以他们只与志同道合者在一起。那样的场面也让他们兴奋。

他们往往是刚刚完成摄影室的工作，就一起驱车赶往他们内部其知的秘密地点，然后找自己心仪的伴侣，调情，性交，甚至交换伴侣。他们以为这样的生活才算放松。

瓦格纳过了几年的“自由生活”之后，觉得需要自己创办一个公司，做一番事业出来。于是他创办了保罗·瓦格纳经纪公司。

公司创办之初，他仍是以代理女模特儿为主，这能为他很保险地带来利润。

八年之中，瓦格纳赚了不少钱。一般来说，只要经营有方，在那个时期的模特儿公司，是不会亏本的。但，瓦格纳的公司一直没有多大的发展，因为经纪公司是有利可图的一块肥肉，就必定引来一大群秃鹰，大家都想争相咬上一口。

后来，瓦格纳前往英国，英国的怪异作风给他以很大的启示。

当时的英国时装界，正处于被称为“摇摆不定”的时期，各种新奇的，非同寻常的见解都在时装界出现了，为了吸引顾客，摄影师、模特儿、经纪人各施怪招以引起大众的关注。

瓦格纳想：若要在美国开创一条路，他必须走一条与众不同的道路。

回到美国，瓦格纳立即着手签约男模特儿。这些男模特儿长得高大英俊。但又有各自的不同特点，有的满脸胡碴，粗犷奔放，似乎在十几米之外就会感受到他的热度；当这类模特儿走在街上时，总是引得年轻女孩子驻足，向他们抛媚眼，甚至追上前去和他们搭讪。还有的模特儿，则是白净斯文的，忧郁的气质总让人琢磨再三，令人想起肖邦，他们多愁善感的样子，也令成熟的女性回味，想让他们靠在自己饱满滚热的胸膛。还有的模特儿则俏皮、幽默、有的则一副学者气派瓦格纳将各类型的男性模特儿聚集在自己的旗下，但这些模特儿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一头长发。

这头长发仿佛成了瓦格纳公司的标志，同时也带动起一股潮流：蓄长发的男子越来越多，长发成了反传统、叛逆、时髦的标志。

瓦格纳签约长发男模特儿的举动，在时装界引起一片轰动。

首先是芙特的嘲笑。她认为瓦格纳一定是穷途末路，才想起这样的点子引起人们的好奇，以达到出名的目的。

史东也掩饰不住自己的轻蔑：如果一个经纪人靠如此的作派来促进公司的发展，不如他自己走到大街上脱掉衣服，这样效果来的更快些！

还有人称瓦格纳的公司是同性恋俱乐部，说瓦格纳一定是急于找新情侣，才出此良策为自己招来伙伴。

还有的人高叫：如果摄影师拍拍他们杂交的场面，可能比拍那些长头发的男人穿着时装更来劲儿！

居然真的就有同性恋者找到了瓦格纳公司，要求为他们提供特种服务，还有的就在公司门口，等着模特儿出来，和他们搭讪，约会。

瓦格纳对所有的嘲笑与评论不看一顾。他坚信自己的路走得对。

他私下对自己的朋友说，象芙特这样的人真是妄自尊大，她对外面的世界如此的不敏感，这真令人吃惊。如果她认真去伦敦看看，她应该明白，一股新的旋风很快就要刮起来！

果然，不到一年，伦敦怪异的风气刮进了纽约，所有的商店都进了一大批新款式服装，这些新款式的衣服，怪，奇，深得叛逆青年的喜爱。

为了造成声势，促进服装的销售，厂商及百货公司急需一批叛逆形象的模特儿，这一下瓦格纳公司的模特成了抢手货，每一个模特儿的工作日程都被安排得满满的，这些模特儿也迅速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成了众多少男少女崇拜的偶像。

当然，获利最大的是瓦格纳，他望着源源而来的钱财，禁不住要把这些钱堆放到芙特史东的面前，看看她们贪婪的脸色！这群毫无预见性的傻瓜！

在这一时期，瓦格纳的私人生活里，还出现了一个重要角色——估丹·伦德西。

瓦格纳认识估丹·伦德西时，他还不满二十岁。瓦格纳对这个男孩情有独钟，发觉自己非常爱他，便把他带回了家，亲切的叫他佐利。

佐利不能算是非常英俊的男子，但他的神情非常吸引人。他一双蔚蓝的大眼看人时，总是令人想到“含情脉脉”这个词，他长长的肥硕鼻子，给瓦格纳非常性感，肉欲的感觉，薄薄的扁嘴唇，有时是冷淡的，有时是讥消的，

有时又充满了被保护的渴望。

也许瓦格纳就是对他这种混乱的，谜一样的气质着迷。

佐利是移民，他原籍匈牙利。如果不是二战，他可能就老实地呆在匈牙利度过他的一生。但二战爆发了，一切都发生了变化。佐利与母亲和姐姐生活在一起。他的父母在他年幼时便离婚，父亲是个陆军军官，母亲以教授舞蹈来养活他们姐弟俩。

二战结束那一年，苏联红军攻入匈牙利。佐利的母亲对苏维埃充满了恐惧，在苏军还未到达他们居住城市时，就设法要逃出匈牙利。她试图找人帮忙。找佐利的父亲帮忙，可佐利的父亲参战之后基本就没有了消息，而城市里，人人都想着逃跑或保护自己，没有人帮助他们。佐利的母亲陷入了绝望，一个妇女带着两个不满十岁的孩子，在乱七八糟的战争期间，如何保护自己呢？

当时虽有许多车辆进出边境，可大难临头的人，就象失去方向和目标的鸟群，黑压压的一片乱冲乱撞，要上车是相当困难的。

苏军越来越逼近了。舞蹈教师只能孤注一掷。她教两个孩子拿着最简单的行李，带着他们拼命地要爬上开出匈牙利的公共汽车。

六七岁的佐利，面对疯了一般的人群，止不住要哭起来，母亲已是披头散发了，她心急如焚，朝着儿子大吼：“不许哭！快走！往车上爬！”佐利却放声大哭起来。母亲气的抽了儿子一个嘴巴：“笨蛋！快往上挤！”

佐利用手捂着脸，惊恐地看着母亲，不明白一向优雅而疼爱自己的母亲，为何变成这般模样？

别说挤上车，就是靠近车门都相当困难，疯狂的人群却丧失了理智，用手推，用脚踢着自己前面的人。密集的枪声已隐约可闻，人们的咒骂声，哭声，汽车的轰鸣声夹杂在一起，昔日美丽宁静的城市，变成了一处最糟糕的集市。有的人被推倒在地，想挣扎着爬起来，但一双双脚践踏过来，往日挺拔的身躯，似乎成了人们脚下的一块顽石，被人踩来踩去，不久就没有了声息……地上到处是散落的衣物，首饰，包裹，被打开了的箱子，还有些美丽的照片，都已溅上了污泥一个母亲逆着人流冲下了车，她满脸泪水，奋力拨动人流向前走，惊恐的双眼四处找寻，嘴里大叫着：“米娜，米娜，我的女儿……”麻木的人们充耳不闻，仍奋力向前拥挤。被恐惧占据身心的母亲，拉住一只手臂，不停地问：“看见我的米娜了吗？我的女儿呢？……”她的手被一次次粗暴的甩开，“别拉住我，疯婆娘！”“滚开！”

舞蹈教师一手紧抓住一个孩子，满脸绝望地看着蜂涌的人群：他们只能呆在匈牙利了，只能呆在这里了！

她的泪水涌出来，人要瘫软下去。

“妈妈，妈妈，你怎么啦？”女儿紧紧攥住母亲的手，不安地问。

母亲低下了头，看见了十岁女儿焦急的眼神。女儿一直紧贴在她的身边，一声不吭。

母亲忽然得到了一些安慰，得到了一些力量。她又振作精神抬头四望，仍是杂乱的人群，要被掀倒的车。

忽然，她有了主意。

“跟着我，别吭声！”

两个孩子紧张起来，一言不发地跟着母亲小跑起来。

母亲冲向一辆巴士的尾部，这里没有人。人们都挤到窗前和车门边去了，

有的甚至砸烂了司机旁边的玻璃，从司机座前钻进去。

母亲使劲打开行李厢，将里面的几件行李抛出来，抱起两个孩子塞进去，自己也钻了进去，然后使劲地关上后盖。

盖上传来砰砰的敲击声，两个孩子在黑暗中缩起身子，母亲冷静地说：“别怕，我们现在安全了。”

汽车终于发动了。它迅猛得象一只发怒的狮子冲了出去，将所有的哭声、骂声抛在了后面。

行李箱里憋闷得厉害，三个人浑身冒汗，佐利觉得自己要昏死过去。母亲不停地安抚两个孩子，“坚持一下，宝贝，我们就要到了，我们安全了！”

佐利昏昏沉沉地要睡去，又醒来，最后，行李厢被打开了，一股清新的空气，强烈的阳光将佐利唤醒。

母亲抱起了他，她的手臂在颤抖：“宝贝，到了，我们到了，这就是美国！”

佐利母子三人成了难民。

在美国最初的日子非常艰难。但母亲从不后悔。因为，他们后来听说，在他们离开仅仅几个小时之后，苏军就攻入了他们的故乡。

“想一想，那些俄国人会怎样待我们，我们会被吃掉的！”每次他们觉得生活过不下去时，母亲就会这样说。

佐利一向是相信母亲的话的。但当他一人在寄宿学校受到欺侮，或者是不愉快时，他总觉得母亲说的过分，如果他们呆在匈牙利，可能会比现在好吧？因为，毕竟有那么多的人还是留在了那里，俄国人也并没有把他们吃掉！

全家的开支靠母亲教授舞蹈来获得，后来，母亲又找了些别的工作，姐姐也找了工作，佐利也找些零工，日子慢慢的好起来。

后来，他们又搬到阿拉巴马州，姐姐在这里嫁给了一个美国人。母亲又喜又忧。高兴的是女儿有了自己的家，忧的是，自己不能长期和女儿相处了。

母亲又带着佐利到了纽约。佐利继续上学，母亲在餐馆里找了份工作。

佐利太喜欢纽约，纽约的自由散漫，时髦怪异，正合佐利的心思。

佐利时已经十五岁，正处于什么都要尝试的青春期的。他迅速地结交了一帮最时髦的朋友，和他们同进同出，寻找各种刺激。

他们进入舞厅，夜总会，追女孩子，搞同性恋派对，吸毒，酗酒，甚至砸烂商店的橱窗，对着电线杆小便……

破坏与享受，这就是佐利所追求的！

母亲越来越不理解儿子的怪异行为，对他夜游不归大加喝斥，可佐利不听他那一套，而且，他一次次伸手向母亲要钱，母亲拒绝给他，她问他为何需要这么多钱，他也懒得回答。后来，他干脆长时间的离家不归。母亲知道，自己已不了解儿子了，她也不可能再管束他，便只能放任自流。

没有多久，佐利与瓦格纳相识了。

瓦格纳被佐利那种独特的气质吸引，他觉得佐利引起了他的爱怜。

那时候，瓦格纳有一个同居的情人。他的这个同性伙伴长期住在瓦格纳的公寓里，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

当这位伙伴听说瓦格纳又找了一个新情人时，他向瓦格纳表示抗议，说他用情不专一。瓦格纳却并不理会他，有时干不回公寓，带着佐利在某些场合出出进进。

佐利觉的结识瓦格纳这样的名人是有趣的事，他也借此开了许多眼界。

他也知道瓦格纳另外有人，却并不表示什么，也从不打听这些事。瓦格纳觉得：佐利虽然年纪轻轻，却很懂事。

可瓦格纳的同居伙伴却感觉受了冷落，他在一次终于逮住瓦格纳之后，对他说：“如果你让我见见他，我就离开你。我要知道他是如何的了不起。”

瓦格纳微微一笑：“你会知道的。”

第二天，他对佐利说了这件事。佐利耸耸肩：“无所谓的。你要我去见他，我就去。”

当天晚上，瓦格纳将佐利带回了自己的公寓。

“嗨，我是佐利。”

佐利很平静地招呼对方。

“他是很不错。”那个被瓦格纳称为“石子儿”的人说。

“你们就算认识了。”

瓦格纳很满意这样的局面。

三人行的局面维持了很久。但终有结束的时候。

有一天，瓦格纳有笔很好的生意，可要谈下来又困难，但当他终于咬下这块硬骨头时，高兴万分，就提前结束了与人的约会，开车回家。

一路上瓦格纳都在畅想，该怎样度过一个美好的晚上。他不禁越想越兴奋，恨不得为车插上一对翅膀。

已是夜里十点。可他的公寓里却灯火通明。佐利他们都在。这让瓦格纳很高兴。

他跳下车，疾步走向门口。

他突然站住了。

门内传来阵阵呼呼啾啾的响声，咚咚的上楼声，还夹杂着吃吃的笑声。

瓦格纳内心涌起一阵不安。他迅速地扭开门，冲了进去。

瓦格纳差点气疯！

佐利和瓦格纳的情人正赤身裸体地站在楼梯的中央！

佐利和“石子儿”可能刚才正进行着一场追逐的游戏，两人气喘吁吁，胸膛正剧烈地起伏着。佐利抓住了“石子儿”，“石子儿”正满面含羞地靠在佐利的胸前，佐利一只手搂住他的头，一只手搂住他的腰……

“混蛋！在我的家里……在我的家里你们竟敢……！”

佐利与“石子儿”都被吓呆了，脸上的笑凝结了，两双惊恐的眼睛盯住瓦格纳。这一惊吓非但没有把他们分开，反而下意识使两人搂得更紧！

瓦格纳冲上楼梯，却又突然停下，他不能去把他们分开呀，他又重新冲下来，一手叉腰，一手指点着他们：“给我滚出去！你们！”

他的眼珠要迸裂出来，脸也涨成乌紫，他无法表达自己的愤怒，只是用手撕扯着自己的领带。

“石子儿”如惊弓之鸟飞奔下楼，绕过瓦格纳冲回自己的房间。

佐利已平静下来，他呆呆地看了瓦格纳一眼，慢慢地走下来，又以平常的步子向房间走去。那个架势，就像他穿得衣冠楚楚去参加音乐会。

瓦格纳恨不得抬起脚，朝那晃悠晃悠的屁股踢去。

“石子儿”在几分钟之内就收好自己的包，不和瓦格纳说一句地跑出了大门；

瓦格纳朝着的背影大吼：“滚！滚！！”

“保罗，你不必发这么大的火。”

瓦格纳身后是平静的声音。

瓦格纳转过头。佐利穿好了自己的衣服，又是一副满不在乎的神情。手里提着他的包。

“你也滚！马上滚！”

“我会走的。你这样让大家都扫兴！”

“别来教育我！滚出去。”

“再见。”佐利向门外走去。

瓦格纳一下瘫倒在沙发上。

在他的家里，他居然受了蒙骗！

他们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别的人知道吗？难道只有他蒙在鼓里？天啦！他一定是天底下第一号傻瓜！

佐利说的对，他这样做，让大家都扫兴。可是，他们先让他扫兴！

瓦格纳灌下一杯威士忌，心情平静了些。管他们！何处找不到伴侣？他现在要看好他的公司！

挣钱！挣很多的钱！超过芙待！超过史东！

瓦格纳握紧了拳头。

瓦格纳公司蒸蒸日上。

瓦格纳也成了名流。

他频频参加各种集会，认识各类对他有益的人。

他的身影也闪现在各种报刊上，他的身边又有了好几个俊俏的小生。

但他的脑海里，为何总闪现一个人的身影呢？

佐利！佐利！一相奇怪的小子。

瓦格纳脑海里一次次重复着佐利离去时的神情。

不久，他在一家舞厅遇见了佐利。

佐利和一群朋友在一张桌旁喝酒。

瓦格纳看见了他。他迟疑一下，迈步向他走去。

“佐利，你好！”

佐利吃惊地抬头，继而一笑。

“你好，保罗。”

“啊，我以为你从此消失了呢！”

“我可舍不得纽约。”

“纽约也真小。”

“可尽够我们享受的了。”

“是的。为了，为了弥补我上次的粗暴，今晚的酒，我请客”。

“谢谢。大家尽情喝吧，保罗请客！”

几个年轻人嘻嘻的笑起来，请保罗坐下。保罗与佐利互相对视着。

喝酒完，几个人狂乱地玩耍着，加入疯狂的人群中，跳起来。

保罗与佐利坐在桌旁没动。

“佐利，我知道不该说，不过，你愿意回来吗？”“回来？回到哪儿？”

“回到，我的公寓”。

佐利没作声。

“我并不是指……，我的意思是，我的公司很缺人手，你愿意来吗？”

“我去吧。如果你真的雇佣我。”

“当然。其实时装界人人都可进的”

两人互相看着笑起来。

当几个朋友回到桌旁时，佐利与保罗都不见了踪影。

佐利回到了保罗的公寓。

不久，他们又一同到新奥尔良旅游，如一对情侣，又象是新婚夫妻度蜜月一般。

回到纽约后，他们便正式同居起来。

当然，报纸上少不了他们的花边消息。

瓦格纳公司在六十年代后期发展到了它的顶峰时期。可瓦格纳恰恰在这个时候对时装界不再感兴趣，他认为做经纪人是如此麻烦。要和人谈生意，要签约，要过问人事，要管财政收支，要为外出演出安排日程，要会见各种人，还要考虑宣传……等等，使他不胜其厌。而且，他现在的兴趣已转移到要做歌星了。

他为了成为歌星，几乎天天都要和电台、电视台唱片公司的人探讨各方面的问题，并在此方面花大价钱，为自己包装，做宣传，结交演艺界的人，他的精力不再放到公司上了。

公司里的模特儿对此大为不满。他们的工作不再像以前那样安排得井井有条，他们被宣传的机会减少，外出演出不是没有布置得令人满意，就是被公司推辞掉，他们的收入大大降低。

公司里开始人心浮动，许多人都要求离开公司，要解除合同。

佐利为瓦格纳公司担忧，但几次劝说瓦格纳都不起任何作用。瓦格纳反而把公司全权交给佐利及另一名主管，自己长期呆在欧洲，经营自己的歌星事业去了。

在佐利的努力下，公司虽逐渐稳定下来，但大部分员工仍然不满意。他们有一种被突然抛弃的感觉。瓦格纳居然不向他们解释一下，就走了！这把他们大家放在何种位置上？其次，佐利有什么资格占据了公司的高位？

佐利跟随瓦格纳干了这么长时间，他已逐渐摸到了时装界的脉搏。本来，他想利用瓦格纳公司已有的人员和地位，重振旗鼓，好好地把瓦格纳公司振兴起来。但他如今看见公司成员的态度，知道自己无论怎样努力都达不到效果，于是他拿定了主意。

佐利电告瓦格纳，他不能再做代理人，他决定退出公司。

佐利成立了自己的公司，并带走了瓦格纳公司半数的男模特儿。

这一次，瓦格纳并没生气，他对公司本已不感兴趣，于是借机把公司卖掉，继续回欧洲做自己的歌星梦，他和佐利的关系也告结束。

刚开张时，佐利的经纪公司顾客寥寥。许多人只对他与瓦格纳的关系记忆犹新，认为他只配作别人的情人，开公司是不行的。

佐利为了改变这种状况，试图和一些女孩子建立亲密的关系，以削弱别人对他同性恋的记忆。佐利和女孩子来往密切，并故意泄露一些新闻给小报，比如他使哪个女孩子怀孕了。为了与别的男人争夺一个女孩子，两个人大打出手等等。但所有这一切，收效并不大。佐利本来就是双性恋者，他和女孩子来往密切又有什么稀奇的呢？

佐利也渐渐发觉，他向世俗讨好的举动，根本不起任何作用。

那么，只有走他的老路。

佐利去请艾佛顿，请他为公司的模特儿拍一张照片。

“我要拍一张公司所有模特儿的集体照。”

“有什么用吗？”

“我想用此做广告。”

“做公司的广告？”

“是的？”

“那你需要什么样的？唯美的？”

“不，不，我要做出我们公司的特色。”

“什么样的特色？”

“我想你会同意我的想法的”

艾佛顿对佐利的卖关子感到有些不耐烦，但他相信佐利的想法不会太糟糕。

艾佛顿按时在摄影室接待了佐利和他的模特儿。

“你的想法是什么？”艾佛顿问佐利微微一笑，甩了一个响指：“伙计们，开始吧！”

模特儿都朝艾佛顿微笑着，然后一齐动手脱起衣服来。艾佛顿迷惑不解地看着他们。

模特儿们一声不吭地脱掉了所有的衣服，包括裤子。也就是说全都赤身裸体地站在艾佛顿面前。

“我的天！”艾佛顿叫了一声。

“难道不好吗？”

“啊，我可只拍过女的，但还是要遮遮掩掩的。”

“你以为有什么不妥？”

“不，不，太棒了！伙计们，露出你们的微笑，也展示你们的骄傲，这下子，我们要轰动纽约了！”

二十个男模特儿各具神态，却一丝不挂地面对照相机这张照片很快被制成海报，被佐利到处宣传。

舆论哗然。

所有见到它的人，都与艾佛顿一样，大叫一声：“我的天！”

然后，就反应各异了。

各类摄影师，百货商场的老板，杂志社都纷纷找上门来。佐利已让他的模特儿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那么，这些模特儿成功的机率就大得多了！

一群正义人才，则要控告佐利，说他败坏世风应该受到惩罚。

许多上流社会的聚会却又争先恐后地邀请佐利和他的模特儿参加。

还有一些痴狂的女人，每日在公司门外驻足，说要看看穿上衣服的模特儿是什么样子。

当然，也有同性恋俱乐部的人，频频打电话到公司，要求约见某位模特儿，因为对他一见钟情，相思成灾……

社会上的舆论越强烈，佐利越高兴。看来，他的海报做得非常成功！

这个世道真是可爱又可恶！你若是一本正经，这个世界也似乎成了一位绅士，它冷冰冰地看着你在疲惫与无奈中走来走去；若你变成一个疯子，一个狂人，这个世界便也和你一同疯狂！它或者和你一同傻笑，或者向你献媚！佐利想，难道这世界如此的低贱？

佐利现在成了时装界眼红的人物，虽然有些人鄙视他的做法，认为他是搔着大众的痒痒，讨好地向他们展露想看又不敢看的景观，以此来获取大众的青睐；有的人却为他的的大胆叫好，甚至把他叫做帮“作怪大师。”

佐利第一年的营业额号称高达十万美元。这确实令人眼红。但有些人暗地里计算，其实佐利的钱并没有这么多，这只是他又为自己造声势放出的烟雾罢了。

前来佐利经纪公司的模特儿络绎不绝。可不是每个人都能如愿。有的模特儿在众人眼里相当不错，却被佐利拒绝了，有的似乎不行，却又被挑中了。开始有人责怪佐利的眼光有问题，但后来大家都看出了佐利的用人规则。

佐利在挑选模特儿时，并不仅仅只看他的外貌、身高等别人所重视的条件，佐利还特别注重一个模特儿的行为模式。因为他的特点就是与众不同，他也要求模特能够有这一特点。

佐利深知：与众不同，才能使他的公司在众多的公司中生存下去。

许多人都争相结识佐利的模特儿。这是一个叛逆的时代，叛逆者是这个时代的英雄与偶像。与众不同的人，成为社会的焦点，成为模仿的对象，但大家都如此，也就失去了独特的意味。所以，总有人想不断地超越别人，但也由此走向了极端。

在这股由佐利掀起的浪潮中，佐利自己表面上反而变成了一个绅士。他的穿着很正统、高级白衬衫，条纹领带，黑西装，头发也剪得短短的。

可他仍摆脱不了双性恋者的身份。他的经纪公司也被妒忌的同行称为“佐利动物园”。言下之意，佐利的模特儿稀奇古怪，超出了常人的行为准则，不能叫作人，只能称作动物。同时还隐瞒地指出。他的模特儿没有一般的伦理道德，乱七八糟的事都做得出来。

这些“动物们”，每年为佐利赚进数百万美元。

不过，风云人物只是一时罢了。当佐利的标新立异走向极端时，人们对他们厌倦了。他的模特儿也有些厌倦。他们有的随着年龄的增大，渴望回归正常的生活，一直冲在潮流的前头，令人紧张不安，迷惘，失落的情绪长期困扰着他们。因此，他们离开了公司。

佐利也情况不离，长期混乱的性关系，让他健康不佳，精力不支。后来，他被查出患上了艾滋病。

他的性伙伴惊慌失措，却又毫无办法，只能听天由命。

佐利不久死去。佐利旋风，随之消散。

不过这并不要紧，这世界上有的是怪异之人。

K·1980年，日薪2500美元

丑小鸭是这样变成天鹅的

独一无二的艾丝美

艾丝美·马歇尔对模特儿界很熟悉。因为她的母亲曾是看奈儿的模特儿。对时装界的掌故，艾丝美是再熟悉不过了。母亲兴致来了的时候，会滔滔不绝地对艾丝美谈半天时装界的辉煌，谈一些名模特儿的风采，让艾丝美向往不已。但母亲又时常感叹：时装界不是好女人去的地方。

但艾丝美仍希望自己成为一名超级模特儿。不过，她对此信心并不大，因为她自觉自己长的不够漂亮，绝对不是金发碧眼雪肤花貌的美女。尤其是两道浓眉，使她平添一种粗犷的男子气，哪还有淑女的风采呢？朵莲、薇蜜娜，可都是纤细的弯眉，有一股自然的诱惑力。为此，艾丝美时常对镜哀叹，恨不得自己的两道浓眉霎时变细，变淡。

随着时间的推移，世事变迁，人们的审美情趣也发生了重要的变化，对艾丝美最有利的一点是：金发美女不再流行了！人们渴望新的面孔！

艾丝美高中毕业后，在麻州百货公司当店员，结识了不少时装界的人士。加上母亲原来的旧相识，艾丝美和时装界的联系很紧密，又恰逢流行风的改变。因此，在她十七岁时，被《小姐》杂志的时装编辑发掘，照片登在这本杂志上。

这使艾丝美信心大增，看来，自己是会被时装界接受的。为了给自己提供更广阔的天地，她前往纽约，加入伊莉特公司，专心做起了全职模特儿，开始向自己的心目中的目标——超级模特儿迈进。

伊莉特公司正需要艾丝美这样的模特儿，他们到处搜寻长相奇怪的女孩子：牙齿参差不齐的，皮肤黑黑的——反正与那些金发美女背道而驰者，总是有希望成为明星的。

对于这种对“奇怪”的追求，服装界人士认为，大众对美的看法有了不同的理解。其实这在模特儿发展史上非常正常，美女见惯了，便不见其美，反而认为她高高在上，不可追求，于是邻家女孩的形象又取而代之；邻家女孩见久了，又觉其平淡寡味，又转而追求神秘的美人……起起落落，有时是大众的好恶主宰着流行，有时又是杂志、摄影师与经纪人引导着大众，就看谁更有预见性了。有预见性者，总是赢家。

艾丝美完成伊莉特为她安排的第一份工作后，遇到了卡文·克莱。

卡文·克莱一见到艾丝美便双眼发亮。他正在为自己新推出的高价牛仔褲广告物色模特儿。

“愿意拍广告吗？”卡文·克莱迫不及待。

艾丝美露齿一笑：“当然愿意。”

“你还没问是什么广告！”

“不会是眉笔广告吧？”

“哈哈，不，当然不是！”

卡文·克莱对艾丝美的性格也很欣赏。

两人的合作很愉快。

虽然艾丝美还只是个刚入道的新手，但这并妨碍她在镜头前游刃有余的

表演。

艾丝美拍的牛仔裤广告大获成功。

蓓蒂·海森拍的牛仔裤广告也曾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牛仔裤使蓓蒂·海森更加娇柔可人，牛仔裤的“硬”更衬出了蓓蒂的“软”以及清丽的韵味。

而艾丝美拍的牛仔裤广告则充满了青春期女孩子的英气勃发。照片上的艾丝美似有一种天不怕，地不怕的豪情，又有一种傻傻的，不谙世事的可爱。

艾丝美就因这一则广告而一步登天。

成功如此之快地降临到艾丝美的头上，真令她喜不自胜，禁不住要笑出声来。想当初她在麻州当百货店的店员时，还在崇拜地仰视那些和自己如隔天渊的大牌明星，如今的自己，嗨，竟成了这灿烂星空中的一颗明星！

艾丝美迅速地进入了时装界的上层社会，结识了许多原来只听过名字，看见过照片的人物。与她最投机的是在麦迪逊大道开服装店的阿伦·芬克斯。

阿伦·芬克斯也是新潮流中的人物，他虽然开着服饰店，但昼伏夜出，一头长发，标新立异，许多人要将他当成模特儿了不足为怪。他年长艾丝美十岁，自然在许多方面成了艾丝美的导师，他教会艾丝美许多做模特儿的小诀窍，令艾丝美受益匪浅。这也使艾丝美对他产生了一种依赖感。

当然，他们两人很快同居，在格林威治村一所住宅里居住下来。

艾丝美的事业顺利发展，到一九八一年，她的日薪已是两千美元，成为超级巨星。

芬克斯从艾丝美的私人生活中渐渐渗入她的事业。他是个对时装界非常熟悉的人，他知道如何使艾丝美赚更多的钱，什么样的广告更适合她，所以，经常是芬克斯为艾丝美安排工作，这使专门安排艾丝美工作的伊莉特的经纪人娜达·玛佳诺非常不满。她觉得自己成了多余的人。可又毫无办法，因为艾丝美对芬克斯言听计从。

芬克斯认为自己从艾丝美的利益出发毫无过错。他说，伊独特公司如此之大，模特儿众多，不可能对艾丝美有足够的重视，对她某些方面的宣传也不得力，艾丝美并没得到完全的挖掘。

当伊莉特公司听到这番指责后，鄙视地一笑：“难道芬克斯还不了解艾丝美吗？她吸毒成瘾，许多工作安排她做，她也做不下去！只是因为她现在已是大牌明星，我们装作不知道罢了！”

芬克斯认为伊莉特公司的理由不能成立，模特儿吸毒已是公开的秘密。并非艾丝美一人如此。他找到玛佳诺，提议她组建一家模特儿公司，专门经营超级模特儿的业务。这正是针对现在所有公司的缺陷；而且，大牌明星都很保险，不需要公司作辅垫，她们的起点都很高，保证会赚钱。

玛佳诺被芬克斯说动了心。这的确是个独特而又赚钱的主意。况且，芬克斯还为她拉了一个愿出资的朋友。更有利的是，她现在正经营着一个大牌明星——艾丝美。芬克斯如此支持她办公司，艾丝美会第一个成为公司的模特儿！

玛佳诺觉得此事万分保险，又拉拢了她在伊莉特的同事爱琳娜·史汀森。于是新公司就于一九八一年六月正式开张，取名“名声”。

艾丝美由此成了一个独一无二的模特儿：因为她而诞生了一家模特儿公司！

玛佳诺虽然出面组建了“名声”公司，但公司并不完全属于她。

首先是，公司最初的一笔资金是由芬克斯的朋友杰瑞·马苏吉提供的；

同时，为了在市场上站稳脚跟，“名声”公司还找了一个大靠山——芙特公司。

当时，芬克斯找到了芙特的主管亨特，要求芙特给予支持。芙特一眼就看出，这是一个赚钱的买卖，立即就答应了。并派出亨特主管这件事。

杰利·芙特与杰瑞·玛苏吉会面，双方经过一番磋商，终于达成了协议。

“名声”公司的模特儿主要为时装杂志服务，展示各类高级时装。总裁由亨特担任。

对于公司的股份，史汀森与玛佳诺各持百分之五的股份，亨特的律为“名声”服务拿百分之十的股份，剩余的股份归杰瑞所有。

“名声”公司就此开张。

生意相当红火，不久，又有几名当红模特儿加入公司。这使“名声”看起来的确有了名声。

可是，当初齐心合力的几个创业人员，渐渐的有了矛盾。

这首先出在芬克斯身上。

当“名声”公司按照他当初的设想，全心全意为艾丝美及几位大牌模特儿服务时，的确是令他高兴的。艾丝美的日程排得满满的，艾丝美的照片频频出现在各类杂志上，艾丝美赚的钱也滚滚而来，令其他的模特儿嫉妒！

可是，鼓悦之后，芬克斯渐渐感到空虚。他在艾丝美的生活中，似乎无足轻重了。

艾丝美每天早出晚归，疲倦却又有一种兴奋。他有时两三天见到她，她有大量的工作要做，有一些宴会要参加，有一些人物要结识。她忙得不亦乐乎！

即使他们单独有了时间呆在一起，芬克斯总改不了以前的习性，要为艾丝美出些主意，可艾丝美不再全听她的，她总是笑着说：“可是，亲爱的，摄影师说……”“不，新爱的，……”芬克斯觉得自己受到了冷落与轻视！

为什么总是那些纪人为她安排好一切行程？为什么不听他说几句？当初这一切都是由他想出来的！

这太不公平！

芬克斯的不满越来越大，他的愤怒必须让他们知道！

艾丝美一早去了摄影棚，她今天有三件工作要做。

艾丝美才进摄影棚一个多小时，一个电话打到了玛佳诺的办公室。

“我找玛佳诺。”

“我就是。你哪一位？”

“我要你马上取消艾丝美与华特森的那份摄影工作。”

“芬克斯！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要你马上取消！”

“艾丝美已进了摄影棚，她正在工作，我不能去打搅她！”

“可是我要你取消！马上！”

“芬克斯，你没有任何理由！”

“我告诉你，玛佳诺，如果你不照办，我会亲自跑进摄影棚，亲自把她拖出来！”芬克斯威胁道。

玛佳诺若气愤之极，她想扔下电话，电话里又传来芬克斯的声音：“不信你等着瞧！”

玛佳诺恨得咬牙切齿，却又担心芬克斯真的跑来，于是找到了华特林，

将芬克斯的话传达给他。

华特森皱着眉头，半天没吭声，最后他收拾好自己的东西，对艾丝美说：“今天就到这儿吧！”

艾丝美吃惊地看着她：“就完了吗？可是……”

玛佳诺阴沉着脸：“芬克斯要你回去！”然后转身回到了办公室。

电话铃声又响起。是芬克斯。

“那份工作已取消了，你该满意了？”玛佳诺压抑着无名的怨气说道。

“哦，我刚才不过是跟你开个玩笑罢了”电话里传来芬克斯吃吃的笑声。

玛佳诺半天没说出话来，最后她大骂一声：“滚你妈的蛋！”砰地甩了电话机。

玛佳诺半天平息不了心中的怒火！劳克斯，他以为他是谁？他竟能干涉我的工作！他不过就出了个主意！他现在算公司里的什么人呢？什么也不是！他只不过是艾丝美的情人！他有什么权力支使我？

芬克斯却在那边有说不出的欢畅，他把玛佳诺搞的不安宁。让她知道我的厉害！这个公司的建立，我有功劳！

艾丝美知道芬克斯所做的一切，她回到寓所，指责芬克斯开玩笑过火了，这对大家都不好！

“别跟我说这一套！你究竟属于我还是属于玛佳诺？”芬克斯恶狠狠的语调让艾丝美有些害怕。

“要知道，你今天多亏了我！”芬克斯又补充一句。他盯住艾丝美，要把她吃下去！艾丝美居然来指责他！

以后的几天过得风平浪静，艾丝美的心情稍有好转。她知道芬克斯是嫉妒，嫉妒别人掌握了她的生活。她应该原谅他！所以，能和他在一起的日子，艾丝美都尽力使他快乐，她以为这样可以弥补。

可是，不久，芬克斯再次干涉她！他不准她出门去工作。

“亲爱的，我和摄影师约好了的。日程上安排的明明白白”

“那又怎样？给玛佳诺打个电话，说你不能去，要取消今天的工作。”

“不，我不能失约。这是工作。”

“芬克斯，这样不好。”

“打电话给玛佳诺，取消今天的工作。”

“芬克斯！”

“打电话。”

芬克斯的神志如此吓人。艾丝美拿起了电话。

“玛佳诺，我要取消今天的安排。”

“为什么？”

“我……”艾丝美不知如何解释。

“是芬克斯……”玛佳诺质问的声音传过来。

“……”艾丝美没吭声。

“好的，好的，我知道了。”玛佳诺放下了电话。

芬克斯听到艾丝美放下电话的声音，吹着口哨，很悠闲。

之后，这样的事情又发生好几次。

每次，艾丝美拿起电话，说一声：“我要取消今天的安排。”玛佳诺总是一语不发地就挂断了电话。

玛佳诺对她的搭挡说，我知道会这样，男朋友总不能忍受我们取代他们

的位置，他们就采用这种方法来报复我们！

终于有一天，芬克斯带着艾丝美跳到了芙特。

玛佳诺一边叫骂“混帐”一边着手控告他们。她要求索赔八百万美元。

但真正倒霉的却是玛佳诺和史汀森。

亨特作为总裁，当然倾向于芙特。

于是，在玛佳诺与史汀森毫无知觉的情况下，一切发生了变化。

直到玛佳诺发现自己的钥匙打不开自己办公室的门时，她才明白了一切。

模特儿已全部转移到芙特名下，帐目、纪录、家具也全都失踪。

“名声”公司已消失了。

玛佳诺与史汀森被开除了！

艾丝美的日子也没好过。

芙特公司仍把艾丝美当作重点推出，可她的表现很不尽人意。

她总是神经质的一支接一支的抽烟，仿佛她的嘴就是一根烟囱，她的脸色也相当难看，她的脚步拖拖踏踏，给人疲惫不堪的印象。

有好多次，她听不到摄影师的指令，即使听到了，反应也相当迟缓。有时候，摄影师不得不停下来让她休息片刻，因为她随时都要跌倒似的。

她身体状况也令人担忧，她曾经健美的身体变得消瘦了，人也变得苍白，曾经自信的笑容消失殆尽。她的笑是一种强颜欢笑。

人们猜测艾丝美吸毒过量，已经达到难以控制的地步。

艾丝美坚决否认这一切，她解释说：这一切都是因为工作量太大造成的；而且，她还保持着平常的运动训练量，所以才有劳累过度的感觉。

但没有人相信她的说法。

艾丝美的表现越来越糟糕。

她只答应摄影室的工作，拒绝出外拍景，而且常无缘无故地取消工作。

她的做法引起了大家的不满。

艾丝美不向外界解释原因。

可她的一些同事知道真实的情况。

这个被大众仰慕的明星，私人生活相当糟糕。

芬克斯，芬克斯控制了她。

她常常遭到殴打，被打得青一块紫一块，使她无脸见人，只好一次次取消工作。

芬克斯又轻贱着她的心灵。他让她自卑，完全依赖着他，又让她明白，她无论如何是逃不掉他的手心的。

艾丝美的“面子”又使她不愿让别人知道她的惨状，她支撑着自己的明星形象。

芬克斯就是利用这一点控制着她。

其实，许多大牌明星都有如此的遭遇。如薇密娜，也时常遭到丈夫的殴打。就因为她们要保全自己的面子，才让自己陷入更被动的局面。这种“面子”观点，使她们成为控制者手中的风筝，永远有一根最敏感的神经在他们的手里，不管怎样也逃不掉。

芬克斯打起艾丝美来毫不留情，手中有什么东西都朝她砸去，常打得她在地上滚来滚去。有一次，艾丝美伺机逃了出来，跑到了玛佳诺的门口，浑身血迹的她，把玛佳诺吓了一大跳。

玛佳诺帮她收拾干净，然后质问：

“你为什么不离他？！”

艾丝美浑身颤抖，一句话说不出来。

“你会被他打死的！”

艾丝美泪水长流。

艾丝美被他毁掉了！玛佳诺看着她万分痛惜！

艾丝美确实有些神经质，几次在拍摄现场她突然大哭起来，令所有在场的人大吃一惊，又不知所措。

艾丝美自己也认识到，如果再这样下去，她可能会发疯，或者会自杀。

她试图离开芬克斯，芬克斯识破她的意图，反而更牢牢地抓住她。

他抓住她，折磨她，似乎从中得到快感，更重要的是，失去她，也就失去了摇钱树。他不会放过她的！

艾丝美便改变方法，想方设法让芬克斯讨厌自己，憎恨自己。芬克斯终于把她赶了出去！”

离开这个恶魔，艾丝美浑身轻松！

但她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她所有的财物都给了芬克斯，包括房子，车子，现金。最后，她还负债三十五万元！

艾丝美又在时装界干了几年，一九八五年退休。

在时装界的这些年，是艾丝美一生最辉煌的年头，赚钱最多的年头，她实现了自己的梦想！可这一切，都伴随着一个恶梦！

不，宁愿不曾拥有这一切，宁可要一个平凡女人的生活！

艾丝美退出时装界后，嫁给了一个排球运动员，并且搬到了法国。也许她是有意要离开纽约这个地方，这个给她太多荣耀，又太多痛苦的地方。

后来，她生了一个孩子。

后来，她又离婚。

幸福离她总是很远吗？

艾丝美，不敢回首往事。往事如梦。

然而，这样的梦正让数不清的少女沉醉着，使世界上的许多城市变得恍迷离。

比如意大利的米兰。

在那里，那些不更世事又充满狂乱梦想的花季女郎，在梦没做醒的时候，就被罪恶之手摧残。

遍地落英。

然而，有一朵落英在变成污泥之前，使米兰的上空响起愤怒的枪声。

L · 1985 年，日薪 5000 美元

米兰花花公子辣手摧花

轰动一时的泰莉事件

随着经纪公司的不断发展，人们看到，这个行当的确是个迷人的行当，许多人羡慕它能挣一大笔钱，许多人渴望混进美人堆。当然，有些人两样都想要。于是各色经纪公司竞相出台，许多模特儿就像一只只纯真的小鸟，竞相飞进这张大网，成为许多好色之徒的美味。

意大利北部的米兰，是模特儿的培训基地，当然也是好色之徒们的聚集地。

一个个将钱装满口袋皮箱的花花公子，坐在名为模特儿经纪公司的门口，一副笑脸地等着女孩子自投罗网。

他们为这些一心想成明星的女孩子举办各式舞会，带她们见世面，向她们许诺。女孩子们心花怒放，当然就更加美丽。

事实当然不像表面这样春光明媚。

女孩子们渐渐发觉，她们如果聪明一些，从另外的渠道得到的钱，比当一个正规模特儿要多得多。

而且，米兰的上层社会里也开始了一场战争。

谁的晚餐桌上坐着最漂亮而又正走红的模特儿，谁的面子就最大。

于是，讨好出色女孩的行动成了一场无声的战斗。

而十五六岁的女孩子与人同居，也并不是新闻。

米兰的花花公子们，个个盛气凌人。

一个叫泰莉·布隆的女子也来到了米兰，想借此辉煌腾达。

泰莉有着极不光彩的过去。

她少时便与一群街头小阿飞混在一起，令父母大为恼火，可又毫无办法。十五岁时，泰莉干脆离家出走，追求自己的自由幸福去了。

但她一出门就被幸福抛弃了。在途中，她遇见了两名骑摩托车的男子，男子一直尾随她，并用各种话语挑逗她。

泰莉非常气恼。本来，她不是那种见到男子就气恼的人，可她讨厌人家对她如此。

两个男子见她这样，更激起他们的兽欲，便狞笑着，把她拖到路边强暴了她。泰莉欲哭无泪。

泰莉又混了两年，十八岁时，与同居的男友结了婚，可这桩婚姻还没维持到一年，便告失败。

泰莉仍混在如她一般的人群中，对自己的前途茫然无知。她当了模特儿，却毫无进展。

正在这时，她接到了姐姐唐娜寄来的一张飞机票，要她到意大利，重新开始她的生活。

泰莉欣喜若狂。

她立即前往直意大利。

坐在飞机上，望着舷窗外朵朵白云，泰莉的心里第一次萌发出一种向往。

向往过一种高级的生活。

曾无数次在电影里，电视上看见过那种生活。

优雅的妇人，彬彬有礼的绅士，高级香槟，宽敞得可以打网球的客厅，大理石雕像，花园，优美的音乐……啊，原来在泰莉的心中，这种生活距离自己如此遥远，那是一个自己所不能到达的世界。因为不能到达，那个世界也从没有引起泰莉强烈的向往，她只是沉醉在自己的这个世界里：古柯硷、酗酒、夹杂着各种气味的迪斯科舞厅，一个又一个的男友，群居，杂交……

不，泰莉想，我要摆脱这种生活了，我要过一种上等人的生活！

泰莉挺直了脊背，仿佛她正置身于一个盛大的宴会，她的面前是来来去去高贵的人们，她禁不住微笑了……

飞机快快飞啊！

唐娜对自己的妹妹一向是束手无策的。她知道妹妹让父母伤透了心。可唐娜想，泰莉之所以变成现在的模样，也不能全怪她，如果能给她找一份好工作，泰莉会像别人一样过得好好的。正是基于此，唐娜一直对这个令人头痛的妹妹保有一点姊妹情。她时刻想着要帮泰莉一把。

可她自己的运气也并不好。

虽说当模特儿后，唐娜也拍了些广告，但她一直未能大红大紫，她只能把自己照顾好。

后来事情有了转机。

一九七九年，唐娜在伦敦结识了圣安·布罗奇奥。唐娜身材丰满，一头黑发，长得非常漂亮。布罗奇奥被她迷住了，认为她非常性感，于是就与唐娜交往起来。不久，两人就形影不离。八十年代初，她又搬到米兰，完全依附于布罗奇奥。

唐娜这时觉得自己才松了一口气，认为自己有能力帮助泰莉，便寄了飞机票给她。

泰莉到达米兰后，渴望马上找到工作。

没有工作的滋味实在不好受。泰莉希望自己这一次真正振作起来。

唐娜为她引见了许多人，并告诫她，米兰是个看似华丽的垃圾场，一定要小心从事。而且要注意自己的行为，凡事不可过分。

泰莉知道唐娜所指。

她之所以当模特儿，多半是姐姐的影响。可当她当上模特儿后，却找不到工作。并不是因为她自身条件差，而是她吸毒成痛，酗酒也令人头痛。她曾有得到几个工作的机会，但正因为这两种恶习，她不能做得令摄影师满意，于是，工作机会离她远远而去。

泰莉曾走投无路，自杀过一次。

唐娜不希望她旧错重犯。

泰莉和新认识的几个人玩得很开心，可她的工作进展并不大。

而且，她渐渐发觉，她所向往的高级生活并不是那么美好。

的确，高贵的夫人们的确优雅。说话、微笑、走路，甚至调情都有别于她以前所认识的人；先生们看上去也彬彬有礼，西装革履，谈吐优雅，可在这一切的掩盖之下，和她以前所认识的人们又有什么不一样呢？

他们住在宽敞的大房子里，举行豪华的派对，可他们也吸毒，不过古柯硷是用银盘装着的，一对对情侣、夫妻总露出幸福的笑容，可转眼间，他们却各自和另外的人上了床！

这一切一切既让泰莉失望，又让她如鱼得水。

她跟一个叫凯西亚的保险经纪人打得火热，两个经常一起参加各种派对，在别人眼里俨然一对恋人。

一天晚上，凯西亚又带泰莉到他的朋友弗兰西斯科·达雷修的家里参加派对。

弗兰西斯科·达雷修非常有钱，地位也很高，他是种马业公会的主席。他们家是意大利的养马世家，现在的家中还养有数百匹纯种名马；虽是养马世家，但他与演艺界的人来往却很密切，有些大牌明星是他家的常客。

达雷修曾有一个妻子，有两个女儿，但妻子最后离他而去，而且说他只配养马。前妻对他的轻视，使在社会上不可一世的达雷修有了心理障碍。

他在女人面前充满了自卑感。他害怕她们，却又不断地留下一些桃色新闻。

凯西亚领着泰莉走进了达雷修的家。

达雷修盯着泰莉，眼睛为之一亮。

“凯西亚，很久不见。”

“你好，达雷修。”

“怎么，你身边的人儿又换了吧？”

“达雷修，这是泰莉；泰莉，这就是鼎鼎大名的达雷修。”凯西亚故意夸张地说。

“你好，泰莉，希望你今晚玩个痛快。”当达雷修盯住泰莉时，更被泰莉吸引住了。他从泰莉身上看出了一种别样的东西。虽然这个泰莉穿着名贵的衣服，可那层衣服下掩盖的丰满躯体以及她掩饰不住的要大玩一场的表情，深深地吸引着达雷修。

达雷修在心里笑道：我们其实是一路货。

仆人们把客人带到各自的房间，让他们能在派对开始前休息一下，让女客们化化妆，换换衣服。

达雷修看见泰莉走进了她的房间时，便按捺不住地开门进去了。

泰莉下意识地叫了一声，赶忙将脱下的衣服抓在胸前。她正准备换一件裙子，身上的衣服已脱了下来。

“达雷修，难道你经常这样闯进你客人的房间？”

“有时候，特别是漂亮的女客来了的时候。”

“达雷修，请你出去。我要换衣服了。”

“你不穿衣服更美。”

达雷修摇摇晃晃地以一副街头浪子的步态，走到泰莉面前，扯下她胸前遮掩着的衣服。

泰莉气恼地大叫一声：“达雷修！”

“宝贝儿，别一本正经的！床就在你的身后，为何不和我玩玩儿？”

达雷修边说边抱住泰莉，把她向床上扯。

泰莉奋力挣扎着，叫道：“达雷修，我是你的客人！”

“那又有什么关系？”

“你再这样，我要叫凯西亚了！我要让今天来的客人都知道！”

泰莉又踢又咬，达雷修只好放手，悻悻地走了出去。

客人们并不知晓这一切，泰莉也不想把事情闹大。所以，大家都玩得高兴。

夜深时分，大部分客人都散去，只有少数的还喝着香槟，三三两两地吹着牛皮。

达雷修一整天都不痛快，他的心里又膨胀出一股自卑感。

整个晚上，他都盯着泰莉，看她在几个男人间应酬自如，卖弄风情，男人们也乐于巴结她一下，大家都享受着游戏的快乐。

几个男人暂时离开了泰莉，泰莉一个人站在那儿喝着酒。达雷修乘机走了过去。

“宝贝儿，玩的开心吗？”

“开心。”泰莉看他一眼，不动声色。

“还有更开心的，为什么不试试？”

泰莉不理他。

达雷修干脆走到她的前面，逼住她、露出一副丑恶的面孔，一边做着淫狠的手势。

泰莉冷冷地看他一眼，“丑恶！”她低声说。

正当达雷修还想说什么，泰莉迅速绕开他，走向另两位男人：卡白席与凯西亚。

“宝贝们，不想上床睡觉吗？”泰莉的声音甜的发腻，满是挑逗的语气。

“当然想了。”两个男人应和着她。

“那还等什么呢？”泰莉一手勾住一个男人的手臂，夸张地扭动着，走进了她的房间。

不一会儿，从房间里就传出泰莉淫荡的笑声。

一声声传进达雷修的耳内，他低声地大骂，愤怒使他涨红了脸。

泰莉就是要让他听见，让他明了她在她心里毫无地位，尽管他是一位什么主席！还有那么多的臭钱！泰莉认为自己做的对，她有一种痛快的感觉。

但达雷修并不是那么好惹的。

自那次以后，每当他们俩相遇，达雷修总是对着她做着淫狠的手势。

而且，他到处说泰莉的坏话。“泰莉？那臭娘们儿，总是和六个男人上床！你看她那样子，跟妓女有什么两样！”“泰莉？她是同性恋！不折不扣的同性恋！”

泰莉非常愤怒，而毫无办法。也许正因为她有了这样的名声，更多的男人来找她，但对她腻味时，又将她介绍给别的男人！

泰莉，就像是一个玩具，被男人们抛来抛去，从没有得到真正的爱护。

泰莉开始嘲笑自己，她还曾梦想过上一种高级的生活，可高级的生活在哪儿呢？

她是在她曾向往的上流社会里，结识了后来只在杂志上看见过的人，可她所向往的生活在哪里呢？

这些高级住宅里的男男女女，似乎操纵着社会上的风尚，似乎是大众中的精英，可他们，实际上是这个社会中最肮脏的一群！

泰莉现在只求玩的快乐。她已完全放弃了自己的想往。

但后来，她遇见一个叫乔其欧·洛狄的珠宝商。

珠宝商爱怜地看着她在男人的手指间旋转，永远找不到依靠。他感到她的可怜。

“搬来和我住吧，泰莉。”

“如果你愿意，怎样都可以。”

哪个男人不是一样呢？泰莉已经麻木，有人邀请她同住，何乐而不为？

洛狄让泰莉安静地休息几天后，和泰莉好好谈了一次。他说他愿意出资帮助她拍广告照片。

“真的？”泰莉笑着问。她并不当真。原来也有人这样对她说过，说她如何有魅力，必将成为明星模特儿，要帮助她。

可是，当泰莉满怀感激地和他云雨一番之后，他就如丧失记忆一般忘记了自己所说的话。

从此以后，她再也不相信这一套。

“是的，我说的是真的。”洛狄很认真。

泰莉审视着他的表情，发觉他不是开玩笑。

“你为什么要资助我呢？”泰莉仍然不相信地问。

洛狄微微一笑：“你是一个模特儿，不是吗？模特儿当然应该拍照片才对。”

洛狄的话没有回答她，泰莉看出他不愿回答，但这反而使泰莉相信了他。

“我们应该找最好的摄影师。”洛狄又补充道。

泰莉对他充满感激地笑了。

接下来的日子，泰莉非常兴奋。

洛狄果然遵守诺言，为泰莉找摄影师，陪她去摄影室。

泰莉从来没有这么兴奋过。

她在摄影机前青春飞扬，她的喜悦使她变的非常美丽动人，这似乎感染了在场所有的人，整个摄影室里都充满了激动、欢乐的气氛。

当摄影师大叫一声“OK”时，泰莉情不自禁地跑向洛狄，搂住了他。

她的眼里充满了感激。

泰莉觉得，自己是个模特儿，就在这几天，她是个真正的模特儿！这份工作是如此迷人！她对自己的表现非常满意。

这重新点燃了她的自信。

泰莉挽着洛狄的手走在街上，兴奋洋溢在她的脸上。

这是她获得的第一份最真诚，最宽厚的爱。

洛狄对泰莉的变化看在眼里，他为自己能改变泰莉而高泰莉这些日子不再沉溺于吸毒，她也喝些香槟，烈性酒被她束之高阁，每天她都按时睡觉、早上和下午都参加健美训练，她还专门请化妆师重新设计了她的发型。她现在看上去就像一个正迈进人生的乖女孩。

现在真好啊！泰莉的内心充满了从未有过的安宁与平和。

洛狄从不和她大声说话，有时她情绪控制不住，大声嚷了起来，洛狄也不和她争辩，只是默默地看着她，洛狄的眼神让泰莉发觉自己是何等的丑陋与无理！于是她便安静下来，像一只温顺的小猫。

泰莉看着身边的洛狄，看着他沉稳的面容，突然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

这正是明媚的五月。大街上的人们，似乎都感受到这阳光的温暖，三三两两地放慢了脚步，连汽车也是安安静静地行驶着。一对对的情侣随处可见，温暖的阳光把他们的爱照耀得更加迷人，他们的脸上都有一种梦幻般的光彩，仿佛是在另一个世界，一个天使般的天国里……

泰莉的脚步停下了。

我的脸上也有这样的光芒吗？洛狄的脸上也有吗？

她紧紧盯住洛狄，想看出个究竟。

洛狄诧异地停下了脚步。

“泰莉，亲爱的，你怎么了？”

泰莉半天才说出话来：“洛狄，我常常想，这可能不是真的，你在我身边，我，真的和你在一起。”

有一种忧郁弥漫了泰莉的心间，她的眼里突然涌满了泪水。

洛狄爱怜地抚住她的肩：“泰莉，别这样，你看，我在这里，我在这里。”

泰莉扑进洛狄的怀里，泪水滚滚而出。

她的恐惧不是没有缘由的。自己受骗太多，所以总不相信真诚。洛狄不同，他不同于别的男人……泰莉在心里一遍遍地对自己说。

洛狄扶起泰莉，专心地为她拭去泪水，深情地吻了吻她。他们相拥着向前走去。

这天，泰莉工作后回到洛狄的住处。洛狄没有在家。泰莉走进了厨房。

泰莉这些日子来，对琐碎的家务事有了兴趣，她喜欢亲手为洛狄做点吃的。

这样的生活真好。如果，她能和洛狄结婚的话……泰莉不能想下去。是的，洛狄对她好，可从未说要娶她，再说，她能配得上洛狄吗？泰莉摇摇头，提醒自己不要有非份之想。

可是，她真想有个家！泰莉第一次想拥有自己的家，安安静静地坐在家，和洛狄说着话，相偎相依。

爱使人软弱吗？泰莉不再想过动荡不安的、在男人间周旋的生活了。对于自己的过去，她更不愿去想。但愿没有那一切！

“泰莉，泰莉！”洛狄急促的声音在客厅响起。

“我在这里。”泰莉不知发生什么事，赶快冲了出去。“我还以为你没回来。”洛狄笑容满面。

“我想做点吃的。”

“别做了。过来。”

“什么事？”泰莉被洛狄拉着坐下。

“我有件礼物送给你。”

“礼物？什么礼物？”

洛狄神秘的笑，引起了泰莉的好奇。

洛狄拿出一个盒子。一个精致的首饰盒。

“是什么？”

“打开看看。”

泰莉按捺住激动，小心翼翼地打开盒子。

一条项链。一条金项链。

“给我的？”

泰莉看着洛狄。

“不喜欢吗？”

“喜欢。太喜欢了！”泰莉将项链小心拿起，托在手中。沉甸甸的，一种凉丝丝的感觉传遍全身。

“我给你戴上。”洛狄拿过项链，泰莉温顺地低下头。戴好项链，泰莉低着头看着，用手轻轻地抚摸着，她觉得自己从未戴过这样漂亮的首饰。

“谢谢你，洛狄。”泰莉深情地看着洛狄。

“不用谢。再说，未婚夫给未婚妻送一件首饰是应该的。”“你说什么？”

泰莉听到这一句，霍地站了起来。

洛狄也站了起来：“我说，未婚夫给……”

“洛狄，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

“我当然知道。泰莉，我是向你求婚。”洛狄又从口袋里掏出另一个首饰盒，他拿起泰莉的手，把盒子放到她的手里。

泰莉看看手里的盒子，又看看洛狄。

“难道你不想打开看看？”洛狄问。

泰莉仍迟疑着，她觉得手里的盒子很沉很沉，她的手微微抖动起来。

她舔了舔嘴唇，艰难地开了口：“洛狄，我知道你对我很好，可是，你不用……”

洛狄一手扶着她的肩，一手托起她的下巴，让她看着他：“泰莉，你不想嫁给我？”

“不，不，可是……”

洛狄不等泰莉说完，从泰莉手中拿过盒子，打开，取出那枚戒指，拿起泰莉的左手，小心地将那枚戒指，给泰莉戴上。

泰莉呆呆地盯着无名指上的戒指，恍然如梦。可那枚戒指确实戴在自己的手上，泰莉可以感觉到微微的压迫感，还可以看见戒指上那颗宝石在阳光下散发着璀璨的光芒；五彩缤纷的光，刺痛了泰莉的眼。

“怎么，你以为是颗假钻吗？你要知道作为珠宝商的我，是识货的！”

洛狄的玩笑并没引出泰莉的笑。泰莉的头低垂着。

“亲爱的，你怎么了，不高兴吗？”

洛狄捧起泰莉的头，他看见了两行热泪正顺着泰莉美丽的脸颊滑落下来。

“别这样，别这样。”洛狄轻轻的说。

泰莉把头埋进洛狄的怀里，忍不住哭出声来。

“谢谢你，洛狄，谢谢你。”泰莉不停地说着。最后，她痛痛快快地哭起来。

“好啦，好啦。”洛狄轻拍着她的背，安抚着说，“我隔几天带你去见我的父母，我希望你能喜欢他们，他们可是两个老好人。”

“他们，他们会喜欢我吗？”听到这几句话，泰莉忘了哭，急急地问。

“会的，他们会喜欢你的。”

泰莉伏在洛狄的肩上。她幸福地闭上了眼睛。

看来，是有上帝的！他是仁慈的！泰莉的心中充满了感激。

啊，她终于成了洛狄的未婚妻！他们将有一个家！一个幸福的家！泰莉的脑海里勾画进一幅美丽的图画。……

第二天，许多人人都知道泰莉和洛狄订婚了。因为泰莉幸福得不得了，巴不得世上的每个人都知道这个好消息。她去告诉自己的朋友，自己的伙伴，自己认识的人。

有的人真心地向她祝福，有的人有些怀疑，只要人家稍有怀疑，泰莉便马上把手伸给人家看，把项链拿给人家看。

“值好多钱呢！”有人感叹。

“我可不是为了洛狄的钱。”对人家的曲解，泰莉有些生“当然，是因为爱！”

“是因为爱！”泰莉坚定地重复着，丝毫没听出有人的讥讽之意。

有的模特儿对泰莉的幸福样子感到好笑。不就是一个珠宝商吗？有什么值得炫耀的？如果换了我，我就找一个……

还有的私下议论：

“看见泰莉手上的戒指吗？”

“能不看见？她到处张扬，把手伸到人家鼻下底下。”

“泰莉凭什么把洛狄骗到手的？”

“谁知道呢？她总是有办法的。”

“唉，我可真为泰莉感到可惜。”

“为什么？你嫉妒？”

“我是说，如果泰莉和洛狄结了婚，洛狄不会允许让一张床上睡三个人吧！”

“哈哈……”

对于人们的议论，泰莉没有心思去注意，她只感到幸福。

她勤勉地工作，希望多挣一些钱，她要让洛狄知道，她能养活自己。

不久，洛狄果真带泰莉去见自己的父母。洛狄的父母对儿子的订婚有些吃惊，但并无反对儿子婚事的意思。这让泰莉很高兴。她极力取悦两位老人，希望能讨得他们的欢心。

泰莉又想起自己的父母。她从来没让父母放心过，她总惹些麻烦，他们严厉地管教她，希望她走上正道，可她干脆逃离了，使他们伤透了心。泰莉觉得，自己太对不起自己的父母。她第一次想到，有了她这样的女儿，父母的日子是如何的难过。

日子很平和地过着。泰莉和洛狄常常一起参加一些宴会，也常常和唐娜与布罗奇奥见面。

唐娜和布罗奇奥关系还不错。看到妹妹如今幸福的样子。唐娜觉得自己做对了一件事，她为妹妹感到高兴。

六月的一天，唐娜，布罗奇奥和泰莉、洛狄四个人在忘忧草俱乐部喝酒，这个俱乐部是时装界人士的聚集地。

四个人谈论着最近发生的一些事情，很久没有见面的一些朋友的近况，以及最近时装界的一些新动向，话题散漫却其乐融融。

泰莉的脸上挂着笑。

突然，大门被砰地撞开，所有的人都忍不住转过头来，达雷修闯了进来。他站在门口四处张望，然后一点点朝着泰莉他们走来。

“嗨，你好啊，美人儿！”

达雷修走近泰莉，邪声邪气地招呼道。

泰莉没吭声。

“怎么，你什么时候这么正经了？”

达雷修更向前凑了凑。

“达雷修，你想干什么？”

唐娜的责问，没有引起达雷修的任何注意。

“达雷修，坐下喝一杯，怎么样？”洛狄发现了达雷修的异常，忙站起身。

“不，不，我不想喝酒，我只想和泰莉……”

达雷修边说边作着下流的手势。

“滚开！”泰莉终于忍不住叫起来。

“怎么，宝贝，你不喜欢吗？”达雷修更加逼近泰莉，手仍然动作着。

“我叫你滚开！”泰莉的脸色都变了，她奋力地推开达雷修，向后退去。

“别害羞，我知道你不是害羞的女孩。”达雷修紧追不舍。

泰莉气得浑身冰冷，一回头钻进了女厕所。

“别躲进去，你别装模作样，大家都知道你是个什么货色，那次，在我家，你忘了，你和几个男人上床，一点事却没有……”

达雷修站在厕所边，大声嚷嚷着。俱乐部里顿时安静下来。

“哦，每个和你上床的人都说你……”达雷修的声音更大了。他似乎很得意。

许多人围拢过来，想知道是怎么回事。有的人则想看场热闹，嘴角挂着冷笑。

“泰莉宝贝儿，出来吧！别害羞……”达雷修不停地说，满口的污言秽语，把他知道的关于泰莉的乱七八糟和男人的事都说了出来，洛狄被几个人拉着，他终于挣脱出去，冲到了达雷修的面前。

“达雷修，你住嘴！”

“我说的是实话，洛狄。我知道你现在和她住在一起，可是，她曾经和许多男人住在一起，一天晚上和六个男人睡在一张床上。哦，和你在一起时，有几个人呢？……”

洛狄抓住达雷修胸前的衣服，几个人赶忙走来，把他们分开。

“她是个婊子！是个婊子！每个男人的婊子！”达雷修被人拉着离开，嘴里仍大声嚷嚷着。

围观的人群渐渐散了。音乐重新响起，碰杯声，谈论声，笑声，重新充满了俱乐部的每个角落。

唐娜把泰莉叫了出来。

泰莉的脸色苍白，脸上还有泪痕。她重新坐到桌前，身子微微地抖动着。

她不敢看洛狄，但她真希望有条手臂伸过来，紧紧地搂住她，温暖地对她说：“宝贝儿，没什么，我在这里。”可她等了很久，越加感到了寒冷。

她禁不住侧过头，看了看洛狄。

洛狄低垂着头，手里握着酒杯，眼睛呆呆地看着什么地方。

她想叫他，可怎么也开不了口。她只得端起酒杯大口喝起来。

“洛狄，今晚上的事不能怪泰莉。”唐娜看出洛狄的情绪，便帮妹妹说起来。

洛狄抬眼看了看唐娜。

你知道，达雷修一直对泰莉有所企图，泰莉拒绝他，他就恶意中伤她。”唐娜一口气说下去，“达雷修不是个正人君子，他要出泰莉的丑。”

洛狄仍然没有吭声。

泰莉的心往下沉。

“我们回去吧。”洛狄终于说了话。

泰莉看了看洛狄，洛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可泰莉分明感到，他的眼睛看她时，少了一些东西。

但她顺从地站起身，跟唐娜与布里奇奥道别。

“泰莉，”唐娜抓着妹妹的手，很担心。

“再见，唐娜。”泰莉没事般地笑笑，跟在洛狄后边走出了俱乐部。

已经整整半个小时了，洛狄一直没有说话，他只是一杯又一杯地喝着威

士忌，虽然他喝得很慢，但那种沉默的样子仍让泰莉感到不安。她想开口说几句，却又不知说什么好。

她能说什么呢？达雷修的话虽然夸张，可许多事又是真实的。她呆呆地坐在那里，脑袋里一片混乱。

虽然空调已经打开，可泰莉仍觉得闷热得厉害。其实，这时候开空调，早了点。可两人一进屋，洛狄就打开了，可能他的心里一样的烦闷。

泰莉干脆起身，她准备到花园里走走。

不到俱乐部或参加派对的晚上，他们总是坐在花园里，喝咖啡、听音乐，有时也吸一点儿古柯硷，这样的時候常令泰莉飘飘欲仙。

今天，今天不去俱乐部该多好！该死的达雷修！我恨不得吃他的肉！

泰莉的内心翻腾着，她的手抓住了通向花园的门把手。

“泰莉，”洛狄的声音不高。

泰莉浑身一激灵，她的后背僵直了。她不敢回过头去。

“泰莉，你坐下，我想我们该谈谈。”洛狄说得很慢，却又有不容分辩的气势。

泰莉慢慢地转过身来，看着洛狄，眼里有掩饰不住的惊慌。

“过来，坐下。”洛狄提高了声音。

泰莉打了一个寒颤。

她加快了步子，在洛狄的对面坐下，身子仍保持着紧张的状态。

“泰莉，我想每个人的爱都是有极限的。”洛狄的声音有些生硬。

泰莉不知说什么，洛狄的语气让她内心不安的迷雾升腾起来，弥漫开来。

“我曾一心一意地呵护你，想让你得到快乐。”

“我很快乐。”泰莉终于从干涩的嗓子里发出了声音。

可洛狄似乎没听见，他转动着手里的酒杯，眼睛盯住晶莹的酒，语气缓慢而淡漠：“我遇见你时，你正像在参加一场舞会，你不停地旋转旋转，交换一个舞伴，又交换一个舞伴，你在旋转中大笑，你以为自己快乐，别人也以为你快乐，可我看出了你眼中的孤独、不安与惊慌。你是想停下来的，是吗？你很想停下来，可是没有一个男人愿意帮助你，他们把你当作舞伴而已。”

泰莉的泪水涌出来，一阵寒意在她的全身游窜。

“我想，她需要爱，非常需要爱。而我可以给这只小鸟一个窝，给她温暖的爱。于是，我把你领回了我的家。”

洛狄的声音大起来，他有些激动了，他刚才的压抑已到了要爆发的时刻。泰莉抱紧了双肩。

“我带你回家，为你出钱拍广告，让你在圈子内重新有个好名声。”

“我知道，我知道，我一直感谢你为我所做的一切。”泰莉泪流满面。

“我还打算和你结婚，我给你买项链、买戒指，带你去见我的父母。”

洛狄挥动着双手，在屋内来回大踏步走着。

“是的，我知道。”泰莉捂住了脸。

“可你呢？你怎么对我？”

“我爱你，洛狄，我真的爱你！”

“你爱我，爱我爱到和别的男人上床！”“不，不是这样的……”

“不是这样，不是这样！今天晚上达雷修所说的都是假的？你说！……”

洛狄冲到泰莉面前，把她从沙发上拽起来，紧紧扼住泰莉的手腕，泰莉痛得要叫起来！

“洛狄，你放开我，你听我解释……”

“我听你解释！听你解释！你是被迫的，是不情愿的，是那六个男人把你绑上床的！……”

“洛狄，不是那样的！”

“不是那样的？难道会是八个？”

洛狄眯缝着眼，脸要凑近泰莉的脸了。泰莉往后退着，可双手被紧紧抓在洛狄手里，她只能把头往后仰。

“洛狄，你得给我说话的机会！”泰莉艰难地说。

“够了！”洛狄猛地把泰莉一推，泰莉重重地跌坐在沙发上。

“我早就该想到这一切！谁又能在时装界保持清白！何况是……”

泰莉的心一阵紧痛，洛狄竟这样说她！她的怒火窜了上来。她站了起来，奔到洛狄的面前：“洛狄，也许我过去犯了很多错，可我现在没有！达雷修他是诬蔑我！他是怎样的人你应该知道！”

“我知道他是怎样的人，可你是怎样的人我却了解不够！”

泰莉还要说什么，洛狄却竖起了一根手指：“不要说了，泰莉，一切都过去了，你是怎样的人，我也没有兴趣知道了，我们的关系就此完结了。”

“什么？你说什么？”泰莉睁大了眼，呆呆地看着他。

“我说我们的关系完结了。”洛狄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

“洛狄，你不能这样！”泰莉绝望地说。

“我还能怎样？”

泰莉的头低垂下去。她觉得彻骨的寒冷。

“那么，请你明天就搬出去吧！”

“洛狄。”泰莉又哀求又绝望地望着洛狄。

“如果你一时找不到房子，可以缓两天，但只能两天。”

没有用了，一切都没用了。

“请你把东西还给我。”

“什么东西？”泰莉惊疑地看着他。

“戒指，项链。”洛狄眼都不眨一下，静静地看着泰莉。

“这表明我们已没有任何关系，”洛狄又说。

泰莉心都碎了。她的右手下意识地抚摸着戴在左手无名指上的戒指。微凉的感觉变得刺骨般，又如一柄利剑刺入泰莉的心。她的身边又响起洛狄温柔的话语：“未婚夫给未婚妻……”可是，一切都是梦了！

泰莉抬起手，慢慢褪下戒指，又摘下项链。手里沉沉的，要坠下去，坠下去，如泰莉此刻的心。

洛狄从她手中拿过戒指，项链，看都没看一眼，就塞进了裤兜。

“晚安！”他转身向自己的卧室里走去。

“洛狄！”泰莉大声叫着，可只听见重重的关门声。

他没有听她一句解释！他不给她任何机会！

泰莉麻木地坐在沙发上，脑袋里空空的，却又分明沸腾着，但有一个事实尖锐地刺激着她的每一个细胞：洛狄已经不要她了！他不要她了！她的心游荡着，惶恐着，找不到一个支点！她试图想些别的，可是，每一次都转回到同样的主题：她失去了洛狄！

她猛然跳起来，她不能再想下去，她要发疯了！她抓起洛狄喝剩的酒，倒满一杯，喝下去，又倒满一杯喝下去，她喝着，哭着，又笑着，一瓶酒喝完了，她跌坐在沙发上。她的身体摇晃着，可她的头脑还是回旋着：洛狄不要我了，洛狄不要我了！不，不能这样。

她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走到桌子边，打开一个个抽屉翻找起来。她记得前几日，看到洛狄将一包古柯硷放在这里的。她翻找着，突然，她的手碰到一样冰凉的东西。她定神一看，是一把手枪。

她停止翻找，直起身，将那个铁家伙握在手里。黑黝黝的枪身，闪着冰冷的光。

她拿着枪，对准自己的头。

死了之后多好！

死！死！死！

她突然将手放下了！

死！该死的是达雷修！

她亢奋起来。

她将枪放进了手提包，冲出门，招手叫了辆出租车。

车一路疾驶，在达雷修房门前停下。

她跳下车，咚咚地擂门。

有仆人开了门，她直冲进去：“我找达雷修！”

她走进客厅。她极力稳住有些摇晃的身体。

客厅的沙发上，横躺着一个女模特儿。达雷修坐在女模特儿旁边，一手端着酒杯，一手抚弄着女模特儿的脸。女模特儿已醉得不省人事了。

达雷修听到声音转过头来：“啊，是泰莉。”

泰莉的脸白得吓人，双眼要冒出火来。

“亲爱的，你脸色不好，过来喝一杯。”

泰莉紧紧抓着自己的手提袋，一动不动。

达雷修站起身，走到泰莉身边，手指滑过泰莉的脸。泰莉偏过头，躲开他。

“怎么，今晚洛狄又有新欢了？”达雷修邪恶地笑着。

泰莉的心一阵刺痛。

“别伤心，宝贝儿，我来陪陪你。我不会比洛狄差的，来吧！”

达雷修搂住泰莉的肩，把她向卧室拖去，泰莉的怒火又腾地冲起来，她猛地甩开达雷修。

“达雷修，你这个恶棍！你毁了我，你也别想活得舒服。我今天要把帐和你算清！”

泰莉浑身颤抖起来。

达雷修还在笑着，可他的脸色陡然变了。泰莉掏出了手枪。

“泰莉！……”达雷修惊恐地大叫，迅速后退。

枪响了。泰莉扣动扳机，连发五枪。

一枪打进了达雷修的脑袋，一枪打中了他的胸部。另三颗子弹不知射向了哪里。

达雷修叫着倒下了。鲜血冒出来，染红了他的衣服，浸到地毯里。

不醒人事的模特儿被枪声惊醒，尖叫着蜷缩在沙发上。她看见呻吟不已的达雷修，再次狂叫起来。

“不许叫，不许叫。”泰莉朝她喊，可尖叫声愈加厉害。泰莉突然害怕起来，也尖叫一声，不敢再看流血不止的达雷修，狂奔出门，朝洛狄的家奔去。

她冲进客厅，又跌跌撞撞地扑到洛狄的卧室门前。

“洛狄，洛狄！”她使劲地捶门。

洛狄打开门：“什么事？”泰莉扑进他的怀里，叫着：“我杀死了他！我杀死了他！”

泰莉浑身颤抖，脸色惨白。

“谁？杀死了谁？”洛狄抓住泰莉的肩，摇晃着她，他的眼里也一片惊慌。

“我杀死了达雷修！”泰莉好不容易说出来。

“你怎么杀死他？”

“用你的枪！他流血，倒在地上...”泰莉语无伦次。

洛狄好不容易听清楚是怎么回事。当听说还有一名模特儿在场时，他知道泰莉逃不过了。

但他立即冲进卧室，换好衣服，抓了一把钱，塞进泰莉的提包，拖着她坐进自己的车，然后将车疾驰而去。

到了飞机场，他买了一张到瑞士的飞机票，把她送上飞机。

“泰莉，不一定行，但你最好呆在瑞士。”洛狄简洁地交待。

“洛狄，洛狄.....”泰莉六神无主。而且，她知道自己拖累了洛狄。

洛狄脸色阴沉，一句话没说，只是朝她摆了摆手。

卡白席迅速赶到了达雷修的家。但是，每个人都可以看出来，达雷修已经不行了。他死命地睁大眼，拼命地呼吸，夹杂着含糊不清的语音和呻吟，最后，他死了。

他可能到死都不明白，泰莉怎么居然敢开枪。

桌上放着一包古柯硷，达雷修在泰莉未来之前，和女模特儿喝酒，吸毒，作乐，闹腾了好一阵子。

卡白席立即冲起来，抓起古柯硷扔进了抽水马桶。他知道，如果让警察发现，会对达雷修非常不利。

泰莉在苏黎士被捕。

她坦白地承认是自己杀死了达雷修。

卡白席、洛狄、凯西亚同时被起诉。

法庭经过两年的调查，一九八六年六月开庭审理泰莉一案。

各家报纸继两年前的热潮竞相报道。泰莉的大幅照片，达雷修的照片以及洛狄的照片在各家报纸上飘扬。案中每个人的关系被渲染报道得尽人皆知。泰莉应判有罪或无罪也成了报纸、电视、广播争论的热点，还有些报纸电台组织专家进行讨论，泰莉成了热点人物，也由此引发了人们对时装界各类问题的关注和讨论：如吸毒问题，经纪人与模特儿间的关系问题，报酬偏高或偏低问题，经纪人及模特儿逃税问题.....舆论对时装界来了个彻底的大曝光。

开庭那天，旁听席上早就坐无虚席，各报的记者，电视台、广播电台的记者也恭候在一旁。

泰莉被带至被告席，人群里一阵骚动。法官威严地坐在那儿，俯视着她。

泰莉很精神。监狱里有规律的生活使她戒了酒，也戒掉了毒痛。但当她

站在那里时，她仍激动起来，她的手紧紧抓住前面的横挡。她看见了旁听席上的唐娜。

审判按程序进行。最后是由陪审团做最后决定。

泰莉的辩护律师的话仍铿锵有力地响在人们的耳边：

“男人把女人物化，用金钱支配她们，把她们当战利品般展示，泰莉和她的同类才是本案中真正的受害者！”

两年里，泰莉想着自己的生活。她的生活里其实充满着辛酸，即使在她感到最幸福的时候——和洛狄在一起的日子里。她现在有机会仔细想想了，洛狄是真的爱她吗？洛狄的爱只是一份同情罢了。他同情她，收留了她。洛狄说得对，他只当她是一只小鸟，把她当作需要保护的弱者。他对她的感情，绝对不是爱情。要不，他怎么会一点儿都不信任她呢？为此，泰莉常常叹气。但她对洛狄仍充满了感激，因为这个世上，从没有人这样温柔地待她。为了她，洛狄也进了监狱！

陪审团经过八个小时的激烈争论，磋商，一直认定，泰莉有罪，但把她的罪名由预谋杀人减为过失杀人。

结果一出，旁听席上有了一阵欢呼。听众大都同情泰莉。

泰莉须服刑十四年。

卡白席以妨碍执法和非法持有古柯硷被判缓刑二十一个月。

洛狄以多项罪被判缓刑。

经过上诉，一年后，泰莉获得减刑。凯西亚获得特赦。

泰莉虽身在监狱，可成了明星。

米兰的舆论一致站在她一边。米兰的堕落，腐化早已为人所不齿，而泰莉的出现，给了这个社会以有力的一击。米兰的模特儿更是把泰莉奉为英雄。她们认为，泰莉为不计其数受屈辱的女孩子伸张了正义，让那些倒行逆施者看到了弱小者的力量。这伙人以为他们可以超越法律，超越伦理，可以胡作非为，没有人会把他们怎么样，可这个瘦弱的小女子的枪声给了他们最严厉的警告。

米兰的花花公子从泰莉事件之后，不敢再如以前那样嚣张了。于是有人说，泰莉拯救了米兰的男人。达雷修也该下地狱。

泰莉的枪声整顿了米兰这座城市的秩序。人们对待模特儿的态度改变了模样，模特儿可以挺起胸膛走路了，可以对那些向她们伸过来的肮脏的手大叫一声：“滚开！”泰莉在一九九二年获得假释。她回到美国，她要过一段时间的平稳生活。

但愿能够这样！

M·1975年，日薪1500美元

一头英俊可人的狼

时装界的擎天柱——卡萨布兰斯

在卡萨布兰卡斯之前，模特儿经纪人都是阴性的。也就是说，模特儿经纪人要不就是女性，要不就是同性恋者。而卡萨布兰卡斯起了个头，他是巴黎第一个百分之百的异性恋经纪人，他带给模特儿业崭新的观点。自他之后，男性的异性恋经纪人纷纷出台，攻占这个被称为“赏心悦目”的行业。

卡萨布兰卡斯自己之所以进入这个行业，完全是因为穷，而他的模特儿女友又抱怨自己在经纪公司得不到应有的照顾，这才引起了他对这个行业的注意。而且，他的摄影师朋友也建议他到这个行业中一试身手，因此他才闯进了这片天地，有了一番作为。

卡萨布兰卡斯的话有些是让人相信的，比如他的确不是因为如别的经纪人，看到模特儿美女如云，为了“近水楼台先得月”，才入行；可他说自己穷，对于知道他底细的人来说，未免就有些造作。

卡萨布兰卡斯出身于一个西班牙的富商之家。他的祖父为家族挣下了一份庞大的产业。如果不是战争爆发，他们家的产业还要很快地增长。但当法西斯党人彻底清算那些富有资本家时，卡萨布兰卡斯家族当然在清算之列。幸亏他的父母在千钧一发之际逃出了国境。

虽然在西班牙的财产不能保住，但在其他国家的投资仍然在发展。这是他们家族一贯的投资方式，采取分散投资，这让他们的损失减少到了最小的程度。

他的父母依靠在国外的投资，到处旅行，寻找一个可长期居住之地，并且陆续开办了许多工厂，他们的足迹几乎遍布整个欧洲。卡萨布兰卡斯的幼年生活也就在这奔波中渡过。他一九四二年出生在纽约，却在墨西哥受洗。他的家最后定居在里维拉。

卡萨布兰卡斯在该上学时，被送到瑞士的贵族学校，跟王公贵族及富豪子弟一起接受教育。

当卡萨布兰卡斯在学校时，他的姐姐已经是著名的国际交际明星。她在各国的名人间周旋，许多名人都想一睹她的芳容。她有整整五年时间与阿加汗保持着非常亲密的关系。所有的报刊杂志对她的一举一动都保持着高度的灵敏，她的任何一次行动都会得到详尽的报道。尤其是她的身世，更是各杂志竞相挖掘的热点。因为她总是把自己的过去蒙上一层纱，让人产生更大的好奇。有人认为她是个墨西哥的富婆，有大量的油田。

卡萨布兰卡斯看到这样的报道，总是忍不住一个人哈哈大笑，他佩服姐姐的聪明，神秘的东西总是让人好奇，也由此保持永久的新鲜性，同时，他又鄙视着媒介的无能与幼稚。

毕业后，卡萨布兰卡斯并无固定的职业。他东游西荡，只凭一时的兴趣干过一些工作。二十岁时他曾受同学母亲的委托管理在巴西的一座可口可乐工厂。但他毫无市场营销经验，不久就不得不从巴西退出。

然而，巴西之行，卡萨布兰卡斯也并非一无所获。首先，他认识了市场营销是怎么一回事，其次，他结了婚。

他到巴西去时，动员女友一起去，可女友的父母对此行不放心，坚持要他们结婚。卡萨布兰卡斯就这样结了婚。

从巴西回来后，卡萨布兰卡斯找到一份公关工作。他正是年轻贪玩的时候，自然禁不住各种诱惑，和女孩子一起喝酒，跳舞，有时通宵达旦，几天不回家。他年轻的妻子对此不能容忍。这样的日子持续一段时间之后，两人就只有分手一途了。

卡萨布兰卡斯从家里搬出来，住在旅馆里，虽然可以花天酒地，但他每日必在大厅里看电视新闻。

不几日，他就有了新的发现。一个长头发的摄影师和一位异常漂亮的姑娘总是走来走去。卡萨布兰卡斯就不禁对她多看几眼，心里有了接近她的渴望。她穿着长靴短裙的身材是何等的美呀！

卡萨布兰卡斯的举动也引起了女子的注意，每次走过大厅，他们都会下意识地四目相对。卡萨布兰卡斯很想和她搭讪，可她身边总是有长头发的男子陪着，他没有机会。

于是，他就拿些小费给门房，要她打听一下那美丽女孩的情况。

门房拿着可观的小费，答应帮他打听。

门房尽职尽责地打听了好久，终于在一天凌晨两点拦住了才夜游回来的卡萨布兰卡斯。

“先生，我已打听到了？”

“打听到了什么？”

“那个漂亮女孩的情况呀！”

正想回到房间大睡的卡萨布兰卡斯顿时来了精神：“你说！”

一她名叫简娜。是丹麦人，刚刚当选了丹麦小姐。那个长头发叫贡纳·拉森，是个摄影师。拉森不是简娜的男友，他们只是工作伙伴，就是说，简娜是拉森的模特儿。”

“太好了！”卡萨布兰卡斯吹了声长长的口哨。

一切比他料想的简单得多，他还以为自己必须从别人的怀中去抢呢！

“我明天就给她打电话！”

“可是，简娜小姐已定好了明天去机场的计程车！她明天就要回丹麦了！”

“啊！”卡萨布兰卡斯从口袋里掏出一张钞票，扔给门房，拔腿就往自己的房间跑。

他拨通了简娜房间的电话，没有人接。一定是睡着了，他接着拨。终于话筒里传来了声音：“喂？”

“我是卡萨布兰卡斯。”

“我不认识你。”话音里传来浓浓的睡意。

“你认识的，我们在大厅里见过几次面。”

“哦，是的，我记起来了。”简娜语气里有了活力。

“这么晚打扰你实在不好意思。不过，我听说你明早就要离开了！”

“是的，我要回丹麦。”

“所以，我打来电话。我们能见见面吗？”

“哦，好的。”

“那就在大厅里见！”卡萨布兰卡斯高兴异常。

简娜边穿衣服，边想笑，深夜两点起床，去和一个从未正面说过话的人

约会，这也真够刺激，够浪漫的！

当简娜出来时，卡萨布兰卡斯早已在大厅的一张桌旁等候了。

卡萨布兰卡斯是个天才的推销员，他滔滔不绝的口才，诙谐的语言，恰到好处地奉承，很讨女人的欢心。

简娜望着卡萨布兰卡斯英俊的面孔，听着他的俏皮话，心里波涛起伏。这男子太优秀了，精通数国语言，有敏锐的头脑，有丰富的知识，而且如此浪漫多情，该怎样把他抓在手里呢？

可惜！可惜，还有几个小时自己就得回丹麦！

简娜带着无比遗憾的心情踏上了归国的旅途。

卡萨布兰卡斯继续呆在他的建筑公司里，可他渐渐地不满起来。这份工作并不对他的胃口，况且既不稳定，也无发展前途，卡萨布兰卡斯决定重新开创一份事业。

他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拉森。自简娜离开之后，卡萨布兰卡斯与拉森也成了朋友。拉森建议他组建一个模特儿经纪公司。卡萨布兰卡斯拿不定主意，因为他对这一行并不太熟悉。

一天，他在大街上踟蹰。

街上行人并不多，卡萨布兰卡斯边走边想着自己的心事。

他在一个珠宝橱窗前站了半天，又拐进一家超市，买了一些食品。他抱着装食品的袋子出了店门，忽然听到一声惊喜的喊叫：“卡萨布兰卡斯！”

卡萨布兰卡斯抬头一看，是简娜！他高兴地大叫起来，引得周围的人向他侧目。

“简娜，你是从哪儿钻出来的？”

“我又从丹麦飞回来了！”

“你回到丹麦后也不跟我联络。”卡萨布兰卡斯埋怨道。

简娜微微一笑，没有回答。这三个月来，她一直寻找机会来巴黎，她的心都要等焦了，好不容易等到拉森的邀请。

她一下飞机，就从拉森那里打听卡萨布兰卡斯的地址，可惜拉森并不知道。她想，这下完蛋了，她和卡萨布兰卡斯注定不能在一起。今天是她来巴黎的第五天，她出来闲逛，居然撞见了她！上帝呀！

看着简娜微笑的那张脸，卡萨布兰卡斯心旌摇曳。

“你没有什么事吧？”

“没有，拉森的工作总是松松垮垮的。”

“那好，和我一起共进晚餐如何？”卡萨布兰卡斯扬扬手中的食品袋。

“当然，我求之不得呢！”简娜想，这次可要抓牢他。

两人一同来到了卡萨布兰卡斯的家。

几杯酒之后，卡萨布兰卡斯的话更多了，他的话常引得简娜顾不得风度地哈哈大笑，卡萨布兰卡斯越发喜爱她的样子。

“你搬来住怎么样？”

简娜笑声未停，卡萨布兰卡斯突然问道。

简娜端起杯子，不正眼看他，她停顿几秒，说：“好吧。”她的心咚咚直跳。

第二天，简娜搬了进来。

卡萨布兰卡斯从简娜那里了解到一些模特儿业的行规，又听了她太多对公司的抱怨。简娜和拉森一样，支持卡萨布兰卡斯开一家模特儿经纪公司。

他也认为自己还有许多有利条件：精通数国语言，到过世界许多地方，有一些模特儿朋友和摄影师朋友。

于是，他下定了决心。

一九六九年，卡萨布兰卡斯在巴黎的乔治五世大道上的美国商会大厦租了一间房子，挂上了“爱丽舍三号”的牌子。他的公司终于开张了。

卡萨布兰卡斯在模特儿年刊《护照》上刊登了一份广告，宣告新公司的成立。它承诺提供模特儿“新的合作观念，现金付酬，免费制作个人资料、高效率安排工作、每周服务七天。”

简娜当然是这家公司的第一个模特儿。当时简娜已是一个高收入的模特儿。她飞到汉堡、慕尼黑、米兰出差，扩大公司的影响。

卡萨布兰卡斯为自己派的任务是：发掘漂亮女孩，推销她们。这也就是推销公司。

“爱丽舍三号”太小，名气不足，招揽模特儿是首要任务。大的公司根本不愿和他们合作。

卡萨布兰卡斯跟拉森飞到了哥本哈根，参加那里的时装表演。各公司的模特儿汇聚在那里，正是挖掘人才的好机会。

卡萨布兰卡斯起劲儿地在美人堆里窜来窜去，一旦发现自己中意的模特儿，他便使出浑身解数，凭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去鼓动人家跳槽。

终于有十二名模特儿答应加入“爱丽舍三号”。

当然，卡萨布兰卡斯这种挖墙角的办法大大得罪了他的同行，以至有人看见他就扭过头去，两年不跟他说话。

卡萨布兰卡斯的这种做法不久就遭到了报应。

卡萨布兰卡斯的公司开张不久，法国议会针对模特儿行业加强了管理，他们通过新的立法管理模特儿经纪公司。这个立法对模特儿非常有利，比如，确认模特儿是受薪工作者，她们必须年满十八岁，持有效工作许可证，经纪公司应为她们代付社会保险，这些对经纪公司则是沉重的打击，因为，这表明，经纪模特儿的成本增加，这样下去，一件说是一万法郎的工作，模特儿只能拿到两千。她们对此表示不满。一些公司不得不提高待遇。

而对爱丽舍三号这种初创的小公司来说，提高待遇是不行的。于是，他面临孤军作战的危险。因为，许多经纪人都带着模特儿跳槽到了国际模特儿公司。

还有，芙特公司也处处和他作对。每次他挖掘到一个新人，不久，就被爱琳挖走。

爱琳乘着豪华出租车到爱丽舍三号，对卡萨布兰卡斯说，她要和他交换模特儿，她出3%的佣金。但当她和模特儿面谈时，就鼓动她们脱离卡萨布兰卡斯。

卡萨布兰卡斯手足无措，腹背受敌，多亏他的朋友盖伊帮了他，才算坚持下来。

一九七一年，卡萨布兰卡斯的资金终于用完了。他无可奈何地暂时关门，去找父亲，要求他资助他些钱。

“你要多少钱？”父亲问。

“至少十万美元。”

“你开了一年的公司，一分不赚，反而亏本，这似乎不是卡萨布兰卡斯家族的特点。”

“我会还你的。”

“你为什么不到我的公司里来？我相信你会做得更好。”

“可是，爸爸，我对这行感兴趣，你会看到我有大的发展。”

父亲不吭声，他虽然希望儿子有大发展，但现在只求他别亏本。

虽然不情愿，他还是拿了十万给儿子。

卡萨布兰卡斯拿到这笔钱重新开张，可钱不久又用完了。

父亲喟叹儿子不是办公司的料。

儿子也不好再去借父亲的钱。

卡萨布兰卡斯又把目光转向了自己的哥哥费尔南多。

费尔南多觉得自己的弟弟毫无出息，他知道弟弟常在赌桌旁度过，一次次输掉大笔的钱，可卡萨布兰卡斯说，他输掉的钱决不是公司的钱，他只向简娜借钱去赌。费尔南多在卡萨布兰卡斯的再三劝说下，接手爱丽舍三号的业务部。

然而局面仍未支撑多久。他发觉自己的路走错了。

他回顾两年多的奔波，一无所获，实在是令人懊丧。但卡萨布兰卡斯家族的血脉里，流淌着渴求成功的呼喊，一时的失败并不能击垮他。

他停下来歇息片刻，总结自己之所以失败的原因。他重新记起他的一位朋友德·南陀在他创业之初的忠告。德·南陀告诫他：巴黎的模特儿经纪已形成了固定的网络，不能再容下一家公司了，他开这样的公司必定要付出太多，而且不易成功。

卡萨布兰卡斯对德·南陀一向是佩服得五体投地。他是一个投机分子，对模特儿界的经脉了如指掌。他曾建议卡萨布兰卡斯开一家只代理大明星的模特儿公司。大明星不需要挖掘，不需要宣传，这可以省去公司的大笔费用，也可以少去许多麻烦，她们只需要更体贴、细心的关照和合理的工作安排。这比开一家普通的模特儿公司风险要小得多，获利也大得多。而且，巴黎还没有一家这样的公司。

卡萨布兰卡斯对德·南陀一向是言听计从，独独这件事上却没听他的。也许他年轻气盛，而且认为自己有足够的力量杀出一条路来，不想却失败了！如果当初就听从德·南陀的建议，就不会走这么多的弯路，既浪费了时间，又浪费了钱财！

卡萨布兰卡斯决心重振旗鼓，但愿一切都还来得及。

卡萨布兰卡斯带着爱丽舍三号的五六个红模特儿离开，成立了伊莉特公司，把爱丽舍三号全部转给费尔南多。费尔南多拿着这块烫人的山芋毫无办法，最后只得关门。

卡萨布兰卡斯大肆网罗人才。他的新公司发布的独立宣言称：“只代理十到二十名顶尖模特儿。”这给红模特儿以很大的刺激。不久，他的手下就有了一个当时最杰出的模特儿群。

这令其他公司非常眼红。卡萨布兰卡斯的竞争实力令他们保持高度的警惕。许多人都想打进他们的圈子，但非常不易。卡萨布兰卡斯与摄影师们保持着深厚的友谊，他们同进同出，进俱乐部，找乐子，玩女人，都在一起，既使其他公司的人可以带走一些模特儿，但这些当时最优秀的摄影师都围绕在卡萨布兰卡斯周围，他们是带不走的，模特儿可以得罪经纪人、决不愿意得罪摄影师，所以，卡萨布兰卡斯的公司对模特儿充满了致命的诱惑。

外面的危险伊莉特可以阻挡，来自内部的危险却令他们头痛。

首先是模特儿的更替问题。伊莉特不可能老是用旧面孔，他们也需要新鲜的血液来补充，这样公司才充满生命力，但要用明日之星替代老牌红模特儿并非易事。

与卡萨布兰卡斯合作的公司总是给他一些难堪，这些公司不愿让他们到纽约以外的地方发掘新人，所有的新人筛选都要经过这些公司之手，这使他们从中获利。特别是芙特公司，往往在公司间挑拨离间，总是把一个模特儿承诺给几家公司，以此引起他们的纷争，保持自己至高无上的地位。

卡萨布兰卡斯吃够了这一套，他改变了自己的主张，准备在纽约开分公司。

他这一招惹恼了纽约的模特儿经纪公司，特别是芙特与薇蜜娜。

芙特宣特：如果卡萨布兰卡斯胆敢在纽约开公司，她们也将向欧洲发展，并不再为他提供模特儿。

薇蜜娜则大叫要毁掉卡萨布兰卡斯。

爱琳随即前往北欧，撕毁了她对伊莉特的所有承诺，而且大肆诋毁卡萨布兰卡斯，说他只是个花花公子，开公司的目的只是为了女人。

这些招术令卡萨布兰卡斯下定决心要与纽约人一搏。虽然他手中的钱不多，但他决定与他们来一场豪赌。赢者为王。

所有的行动都在秘密中进行，他要给他们一个措手不及。

卡萨布兰卡斯装作对爱琳的行动一无所知的样子，忙着去会见芙特与薇蜜娜推荐的模特儿。暗地里，他与所有的合伙人凑齐了两万美元的现金，争取到了三十万美元的贷款，所有的行动机密而快速。

在会见模特儿的同时，卡萨布兰卡斯四下里寻找办公室，也寻找这家即将开张的公司的代理人。

他经朋友推荐，看中了芙特公司的皮雅特。皮雅特在芙特手下多年，经验相当丰富，办事干练，有头脑，精力过人，是个非常出色的经营人才，在纽约的名声响当当。

芙特也非平常之辈，她知道卡萨布兰卡斯既然有进军纽约的打算，就不会轻易放弃，她告诫经纪人看牢手下的模特儿，自己也对皮雅特严加看管起来。

她知道，如果卡萨布兰卡斯要在纽约开公司的话，皮雅特是最适合的代理人选。

她对皮雅特开始施加压力，把她的工作量加大，并且不断指责她。

“皮雅特，我看你是精力不济了，这么简单的事都办不好。”

“皮雅特，难道你的脑子里空空如也？这些问题你本应该想到！”

“皮雅特，我警告你，这样的小错犯多了就会成大错！”

“皮雅特，你手下的模特儿反映你工作效率太低！”

……

如此的批评频频出现，并且芙特故意当着众人的面贬损她，使皮雅特难为情，也使她非常困惑，芙特以前是相当赞赏她的，现在为何这样对待她？既使评判她的工作，又何必当着众人的面？

但这样的情况继续发展下去，皮雅特与芙特的关系紧张起来。芙特一看见她，便皱眉，全无好脸色；皮雅特一看见芙特，便心情紧张，风度全无。芙特一次次地在别人面前称皮雅特是“讨厌的女人”，而且有时故意让她听见。

皮雅特信心全失。越来越觉得自己的辉煌已经过去，她甚至考虑要退出。不久，芙特干脆要皮雅特停薪留职，休养一个夏天。

这正是卡萨布兰卡斯进军纽约的前夕。

一切准备就绪，卡萨布兰卡斯绷紧了弦，他的箭就要发射出去。

公司宣布开张之前，他仍和芙特周旋着，他要芙特给他提供模特儿，这使芙特对他的计划毫无所知。没过十几天，卡萨布兰卡斯在纽约的伊莉特模特儿管理公司正式开张！

提供模特儿的玩笑，令芙特大为恼火，她感到自己被玩弄了，她甚至看得见卡萨布兰卡斯的嘲讽神色。

芙特恼羞成怒还未待发作，皮雅特及公司的会计乔·赛格丽就同时向她递交辞呈，投向伊莉特的怀抱。

当卡萨布兰卡斯向皮雅特提出邀请时，皮雅特才对芙特的所作所为恍然大悟。

虽然皮雅特非常欣赏芙特的精明和吃苦耐劳的精神，而且是芙特培养了她，她虽满怀感激之情，但芙特后来对她的所为，令她离开芙特时，毫无愧疚之心。

芙特忍无可忍，在距伊莉特正式开张之前三个星期，她一张状纸递到了法院，控告卡萨布兰卡斯的背信弃义。

对芙特的这一举动，卡萨布兰卡斯高兴万分。以芙特的名气，控告一家还未开张的公司，只能对伊莉特有利，这纯粹是为公司免费作一场大广告。

况且，芙特索赔七百五十万美元。这使别人产生一种错觉，以为伊莉特资产雄厚。

大报小报对这场“模特儿大战”争相报道，伊莉特还未开张已经成名，伊莉特不费吹灰之力就在纽约站稳了脚跟。

不久，薇蜜娜也控告卡萨布兰卡斯，索赔四百万美元。

纽约一派的人注定要站在一个战壕里和卡萨布兰卡斯作对。

公开的：在法庭上相见。

暗地里：窃窃私语在纽约的时装圈里传递。

这些窃窃私语渐渐变成了公众新闻。

比如，伊莉特的模特儿珍妮·狄金森脱得光溜溜的，在伊莉特办公室里走来走去；

比如，卡萨布兰卡斯在每周四都举行狂野的派对……

卡萨布兰卡斯被描绘成一个只对金钱和美女感兴趣的恶魔，伊莉特则成为拉皮条的窝。

大众对这些事情的实质并不感兴趣，他们只希望事情越闹越大，这样才来得精彩，才能有滋有味。

卡萨布兰卡斯对芙特一派的诽谤感到特别好笑。

他承认自己举行过一些派对，但决不是他们传说的那样乌七八糟。他说根据法国人的情怀，那样的派对非常正常。人们在酒酣耳热之际，总要有把快乐表现出来的冲动，于是就有人跳上桌子，边唱边舞，不时掀动一下裙子，或者做出妖娆之态，看的人和跳的人，并没有其他的想法，只是为了快乐罢了。美国人因为不了解法国人，所以才有那么多的猜忌。

但是，官司仍然要打下去。除了芙特与薇蜜娜的官司，卡萨布兰卡斯还受到了好几次控告。

可以说，伊莉特公司的开初几年，就是在不断的官司中度过的。卡萨布兰卡对此并不为意，反正他的公司已经站稳了脚跟，进展顺利，管他们如何告他呢？

到一九七九年，一连串的官司终于结束了。法院虽未审判，但舆论都看出了，真正的赢家是伊莉特。

爱琳·芙特一下子失去了所有的优势。不知她是否反思过。她的争强好胜，她的目中无人，她以纽约模特儿界霸主自居的做法，使她考虑问题不理智也不成熟。她只想收复失地，却缺少战略眼光，使她惨遭失败。其中，状告卡萨布兰卡，索赔七百五十万美元的做法，是个相当大的错误。她从这场官司中未赢毫厘，反而失去了她的大家气度，也由此使卡萨布兰卡奠定了和她抗衡的地位！

悔之晚矣！大量的明星涌向伊莉特，并带去她们的客户。芙特颓伤万端。

卡萨布兰卡的影响力逐渐显示出来。他大胆地破坏着以往的习惯，旗帜鲜明地标榜着自己的新作风。

他第一个运用性感照片和裸体。

卡萨布兰卡以一个有生命活力的男人的眼光来看待他的模特儿。让模特儿出名，首先不是她的服装。而是她的人。既然是女人，就一定要注重她的性感魅力。只有这种魅力才能打动读者的心。这是卡萨布兰卡的观点。

他看不起芙特那一套，他把她斥之为假道学。说她用美丽的衣裳遮住了女人的美丽。虽然芙特也接受内衣广告，但总是在模特儿成名的情况下才去做，而且还遮遮掩掩。

卡萨布兰卡就是先推销模特儿。

他不停地告诉模特儿，你是个女人，女人的美在哪里，你就要展示哪里，让世人认识了你的美，我们才会赚很多的钱。

珍妮·狄金森真可谓得了卡萨布兰卡的真传。

她的大幅照片推出时，令人瞠目结舌。

她赤裸着上半身，不挂半根纱，穿着窄窄的三角裤，修长的大腿美得逼人的眼！

卡萨布兰卡还把模特儿的个人资料装订成册，并附上可撕下张贴的大海报。他的宣传资料也不定价，所有的价格都可通过面谈定下。

他又把明星模特儿的时薪提至一千五百美元！

对于卡萨布兰卡的崛起，芙特只好承认：现在，他们是旗鼓相当了！

卡萨布兰卡与芙特的大战，波及到模特儿界所有的公司。因为这些公司或多或少都与卡萨布兰卡及芙特有业务上的往来。

面对这场大战，模特儿圈的人开始都是坐山观虎斗，但渐渐的，他们发觉，自己的看客心理必须调整，两虎相斗，搅起的满天乌云，满地泥水，必定要溅到他们身上，他们已被纷纷地拉下水，参与到这场大战中，并且要声明自己的观点：到底站在谁的一边，谁是自己的敌人，谁是自己的朋友！

伦敦模特儿一号公司的达克贝丽和方斯卡就闹了一回混水。

经纪公司有个惯例，每天相聚罗马四五天，各公司的头儿在这里互通信息，达成协议，也联络一下感情。

这样的聚会当然也不例外。各方精英都来了。此行还有一个目的：展示自己的阵容与气势，向别的公司示威，向模特儿界打出自己的招牌。

芙特夫妇的气势自然是最大的。他们下榻在最豪华的王子饭店，他们的

随从前呼后拥，如拥戴着高贵的女皇一般，走到哪里都要引起哄动。看着围观者一张张惊奇的脸，芙特开心之极，她要的正是这种效果，她也知道自己能得到这种效果。

她在罗马大摆宴席，邀请她的合伙人。她的宴席豪华气派，有人传说芙特夫妇在宴会上用百元大钞点香烟，以示他们的富贵。

卡萨布兰卡斯住在罗马大饭店，他的随行人员不多，气势看上去比芙特弱得多，可他并不以为意。每次看到芙特前呼后拥，摆出一副架子来来去去时，卡萨布兰卡斯对此微微一笑：“插上再多孔雀羽毛的鸡，仍是鸡！”

芙特对卡萨布兰卡斯总是一副冷面孔，看到皮雅特和赛格米更是抬起头，仿佛她们只不过是她扔掉的一堆垃圾，不值一提。

不过，人人都知道芙特送《圣经》给皮雅特和赛格米的争。

当皮雅特和赛格米同时向芙特递交了辞职书，双双“叛逃”到伊莉特之后，芙特大发雷霆，恨不得把她们捉回来唾骂一顿，以解心头之恨，她愤怒之下，派人买了本《圣经》，送给那两个叛逃者。马可福音十四章第十八节的一段话，被芙特以红笔醒目地标出：“我老实告诉你们，现在我们同桌吃饭的人当中，有一个要出卖我。”那是耶稣基督预示门徒背叛的一句话。那么，皮雅特与赛格米就是芙特的犹大！

皮雅特与赛格米接到书，轻轻一笑，将它束之高阁，并把这件事向传媒界渲染一番，引起一片笑声。

芙特又看见了她的犹大，心里的滋味可想而知！

各公司的经纪人窜来窜去，参加各种名目的宴席，打探各种消息，也附着挖别人的墙角，除那些老板外，红模特儿也竞相大出风头。

时装发表会也是罗马盛会的重头戏，各公司施尽各种手段推出自己的模特儿，百花争艳，蜂蝶飞舞的景象着实刺激人的感官，观看者心怀目的并不单一，所以，许多热闹故事的上演，更增添了罗马盛会的趣味。

罗马盛会的最后一夜，当然是一场盛大的晚会。

晚会的主持人对座位的安排也煞费心机，他们既要把晚会办热闹，又要让各路人马都满意。

卡萨布兰卡斯被安排与盖伊一桌，芙特则与晚会的举办者时装模特儿公司的主管一桌。达克贝丽与卡斯卡每晚都与芙特一桌，今晚则同意与卡萨布兰卡斯一桌。

宾客们都到齐了，卡萨布兰卡斯却迟迟未到。芙特对他的这种作法相当不满：凭什么让我们大家都坐着等你？

卡萨布兰卡斯是有意出此一招的。他想要在罗马盛会时，给芙特一个下马威。

他亲自到摄影棚，等待他的模特儿收工，然后，将模特儿、摄影师与随从一同带至晚会现场。

“卡萨布兰卡斯先生到！”侍从的传报，令所有的人一震，有的人甚至站了起来。

高大英俊的卡萨布兰卡斯身着昂贵的西服风度翩翩的走来，他的周围是花团锦簇的模特儿，一大队人马浩浩荡荡地走进来，给人以眼睛一亮的冲撞。

他微笑着和大家打招呼，在侍者的引导下坐在盖伊旁边，他的模特儿则如放飞的蝴蝶，飞向一张张桌子坐定，大厅里立刻响起一阵阵的软语轻笑，人们争着和她们搭腔，以博美人一笑。

卡萨布兰卡斯环顾四周。很满意自己造成的轰动。

他应当看到芙特的满脸怒容。

往常盛会的主角都是芙特，今朝却被这毛头小伙儿抢了风头！是可忍，孰不可忍！芙特一甩餐巾站了起来，椅子和桌上的杯子、叉子都被她撞得砰砰作响；尤其是达克贝丽居然看到卡萨布兰卡斯就迎身上前，满脸微笑！

“我们走！”芙特怒吼一声。

所有的笑声，谈话声都突然消失，所有的目光都转向芙特，连卡萨布兰卡斯都惊愕地看着她！

随从忙走过来为她拉开了椅子，芙特转身向门口走去，整个大厅里响彻着芙特的高跟鞋敲击地面的噤噤声。

当芙特一行人马走出大厅时，主办人才如梦初醒地追了出去。

“哈哈，离了胡萝卜照样办大席！”卡萨布兰卡斯一声轻笑，把周围的注意力吸引了过来，人们这才重又谈笑起来，晚会照常举行下去！

让芙特气愤的事还不止一桩。

王子饭店一向是芙特驻罗马时的专店。一般圈里人也知道这个规矩，没有人会去王子饭间订房间。

卡萨布兰卡斯却偏要太岁头上动土。他先行飞到罗马，到王子饭店订房间。经理很为难，对他说：“芙特太太是我们的老主顾了，我们不能得罪她。”可卡萨布兰卡斯早就预订二十名模特儿住进王子饭店，于是他威胁经理，如果不给他预订房间，他就要把二十间房全退掉！失掉这笔生意是可惜的，经理只好请求芙特的原谅！

其实，卡萨市兰卡斯自己住在罗马饭店，他就是侵犯芙特，处处和她作对，让她难受！

卡萨布兰卡斯事后一想起芙特摔杯离去的场面，就禁不住哈哈大笑！

一九七九年，卡萨布兰卡斯与他的合伙人基特勒决定，建立一个全世界最强大的网络，这个网络是伊莉特自己的网络，决不依靠其他的经纪公司。经过努力，他们成功了。他们成立了三大控股公司，遍布全球。

但八十年代初的极度快速扩张，使伊莉特公司也赔了不少钱。而卡萨布兰卡斯和伊莉特的另一合伙人马瑞间的争权夺利，也大大影响了伊莉特的竞争能力。

马瑞由巴黎计划加入伊莉特，也曾为伊莉特立下了汗马功劳。

一九七七年后，卡萨布兰卡斯驻纽约，巴黎的伊莉特公司群龙无首，生意出现了严重的障碍，几乎无法启动。

一九八六年初，马瑞成为伊莉特三分之一的控股人，他重整巴黎伊莉特，使其起死回生。但马瑞是个地道的花花公子，他追逐女色，企图把每一个模特儿拉上他的床。许多模特儿不愿受他的要挟，愤而离开。一些在职的模特儿也对他提出指控。

卡萨布兰卡斯一方面要求马瑞要对自己的言行负责，不要再给报纸提供花边新闻，一方面又认为，模特儿的性魅力需要男人的训练。

但是，马瑞逐渐取代了卡萨布兰卡斯在巴黎的地位，而且将曾为卡萨布兰卡斯效力的老将们一一驱逐，这不能不令卡萨布兰卡斯警惕。

同时，卡萨布兰卡斯的私人生活也是危机四伏。

一九七八年，卡萨布兰卡斯和简娜在纽约结婚。

曾经有过的浪漫激情，在卡萨布兰卡斯创办伊莉特之后，简娜品尝到的

就微乎其微了。她参予伊莉特的某些工作，为伊莉特培训模特儿，然后为卡萨布兰卡斯生下一个儿子，最后与卡萨布兰卡斯结婚。

简娜的生活开始稳定下来，她要做一个贤妻良母，不要四处奔波，所以，卡萨布兰卡斯在世界各地飞来飞去时，简娜只喜欢对着儿子喃喃细语。

卡萨布兰卡斯就像一只松绑的老鹰到处玩起抓小鸡的游戏来。

他总是喜欢那些年轻的小女孩，他不去找大牌明星，或许认为她们是他的摇钱树，破坏不得，而且，树大招风，卡萨布兰卡斯不想自己的婚外情被传媒界渲染成好莱坞影片。

但公司上下尽人皆知，只有简娜在鼓里。

可是，纸终究包不住火。卡萨布兰卡斯终于马失前蹄。

三十九岁的卡萨布兰卡斯再次燃起爱情之火。他的热恋对象是一个十五岁的女孩，史蒂芬妮·塞摩。

这一年，伊莉特举办了第一届国际模特儿大赛，这场大赛成为国际电视台竞相播放的热门节目。

史蒂芬进入了模特儿大赛的准决赛。

她清纯无邪的面孔，发育成熟的身体，颇具健康活力。卡萨布兰卡斯对她一见钟情。她被他选为区域冠军。

卡萨布兰卡斯热烈地向她表示祝贺，她细腻的小手握在他的手中，令他激动不已。

不久，她就上了他的床。

卡萨布兰卡斯的这段浪漫之情很快被人察觉，闹得尽人皆知。

卡萨布兰卡斯这一次是遇到了麻烦。

持有教徒观念的美国佬，绝没有法国人的浪漫情怀。一个三十九岁的男人，勾引一个十五岁的未成年少女，罪莫大焉！虽然卡萨布兰卡斯的确是动了真情，可这份爱情总令人怀疑它的纯洁性！

况且，卡萨布兰卡斯总是对未成年少女感兴趣，不得不令人怀疑他有某种性怪癖！

卡萨布兰卡斯面对纷芸的舆论无可奈何。

他的婚外情上了新闻。

有则报道的标题是：“对小女孩痴迷的男人！”大幅照片吸引着人们的注意力：卡萨布兰卡斯满脸笑容，身边一群性感模特儿簇拥着他。

报道宣称：这个伊莉特的创业者，这个创造奇迹的人，曾经被誉为工作狂，因为他抛家别子，独自在各分公司间穿梭，他英俊的面孔曾使多少少女彻夜难眠，但他不为所动，人们都赞誉着他的高尚！谁知，他却欺骗了所有的人！他贪杯好色，和模特儿说话从不看她们的脸，只盯住她们的酥胸！

他对那些青涩的小果子感兴趣，是因为那些可怜的小女孩对他崇拜得五体投地；而且，他喜欢当向导，引导那些小女孩走上一条邪恶之路……

。这篇报道给卡萨布兰卡斯沉重的一击，他慌忙向朋友求助，要求平息谣言，可是，朋友微微一笑，难道报道上说的不是实话？

爱琳·芙特却边读边笑，她终于可以出一口恶气了！她派人购来这份报道，把它们像雪花一样寄发给时装界的同伙！让他们看看，这个衣冠楚楚的人物是个怎样的货色！

简娜当然获悉了这一情况。

她的悲愤难以诉说。这是她第一次确知卡萨布兰卡斯的婚外情。她难以

抑止自己被欺骗的羞辱之情，立即发了一封电报给卡萨布兰卡斯，告诉他，他们的婚姻关系到此结束。

卡萨布兰卡斯收到电报火速飞回纽约，想弥补一下，以挽救自己的婚姻。他现在四面楚歌了。”

可简娜直视自己内心的伤痛，无法原谅他所做的一切。难道他和一个个的女孩子上床，寻欢作乐，然后又跑到她的面前，口口声声说他依然爱她？多么荒唐与可笑！生活中，可以忍受饥饿、劳累、贫穷；可以忍受别人的嘲笑、打击、背后使坏；可以忍受死亡、分离，唯独不能忍受背叛！这种背叛意味着，背叛者抛弃和埋葬了他们共同拥有的一切！一切美好与一切苦难！他恣意地践踏了一颗心！难道，这一切是可以弥补与挽救的吗？把抛弃和埋葬的东西拣拾起来，再呈现到一个人的面前，岂不是对被践踏者的嘲笑？拣拾起来的東西，总有破碎的痕迹，无论如何是擦拭不去的！

简娜拒绝见他！

他既然当初选择了别的女人，他就应该明白，他选择的是一条不归路！回到从前？不可能！

一个月后，简娜提出离婚要求。

卡萨布兰卡斯回到史蒂芬的身边，开始与她过着同居生活。

他和简娜最终离了婚，儿子归简娜。

一年多后，这场风波才渐渐平息下来。但人们对卡萨布兰卡斯与史蒂芬仍充满了好奇。一个四十岁的男人和一个十几岁的小姑娘在一起谈什么呢？难道和她谈卡通吗？

人人都觉得好笑而不可思议。

这个小女孩也渐渐长大了。

长大了的小女孩变得成熟，变得有主见，变得更好动，更渴望飞翔。

卡萨布兰卡斯对于这个小女孩来说有些老了，他毕竟是另一个时代的人，虽然他前卫，他领导潮流。

卡萨布兰卡斯也发现了史蒂芬的变化。他试着沟通，弄懂她的心思。“史蒂芬，你不太快活。”

“是的，我不快活。”史蒂芬仰着头，看着窗外。“你需要什么呢？”

“我需要什么？我需要什么？”史蒂芬喃喃自语。“我会满足你的！”

史蒂芬不吭声。

“你需要什么？衣服？宴会”旅游？”

史蒂芬仍不吭声。

她已经十七岁了，出落得更加性感迷人，她的青春跳荡着，扑面而来。难道卡萨布兰卡斯看不出她灵魂的焦躁？卡萨布兰卡斯将她拥进怀里：“我们去旅游，换个环境或许好些。你要快乐！”

“好吧，去旅行！”

“去哪儿呢？”

“随便哪儿都行！”

“去圣巴斯岛如何？”

“好的，就去那儿。”

但史蒂芬没有一点儿快乐的意思。

卡萨布兰卡斯准备好了一切，买好机票，预订好房间。临行，史蒂芬说：“我不想去了。”

“为什么？”卡萨布兰卡斯很生气。

“不想去。”

卡萨布兰卡斯怎样劝说都打动不了她，他只好独自一人。前往。

他的不安在胸中冲撞着。他一直回避史蒂芬想离开他的想法，但他现在不得不面对它。

简娜和儿子也在圣巴斯岛上。

卡萨布兰卡斯想和儿子与前妻见一面。简娜冷冷一笑：“用不着。”

卡萨布兰卡斯有些伤心。

度假的日子并不快乐，他在此期间却又患了牙痛病，折磨得人寝食不安，去游泳，又差点扭伤脚！

卡萨布兰卡斯真的有些难过，冥冥中的上帝一定在惩罚他！

大的惩罚还在后头。

马瑞的野心日趋膨胀，他要使巴黎伊莉特与纽约伊莉特分庭抗礼。

他扩张势力的同时，对卡萨布兰卡斯暗中放箭，他一一破坏卡萨布兰卡斯与米兰、伦敦、汉堡等地欧洲伙伴的关系，把这些合伙人慢慢拉进自己的怀抱。他要替代卡萨布兰卡斯控制欧洲市场。

马瑞有这个能力！

卡萨布兰卡斯把马瑞拉进伊莉特的那一天起，马瑞就有了这个目标。他虽然利用马瑞稳住了巴黎伊莉特，但他同样把一条蛀虫放进了自己的大厦。

卡萨布兰卡斯，这匹繁荣都市中的狼，曾经笑傲江湖，吓得模特儿王国中的旧日君主们胆颤心寒，夜不成寐，但现在，这只狼在城市中巡游已久，已渐渐失去了他原野中带来的野气，胆气，傲气，他渐渐驯服于这个城市。

卡萨布兰卡斯，这个欧洲模特儿之王，渐渐如西山顶上的夕阳，他的光辉要渐渐隐没了，新的开创者，就要升起了……

N · 1990 年，日薪 10000 美元

三大天后的崛起

琳达、纳奥米和克丽丝蒂的亮丽风景

时间长河滚滚东去，涤荡尽尘埃，也抛下了许多风流人物。昔日的辉煌都如流星一瞬，再耀眼的光芒，也会消失。

时装界创造着流行，又惧怕着流行，流行风吹老了模特儿，吹走了创业者，一群群的后继者毫不留情地从旧日的风光人物身上大踏步而过，莺歌燕舞将已逝者的叹息掩盖得无声无息。

八十年代末，辛迪·克劳馥的地位已渐渐松动，新人的面孔不断涌现，他们魅力虽没有辛迪持久，但一浪一浪的冲击，已显示出强大的力量。

最终，模特儿界的新星升起！光芒四射，遮掩了辛迪·克劳馥。辛迪·克劳馥是个聪明女子，她渐渐向外发展，不再专注于模特儿一项工作。

首先崛起而直逼辛迪·克劳馥的是克丽丝蒂·特林顿。

克丽丝蒂出生于一九六九年，父亲是美国飞行员，当过空姐的母亲是萨尔瓦多人。

父母对这个宝贝女儿宠爱有加。母亲希望把女儿培养成高贵的淑女，她希望她举止高雅，穿着得体，更要接受高等教育。

因此，母亲总是拿着《十七岁》这样的流行杂志教导女儿如何穿衣，如何打扮。她认为：一个女孩子首先在外表上就应给人良好的印象。

而父亲则希望女儿粗犷些。女儿过生日，他送给她一匹小马。克丽丝蒂高兴得不得了，一有空，她就去训练自己的小马，骑上她走来走去，这比母亲的时装杂志有趣多了，所以，她完全依照父亲的要求发展，这让母亲很是担忧：女孩子总得像个女孩子吧！

母亲的担忧是多余的。

克丽丝蒂渐渐长大，当她是婷婷少女时，父母的美在她身上展露无遗，她优雅的体态也显露出来，让母亲惊叹不已。

十五岁时，她被模特儿公司派出的星探看中，他们为这一株好苗赞叹不已。但她年岁尚小，父母不放心她进入模特儿界，模特儿公司也担心她过早进入大染缸，对她今后的发展不利，因此，耐心等待了一年。

十六岁那年，克丽丝蒂只身来到纽约，住进了芙特为少年模特儿准备的宿舍里，她被安排试镜，被《时尚》杂志的编辑看中。

但暑假过后，克丽丝蒂又回到了学校上课，《时尚》杂志不愿失去她，不停地来找她拍照，又安排她到法国拍摄新装系列。

克丽丝蒂在学校成了名人，她的女伴们对她惊羨不已。克丽丝蒂 1 米七八的个头就更加出众了！

当克丽丝蒂年满十七岁时，她的父母终于同意她搬到纽约独自生活。母亲高兴异常。美丽的女儿果然不负她的栽培。只是可惜，她还没上大学呢！

初入时装界的新鲜感渐渐消失，克丽丝蒂感到了压力，还有孤独。

每天晚上，睡在芙特公寓里，她总是辗转反侧。

外面的大街上，霓虹闪烁。克丽丝蒂可以想象得到，夜总会，舞厅里现在正是热闹非凡的时刻。自己的孤独更加可怕了！

她翻身起床。再呆在这里，她会闷死！

虽然芙特规定：模特儿晚上不能外出，可许多模特儿总是偷偷溜出去，玩个尽兴，又偷偷溜回来。

我为何不试试呢？

克丽斯蒂穿戴整齐，悄悄下楼，木质楼梯在夜中发出吱吱的响声，吓得克丽斯蒂赶紧蹲下，生怕爱琳威严的面孔出现在她的面前。

她终于下了楼，出了门就飞奔而去。

在夜总会里，克丽斯蒂彻底放松，她一走进去，就吸引了好几个男人，他们围在她身边大献殷勤，克丽斯蒂不想招惹麻烦，她只是听听音乐，喝点香槟，感觉舒服了，就又溜回去。

这第一次的成功让克丽斯蒂非常高兴，胆子也大了。以后她就常常这么干。

她也学聪明了。她总是先在楼下藏好出去要穿的衣服，然后穿着睡衣下楼，这样，即使遇到爱琳，她也有话可说。比如，睡不着，下来散散心；或者，下来喝点饮料等等。

她在夜总会里也大方多了，她和那些围拢来的男人聊聊天，开开玩笑，有时尽情地跳上几曲。

她渐渐学会了抽烟，当然是躲在自己的屋里抽。

克丽斯蒂当然与辛迪一样是个幸运儿。她一开始就与大牌的摄影师合作，他们帮助她进入角色，帮她塑造一个个形象。

但真正全面开掘她的当推当时最红的摄影师史提夫·麦瑟。

史提夫·麦瑟捧红了许多模特儿。克丽斯蒂一心想和他。

、319 合作，但经纪人认为，克丽斯蒂不对麦瑟的胃口，他不会对她感兴趣。

可克丽斯蒂对麦瑟感兴趣。她不管经纪人如何劝说，坚决要上麦瑟的镜头。克丽斯蒂的倔强发挥得淋漓尽致，终于被安排了一次试镜机会。

这次来之不易的机会令克丽斯蒂激动万分，但麦瑟的表现却相当平静。

麦瑟看上去不像个美国人，他的长相和打扮使人一看见他就以为他是从印第安部落出来的。他蓄着浓密的披肩长发。喜欢穿一身黑装，从里到外，从上到下全是黑色，头上还绑一块头巾。他喜欢在工作时化妆、画眉、画眼圈，然后，在长裤外穿一件小短裤。

克丽斯蒂与麦瑟合作过那一次后，半年没有得到机会，麦瑟也并未邀请她。克丽斯蒂认为自己在麦瑟面前失败了！这令她非常沮丧。

不过，在这半年里，克丽斯蒂工作仍很繁忙，她清丽可人的气质渐渐得到各方面的认同，拍片合同陆续飞来，令克丽斯蒂应接不暇。工作使克丽斯蒂忙碌而兴奋，她总算得到了承认。

克丽斯蒂一被发现，就被认作是大牌明星的料子，所以她得到了各方的呵护，比起那些在时装界摸爬滚打好几年才挣出点名气的模特儿来说她简直是幸运百倍。她得到的是指导，而不是刁难。摄影师、经纪人都把她当作瓷器，不但他们自己小心翼翼，还不许别人对她染指，这令克丽斯蒂的身心都得到了很好的发展，她那优雅脱俗的外形更加令人着迷，“清纯公主”的美名可以说是名副其实。

但克丽斯蒂对自己的发展仍不满意，她希望自己能得到更加全面的挖掘，她相信自己有这方面的潜力。

机会终于来了。

八六年，克利斯蒂被英国版的《时尚》杂志邀请，与麦瑟同拍封面。克利斯蒂再一次激动，她希望自己这次表现好些，能赢得麦瑟的青睐。可往往忙中出错。

克利斯蒂一大早起床，收拾停当，便直奔地铁车站，走到中途，却发现一件重要的道具没拿，便又折身回去。好不容易上了地铁，她一路沉思默想着，当她下了车时，才发觉自己下错了站！克利斯蒂对自己又气又急！重又登上另一列地铁，到达指定地点时，已迟到了一个小时。

克利斯蒂想，这下完了，麦瑟一定会想：还没成大明星，便摆起大明星的架子了！这个印象太差了！

她一到那里，便忙不迭地道歉，把自己一路的遭遇统统讲出来，大家都笑起来，不欢的气氛终于消散。克利斯蒂的清纯总是使人很容易地信任了她。

接下来的几天，克利斯蒂仍然出了不少错，但她和麦瑟相处非常愉快。看来，这次麦瑟对克利斯蒂很满意。她和发型师、化妆师也相处愉快。这一班人马，后来成为黄金挡搭，他们共同推出了纳奥米和琳达。

可以说，三大天后就诞生在他们手中。

纳奥米被引进时装界大门时，只有十四岁。

那年，纳奥米在伦敦凯辛克罗经纪公司附近的一家商场选购踢踏舞鞋。她明亮的黑色，吸引着人们的视线，也吸引住了经纪公司的贝丝·波特儿。她一下子喜欢上了这个乖巧的小女孩。她穿着一身学生装，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像是闪光的宝石，一头黑发上，明媚的阳光跳荡着。她的身材苗条纤弱，不能不使人顿生爱怜之心。

仔细看看纳奥米的五官，你会发现，她比一般的黑人多一份精致。她的眼睛不似一般的黑人那么大得像盏灯笼，她的眼睛细长细长的，她的鼻梁挺直，鼻孔也比一般的黑人小巧。她的脸型是稍长的鹅蛋形。

她的骨架也小巧得多，和一般黑人大骨架宽髓骨，后突的臀部完全不同。

这一切，都因为她是一个混血儿。

她的父亲是一位中国人，母亲是正宗的牙买加黑人。父亲的东方血统，使纳奥米生就了一种东方的神韵。

她一个人的时候，总是静静的，像一朵即将开放的莲花。

父亲在纳奥米很小的时候便去世了。纳奥米与母亲相依为命。母亲在纳奥米身上投注了全部的爱。

看着女儿美丽的脸庞，美妙的身材，做母亲的真是甚感欣慰，而且女儿又那么孝顺，母亲觉得自己的心血没有白费。

女儿也懂得母亲的付出，她曾搂着母亲的脖子对母亲说：“妈妈，我以后一定要成为大明星，让你为有我这样的女儿而骄傲！”

母亲笑了：“我相信，宝贝，你会成为大明星的。”

贝丝·波特儿对自己的发现激动万分，她立即冲过去，站在纳奥米的面前，以致把纳奥米吓了一跳。

“你好，我叫贝丝·波特儿。”

“你好，我叫纳奥米。”小女孩疑惑地盯着面前这个人，搞不懂她要干什么。

“你长得真漂亮。”

“谢谢。”

“身材也相当棒！”

“谢谢。”

纳奥米实在搞不懂她要干什么。

“我是凯辛克罗经纪公司的，你愿意当一名模特儿吗？”

“噢，我想可以试试。”小女孩微微一笑，露出一口洁白整齐的牙。

贝丝·波特儿很高兴纳奥米的回答。

她牵着小女孩的手走进公司，准备给她拍几张照片。

一进公司，纳奥米立即吸引了无数的目光：

“好乖的小女孩！”

“你从哪儿来？非洲大沙漠吗？”

“她静静的样子真吸引人！”

“啊，我爱上这小女孩了！”

许多人围拢来看这小仙女般的女孩，纳奥米在这群大声感叹的人当中，只是微笑着站在那里，她黑白分明的双眼转来转去，凭添一份迷人的风情。

有许多人都想抱抱她，吓得贝丝·波特儿笑着拉上她就跑。

贝丝·波特儿进去和摄影师打招呼，准备拍照，留纳奥米一个在外边。

禁不住好奇，穿着学生服的纳奥米一个人在公司里逛来逛去。

这个制造明星的地方，外表看来是如此神秘，里面却是有趣的。

纳奥米在走廊里窜来窜去时，迎面走来了一个高个子的金发美人，金发美人以好奇的眼光打量着她，然后继续朝前走。她不知道，今后她将与这个黑美人共同站在时装界的顶端。

金发美人，就是克丽斯蒂。

当然，她眼中的乖巧女孩，后来变得不可思议。所以克丽斯蒂怀念她初次见到的纳奥米。

纳奥米当然想一步跨入时装界的天堂。她和母亲的生活过得极其贫苦，如果能在这个行业中站稳脚跟，她就能深深地报答母亲了！

纳奥米以前的梦想都是虚幻的。今天的一切不是虚幻，她要好好把握。

纳奥米被送入伦敦伊莉特公司，开始她的模特儿生涯。

、她和克丽斯蒂成了好朋友，一同在巴黎工作。克丽斯蒂给了纳奥米许多指导，毕竟她年龄大些，入道也较纳奥米早。

现在，克丽斯蒂去夜总会有伴儿了。她和纳奥米总是夜总会里的焦点，她们无牵无挂，玩得开心、尽兴。

那天，纳奥米在夜总会里遇上了她的福星。她们在巴黎一家夜总会里玩到凌晨四点，一群摄影师、服装设计师和她们呆在一起，又唱又跳，好不热闹。

其中有一位叫阿拉伊亚的服装设计师，他非常喜欢纳奥米。他认定纳奥米有发展前途，虽则她现在还是个青涩小丫头。

阿拉伊亚的设计深得模特儿的钟爱，大家都希望成为他的模特儿。因为他的设计非常性感，更能突出女性的魅力，而且，每次举行他的时装发布会，时装界内的各路明星必定到场捧场，模特儿就更容易出名！

他也是个好老头，对他的模特儿如父亲一般，他把她们称作女儿。纳奥米果真以后一直叫阿拉伊亚“爹爹”。

有了阿拉伊亚的提拔，再加上纳奥米的美貌、身材、气质，以及她对服装敏锐的感性认识，纳奥米的发展相当顺利。

十五岁的纳奥米很能表现自己的特质，她在 T 形台上的表演风格独树一帜。

在音乐伴奏下，身着艳丽服装的模特儿迈着夸张的步伐在台上走来走去，她们转身、扭头、停步、送胯，所有的动作都是浓烈的。

纳奥米出场了，她一反所有模特儿的激烈动荡，静静的，悠悠然迈动着莲步，仿佛缓缓地从大海深处升起的一位仙女。人们的眼睛瞪大了，世界也安静下来，只有这位柔情的小仙女在款款地行走……

闪光灯亮成一片，咔嚓咔嚓的快门声，响成一种音乐。

阿拉伊亚紧紧地盯着她，直到她走进后台，才放松地靠在椅背上，他长舒一口气：“我从未见过哪个模特儿有这样佳的表现。”

纳奥米又出现了。

这一次，她变成了一个激荡的女孩子，她扭动着自己的身子，面含微笑，有一丝调皮，也有些撒娇。她的摆动是有节制的，令人看出一种韵味。

纳奥米的表现获得相当的成功。

以后，阿拉伊亚的创作均以纳奥米的身型为蓝本，他们的合作相当愉快。

接着，克丽斯蒂又介绍纳奥米认识麦瑟，她的发展从此一帆风顺。

琳达·伊凡洁丽丝塔的道路要曲折些，她没有两个伙伴一来就被名师相中的幸运，但她对自己的成功相当自信。

琳达身高 1 米七七，一头褐色的秀发，蓝灰色的眼睛，散发着浪漫的色彩。

琳达是加拿大籍。她为自己立下的目标非常明确：进入时装界，成为超级名模！

她的美丽是公认的，她为此也很自信。因此，她报名参加了伊莉特在加拿大举办的选美比赛。

选美赛上美女如云，许多人都抱着和琳达同样的想法：如果在选美会上摘取桂冠，那么就一定不会被伊莉特相中！这就意味着地位、金钱、名誉！一次选美，就是人生的一次改变！

也许是比赛经验不足，或者琳达的表演欠佳，总之，琳达落选。

琳达对这次失败感到沮丧。虽说今后仍有其他的途径进军时装界，可这毕竟是失去了一次绝好的机会。而且，她的自信心也稍稍受了打击。

但琳达不知，幸运女神的手指已点中了她！

虽然她落选，她仍被伊莉特的星探看中。

星探认为，琳达能够成为超级名模。她有一种与众不同的特性。她的美貌，身材也许不合评判的标准，但她健康的个性，聪明的脑筋，具备了成为名模的条件；况且，琳达是可造就的，她可以变幻多种形象。

星探将她的资料带回伊莉特，向卡萨布兰卡推荐她。

星探的推荐很有成效。

卡萨布兰卡亲自飞到了多伦多，这令琳达受宠若惊。

卡萨布兰卡对她甚为满意，请她加盟伊莉特，琳达当然求之不得。

琳达加盟伊莉特后，为《费加洛妇女杂志》《Depchemode》拍照，但琳达对此并不满足。她觉得，虽然卡萨布兰卡发掘了她，却并未对她加以足够的重视。对她的宣传，对她工作的安排，以及与她合作的摄影师，都不能令她满意。

不久，琳达得到一个工作：去西班牙与摄影师洛伍合作。

洛伍是马瑞的朋友，他对琳达非常欣赏，认定她将成为超级巨星。他鼓动琳达跳槽，说她将得到最好的照顾。

琳达答应考虑她的计划。

实际上，她一回到巴黎，就通知伊莉特，她准备跳槽。

负责她的经纪人很是吃惊，再三劝说她，可琳达认定了这条路。

经纪人无奈，只得救助于卡萨布兰卡斯。

卡萨布兰卡斯很是生气。想当初自己亲自飞到多伦多接见她，把她请进伊莉特，现在她居然这样报答他！他下令不准琳达取走她的个人资料，以示报复。

琳达知道后，轻轻一笑：“个人资料？难道我还需要吗？那么多人已经认识我，我比资料更可靠吧？”

琳达收拾好皮箱，头也不回地走了，连薪水也没结算！她会挣回来的，挣得比那多得多！

琳达进入巴黎计划，果然很受重用，她的工作日程安排得很满，巴黎计划是着重推出她，把她当作摇钱树的。

不久，她成为巴黎计划的中流砥柱之一，成为马瑞客厅中的座上客。

当琳达第一次走进马瑞的客厅时，马瑞就对她非常殷勤。琳达一头金色长发飘飘曳曳，穿戴非常性感，她见到马瑞，并不像一般模特儿那样诚惶诚恐，她舒展自如，保持着她一贯的自信。

马瑞看她时的眼睛闪闪发亮。

当时和马瑞同居的是克丽丝汀·波斯特。这个金发碧眼的俊俏美人，从马瑞的眼里看到了未来的征兆。

马瑞曾无数次地对克丽丝汀许诺，一定要娶她，要和她结婚。当然，首先是把她捧成超级明星。

克丽丝汀对他的话并不信以为真。因为，据她私下了解，马瑞在对她说这话的同时，也对其他三四个女孩子说着同样的话。

到底谁是马瑞夫人？没有人知道。不过，马瑞还是做到了一点，他把克丽丝汀捧成了明星。

现在，又来一个马瑞夫人候选人吗？

克丽丝汀注视着琳达。

琳达并未注意马瑞的殷勤。逢场作戏的事太多，她不必去一一考究！

但随着时间的推移，马瑞对琳达的示爱越来越热烈，他带她出入高级场合，请她一人吃晚饭，和她到海滨度假……

琳达真是铁石心肠的女子？况且，马瑞在这一阶段已成功地将巴黎伊莉特推到了一个高峰，马瑞的地位已和卡萨布兰卡斯齐名，并大有超过卡萨布兰卡斯的势头，对于这样一个未来的时装界领袖，她为何不欢迎呢？

况且，马瑞慷慨，热情，毫不吝啬自己的浪漫情怀，这样的情侣有何不好呢？

马瑞在巴黎伊莉特开张不久，开始不遗余力地推出琳达，专门邀请自己的好友彼得·林柏为琳达拍照。

彼得果然是一流的摄影师，他很快就使琳达的照片出现在意大利版的《时尚》杂志、《美丽佳人》杂志和一系列重要的时装杂志上。琳达走上了超级巨星之路！

而琳达与马瑞的恋情也在报刊杂志上被广为渲染，这出英雄爱美人的好

莱坞故事，加上琳达的崛起，马瑞的巴黎伊莉特，的确使琳达与马瑞大获其利，琳达成为深受欢迎的偶像，巴黎伊莉特的名气也如日中天。时装界的人都传说，琳达与马瑞常常是互望着哈哈大笑。

当然，克丽丝汀·波特退出了马瑞的生活。

琳达与马瑞的野心比人们所想象的要大得多。琳达决不想成为那种昙花一现的模特儿，她要在时装界赢得最大的名声，她要像朵莲·丽那样，让时装界的人永远记得她的芳名。她当然也要挣更多的钱！

马瑞则希望琳达成为伊莉特不倒的支柱，这样，他打败卡萨布兰卡斯的力量会更强。

因此，他们制定了一个全面的计划，拜访著名的摄影师和名人，为琳达拍出经典之作。

他们双双出席时装界名流举办的宴会，结交名人，发现适合琳达的摄影师，也让摄影师发现琳达。

随后，他们飞到纽约，包里装着需要拜访的人的清单。

第一个要拜访的是麦瑟。

琳达把麦瑟称为王。麦瑟能够拍出经典之作，让她成为时装界的常青树！琳达心里一直坚信这一点。

因此，生性高傲的琳达，对麦瑟的任何要求都相当卖力地完成，她甚至不断挑剔自己，随时改变自己，以让麦瑟满意。

麦瑟对琳达的这一点非常赞赏。琳达力求完美，力求表现的倔强性格，使她与众不同。

马瑞与琳达的计划非常成功，不出几个月，琳达在时装界的超级巨星地位已相当稳固，成为无可争议的明星。

时间已是八六年年底，大雪纷飞，即将来到的圣诞节，使人们都有了一份欢喜与激动。也早就为过圣诞节的人们准备好了丰富的商品，也早晚都挤满了选购圣诞节礼物的人们。还有些性急的人们，提前好几天就买回了圣诞树，准备将它妆扮一新。大街上也时常可以看见红衣红帽、长胡子的圣诞老人缓缓而行，他的身后总是围拢着一群小孩子，叽叽喳喳地欢叫着，像冬天里一群斑斓的小鸟。

马瑞很早就说要送琳达一份圣诞礼物。

“什么礼物？”琳达笑着问。

马瑞笑而不答。

“千万别送我一打丝袜。”

“你缺那个东西？”

“啊，我缺的东西很多！”“最缺什么？”

“一架飞机、一幢别墅，或有一艘游艇！现在，到地中海碧波荡漾的海上享受一下美丽的阳光多好！”

“你会拥有的！”

“当然，我会拥有的！难道你要送我吗？”

马瑞还是笑笑：“礼物只能在圣诞节打开！”

琳达耸耸肩。

她其实并不希望得到那样的礼物。可是他要送给她什么呢？

那天，马瑞一早来敲琳达的房门。

琳达盘腿坐在床上，笑着看他：“我一清早就把床下，门外找遍了，可

没有看见圣诞老人送来的长袜子！”“啊，放在长袜子里我不太放心。”

“当然，我想起来了，如果把一艘游艇放在长袜子里是不可能的！”

“我送你的礼物比游艘贵重得多！”

“是舰艇？”

“比那还贵重！”

“那到底是什么？”

“伸出手来，接稳！”

琳达笑嘻嘻地伸出手。

马瑞把攥在手里的东西，小心地放到琳达的手中。“首饰盒！难道是一条项链？”

一个非常精致小巧的首饰盒。

“打开看看！”马瑞鼓励她。

琳达小心地打开盒子。

盒子里躺着一枚戒指。戒指上的钻石发出迷人的光芒。安静静躺在那里，像是刚被唤醒，清亮得像晨间的第一粒露珠。琳达呆呆地看了半天，深吸一口气：“太美了！”“喜欢吗？”

“当然喜欢！”

“那就戴上！”马瑞拈起了那枚戒指。

“可是……”

“可是什么？难道你不想嫁给我？”

琳达半天才从那枚戒指上挪开视线，听到这话瞪大了眼地望着马瑞。

“你不想嫁给我？”

“我……”琳达突然有些心慌意乱。

“我在向你求婚！”

“我一点儿准备都没有！”

“难道我们相处得不愉快？”

“愉快！”

“难道我们合作不成功？”

“相当成功！”

“这就对了！”马瑞抬起琳达的左手，将那枚钻戒套进琳达纤细的手指。

“你会拥有别墅、游艇，还有丝袜。”马瑞吻了吻琳达的额头。

琳达低下头，仔细端详着手上的钻戒。

许多女孩子梦寐以求的这枚钻戒，如今戴在了她的手上，她该大笑吗？

琳达抬起手，吻了吻那枚钻戒，一阵凉意使她灼热的唇起了小小的颤动。

“难道你不吻吻你的未婚夫？”马瑞伸出手，拥住了琳达琳达和麦瑟合作期间，正值克丽斯蒂去伦敦出外景。她刚回到纽约，就有人给她说了琳达的事。

克丽斯蒂其实已听说了。琳达如突然升起的一颗巨星，在时装界的天空闪闪发光，没有人不抬头望一眼。克丽斯蒂并不觉得什么，她和纳奥米已是天上的巨星，不担心别人的光芒掩盖自己，但她的心里还是有一丝不安。

所以，她一下飞机，安顿好，就直奔麦瑟的摄影室。

果然不出她的所料，琳达正在摄影室里。麦瑟朝她打声招呼，继续为琳达拍照。

克丽斯蒂站在旁边，两手抱臂，静静地看着灯光下的琳达。

其实，直面琳达，她的容貌并不特别出众，至少比杂志上要逊色些，可琳达身上的气势却令人震撼。这正是一种大明星的气势。

克丽斯蒂看着琳达，心想：麦瑟的确是一个出色的摄影师，他能将琳达这样的气势变幻成各种样子，配合着琳达身上的时装，让琳达呈现多种形象……

照片拍完，强烈的灯光熄灭。琳达从布景中走过来，微笑着走到克丽斯蒂的面前，伸出了手：“嗨，我是琳达，你一定是克丽斯蒂。”

克丽斯蒂也伸出了手：“是的，认识你非常高兴。你拍的照片棒极了！”

琳达哈哈大笑起来：“这正是我要对你说的话。”

克丽斯蒂也笑起来。

她看着琳达，琳达也看着她。琳达的眼光里有挑剔，有审视，也有挑战。克丽斯蒂迎上了她的目光。

“这就叫美人所见略同。”麦瑟走过来，一手搂住一个，然后转头对着克丽斯蒂：“到伦敦出外景还好吧？”

“还好，不过，我还是喜欢呆在你的摄影室里。”克丽斯蒂看着他。

“你会呆在这里的！”麦瑟一定读懂了克丽斯蒂的一丝焦虑。

琳达微微一笑：“麦瑟的摄影室可是世界上最美的地方！”

克丽斯蒂觉察到了琳达表现出的优势。

虽然克丽斯蒂有点受排挤的感觉，她和琳达的关系在后来发展得还是不错。但是，琳达对克丽斯蒂总有点提防。

琳达的身后有马瑞这个大树，使她获利不小。但摄影师总是些个性独特的人，特别是麦瑟，现在是摄影之王，如果他不理睬某个模特儿，经纪人也拿他毫无办法。琳达知道，克丽斯蒂与麦瑟的关系很不错，因为是麦瑟真正挖掘了克丽斯蒂，克丽斯蒂是他的骄傲，他对克丽斯蒂的敬业精神也很欣赏，他们是私交很不错的朋友。琳达想完全取代克丽斯蒂是不可能的。

但琳达为人一向非常精明。

她与克丽斯蒂一同为麦瑟服务。可是，克丽斯蒂发现，她们一起拍一组系列，往往是琳达的被刊出！克丽斯蒂忿忿不平，她不能责怪麦瑟。

那一定是马瑞的影响力发生了作用。

是的，马瑞将一次次成功，当作奉献给琳达的新婚礼物！

订婚七个月后，琳达与马瑞正式结婚，那场盛大的婚礼，按照琳达的请求被安排在她的故乡——加拿大的圣阿弗烈德天主教堂举行。

当然，马瑞与琳达，传媒界，都没有放过这次大发光彩的机会！

抓住这个机会，彼得·林柏要求琳达改变形象。

林柏认为，时装模特儿如果长期保持一种形象，人们会感到厌倦。他提议琳达剪掉长发，将原来的浪漫柔情，改为朝气蓬勃的面孔。

琳达却不同意这种改变，她认为大家会不适应她的改变，这会让她失去很多。

可林柏坚持他的意见，马瑞也表示同意。他一方面相信朋友的决定，另一方面，他也曾改变过其他模特儿。

琳达没有办法，只好坐到了镜子前。发型师仔细研究后，拿起了剪刀，咔嚓咔嚓地在她的头上运作起来。每一声“咔嚓”，都剪得琳达的口生痛。一缕缕金发飘散在地上，像一片片失去了生命的树叶。她似乎听到了它们的哀鸣，琳达的泪水忍不住地滚滚而下！

正如琳达所预料的，大众不接受她！时装设计师，厂商纷纷取消和她的合同！十几场时装表演都被取消了！

琳达简直欲哭无泪。

可林柏与马瑞却对琳达的新形象感到非常满意。

马瑞对她的新形象赞赏之极：“琳达，等着瞧吧，来找你拍片的人会踏破门槛！”

果然，从十二月开始，琳达的新形象比以前更受欢迎。《时尚》杂志隆重地将她推出，甚至每一种版本的《时尚》都用了她做封面！

这下，琳达终于可以抚弄着自己的短发哈哈大笑！

面对琳达强大的势头，克丽斯蒂觉得还是先避让三分为好。再说，她新近交上了一个男友，正好可以沉进爱窝里休息一下。

她的男友是罗杰斯·威尔逊，希伊恩特的前夫。

罗杰斯·威尔逊与希伊恩特离婚后，转向演艺界发展，他主演过一部性感喜剧，收视率很高，因此继续在演艺界寻求发展。

克丽斯蒂并不知道他和希伊恩特的关系，也不知道他是个花花公子，她只觉得罗杰斯谈吐幽默，英俊而有男子气，很会讨女人的喜欢。那一阵，她也正需要一些安慰。因此，他们的关系迅速发展起来。

她和罗杰斯认识不久，卡文·克莱邀请她拍摄一则名为“痴情香水”的广告。卡文·克莱一直非常欣赏克丽斯蒂，觉得她拍这则广告一定不错，卡文·克莱为此出了大价钱。

但克丽斯蒂拍这则广告的感觉并不太好。这则香水广告被设计成伪装性高潮的广告，在拍摄现场，一大群男男女女脱光衣服，疯狂得很，克丽斯蒂坚决不像那班男女那样光溜溜的，她对此感到吃惊！因此，那些照片她也不喜欢，但卡文·克莱却抓紧克丽斯蒂不放，他打电话给她，说了一大堆好话，请她当香水的特约模特儿。

合同看上去对克丽斯蒂非常有利，她每年工作八天，持续四年，能拿到三百万美元。

克丽斯蒂正想与罗杰斯厮守一处，这份合同可使她拥有大量自己的时间，岂不是挺好？

她签了合同。

随后她搬进了罗杰斯的家，过着自己认为很甜蜜的生活。

这一段时间，克丽斯蒂也想到了今后的出路，若不再当模特儿（总会有这一天的），她将干什么呢？按照一般的做法，模特儿在退役之前就向演艺界进展了。或拍电视、电影，或当某个栏目的主持人，不管今后干什么，克丽斯蒂决定要先做好准备：因此，她在洛杉矶注册了加州大学分校的文学与写作专业，开始当一名学生。

开始一段时间，克丽斯蒂对这种生活过得有滋有味，但时间一久，她发现自己所签的合同约束了她。

因为合同里还规定，在这四年里，她不能接受访问，不能接其他广告，不能上时装杂志！这不是要断送她的模特儿生涯？

试想，四年后，大众对克丽斯蒂该是多么的陌生！四年里，又将有多少新星出现！她克丽斯蒂现在闯下的地位，在四年后都将成为明日黄花！

她现在才明白，自己凭当时的一时心情签下的这份合同，是多大的错误！她要毁了自己的前途！

为了她的前途，她要解除这份合同！

克利斯蒂去乌斯托克度假回来后，克莱就通知克利斯蒂准备拍杂志广告。

但当他见到克利斯蒂的那一刻，差点背过气去：克利斯蒂竟然剪了头发！

“你，你这是干什么？”

“我剪了头发！”

“我当然看见了！你未征得我们的同意！”

克利斯蒂知道将有一场风波。

“你为什么在剪头发前，不征求我们的意见？”“我以为你会很久不用我，我的头发会长起来的！”“可是我现在就要用你！你这样会造成我巨大的损失！”望着克莱怒火冲天的样子，克利斯蒂知道官司是不可避免的。

她早已请好了律师，她是有意这样干的。

可是，这场官司赢的可能性不大。

克利斯蒂准备付出代价。

克莱对克利斯蒂的表现相当不满，可他又担心如果舆论对这件事过度热情，会影响香水的销售，因此，经过再三考虑，他决定低调处理此事。

他主动提出可以修改条约。

克利斯蒂当然喜出望外。

同样高兴的是芙特公司。如果克利斯蒂四年时间被排斥在宣传媒介之外，公司同样将承受巨大的损失。

克利斯蒂在此事后接受了教训。

她又重新出现在麦瑟的摄影室里。

现在，麦瑟是气壮如牛了。

琳达，克利斯蒂，纳奥米，时装界的三大天后，都聚集到了他的旗下。他在巴黎重新建造了一座摄影棚，里面全部刷成白色，这样可以随时布置起他所需要的背景。

麦瑟在时装界的权力大得惊人。他把一流的化妆师、时装杂志的编辑全部拉拢在自己的身边。

在这一时期，他开始拍摄琳达、娜蜜欧、克利斯蒂的合影。

受他的启发，马瑞想到要把他们当作一个整体推出。三颗巨星的亮度比一颗要亮得多，一份工作三个人做，就赚了三份钱，何乐而不为？

问题是克利斯蒂隶属于芙特公司。

琳达力劝克利斯蒂加盟伊莉特公司。克利斯蒂经过考虑，一九八八年与伊莉特公司签约。

人们说，克利斯蒂加入伊莉特，受益最大的是马瑞。琳达不愧是个好妻子，是马瑞的得力助手，没有她的怂恿，三大天后的合璧还会推迟呢！

三大天后现在成了三胞胎，在麦瑟的带领下，同进同出，同上封面，同时参加宴会，同时在公共场合露面，这个团体比以前的三巨星更加引人注目，她们紧紧地团结在一起，别人无论如何是插不进脚的。

和她们签合同，当然是一式三份，这要付出比以前高得多的价钱，但同样也会比以前赚得多！这一个与众不同的招数，的确让其他公司叹为观止。芙特在失去克利斯蒂后，又面对三巨星巨大挑战，自然是气愤难平，连卡萨布兰卡斯也对马瑞充满了敬意，当初拉马瑞进伊莉特就是认为他有许多超人的点子，如今，他的做法更加高明了。

由于马瑞又是琳达的丈夫，所以他可以比其他经纪人更接近模特儿，对她们的控制也更加有力。

344 九 年，英国版时装杂志在《时尚》推出五大巨星的合照封面。。她们是：克丽斯蒂、纳奥米、琳达、辛迪·克劳梭、塔娜·派迪斯，不久，流行歌手又邀请她们进入自己的 MTV 中，巨星的声望越来越高。

好像这一股火添油加柴，三巨星的花边新闻不断涌现。

纳奥米尤其得到新闻界的关注。

首先是她与拳王泰森的关系。

他们第一次见面是在八九年设计家桑切斯举行的一次派对上。

当时的纳奥米才十五岁，她乖巧的模样深得大家的欢心。

泰森看着她，一副垂涎三尺的样子，他不顾众人的目光，走到纳奥米面前动手动脚，吓得出道不久的纳奥米花容失色，大家对泰森的举动都感到吃惊，赶紧把他拉开，可泰森却毫不领情。

过了两年，纳奥米已是社交界的老手，她的美丽吸引着泰森，不知是为泰森的地位？财产？或者是他强健的身体？或者只为闹出一则新闻？纳奥米不再害怕泰森，反而贴近了他。他俩的关系，成为一些报刊经常的话题。纳奥米也经常光顾拳击比赛场，这更令众人议论纷纷。这种半公开的关系，使纳奥米的知名度提高更快，使她成为《时尚》杂志封面上第一个黑美人。

泰森终于向媒介承认他们的恋情。他说，纳奥米长得美丽，又有个性，他非常喜欢她。

但这场恋情只维持了半年，两人就各奔东西。纳奥米的身边又围拢了电影明星。

纳奥米则不断地改变头发的颜色。

而克丽斯蒂又与琳达在一家夜总会共舞，被人拍照，于是外界盛传她们是同性恋！

无尽的新闻，使三巨星的地位越升越高，几乎所有的重要场合都有她们的身影，她们出现在几乎每一场名家的时装发布会上，她们被请到一座座的摄影棚里，她们出现在一本本的时装杂志上，更让其他模特儿嫉妒的是：常常是一本的《时尚》杂志上都是她们三人的照片，三人的生活介绍！

当然，随之而来的是超出人们想象的收入。没有人能说得清她们一年能赚多少钱，连克丽斯蒂对自己的收入都觉得可惊。她形容三人的收入一年比一年多，如滚雪球般的递增，似乎没有一个限度！年收入百万美元轻而易举！

琳达在 500 米高的海岸高山上修建一座豪华的“琳达公馆”，犹如洛杉矶的巨大华宅一样。这座二层楼的建筑，上下都设有大型的游泳池，站在楼上往下俯瞰，可以看见绿色覆盖的山地，和波涛涌起的地中海。

在这一时期，三巨星的日薪达到了空前的高度：平均日薪达到两万美元！

当然，这也为巴黎伊莉特带来了巨额利润，以致马瑞都对三巨星造成的影响感到惊讶！

大众推动着她们。设计家、摄影师都竞相找她们！

但三巨星也越加挑剔起来。

她们现在似乎被串在了一根线上。她们很少与外人交谈，她们讨论自己工作的情形，决定要接手或拒绝的工作，她们只接受几个摄影师的拍照，她们想要多少，就拿得到多少！

这三个人在众人心目中成了美丽、成功、财富的象征，达到了以往模特

儿不能达到的高度。

盛极则衰，这是事物发展的规律。

三巨星已经被捧到了天上，人们仰望她们脖子都酸了，他们干脆低下头来。

报刊上渐渐出现了对三巨星的批评。

她们被大众娇宠过度，就有些不知所以然。

她们开始要求出外景时坐豪华客机的头等舱，要有专属的轿车和司机，要有专属的厨师，要求住最昂贵的店中最豪华的套房。

她们在公众场合貌似坦率，实则傲慢无礼的话，引起了大众极度的反感。

琳达接受杂志采访时说，我们不追随时尚，我们创造时尚。还说，如果日薪少于一万美元，也就不值得起床！纳奥米则在时装表演中常常迟到，人们已习惯等她至少半个小时。她对外宣称：我比产品更重要！她拒绝和一名黑人模特儿同台演出一事，更遭到舆论的谴责。

琳达在杂志要求采访时，要求对方付一万美元的采访费！只有克丽斯蒂还保持着小心谨慎的性格。她知道模特儿的形象其实相当脆弱。公众可能会一时喜欢你，但不久就会弃你而去。一是你的新鲜感的消失，二是你的巨大成功使一般平凡的大众产生不满甚至憎恨情绪，也许你的许多地方并不如他，你只是年轻，加上上天偏爱于你，赐你美貌与机会，于是你成功了，而他却没有成功！你的成功大大地刺激了他，那么，他为何一直要捧你在手心呢？

于是克丽斯蒂是最少受批评的，她从来不装出大牌明星的架子，也从来不拒绝设计家派给她的任何衣服，摄影师找她拍照，她也配合得相当好。和她合作的人都对她很有好感，认为身为大牌明星的她，能如此冷静地看待自己，非常难得。

克丽斯蒂还能从工作中寻找到乐趣。不管是哪场演出，她都尽心尽力地做好，她也不在乎钱多钱少，即使给她很少的钱，只要拍出很杰出的照片，她也愿意去做。

但三巨星是连体婴儿，其中一人的行为，总是要三人一起负责。克丽斯蒂为她们的举动感到羞愧和难堪，克丽斯蒂的母亲看到报纸上的一片指责声，差点没气死！

克丽斯蒂渐渐地对她们这种关系感到厌倦了。

这一方面来自外界的压力，一方面来自她们内部。

她渴望原来独来独往的生活，况且，外界和她都发现，三位一体的格局慢慢在改变，琳达成了中心人物。琳达独上杂志的机会越来越多，琳达花样百出的招术让摄影师感到新奇，琳达是马瑞的妻子，琳达对服装的痴狂，都不是其他两人可比的。

克丽斯蒂想独立了。尤其是，她和伊莉特之间还有些经济纠纷，她已不愿意这样的局面维持下去。

一九九一年，克丽斯蒂与纳奥米一起跳槽到芙特的巴黎分公司。

纳奥米之所以跳槽则是因为她和琳达的关系一直处得不好。

纳奥米十四岁跨入模特儿界，可以说，她关于人生的教育都是在模特儿界完成的。

纳奥米在时装界一向是被娇宠的小孩子，她在一片赞扬声中长大，摄影师、设计家、经纪人都把她当作乖宝贝捧在手心上。乖宝贝在这样的环境中

渐渐变得任性、固执和自我中心化。她受不得别人的批评，受不得人家的指责，尤其受不得人家的冷淡。在每件事中，她都要处在中心位置。

渐渐的，这个乖女孩某些方面变得令她周围的人反感起来。

比如，设计家塔得·欧达姆就决不请她参加自己的时装表演，他说，不敬业的模特儿令人鄙视，不懂礼貌，不尊重他人的模特儿，更缺少起码的人的素质。这样的模特儿，怎么能向观众展示美呢？

纳奥米是一心想制造新闻替自己扬名的，可她把握分寸的能力看来有些差劲。

一次，在一个时装界人士云集的宴会上，人们围着三巨星滔滔不绝，广告人士们都低声下气地讨好她们，纳奥米却听得厌烦了，不免露出心不在焉的样子，正巧侍者上菜，不小心碰了她一下，她立刻大叫：你烫伤我了！

所有的说话戛然而止，人们惊愕地盯着做出夸张表情的纳奥米。

侍者立刻慌乱起来，连声道歉，可纳奥米仍然没有好脸色。

坐在她对面的一位顶尖模特儿，实在瞧不过她的做作，慢悠悠地说了一句：“他只不过是碰了你一下！”

纳奥米大怒：“你的眼睛能看见什么？”

在座的人闻后哗然。

纳奥米不久出版了她的自传《swan》，时装界为此纷纷扬扬。这本书的销售量极高，使纳奥米名利双收。她曾说，这本书是她人生的最好写照。书中描绘了她和母亲相依为命的穷困生活，和她获得的巨大成功，这本书使生活在平凡世界的人们，尤其是女孩子们，陷入了更大的幻想中，她们梦想着有朝一日，自己也被一双慧眼识中，从丑小鸭一跃变成白天鹅！

时装界为庆贺她的书销售成功，专门举行了以她为中心的庆功会，大报小报竞相报道这次盛会，纳奥米出尽了风头！

可是不久，传媒界发现，出版社将出版保证金支付给另一个人，而不是纳奥米！舆论界顿时群起而攻之，觉得纳奥米的谎言欺骗了传媒界，欺骗了大众，实在是太过份！

纳奥米则称，这本书并非自传，而是描述她人生的传记！当时为了促销，才有了自传的说法。

她的解释，当然不能令大众满意。

传媒界对她一波不平，一波又起的新闻有些厌倦。而设计师、摄影师的重心又向琳达转移，纳奥米忍无可忍，决定跳槽！

纳奥米与克丽斯蒂的联袂跳槽引起时装界的震动，也让巴黎伊莉特非常气恼。马瑞对外界抨击她们的不是。他把她们捧红，使她们的收入达到了天文数字，而如今，她们功成名就，居然就抛弃他，实在是忘恩负义。

马瑞的律师写了一封充满威胁口吻的警告信，说要将她们诉诸法律。

克丽斯蒂对伊莉特的这一做法，感到非常气恼，她尤其气恼琳达。

琳达是马瑞的妻子，她对这一切应该非常清楚，加上三人几年来亲密无间，犹如姐妹的情谊，琳达为何不事先告诉她们一声，或者凭着旧日的交情，大家为何不坐下来，慢慢地谈谈，心平气和地解决矛盾呢？把她们送上被告席！这岂不是不顾惜一点儿情意？

克丽斯蒂如此气恼，以至以后的几个月时间，她们断绝关系，互不来往，甚至不参加同一场时装表演。

琳达对克丽斯蒂也满腹怨气，克丽斯蒂住在自己家里，她把她当姐妹看

待，如今，她却说走就走，还不是为了钱吗？难道钱对于她就那么重要？

克利斯蒂说，难道伊莉特一直欠我的钱，我为了友情谊就不闻不问吗？

两人都动了真气！

琳达这时也陷入感情危机，她和马瑞的关系出现了裂痕。

琳达虽然嫁给马瑞，她的好胜心和性格并没改变。她喜欢旅行、赚钱，喜欢上杂志，穿新衣服。她每个月的工作日程都排得很紧，因此，她与马瑞每个月最多能在一起呆五到十天。不停的奔波，使琳达的生活新鲜而刺激，每天都有那么多的朋友围在身边，她有多少时间思念马瑞呢？

马瑞也说，琳达是一只不能养在笼子里的小鸟，他也是一只不能养在笼中的虎，他们都需要更多的空间，更多的自由，长期的分离，已使他们习惯了彼此没有对方的生活。

那么，这是一桩失败的婚姻吗？传媒界并不这样认为。

他们并没有彼此伤害对方。也许这也说明，他们两人间的感情本来就是稀薄的。相反，他们两人都是这桩婚姻的受益者。

马瑞因为琳达，才将巴黎伊莉特办成了令众位超级模特儿一心向往的地方，也因为琳达，他才将三巨星包装成整组产品，而且避免了其他经纪人只能在模特儿小圈外打转的情形，实际上，他的有些旨意通过琳达之后，更容易被纳奥米和克利斯蒂接受，因为这样更充满了朋友间的温情。

琳达则因马瑞达到了她的巅峰。马瑞可以说是她的扶梯，马瑞运用他在时装界的地位，将琳达捧到令人瞩目的位置，他使摄影师、设计家以更直接的目光看她。可以说，琳达因为马瑞的缘故，而减少了许多弯路。

现在，这桩相得益彰的婚姻已走到了尽头。

一九九二年，琳达和马瑞分居。

虽然三巨星三位一体的组合已成为历史，但她们三人仍在发展着。

纳奥米开始兼向演艺界发展。

九二年，她在迈克尔·杰克逊的新影碟《黑与白》中出现，人们第一次发现她舞姿的美妙。

其实，对于黑人来说，音乐与舞蹈在他们的生活中是尤如空气与食物一样不可缺少的。黑人小孩在母腹中时，就沐浴在音乐中，他们刚刚会坐，就会随着音乐摆动他们的头与手。再稍大些，他们就会跟在大人身后模仿着大人的舞姿，尽情地摇摆起来。

纳奥米能有美妙的舞姿，并不奇怪。

但纳奥米却更热衷于唱歌，她希望自己能由模特儿明星变为歌星。

因此，纳奥米开始拜师，接受较正统的训练，希望不久能推出自己的唱碟。

人们拭目以待。

然而，她的唱碟未出，却传出消息说她因过量吸毒而入院治疗。虽然不久后，娜蜜欧就声称已经戒掉毒瘤，重上天台，但她的这一事件再一次让人们重新警惕：毒品将重出江湖！

克利斯蒂除模特儿工作外，还推出了美容秘诀的书，录制了健美操录相带，这两项使她获益不浅。

同时，她与琳达的关系也变得如以前一样的和谐，琳达与马瑞分居的消息，还是琳达亲口告诉克利斯蒂的。

克利斯蒂还积极参与到慈善事业中去。

她为了捐助母亲的祖国萨尔瓦多的一个儿童基金会，专门拍了一个九五年的月历，将所得款项捐赠出去。这一举动，不但使克丽斯蒂的母亲大为欢喜，也使外界对她赞赏有加。

她还接受建议，宣扬爱护动物，爱护大自然的信息，在她参加的时装表演中，为杂志拍摄的照片上，她都拒绝穿着动物皮制作的各类服装。

人们渐渐的恢复了对她“清纯公主”的称呼。

不过，她和罗杰斯已经分手，报上传闻她与影星柯立斯和杰森交往甚密。

琳达继续留在时装界。但也在考虑向外发展，毕竟模特儿是青春的职业。

三巨星仍然是大众关注的焦点，但新一代模特儿正在崛起，她们作为模特儿的黄金时代已告结束了。走过巅峰状态的三巨星，对自己的过去是否能有一个反思呢？如果真的能从自己的辉煌得到的不仅仅是钱与名，那么，三巨星今后的道路还应出现辉煌的吧？她们也能给“三巨星”之外的模特儿一些启迪吧？

0 · 1995 年，时薪 25000 美元

超级名模的时代来临了

与三大天后同享一片阳光的真他超级名模们

对于和三巨星同处一个时代，又同样具有才华的模特儿来说，命运对她们的确有些不公平。模特儿这个职业，除了外在条件外，功成名就太需要机遇的垂青了。所以，许多模特儿常常独自轻问：为什么我不是琳达？为什么我不是克丽斯蒂？为什么我不是纳奥米？为什么我没有遇到马瑞？为什么我没有引起麦瑟的注意？……这些问题只有老天才能回答！

一味地怪罪命运，不如加紧磨炼功夫！也许，命运会因此而对你裂嘴一笑！

宝琳娜·波丽兹科娃是第一个没有金色头发的超级模特儿。

她能成为模特儿，比其他模特儿经历了更多的偶然性。宝琳娜回顾自己走上模特儿之路时，感慨万端，只能用一句话来表达自己的心情：不可思议。

首先，她碰上了美国版《Elle》杂志观念大改变的时机，那时，杂志编辑正大力推广多种族模特儿的流行观点，出身捷克的宝琳娜是最好的人选。

其次，她从捷克走到瑞典是一个最重要的契机。

宝琳娜一九六五年出生于捷克斯洛伐克这个美丽的国家。

当时的捷克根本不可能会有“模特儿”这一职业，这个国家最重要的工作是发展经济。

当宝琳娜三岁时，俄国入侵捷克。国内一片惊慌。

宝琳娜的父母，将女儿托付给外婆，两人骑着摩托逃出国境，进入瑞典。

不懂事的宝琳娜每天都不停地问外婆：我的爸爸呢？我的妈妈呢？他们不要我了吗？外婆黯然神伤，无言以对。

捷克政府对宝琳娜父母的行为大为不满，他们发出通告，要把这个被父母扔下的女孩，交给别人领养；宝琳娜的父母听说这个消息后，肝肠欲断，两人为此发生了争吵。

母亲责怪父亲，当初只为自己的性命安全，竟然置女儿于不顾，父亲又反过来责怪母亲：哪像一个做母亲的人！

母亲泪水婆娑：“我当初说是把女儿带上，是你不同意！”

“我不同意？你瞻前顾后，一会儿怕这，一会儿怕那，我有什么办法！”

“你作为一个父亲，竟没有办法！”

“你也是母亲！”

争吵的结果，往往是母亲掩面大哭，她想着可爱的女儿孤苦伶仃的样子，想着她哭喊着要妈妈的样子，心如刀割，泪水汹涌！

她常常睡不着，即使睡着了，也总是梦见女儿跌跌撞撞地向她跑来，可她却总是搂不住她！

她被思念折磨得憔悴了！她实在忍受不了啦，她终于下定决心，一定要把女儿接出来！

丈夫说她发了疯，不准她去：“可能你领不回女儿，自己也回不来了！”

“我宁愿担当风险，也要把女儿带过来！”

“你难道不知道国内的情况吗！”

“我知道！可我不愿再这样下去！我一想到自己的女儿要被别人带走，我再也见不到她了，我就活不下去！”

母亲的泪水又流出来！

父亲只好让她去。

母亲精心地改变自己，把头发染色，变换样子，戴上眼镜，化妆，将原来的容貌改变得别人认不出来。

做好准备，她骑上摩托，朝捷克驶去。

智者千虑必有一失。

母亲见女儿心切，加大马力在捷克的公路上行驶，不料却被警察以超速为由扣下了！

一切的妆扮都被识破了！母亲瘫软了！

她被判入狱六年！

最后，她们全家被驱逐出境。

虽然被驱逐，可一家人毕竟团聚了。

好日子并未过多久，父亲开始时常不归家，母亲和父母的关系恶化了。父亲对另外的女人产生了感情。

母亲入狱几年，本来希望在瑞典一家人和和美地过下去，可如今又是这样的状况！

她觉得自己太失败了！她受不了这个打击，她精神崩溃了！

宝琳娜也过得很不快乐，母亲得了病，自己的未来不可预知，大家又都认为她长得丑，她在花季的年龄，没有阳光的爱抚，她孤独而哀伤，生活对于她，是阴暗的一团。

她最大的快乐是沉溺在幻想中。

她幻想自己是那个电视上正赢得阵阵掌声的女歌星，她有一套漂亮的别墅，别墅里有宽敞的客厅，有可以登高远望的凉台；她有一大群朋友，她和朋友们在别墅里举行奢华的派对，他们唱歌、跳舞、喝香槟……

她幻想自己是时装杂志上艳若桃李的时装模特儿，她在镜头前千娇百媚，美丽的裙裾随风飘舞，闪光灯亮个不停。她的照片登在各种杂志的封面，她走在街上，人们呼喊着她的名字：宝琳娜！宝琳娜！

她可以到世界各地去旅游，坐飞机，不，她自己开着敞篷汽车，穿过大沙漠，穿过茫茫冰原……

在想象的世界里，她什么都可以拥有，什么都无所畏惧，她美丽、高贵，她赢得无数张笑脸和一片鲜花的海洋！

和她一起幻想的还有几个朋友，其中有一个梦想成为摄影家。

他听着宝琳娜的幻想，就要宝琳娜给他做模特儿。

“别拿我寻开心，我会成为模特儿？”

“怎么不行！”

“我长得太丑！”宝琳娜低声说。

“谁说你丑？你长得那么美！”“我知道我丑，大家都说我丑！”

“宝琳娜！难道你不照镜子吗？你不知道自己其实很美吗？”

宝琳娜听着朋友的赞扬，一抹红晕升上了她的脸庞。

宝琳娜的确已出落成一个婷婷少女了。她白皙的皮肤，深色的眼珠，一头秀发垂到腰际，瘦瘦的，却并不干瘪，苗条而柔软的腰肢……很美呀！

朋友终于说动了她。

他们模仿从画刊上看到的雅诗兰广告的布景，也模仿模特儿的样子将宝琳娜打扮一番，然后拍了好几张照片。

照片冲洗出来后，周围的朋友都啧啧称赞，这多少恢复了宝琳娜的自信心。

一位朋友提议把照片寄到模特儿学校去，朋友们都表示赞同。大家嘻嘻哈哈地寄走了照片，宝琳娜也就把这事忘了，因为她根本没把这事放在心上。

可是不久，一个中年的男子来找宝琳娜，说是模特儿学校的负责人。

“我们看了你的照片，很满意。你愿意当模特儿？”

“当然愿意。”宝琳娜其实很大程度上是想逃离家庭。

“好吧，我把你带到哥本哈根去，你会有发展前途的！”

“谢谢你！”

“你今年多大？”

“十五岁！”

“好的，这个岁数很合适！”

负责人把她带到哥本哈根，许多摄影师和设计家对这个天真纯洁，却常含忧郁的姑娘都很有好感，他们预言，她很快就会出名。

负责人直接带她去见卡萨布兰卡斯。

卡萨布兰卡斯对这个黑发女孩很赞赏，于是请她加盟伊莉特公司。

一个月后，宝琳娜成了巴黎伊莉特的一名模特儿。

宝琳娜的生活从此改变了。

脱离了不快乐的家庭，走了成功之路，彻底恢复了对自己的自信，再也没有喋喋不休的劝导了，十五岁的宝琳娜快乐得要飞！

虽然她要学的东西很多，由于心境自由，她觉得一切都不成问题。

和以前拘谨呆板无趣的生活相比，宝琳娜现在的生活多姿多彩，连工作都是乐趣。

她在摄像机前随着摄影师的要求而变化着自己。她本性中的忧郁，尤其令摄影师喜欢。

宝琳娜传神照片之一，是一身黑衣的一张。

她身着紧身黑衣黑裤，一头黑色长发在风中狂舞，丝丝缕缕纠缠着，又要高飞到长空去。她两手托脸，胳膊肘放在屈起的右腿上，一双迷离的眼看着画外，仿佛在说：我是谁？我从哪里来？我将到哪儿去？平静的外表下，一颗狂乱迷失的心，如风中的长发。谜一般的女子，如黑色般的神秘。

工作之余，宝琳娜最喜欢的事就是到夜总会跳舞，她在音乐中扭动着身体，完全把自己交给音乐，在音乐中放逐自己的心灵。她不停地跳呀，跳呀，仿佛一只上紧发条的娃娃，永远没有停息的时候。

她成了夜总会的常客，认识了许多朋友，每当宝琳娜起舞时，他们就会环绕着她，一起跳动着。

朋友们问：宝琳娜，你怎么这么痴迷跳舞？

“快乐呀，跳舞的时候，可以忘却一切。”

“小小年纪的，有什么需要忘却？”

“很多。而且，跳舞也是运动，可以让我保持身材嘛！”

跳吧，跳吧！常常是跳到早晨，然后回到住处，睡一两个小时，爬起床，走向摄影棚，面对摄像机，精神焕发地投入工作中去，扮演自己的角色……

宝琳娜以其独有风格，和传奇的童年，被刊物渲染得淋漓尽致，她很快跨上成功之道。

她果真成了雅诗兰的专用模特儿，她就是雅诗兰的象征。她成了现代人观念中美丽与优雅的化身，她的名气与辛迪·克劳馥一样了。

她的幻想，现在很多实现了。她有了自己的别墅，有了自己的跑车，她可以四处旅游，而不花自己的一分钱，她被邀请参加名流聚首的宴会，也有以她为中心的宴会，走到街上，少男少女们狂呼着她的芳名……

现在，她可以充分掌握着自己的人生和事业。

她也有许多名流男友，摄影师、设计家都愿意请她一齐合作，杂志封面上常有她的倩影！

人生，多不可思议！那个当初一天到晚要妈妈的丑陋女孩，怎么能想到今天的辉煌！

恍然如梦。宝琳娜一人独坐时，总有这样的感觉。

所以她才狂舞不止？一九八六年，宝琳娜二十一岁，她的光辉人生走上了顶端。

皮雅特建议她拍大幅海报日历。

这种海报日历既可张贴，又可让人对宝琳娜的多种形象有更强烈的认识，还可以有新鲜感、刺激感。

这一举措大获成功，海报日历销售达二十五万份。宝琳娜走进了千家万户，成了家喻户晓的人物。当然合同单也如雪花般飞向宝琳娜，虽然宝琳娜的酬金迅速上扬，日薪几乎达到一万美元，可络绎不绝的设计家、广告商还是踏破了她的门槛。

对于宝琳娜来说，形象就是财富。她靠自身的形象挣钱，维护形象，改变形象以适应潮流这就是她的事业。对于广告商来说，形象同样是财富。一个被公众承认了的模特儿形象，会为他们带来丰厚的利润，如果投资得当，这比他们支付给模特儿的酬金要多得多。越是无名的公司，越愿意出高价，这是要让公众知道，你是财大气粗的公司，是有发展前途的公司！

奇特的常规！

宝琳娜海报日历的发行成功，使皮雅特信心大增，第二年又推出了第二幅日历。随后他又委托名摄影家为名牌模特拍摄带有艺术气息的裸照，刊登于《花花公子》上。这些大众化、性感的形象，受到许多公众的欢迎。皮雅特成功了。模特儿们也成功了。

宝琳娜，又一个丑小鸭变成白天鹅的现代童话！

海伦·克丽丝特森的童年是在母亲的宠爱下度过的。

海伦的童年在丹麦度过，读着安徒生童话的同时，母亲又把各类时装杂志摆在她的面前，作为母亲，她一心望女成凤，她认为这个漂亮如洋娃娃般的女儿，将来应该成为模特儿！超级模特儿！

母亲不辞辛苦，抓住女儿的一笑一颦，拍成照片，寄往各大时装杂志，希求能够有名家发现女儿，也为女儿未来的成功奠定基础，可谓煞费了许多苦心！

而且，母亲从她还是个小女孩时，便开始充当她的教练，仪态、走路姿势，谈吐举止，身材的训练，都非常注意。

海伦从小受到这样的教育，当然就有了一种别人没有的气势。

为了完成母亲的心愿，十七岁的海伦中学毕业后，便打起背包闯进了巴

黎。

海伦没有经过模特儿学校的训练，没有介绍人，就如一匹小野马在巴黎四处奔波。

母亲叫她读的那些流行杂志起了很大的作用，她知道有哪些著名的经纪公司，有哪些摄影师，有哪些地方是模特儿与摄影师经常聚会和出入的地方，于是她便钻进那些地方去，以图和模特儿摄影师搭讪，让他们发现自己。

她常常是站在这些人的圈外，倾听他们的谈话，记住那些摄影师的姓名，然后等他独处时，抓住机会，走上前去。

这天，她看准了弗雷德曼·豪斯正一个人在那里喝酒，她迅速地从自己的桌旁站起来，走到他的面前。

“豪斯先生，你好！”

豪斯抬起头，吃惊地看着她。

“我想，我不认识你。”豪斯摊摊手。

“你是不认识我，我来巴黎不久。”

“哦，有什么可以为小姐效力的吗？”

看到弗雷德曼没有反感的意思，海伦在他的对面坐了下来。

“我叫海伦，海伦·克丽丝特森。”

“你好！海伦。很高兴认识你。”

“我也很高兴认识你！我已经在旁边看你好半天了！”

“哦？”豪斯有些惊奇地望着她。

“我知道你是一位非常有名的摄影师。”

“谢谢。”

“我呢，希望成为一名模特儿，可没有人推荐我，我想我只有推荐自己了！”

“勇气可嘉！”

“所以，我来找你，希望你能看中我！”

海伦站起身，摆了几个姿势，让弗雷德曼看看她的身材。

弗雷德曼认真地打量起海伦来。

身高 1.77 米的海伦，婷婷玉立，身材很棒，气质典雅高贵，是典型的传统美人型，当然面容是无可挑剔的，特别是一双大眼睛，脸动起来就像洋娃娃一样。

“非常不错！”豪斯拍起了手掌。

“那是说你准备用我了？”海伦睁大了眼。

“是的，海伦，你会成功的！”

海伦高兴得跳起来！

“弗雷德曼先生，谢谢你！”

弗雷德曼握住海伦的手，把她拉进人群中，招高声音说道：“先生们，女士们，请允许我向你们介绍未来的模特儿明星——海伦·克丽丝特森小姐……”

或许是母亲的训练起了作用，摄影师对海伦在镜头前的表现非常满意，她的举手投足都显得非常老练。

弗雷德曼为她拍摄的照片很快就刊登在法国版的《EUE》上，海伦一跃成为耀眼的明星。

随后，另一位名摄影师皮特·林得波格马上找到她，要求和她合作。

海伦当然求之不得。

虽然跻身模特儿界不久，可海伦迅速成为厂商、广告商、杂志的抢手模特儿。尤其是一些设计家非常乐意要海伦参加他们的时装发布会。

海伦的可塑性、多变性令设计家非常高兴。

许多模特儿虽然有较好的容貌，绝妙的身材，但缺乏表现力。衣服穿在她们身上，就如挂在衣架上，没有活气。设计家们喜欢那种能体会出服装内在含义的模特儿。海伦便是这样的模特儿。

她总是用心领会服装的不同风格，再以此变幻自己的形象。她的可塑性极强，以致在某些时候，人们甚至认不出海伦来，她的截然不同的各种形象总使设计家感到惊喜。她可以是飘逸脱俗的纯洁少女，可以是性感四溢的美妇，可以是果敢犀利的女强人，可以是诙谐幽默的，可以是谨慎庄重的……

海伦知道自己的可塑性，便努力塑造自己的特色。她甚至为此捉弄过几个朋友。

一次朋友邀请她参加生日晚会，她一反平素淡妆的风格，以一套艳丽性感的服装，浓艳的夸张化妆走入朋友家中，朋友们对这个不速之客甚是诧异，半天才认出她来，惹得她高兴异常！

虽成为大牌明星，海伦仍是一幅小女儿性格的样子。海伦首先感谢母亲，现在她终于使母亲如愿以偿，便把自己在杂志上的照片寄给母亲，还抽空回到丹麦，陪母亲旅游一趟，这样她也顺便做了宣传。

当母亲的梦想成真，当然高兴得很。

她知道女儿喜欢吃甜食，便准备了大量的甜食供女儿作零食。

前来的宾客却笑母亲，当模特儿的最重要的就是保持身材，母亲岂有不知之理？却偏偏给女儿吃甜食！

可母亲以为这是女儿最喜爱的，吃了再说吧！

海伦见到这些甜食高兴地扑过来，抓起来就往嘴里塞，津津有味地大啖，令旁边的人大吃一惊。

“怎么，你们不喜欢吃吗？”海伦边吃边问。

“可是，海伦……”

“挺好吃的，来尝尝吧！”

“你是不是这些年饿坏了？”一位太太打量着她。

“没有。”

“你这样大吃，不怕长胖？”

“哈哈……”海伦看到一群太太围着吃惊的样子，大笑起来。

她旋转着身子，让羡慕的眼光绕着她：“我一点儿也不怕胖，我不用节食，这样大吃是常事了！”

四周一片惊叹声。

“这都得感谢我妈妈！有其母必有其女！”海伦搂住妈妈，妈妈笑开了怀。

海伦虽然在台上浓妆艳服，台下的她常是家常打扮，朋友们说她摆脱不了妈妈的好女儿的形象。

海伦认为，台上就不是真实的自己，难道台下还不做自己吗？只有台下做好了自已，台上才能尽情发挥。走在伸展台上，在摄影机前，可以做自己想做的那种角色，和自己的个性完全不同的角色，甚至是自己不太欣赏，不是一个圈子里的角色，在扮演这些角色时，自己是做给别人看的，在聚光灯

之外，她要做自己。

她喜爱自然的自己。少化妆，甚而不化妆，这可以从镜子中看到最真实的自己，也是海伦的美容秘诀。

但是海伦有一极大的爱好，非常喜爱涂抹香水。她可以称得上“香水鉴别”专家，香水的产地、香型，甚而生产的大概年代，她都能说出来。

香水在她心情好时，更使她容光焕发，当她心情低落时，又可以振奋她的精神。她的朋友甚至通过香水的香型来判断她心情的好坏，屡试不爽。

对外表不加修饰的海伦，对香水却很挑剔，她要的香水一定是质量上乘的。朋友们也往往爱把香水当作礼物送给海伦，海伦觉得多多益善，来者不拒。

海伦的这一嗜好被当作轶事传出后，一家香水厂家赶紧找到她，要她替厂家拍一则香水广告，海伦则要求先看看香水到底如何，这可是以前的模特儿没有过的举动。好在海伦认为他们的产品很不错，答应拍这则广告。

当然，海伦得到了丰厚的酬金，还有一份保证：海伦可随时取用厂家的香水。

海伦得了便宜？实则厂家愿意海伦多用他们的香水，只用他们的香水！他们的获益大着呢！

对于自己浅棕色的头发，海伦爱护着很。海伦认为，女人的美，四分在发上。头发光泽亮丽，本身就是健康美的标志。其次，头发对改变自身形象也起着极大的作用。比如琳达，一头长发时，美则美也，可太流俗了；剪掉长发后，反而剪出自己的独特来！不能不说头发的功用很大！

海伦很喜欢和发型设计师探讨自己形象的改变。她有时梳一只独辮，如草原深处走来的乡村女孩。有时梳着看似披散却经过精心修饰的长发，又有着一番青春浪漫。还有一次，海伦的新发型给公众一个意外的惊喜：

一头长发在头顶盘成一个高耸而蓬松的发髻，又用黑色的缎带轻轻一束，然后是一枚银白色的大发夹，两串长长的星星状碎玉耳环，笔挺，方领男式白衬衣，加上黑色的短裤，海伦将艳丽，冷峻，神秘的气质集于一身。她浅蓝色的眼睛仿佛有催眠般的魅力，使人要沉醉在她的美艳之中……

这头秀发被海伦这样看重，当然要多加爱惜。除定时梳洗外，海伦向外公布她的护发秘方是——涂抹天然蜜糖！

不知采集蜜糖的公司是否有意借海伦的秀发为自己做做广告？

在日常服装上，海伦特别喜欢用色彩斑斓的服饰来装扮自己。

大自然是色彩缤纷的，人是大自然中的一部分，为何不把自然的赐予一一接受呢？海伦对自己的爱好做出这样的解释。

而且，海伦从小就喜欢画画，她画画的时候，也喜爱热烈的色彩。

如今成了专职模特儿，没有以前那样大块的时间静心画画了，但她仍执着爱着画画。她曾说，如果不是母亲要让她走上模特儿之路，她可能会成为画家。

不过，当模特儿也并不影响自己要成为画家的愿望。模特儿这一职业毕竟是短暂的，每个模特儿在追求成功的同时，也对自己的未来作着打算。那么，海伦的打算之一，就是退出模特儿界之后，努力把自己培养成一个真正的画家。海伦预言，这个时间不会超过十年。画画是她从内心所喜爱的东西，海伦认为自己决不是把它当作消遣，而是用心去热爱！

当初，她选择巴黎定居，也有与画画有关。

还在当模特儿之前，海伦就梦想有一天到巴黎看看。巴黎是文化之都，巴黎的卢浮宫，是海伦最向往的地方。她希望自己能在那些大师们的面前驻足，以自己的眼睛和心灵与他们的作品交流。

现在，她终于如愿以偿，她可以在空闲时间走进梦中的圣殿，盘腿坐下，让自己的心灵飞进遥远的世纪里，似乎站立在大师的身旁，看他怎样画出惊世的杰作。

除了博物馆，巴黎这座城本身就是一本翻开的画册，可以在随意的拐角处看见历史的身影静静地立在那里，百年沧桑，增添的是城市的厚重感。

海伦喜欢手拿摄影机，翩翩漫步在巴黎的街头，捕捉令她感动的景象。

她最喜欢拍摄小孩与老人。古城中的小孩，一幅率真、新鲜的笑容似乎把一切沉重的历史都照亮了。古城中的老人，安详宁静，他们看惯历史的起落，已如白云般默默地注视着时间的潮头再次涌起，涌起……

她有时独自徜徉，有时和男友相携而行。

她的男友是澳洲乐队 INXS 的主唱麦克哈切斯。

因为男友的关系，海伦也拍过 INXS 的唱碟封面，也串演过 MTV 中的角色。

海伦对外界说，她会嫁给麦克，因为他们相亲相爱。麦克总在海伦的时装表演上出现。

不知这段恋情能否伴随海伦一生？

一般模特儿的黄金岁月大概十五岁至二十三、四岁。因此，模特儿的发掘被认为宜早不宜迟。年岁小的模特儿，虽然身量还未完全定型，但若十四五岁已是一米七的身材，模特儿经纪公司肯定会认定她是有发展前途的。况且，年岁小的模特儿可塑性大，可以经过熏陶、训练培养出卓越的气质，而且，模特儿是一项众所周知的青春职业，早一些发掘，模特儿的职业生涯可以长些。

对那些太迟迈入模特儿界的人，公司一般是不予代理的。花费了人力财力把模特儿好不容易推出，但不久模特儿就“告老还乡”，这岂不是让公司吃亏吗？

可法国的伊丝特琳·郝利德出道时已年满二十一岁。这个年龄在有些模特儿来说，已是退役的年龄了，伊丝特琳却闯进了时装界，这不能不说是大胆的举动。

伊丝特琳出身于巴黎，母亲是个发型师，家境不错。伊丝特琳在无忧无虑中长大。

虽然身在巴黎这座时髦之都，各地的模特儿与摄影师都对这里充满向往之意，报刊杂志上也登满了大明星的照片，伊丝特琳在二十一岁前却从未对模特儿这一职业发生过兴趣。

几个女孩子在一起也谈论明星，也逛商店看看流行时装，也买流行杂志回家翻阅，也看看时装发布会的电视转播，但伊丝特琳一直认为，那不是自己应走的道路，或者，在内心深处，她认为那只是些时髦女子做的事，而且太轰动，太热闹，还有种虚空与浮华的恶劣气氛。

因此，伊丝特琳为自己定的目标是成为会计师。这是一个严谨、理智、公正甚至有些呆板的职业，简直与喧嚣的巴黎有些不相称，也与她十几岁的花季不相配，但伊丝特琳坚定着自己的信心。

她进大学念会计专业，勤奋学习，是个好学生。

虽念着枯燥的专业，并不妨碍伊丝特琳成为学校的明星人物。

伊丝特琳 1.75 米的身高，健美苗条的身材，夺目的美貌，使她成为学校公共活动中的活跃分子，加上高贵的气质，她在学校大出风头。

“伊丝特琳，你怎么不去当模特儿？”常常有她认识的或不认识的人朝她递来疑惑的目光。

伊丝特琳哈哈一笑，并不往心里去。

可是，询问她的人越来越多，有的朋友怂恿她去试一试：“我敢肯定你会成为明星。”

还有的朋友一定要拉她去见某个认识的经纪人。

这让坚定的“会计师”有些心意动荡：是不是该去试试？

二十一岁，伊丝特琳大学毕业。在确定进一家大公司前，她决定去见见经纪人。因为，公司里的生活作息制度，对一个刚毕业的年轻女孩子来说是严谨了些。

经纪人开始对这个已年满二十一岁的姑娘信心不足。二十一岁在模特儿界已属高龄了。但伊丝特琳的美丽，高贵的气质，的确有不可抵挡的魅力，于是他决定起用她。

经纪公司花了大力气推出伊丝特琳，把她初拍的照片直接送到法国版的《EUE》上刊出，结果一举成功！

人们最欣赏的就是伊丝特琳的高贵气质。

巴黎本是贵族气息极浓的古典城市。但近些年的时装界为了取悦大众，以暴露、前卫的模特儿形象为主体，好像越是古怪离奇，越是不可思议，越有风格似的。

伊丝特琳的出现则让人们回归到最纯净的美中。尤其是她所说的：“年轻人更着重外表美，其实内在美才更重要。”这更提高了她的知名度，她把自己与那些仅仅凭外在条件成为明星的人区别开来，她强调着文明，文明世界中人的美，人的素质，深得一些对时装界有偏见的人士的喜爱。

伊丝特琳迅速成为法国人的偶像，而且被提升到法国模特儿的最高地位。她被认为是继嘉英莲·丹露之后最出色的法国美人，她甚至成了美丽法国的象征。

伊丝特琳可以说是一步登上青云路，各名牌产品纷纷要她做广告，摄影师也乐意和她合作。她与 Loreal 集团的威琪化妆品定了三年的合约，专职拍摄化妆品广告。

同时，伊丝特琳也在伸展台上尽情展现着风姿她高贵典雅的风格，总使那些设计古典时装的设计师们喜不自禁。

伊丝特琳的年收入可以说从开始就是模特儿界的高价。她现在的年收入在 1 千万美元左右。

伊丝特琳在进入模特儿界很快两人，就与极负盛名的法国歌星大卫·郝利德共坠爱河。很快两人就结为连理，这在他人眼中也是不可思议的。

模特儿的爱情绯闻和私生活一向是报界的热门话题，也是受到公众指责最多的地方之一。模特儿一向被认为私生活不严谨，性关系混乱，用情不专一，所以模特儿界也被认为是生活糜烂、颓废、超越道德力量的藏污纳垢之地。

卓越的伊丝特琳却是出污泥而不染。她与大卫结婚六七年，一直有模范夫妻的美称。伊丝特琳婚后用夫家姓，这在已婚的模特儿中也算是独树一帜，也更让重传统的法国人赞叹不已，认为伊丝特琳身在现代舞台，却有颗古典

的心，怪不得法国人对她宠爱有加。

而且，伊丝特琳虽然为了事业的发展，在纽约市的边缘地界买下了一幢居所，可她热爱大自然，崇尚生活情趣的法国格调未变。她的居所被设计成富有大自然气息的庄园。富有高贵气质的伊丝特琳居住于此，真是选择了一个绝佳的背景。

伊丝特琳不仅活跃在时装界，还热心公益事业，她加入了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为基金会筹集大量资金，在时装界提倡不设计、不穿动物皮毛制作的时装，颇有一定的影响力。而她最喜爱的动物是美洲豹。有人评价，伊丝特琳是迅疾地闯入时装界的一头美洲豹，高贵，有时又隐含着咄咄逼人的气势。

现在，这只时装界的美洲豹正打算进军影视界。

凭着美貌与智慧，伊丝特琳，定会让法国人再次满意！

克劳蒂亚·希弗，被称为创下年收入最高纪录的时装模特儿，她一年收入达到一千三百万美元。这高薪收入令外界人士啧啧觉得称奇，又感到时装界的莫名其妙。

克劳蒂亚其实也是遵循的常规：形象就是财富。

克劳蒂亚创下了收入的奇迹，也创下了凭一人将一家默默无闻的模特儿经纪公司扬名为第一流的模特儿公司的奇迹。

克劳蒂亚·希弗一九七一年出生于德国，她并没有成为模特儿打算，十七岁她被发现时，还是个喜欢玩乐，喜欢跳舞的中学生。

那是一九八六年，一家命名为“大都会模特儿”的公司成立。这是三个退休的模特儿组建的。

公司成立后，生意不佳。主办人觉得不能再守株待兔，便四面出去寻找可以成为明日之星的女孩子。

加拉斯和勒华多前往德国。他们专门进入迪斯科舞厅和守候在学校的大门口，以便发现人才。因为，这些地方都是年龄适当的少女们呆的地方。

功夫不负苦心人。

这天，两人在杜鲁道夫的迪斯科舞厅里看一群少男少女狂歌劲舞时，发现了一张清丽的面孔。

那女孩子十六七岁，穿着洗得泛白的牛仔裤，一件宽松的套头衫，修长的身材在一群人中相当出众。她跳得非常投入，跳跃着，欢笑着，面色绯红，一副健康活泼的样子。

勒华多和加拉斯的目光一直追随着她，最后实在等不及她停下，勒华多就冲进了这群狂舞的人群。

“嗨，你好！”

女孩子对他看了一眼，仍继续沉醉在音乐中，扭动着身躯。

“你长得太漂亮了，你愿意当模特儿吗？”

女孩子上上下下打量他一番，警觉地看着他。

勒华多知道她把自己当作了爱调情的男子，他干脆拉住她，将她从舞池中抢了出来。

“你干什么？”女孩子非常生气地喊，旁边几个人停下来看着这一幕。

“小姐，我没有恶意，你能坐到这边来，我想和你谈谈。”

克劳蒂亚被勒华多拖到旁边的桌边坐下。

“我们两个是大都会模特儿公司的，从巴黎来，专门寻找像你这样条件

很好的女孩子，把她们培养成超级明星模特儿。”

克劳蒂亚仍不相信他们。

“那么，你能告诉我们你的名字吗？”

“克劳蒂亚·希弗。”

“斯切佛小姐，你的条件不错，我们很愿意把你捧成超级明星。”

“我不想当什么明星，我只是想跳舞。”

克劳蒂亚的眼光还盯着舞池，不安分地在椅子上扭动着。最后，她干脆站起来，又蹦跳着加入了舞者的队伍。

勒华多、加拉斯相对苦笑一声。从没见过不想当明星的女孩子！

但是，他们不愿放弃。他们坚信这个女孩子会成为大牌明星，只要有这样的一个女孩子，他们的公司就会兴旺起来！

他们就坐在那儿，看她尽情地舞蹈，她仿佛不知疲倦，有那么多的热情需要发散。

终于，克劳蒂亚有些疲倦，还可能记得明早要上学，回家迟了会挨骂，她走出了舞厅。

勒华多和加拉斯立即起身跟着她出了舞厅。

“斯切佛小姐，请等等。”看到仍是两个人，克劳蒂亚不停地朝前走。

“斯切佛小姐。”两个人拦住了她的去路。

“你们！干什么？我刚才已经说清楚了！”

“斯切佛小姐，请你相信我们！”

克劳蒂亚看到这两人的样子，只好说：“我父母不同意的。”

“我们和你父母谈。你能把你家的电话号码告诉我们吗？”

两个人急急地抓住这点希望。

克劳蒂亚希望早点脱身，便把号码告诉她们。

两个人看着克劳蒂亚远去的身影，长吁一口气：这下总算有了希望。

第二天一早，斯切佛家的电话就响了，勒华多和加拉斯邀请斯切佛夫妇共进午餐。

斯切佛夫妇对模特儿公司的这两个人的举动感到惊奇。克劳蒂亚便把昨晚的事向父母述说了一番。

“我当时只是敷衍他们，叫他们死心，谁知他们真的打来了。”

斯切佛夫妇听完女儿的话，决定还是接受邀请。

这对德国夫妇的确有德国人办事的严谨，稳重作风，对勒华多和加拉斯的情况全面询问过后，总算放了心，然后他们又就克劳蒂亚的事进行了一番长谈，终于达成了一致的意见：克劳蒂亚在高中毕业前，只能在周末和假期前往巴黎。

既然父母同意了，克劳蒂亚当然乐意在德国与法国的上空飞来飞去，这太符合她好玩新奇的心理了。

勒华多与加拉斯为了公司的前途，费尽力气推出克劳蒂亚。

不久，这个十七岁的女子的照片就登在了《Elle》的杂志封面，又为著名的露华浓化妆品拍广告后，她迅速在模特儿界崛起。

克劳蒂亚真正大红特红，成为家喻户晓的明星，全靠摄影师爱伦·冯·恩沃丝。爱伦将克劳蒂亚清纯、健康的德国面孔刻画成她独有的风格，为意大利的杂志《Lei》拍摄了照片之后，克劳蒂亚跨上了超级名星之路。

当然，大都会模特儿公司也声名鹊起。

恩沃丝又将克劳蒂亚推荐给著名的 Guess 牛仔裤商家，商家当然欢迎。恩沃丝便以克劳蒂亚为主角，拍摄了 Guess 牛仔裤的系列广告，克劳蒂亚清纯、健康，仿佛永远在阳光下微笑的脸庞和充满弹力的青春胴体，使 Guess 牛仔裤再次受到青年人的钟爱，而克劳蒂亚也成了 Guess 的象征。

克劳蒂亚乘胜追击，一九九三年，她与露华浓又签了一份价值六百万美元的合同，为露华浓作专职模特儿。不久，她又受到国际著名的香奈儿服装的宠爱，签订了合同，并做时装表演，真可谓是“三千宠爱在一身”了！

这一年，克劳蒂亚创下了全世界的最高年薪——一千万美元！

克劳蒂亚的恋爱故事也在传媒界传得如火如荼。

克劳蒂亚的男友是当今魔术界的骄子——大卫·科波菲尔。

大卫十八岁登台演出。从一个魔术界的无名小子，经过二十年的奋斗，终于成为魔术界的名人。他平均一年的收入高达二千六百万美元。而他在德国两个月，仅一场表演，票房收入就超过三千五百万美元，可以说创下了魔术界的历史纪录！

他的代表作品有穿过万里长城，从上锁的铁箱里冲出来，能将一架喷射机当众变走……大卫是以大型、高难度的魔术赢得观众的。

大卫高大英俊，一身黑装，深色皮肤，黝黑的头发，更像是一名出色的企业家。

克劳蒂亚与大卫的相识是在一九九四年十月，大卫去德国巡演期间。

当时克劳蒂亚恰好回到德国，陪母亲父母看了一次大卫的表演。

大卫总是喜欢从观众席中找最漂亮的女子上台作他的表演嘉宾，这次他当然一眼就看准了克劳蒂亚。

大卫走到观众席上，在克劳蒂亚的面前站住，满面含笑地看着她，一束聚光灯将两人笼罩在其中。

“克劳蒂亚小姐，有幸邀请你做今晚的嘉宾吗？”

大卫充满魔力的眼睛看着克劳蒂亚，她仿佛被那双眼睛完全吸引住了，任凭大卫牵着她的手，走上了舞台……四周是观众雷鸣般的掌声与叫喊声。

大卫说他可以猜出克劳蒂亚所想的事情。

克劳蒂亚于是在心中默念着，大卫仍用那双眼睛盯着她，最后他说：“克劳蒂亚此刻心中想的是——狮子与狐狸！”

克劳蒂亚一阵惊呼：她的确是想的这个，这太神奇了！

克劳蒂亚被大卫独特的魅力深深吸引。

那天晚上的表演非常成功。

表演后，有一场庆祝舞会。

克劳蒂亚与大卫形影不离。

大卫展示给她各种小魔术，让克劳蒂亚既感到新鲜，又觉出大卫的不凡。她的笑声与惊奇的叫声不停地传入人们的耳中。

音乐响起，两人相拥进入舞场，瑞切的歌在他们四周荡漾：“你所寻找的就是我吗？喂，亲爱的宝贝，你所寻找的就是我吗……”

缠绵的歌声中，两人紧紧地偎依在一起，无限的柔情在两颗心间轻轻飘荡。

两天后，克劳蒂亚在巴黎参加时装表演，大卫坐在观众席上的显要位置。传媒敏锐的感觉扑捉到一切信息，大卫的照片出现在报刊的显要位置。

一个多月后，大卫追求克劳蒂亚的勇猛攻势在各大报刊被渲染得纷纷扬

扬：

大卫以二百万美元的价格，买下著名的豪华游艇送给克劳蒂亚；

大卫租下加勒比海整个小圣约翰岛与克劳蒂亚共度假期；

大卫送给克劳蒂亚一枚价值四百五十万美元，重五克拉的钻石戒指，作为订婚信物；……

人们啧啧称奇之外，都在想，这是在表现爱情，还是在露富呢？

这几招，倒确实为大卫换来了大大的曝光率。虽然他在魔术界名气很大，但一流杂志却从未用他做过封面。这一次，摄影师跟在他和克劳蒂亚之后，疲于奔命，想看看他还有什么样的高招。

他们的爱情戏成了公众茶余饭后的谈资。

两人的知名度更高了。但更多的人以为，大卫是靠着克劳蒂亚出名的。

究竟内情如何，只有两人才真正知道。

不过，两人仍是在公共场合同进同出，在对方的表演现场出现，以证明传言的不妄。

大牌明星，大牌魔术师，是否携手演出一场最伟大的魔术呢？人们等待着下文。

P · 1997 年，日薪 30000 美元

各领风骚的 90 年代

在经典美女之外崛起的另类美文

事实上，魔术不仅仅是他们两人在演，整个服装界就是一个魔术的大舞台。

一九九三年以前的一段时间内，占统治地位的模特儿仍是经典美女，虽然她们各有特色，但她们的相貌总是无可挑剔的，身高总在一米七以上，身材健美，令人有赏心悦目之感。但一九九三年以后，人们对美的审视有了改变，同时一般意义的美的标准也受到了考验。因为每日的画刊上都是娇美、幽雅的面孔，都是美丽得如仙女般的人儿，公众对此产生了厌倦。而时装界人士也认为，九十年代的模特儿与时装，应该比八十年代更平易近人，更贴近大众，更实际些，多为那些拥有平凡外表与面容的人着想，要让他们认识到自己的美，让他们充满自信。

于是，一群被称“街头小游女”的模特儿占据了时装界的舞台。

开拓这一潮流的是莎拉·杜卡丝。

杜卡丝曾是一名模特儿，后来进了一家模特儿公司任经理，再后来，她成立了自己的模特儿公司“暴风雨”公司。现在想来，这名字起的很恰当，杜卡丝的确给时装界下了一场大暴风雨！

杜卡丝开始招集了几个女孩子，到巴黎、米兰去推销她们。时装编辑对这些女孩子有些兴趣，但杜卡丝对自己的发掘不够满意，又亲自到洛杉矶等地寻找新的女孩。她一直有个想法：一定要与当今的模特儿有截然不同的气质。因为她总认为，一种风格流行太久，必定会衰退下去，如果自己仍紧跟这种风格，不会取得太大的成就。

这一天，她在肯尼迪机场候机，准备飞回英国。这一次到美国的搜寻，虽然不能说是一无所获，但整体上，杜卡丝对所物色的女孩不太满意。

她有些疲倦地坐在大厅里，眼光扫过一张张面孔。突然，她看见了一个小女孩。小女孩瘦骨伶仃，疲惫不堪。她守着一堆行李，眼睛盯着柜台。

随着小女孩的目光看去，一个中年人正在与柜台里的小姐争吵。中年人非常生气，大声嚷嚷着。

杜卡丝听了一会儿才明白，这中年人和小女孩已经在机场等了三天了，他一直想要两张票及时赶回英国，他们要去参加亲戚的婚礼。

“……难道要我在婚礼之后去参加吗？”中年人挥舞着双手。

“对不起，摩丝先生……”

“对不起，对不起，你们只知道说这个！我三天里就是听到的这个！”

“摩丝先生，我们一直在查询……”

“到底查到了些什么！”

“摩丝先生，请再稍候，我们尽量给你解决……”

中年人焦躁地走来走去。终于在起飞前拿到了两张票。

杜卡丝的兴奋心情不亚于摩丝先生。这样她可以认识摩丝先生和那个小女孩了。

当然，如果他们上不了机，杜卡丝肯定会退票的。

这个小女孩长得与众不同，瘦骨嶙峋的样子简直像个小男孩。

她的眼眼细细的，绝不比上琳达的光彩四射的美目；她的颧骨很高，两颊低平，嘴唇薄薄的，一件宽松衬衫穿在她身上，不如说是挂在她身上；胸脯平平，完全没有发育的样子，这个女孩子绝不能说是美艳与性感的。

可杜卡丝完全被她迷住了！

在飞机上，杜卡丝一直盯着那女孩，仿佛害怕她离去。

系紧安全带的信号一熄灭，杜卡丝立刻冲到摩丝先生的旁边攀谈起来。

杜卡丝了解到，摩丝先生是开旅行社的，女孩名叫凯特·摩丝，今年十四岁。

“摩丝先生，我有个请求，不知你能否接受？”

“杜卡丝小姐，请讲。”

“我想请你的女儿到我公司来。”

“做模特儿？”

“是的，我认为她长得与众不同，相当出色！”

“可是她只有十四岁，身高也只有五呎七吋。”摩丝先生很吃惊。

“这些都不重要，她会长高的，希望你同意。”

“凯特，你以为如何呢？”

“啊，当模特儿一定非常棒！”凯特有些兴奋。

“可是，你还要读书呀。”

“摩丝先生，这个你不用担心，我不会中断她的学业的！”

“既然如此，就试试吧！”

凯特在未下飞机前，就成了“暴风雨”的模特儿。

杜卡丝把凯特的照片寄向各大型杂志，可是没有一个人表示对她感兴趣。

杜卡丝并不气馁，继续大力推出凯特。可是凯特看见两年的时间，自己都没有大的进展，对自己能否当模特儿表示了怀疑。

“你看她们，长得这么漂亮，身材又好，胸脯又丰满，这么性感，人们喜欢这种类型。可我，干瘪瘪的，没有一点吸引力。”

“凯特，你有自己的独特之处，人们一定会欣赏你，你会成明星的！”

一九九二年，凯特大发光彩的时候终于到来了。

这一年，凯特返回美国，与“女人公司”签了合约，被安排与麦瑟合作。照片被刊在意大利版的《魅力》杂志封面。然后，她又被去见《哈泼时尚》的主编。《哈泼时尚》大为欣赏凯特，把她称为“野性美”崛起的一代。她于是在《哈泼时尚》上频频露面。

然后，她得到了第一份广告工作，拍摄青少年香水广告。

这则广告引起轩然大波，也令凯特名声远扬。

广告上，上身全裸的凯特骑在赤身裸体的迈克身上。广告一刊出，各界反响强烈，争论不休。

几个超级模特儿认为凯特以此出名，毫无必要，凯特却说这些模特儿都有过这一招。

报刊认为，这则广告在青少年中带来负效应，不能为了推销产品，就去搔动他们最敏感的那根神经。

一些人则干脆称摄影师与凯特唯利是图，不惜出卖一切！

不管如何，凯特总算出了名！

她成了少年浪荡子的代表，玩世不恭，又破坏一切道德，成了少年们心中的偶像。

她在伸展台上，也着力塑造这一形象，她身着有破洞，毛边的乞丐服，在伸展台上晃悠悠，吸引着一批以牛仔服为时装的少年仔。

由于发掘凯特的成功，“暴风雨”公司在时装界就刮起了暴风雨。招揽了一大批凯特型的小女孩。

于是，这群小女孩就在各地杂志上，伸展台上向人们发起攻击，传统的金发碧眼，幽雅高贵的克劳蒂亚和三大天后们，就只能在一旁干瞪眼了！

随着“小游女”们的出现，光头纹身的伊芙、萨雷尔，全身穿孔的丝黛娜·泰德也开始借助这股东风，青云直上。

当时有人评价，翻开杂志，还以为是一群小饿鬼占领了美国。

凯特骨瘦如柴的身体令许多人反感。在凯特的海报上，有人涂写着：“去打点滴吧！”还有的是：“把我喂饱！”读者纷纷指责杂志的美丑不分。

凯特的促销也并不成功，因为不是所有的人都枯瘦如柴。

“暴风雨”毕竟只是一场暴风雨，很快就过去了。

可凯特的超级模特儿却仍在当下去，而且她与约翰尼·帝浦的绯闻闹得尽人皆知。

不管怎样，凯特的形象还是悄悄在变，毕竟她长大了些。也许她会加强她的女人味的！

在“小游女”风潮中，班里特却签了一大群曾在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走红的模特儿。

班里特的这一想法，有很多拥戴者。他们认为，这一代人首先是社会消费的中坚力量，他们已创下了事业，有明确的消费和消费品位，他们不易为潮流所改变，他们的品位也趋向于典雅与传统，具有很高的文化意味。

而这一代的模特儿，经历丰富，心智成熟，他们靠的是智慧取胜。她们更懂得大众的需求，这包括对商品的需求和对模特儿的要求。

她们也更平和，更易深入消费者的心中。而绝不是仅仅靠外貌、身材去取悦公众的感官。

班里特带动了一大批“中年”模特儿重新回到时装界。

这一群“中年”模特中，最有吸引力的便是伊莎贝拉·罗赛里尼。

伊莎贝拉·罗赛里尼，可以说还未出生就受人们的关注。在她母亲怀孕的消息被报刊杂志证实后，人们纷纷猜测，即将出世的婴儿会是什么样子。这个婴儿是否继承父母的优点而拥有慑人的美丽和过人的才华呢？

可以说，还未出世的伊莎贝拉就成了明星。

因为，她的母亲是国际知名的美丽影星芙格丽·褒曼，她的父亲则是意大利大名鼎鼎的新写实派导演罗勃特·罗西里尼。

伊莎贝拉没有让人们失望。从外貌到性格，她都继承了父母的优点。

她的一头棕色头发，一双碧绿晶莹的大眼，修长的眉毛和细薄的嘴唇显示出她母亲所独有的妩媚和倔强反叛的气宇；敏锐的目光，挺直的鼻梁又展现着父亲深邃却又内秀的气质。

虽然从小就受到传媒界过多的关注，而且加上母亲在四十年代与父亲维持的这段被道德所不允许的婚外情最终破裂，她几乎一直是舆论的焦点。但母亲很注意不让伊莎贝拉被外界所左右，教给她独立的特性和面对舆论压力，仍然我行我素的风格。

伊莎贝拉一开始就打定注意，要与父母不同，要表明自己是独立的。虽然她的美貌和她的气质令许多导演都热切邀请她参加拍片，但她都一一拒绝，她选择了新闻记者这一职业。

她认为，记者这职业需要女性的逻辑性、理性思维更强，这对女性的挑战也激烈，她要证明自己在这一方面干得不错！

伊莎贝拉从最基层的记者干起，她不断地总结经验，她凌厉的工作作风也渐渐有名，并因此得到提升。

后来，她成为意大利一家电视台驻纽约的记者。

伊莎贝拉认为这是一份相当精彩的工作。但是，当她逐渐在新闻界有了知名度时，她却对自己的工作产生了怀疑。不管怎样，记者总是要对一事件的发生、经过及结果报告给观众，在这尽职尽责中，记者必然要去探寻别人的隐私，有些人不愿透露的隐私，或许正是事件的关键，成功的记者就是要有能力从不开口的人那里，找到自己需要的材料。

伊莎贝拉知道，这必定会伤害一些人，这种伤害是她不愿去做的，她知道受害者的苦恼。因为，她的父母就曾被记者搞得非常恼火，也可以说，父母最后的被迫分离，与舆论有密切的联系！

这种两难的境地使伊莎贝拉非常难过，她想改变一下，重新寻找一份工作。

一九八二年的圣诞节，喀力克模特公司的弗兰西丝·格丽儿应邀到伊莎贝拉家中共进圣诞晚餐，两人是好朋友，自然无话不谈。伊莎贝拉把自己的苦恼告诉格丽儿，并说自己对未来正在重新设计。

“你打算做什么呢？”格丽儿问。

“我还不知道。但我想，既然我能在记者圈里干出名堂，在其他行当里也能。”

“这我相信。”

“那你有什么建议吗？”伊莎贝拉笑着看看朋友。

“我是有个好主意。”

“说说看。”

“我建议，当模特儿！”格丽儿的语气非常肯定。“格丽儿，格丽儿，你可真会开玩笑！”

“怎么是开玩笑？”

“难道你不知道我的年龄？”

“我当然知道！”

“好吧，亲爱的，你的公司会代理一个二十九岁的模特儿吗？”

“如果是你，我就代理！”

“格丽儿，你一定发疯了！”

“不，亲爱的伊莎贝拉，你不知道你有多美！是的，你不是二八少女，可你的美丽是那些女孩子无论如何也比不上的。你的美丽是端庄，成熟的，你的魅力是你在社会上独立闯荡而修炼成的，不是靠化妆品，不是靠暴露得来的！想一想，还有多少像你这样的女性在社会上奔波，你定会赢得她们的青睐，也会赢得那些真正成熟的男性的青睐！”

格丽儿滔滔不绝，又比又划地说了一气，最后双手叉腰站在伊莎贝拉面前：“你是高品位的！无可替代的！”伊莎贝拉微笑地看着激动不已的格丽儿：“可是，我总觉得起步太晚！”

“不晚，决不晚，你的一切都已真正成熟，你一定会成功的，你要赚大钱的，伊莎贝拉！相信我的判断！”伊莎贝拉注视着餐桌上的那朵怒放的花朵，然后，轻轻地将它拈在手中。她沉思良久，最后抬起头，看着格丽儿，微微一笑：“好吧，有些花是要在冬天开放的！”

格丽儿叫道：“不，你可不是在冬天，亲爱的，你的春天才刚刚开始呢！”

“也许吧，反正花都是要开放的！”伊莎贝拉认真地将那枝花别在了自己的衣襟上。

格丽儿迅速在她旁边坐下：“伊莎贝拉，你当然是要我们代理的。我们谈谈合同事宜，我保证你会大获成功的。”

“哦，格丽儿，这是圣诞夜！你这样亡命工作，上帝不会答应的！”

“你说得对，刚才我激动得忘了你桌上有这么多美味。我可不能枉此一行！”

两人相视，哈哈笑起来。

伊莎贝拉加盟喀力克公司的消息，迅速在舆论界传开，许多人对此提出疑惑，更多的人则期望看到伊莎贝拉的新形象。

伊莎贝拉并不否认，因为父母的关系，她总是比别人受到更多的舆论关注。这有时候这对她是个压力，而有时候这却在宣传方面给她帮了忙。

比如，喀力克公司在对她的宣传上，就一再提起“英格丽·褒曼与罗勃特·罗西里尼之女伊莎贝拉即将走上伸展台”。可以说，她比许多无名小辈更容易被人记住，更容易引起人们的注意，这就缩短了许多上升的路程。

但伊莎贝拉又认为，这让她受到的压力也更重，她必须做得很好，这样才容易让公众接受。因为，他们一开始就对她抱有很高的期望值。

伊莎贝拉并没有让公众失望。

加盟喀力克公司仅仅几个月，她出现在六种著名杂志的封面上。

伊莎贝拉的美丽的确慑人心魄。

她不浮华，不故弄玄虚，是一种真正的心灵之美与外貌美的最好结合体。她是充满智慧的，学识积攒起来的一种内在特质修饰了她，那些只凭青春浪漫，健康活泼吸引人们的青春少女，没有她的美丽这样能穿透人心。

伊莎贝拉脑后挽着髻，露出她高贵光洁的额头，除了耳上一串项链，她没有任何其他的装饰。一件套头黑衫，两手交抱在胸前，纯静高贵，不染尘世的纤尘。她的目光并不犀利，却紧紧咬住你不放，她似乎在告诉公众：在这个世上，我已经历风雨，但我依然美丽！我是纤弱的，却又是自信强大的！

不久，伊莎贝拉就赢得了价值两百万美元的合约，她成了喀力克的象征！因为，自此以后，伊莎贝拉与喀力克公司合作长达十四年之久，直到伊莎贝拉四十二岁时才中止！

格丽儿对自己选中伊莎贝拉非常得意，她认为这是她的一个杰作，她对伊莎贝拉说：“看来，我们的决定对了！”

与此同时，一些专门制作高级时装的设计家也找到了伊莎贝拉。伊莎贝拉优雅的仪态令他们着迷。这些设计的师设计的时装专门针对上流社会和职业妇女，伊莎贝拉很能表现他们所设计的时装的风格。

伊莎贝拉与这些设计师也建立了长期亲密的合作关系，他们之中有许多和她是朋友。

伊莎贝拉参加时装表演，走在伸展台上时，也别有风韵，她的表演风格以优雅和稳重见长，很能表现她独有的风格。

伊莎贝拉的模特儿生涯持续到四十几岁，可以说不但为模特儿树立了榜样，也为中年妇女立下了一个美的典范，看她神采飞扬，魅力四射地在伸展台上为美国时装设计师多尼·卡瑞展示春夏新时装时，人们不禁要赞美中年妇女的美丽，职业妇女的美丽，这种美丽让人感到年龄并不是美丽的首要条件！美丽可以超越年龄而存在！

在模特儿界取得巨大成功后，四十岁的伊莎贝拉又开始为自己设计新的目标：像母亲一样成为一个优秀的电影演员！

当人们问及她为何不一开始就加入影视圈时，伊莎贝拉说，正因为她有一个电影演员的母亲，和电影导演的父亲，所以她才不急于进入这个圈子。她要向世人说明，她的父母是令她骄傲的，但她是伊莎贝拉，她有自己的人格，她要证明自己就是自己！

同时，伊莎贝拉认为，由于自己的面孔已被公众所接受，所以，在美国这个本来不易接受外籍演员的国家里，她却能得到许多导演的青睐。

伊莎贝拉接受大卫·勒兹的邀请，参演电影《蓝色夜百合》而一举成名，在电影界站稳了脚跟。不久，皮特·威恩邀她主演自己导演的一部新片。她在片中饰演一个很具争议性的妻子的角色，她眼睁睁地目睹了丈夫与自己的疏远，却又无能为力。伊莎贝拉避免了饰演这类妻子中的通病，比如把妻子演成一个安分、尽责却又沉闷，不懂与丈夫交流的模式型人物。

之后，她又参演好几部片子，深得人们喜爱，而她最近拍摄的一部关于死亡影片，更使人们认识到了她的潜质。伊莎贝拉认为自己能真正理解死亡，父母的死亡，朋友的死亡，使她更真实地认识一个人，认识一个人的灵魂。她将自己对死亡的认识，很好地阐述在影片中。她的表演得到公众的认可。看来，伊莎贝拉在电影界的发展是成功的。

伊莎贝拉的私人生活则没有她的事业那般顺畅。

她曾两度离婚，第一次是与著名电影导演马特·斯科希斯的婚姻破裂。他们结婚时间很长，可两人都是以事业为主的人，家庭与事业最终发生了冲突。

伊莎贝拉认为，马特是她所认识的人中最奇怪，最狂野的人，他老是想打破一切陈规，冲破一切偏见，改变人们对某事的特定看法。但他却要求伊莎贝拉放弃自己的事业，回到家庭中来，好好地照顾女儿，当一个贤妻良母。可伊莎贝拉说，不能工作使她最感害怕，她独立的人格不允许她依附于任何人。马特则不愿下班后面对冷冰冰的家，一次次地吃快餐。于是，他们最终理性的分手。

虽然伊莎贝拉对此感到痛苦，但她清醒地认识到，如果她妥协，回到家中，他们也许会相安一段时间，但最终还是要分开。她不能呆在家里。这种委屈自己的做法，会更大地伤害自己。

后来，在拍摄《蓝色夜百合》时，她与大卫·勒兹相识，从导演与演员，发展为朋友，再发展为情人。

大卫是完全不同于马特的另一类型的男人，他冷静，温和与善良，在生活中极易与人相处，给人文质彬彬的印象。他的内心也有狂野的一面，但他把这份狂野全部融入他的电影中，他的电影总有使人吃惊的地方。

伊莎贝拉和大卫在电影拍摄完后，开始了同居生活，这种关系保持了长达五年的时间，最后两人似乎在毫无预兆下骤然分开，令传媒界相当吃惊。据传是大卫抛弃了伊莎贝拉。

阵痛之后，伊莎贝拉仍然满怀自信地投入自己的事业中。

现在，她继续拍电影，继续接受设计家的邀请，在亮丽的伸展台上潇洒地展示自己永不衰退的美丽！

在模特儿“革命”的浪潮中，经纪人领域也在发生一场大的变革。

为了摆脱模特儿公司就是女孩儿陷阱的世俗观念，各时装名都出现了女性自己开设的模特儿经纪公司。”

回顾模特儿公司的发展史，我们不难发现，模特儿经纪人这个职业最初由鲍威斯创立以后，在前期，基本上由女性来担任的，比如爱琳·芙特，薇蜜娜等，随后，一些同性恋者也加入了经纪人这一圈子，著名的如佐利，最后，卡萨布兰卡卡斯冲入了模特儿界，担当起经纪人的角色，自他之后，经纪人基本上都是男性担当了。

经纪人的变化，势必给模特儿界带来变化，以爱琳为首的女性经纪人以细心、体贴赢得了模特儿的好感，同性恋者经纪人给模特儿界带来怪异的潮流，在这期间，模特儿界吸毒、酗酒、性关系混乱等情况也存在着，但经纪人本身对此采取反对态度。真正意义上的男性经纪人进入模特儿界后，以男性的眼光看待模特儿这一职业，从某种意义上说，开拓了模特儿界的新视野，使模特儿更充满生活的平凡美。但是，也为模特儿界带来了混乱。一些男性纷纷投资组建模特儿公司，其目的并不是为了时装，为了广告利益，而是把目光直接投向模特儿。

他们曾赤裸裸地表明，之所以成立模特儿公司，是喜欢被美女包围的感觉，他们不断对模特儿进行性骚扰，甚至直截了当地问：你愿意和我上床吗？

一些急于成名的模特儿就答应了，并且在模特儿界逐渐形成一种成见：认为模特儿必得巴结经纪人才能成功！

而另一些女孩子，为了洁身自好，不得不频繁跳槽，有的常常是半夜就偷跑到机场，身上除了路费，什么也没带！母亲和女孩都认为，进入模特儿，纯粹是落入了一个陷阱！

面对这种情况，一些女性开始向模特儿界挑战，她们希望纯洁模特儿界，重新唤起人们对经纪人的信任，和对模特儿美的赞赏！

不久，模特儿界就出现了许多令人瞩目的女经纪人。

玛丽莲·葛迪尔，非常善谈，她本来攻读英国文学，后来才转去做模特儿经纪人。她开始在一家公司当助理，虽然公司内部不乏英明的管理人才，但葛迪尔不久就发现，她受不了和她一起工作的男人们。

他们虽然也尽力发掘新面孔，也推出了不少明星，但他们对模特儿的态度，就像是一群嫖客在谈论妓女！他们丝毫不尊重那些女孩子，把她们掂量过来，掂量过去，力争要把她们卖个好价钱！

那些谈论，令葛迪尔恶心，她说，她只有尽量不让她的母亲和女朋友来公司看她！

忍无可忍，葛迪尔最后辞职，办了自己的公司——“黛芬”。

她对外宣称：经纪人是属于女人的行业！

另一家女经纪人掌管的公司，是由伊莉特扶植的FAM模特儿公司。经纪人是威碧安·马丁和琳格伦。

她们这家公司宣称，追求创意，塑造人格。她们喜欢智慧型模特儿，拒绝超级模特儿。

虽然这条原则宣布后，有许多女孩子涌向FAM公司，但马丁和琳格伦却

非常挑剔，这可很打击一些模特儿的自信心。

她们精心审核模特儿的资格，跟模特儿进行面谈，考查她们对未来的看法，对即将合作的摄影师的要求。总之，她们要求模特儿有独立思考的能力，而不仅仅是一只能走动的花瓶！

最为出色的是曾任模特儿的露易丝·戴普安创办的“城市”模特儿公司。

露易丝认为，现在的许多模特儿公司完全变成了一家程序性极强的现代化工厂。他们只求能将模特儿推为公众都认识的人物，以此来赚钱，所以，他们采用一些令众人吃惊的手段，制造一些新闻，引起公众的注意，这并不是真正创造模特儿，模特儿应该是人群中美的代表。她们应该是聪慧的，文明的，有自我主张的，能够领悟美，创造美，她们应该是艺术家！

朱丽叶是“城市”推出的第一个成功形象。

朱丽首先吸引人的的是与众不同的形象，她骨骼纤细，满头金发，人们说她像猫王。朱丽对当模特儿毫无兴趣，对出人头地更是冷淡。“城市”好不容易说服她加盟，她立刻引起轰动。她的个性更引起公众的注意。她有自己的一套对模特儿工作的看法。

她对摄影师的挑剔，令摄影师大为恼火，她拒绝出卖自己，她只拍自己感兴趣的照片和广告，她要求艺术性。人们估计，她最终会把所有的广告人吓跑，可恰恰相反，人们对她的兴趣却有增无减。

戴普安以她的准则要求她的模特儿，她说，你们不仅要成为一个优秀的模特儿，还要成为优秀的人！因为，在你们的一生中，当模特儿是短暂的，可做人是长久的！试看我们的前辈，有不少非常有名的模特儿，她们的名字至今被人挂在嘴边，她们的照片上过许多封面，她们可以说是众人的偶像，可当她们一旦脱下“模特儿”这顶皇冠，她们就黯然失色，不知所措。有些人几乎花了一生才明白自己该做什么样的人，这样的代价太高了！我们不能做这样的人！

“城市”在时装界的崛起，令人刮目相看，她的模特儿也成了新的典型形象。许多女孩子，络绎不绝地毛遂自荐。可是这些女孩子都败兴而归。“城市”不要她们！

露易丝说，我们宁愿自己去发掘，发掘那些特点独行，没被时装界污染的女孩子。大海里才有真正的宝贝，她一手捧红了许多模特儿，包括西西雅·切诺丝、蕾迪霞、柯洛狄亚、卡拉·布鲁妮、莱拉·哈利丝、苏珊·兰萨、克丽丝汀·麦娜莱、玛丽·苏菲、凡妮莎·杜芙等。

摄影师开始纷纷跑向“城市”，要求她们提供模特儿，广告商，设计家也提出和模特儿合作的要求。“城市”的路子得到了时装界的认可。

但，戴普安没有完全获得成功。

她注重对模特儿的挑选和培养，却在生意方面注重不够。

芙特和伊莉特都看中她的模特儿，利用一切机会挖走她的模特儿，露易丝不得不为了保护模特儿而东奔西走。

客户也开始抱怨：“城市”的模特儿不好对付。

这些有头脑的模特儿总爱提出自己的意见，总爱问一个为什么，决不如别的模特儿好打发。而且，针对客户的挑衅和骚扰，她们决不软弱，扭头就走人，将客户置于尴尬的地步。

露易丝后来说，我其实还应提醒她们，应该试图沟通，这样可能更好些。但当时局面污七八糟，我只能教她们有强硬的态度。

其次，公司的扩张，没有给露易丝带来益处，反而带来了灾难。

露易丝眼见在巴黎获得了成功，决定在纽约开一家分公司。

可是她们的观念在美国行不通。巴黎毕竟有着古老的文化传统，对优雅的艺术总是很容易接受，这毕竟是淌在她们血液里的东西。

而美国，则是喜欢开拓、激荡的艺术。所以，露易丝与在美国的代理人之间的关系恶化，工作不能很好的开展下去。

露易丝没有接受教训，她又在迈阿密开设了分公司。

这庞大的机构，超负荷的工作，已不是露易丝所能承受的了。她的权力不能达到任何一个地方。

由于她长期离开巴黎，巴黎公司的员工对此也很不满，情况渐渐失控，公司的发展出现障碍。

但美国的公司，这个沉重的包袱又不能马上丢开，这诸多的问题令露易丝紧张，焦灼，她竟然开始吸毒，想以此摆脱内心的重负！

露易丝最后负债累累，公司破产，被一家债主接手，她被迫退出，放弃一切离开，让每个员工都拿到了全额薪水。

露易丝并不后悔自己当初创办了“城市”，她说，她做了自己应该做的一切。

她的风格令人难忘。

另一个有特色的女经纪人就是推出伊莎贝拉·罗西里尼的弗兰西丝·格丽儿。

格丽儿曾开过一家摄影经纪公司，后来到一家小型的模特儿公司工作。公司没有多久就倒闭了，她便带着几个著名的男性模特儿重新创建公司。她将自己的房子作抵押，获取一笔资金，注册了“喀力克”模特儿公司。

格丽儿在开业之前，专门做了市场调查。她发现，芙特以女性模特儿为代理对象，代理男性模特儿的佐利已患艾滋病，将不久于人世。伊莉特正组织庞大的网络，结构松散。模特儿市场上，缺乏新的形象。而且，格丽儿预测，男性将领导新潮时装的潮流！她决心致力推销男性模特儿！格丽儿也争取到了当时最杰出的摄影家布鲁斯·韦伯。这正是艾滋病大恐惧的年代，同性恋者已受到人们的抵制。韦伯正是抓住这一时机，体现男性体魄真正的美的本质。他决不用那些貌似粗犷，实际却是同性恋的男性模特儿。他到海滩，到运动场上，赛马场上，去发掘新的面孔，寻找健康的男性美。

第一个被发掘出的男性模特儿，是一位真正的冲浪好手巴齐·柯勃斯，他为公司争取到了一份合约，为喀力克公司在模特儿界站稳脚跟立下了功劳。

喀力克就把自己点定在“新”与“怪”上。喀力克手下的模特儿在一般人看来，不是年龄不对劲，就是性别不对劲，或者体重不对劲。但正是这些貌似不对劲的模特儿，为格丽儿带来巨大收益。

比如伊莎贝拉，就令喀力克光芒四射。还有给人无性别感的泰莉，以及光头女郎珍妮等，都是以怪取胜。格丽儿希望扩充美人的定义，她说不要以为美女就是金发碧眼。

她签定了一头卷发的伊莎贝塔，第一个拉丁美洲裔模特达丽莎，中西部的邦妮。

韦伯也助火加油，他发掘的模特儿包括木匠、农场男孩、捕蚌人、排球手、游泳健将等等，不管从事何种职业，他都要求他们健康，具有男性的阳

刚之美。当然，这些模特儿以前的职业也增添了他们的神秘感与亲近感。这打破了以前人们把男模特儿当作花花公子的概念，也为男性模特儿注入了更多的质朴的气质。

格丽儿坚持不顺应潮流，也因此建立了自己独一无二的风格。这使她在这领域中没有竞争对手，一直处于领先地位。

格丽儿的独特往往给予了设计家新的灵感，也因此创造出新的潮流！

纵观九十年代的时装界，不管是模特儿还是经纪人，都在力求突破与创新。公众的口味越来越高，模特儿公司越来越多，这对于模特儿和经纪人都是新的考验，面对新的挑战，各种试探都涌现出来。在这滔滔大浪中，谁能把握住时装的脉搏，谁就能成为胜利者！

尾声：美丽女人，险恶行业

当今时装界，呈现出对待模特儿的两种态度。

一种是以更快的速度捧红模特儿，使她们的职业寿命更长。因为一般模特儿典型的是以七年为一代，如果模特儿的知名度一直偏低，那么，她的职业寿命会更短。迅速捧红模特儿，会给模特儿公司带来更多的利润。

另一种是，摒弃名模特儿，专门启用新面孔。在名模特儿受人羡慕，又遭人嫉恨的今天，无名模特儿会给人以轻松、新鲜的感觉。而且，广告商不会为此支付大笔的酬金，也不需对她们阿谀奉承。

卡文·克莱曾雇用了麦瑟拍摄了一群不嗜修饰的街头少年来制作他的香水系列产品的广告。这群少年都有一张纯真无邪的面孔，一双未经尘世风尘的眼睛，以他们的纯真面对着这个世界。这则广告虽遭到一些人的反对，说是对少年的身心健康不利，但确实使人过目不忘。这群少年的纯真是这浊世里的一股清风，荡涤着世人的混浊。这群少年也是一个谜。他们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他们叫什么名字？没有人知晓，却因此而吸引着人们。

这则系列广告获得巨大成功。卡文·克莱的缀有香水纹章的服饰成了最抢手的货物，有些货柜卖空了，甚至来不及补上。面对铺天盖地的购买者，卖者的惊奇与喜悦同样巨大。而同一系列的香水在各地的销售也呈上升趋势，淡淡的香水气随处可见，甚而有人怀疑，每个人的衣兜里都有卡文·克莱的香水！

如果说卡文·克莱成功了，不如说是他的广告成功了，他的独到的眼光成功了。他向人们昭示了模特儿除了容貌、气质、身段之外还应具备的一样东西：无名！

在时装伸展台上，相同的一幕也出现了。一九九五年秋季纽约的高级成衣新装发布会上，超级模特儿一个也没有露面。

超级模特儿向传媒提供的信息是，设计家不肯提高模特儿的费用。模特儿说，她们的身价便是价值，设计家既然要利用她们的价值，为何不提高价格，以和她们的身价相配呢？所以，她们宁肯缺席，也不愿屈服！

设计家们对模特儿已经厌烦。超级巨星现在每场表演的报酬高达一万八千美元，这还要不断上扬，能有封顶的一天吗？这些贪得无厌的家伙！

另一方面，靠模特儿推销服装，在现在的民众中已没有了往日的威力！人们虽仍将模特儿当作偶像，但在选购服装上，却是慎之又慎。各式各样的报道教会了消费者，名牌时装订的令人咂舌的价格，并不意味着时装的价值真的如此。在这个价格中，包括模特儿一万元的日薪，包括她们表演的出场费。商人把钱给了模特儿，又要从消费者的衣兜里掏回去！

虽然这样，模特儿仍是众多女孩子所向往的职业。至少模特儿公司不会在近几年内关闭。

模特儿展示服装，是设计家们目前所能找到的最好的方法。因为，衣服只有穿在人身上才能活起来，有模特儿的存在，就不能阻止其内部的竞争，超级模特儿就必然会产生，而相应附加在她们身上的光环，就会带来价值，这种价值会引得人们趋之若鹜！

模特儿在展示服装时，还表现出艺术的氛围，她们不仅仅是展示衣服，还要阐释它，还要表演，衣服与人的美所构成的和谐，也使人流连忘返。所以，时装表演又成为一种艺术的存在。人们不会很快抛弃这种艺术的。

模特儿在创造美的同时，其本身就成为了美的代表，这当然令公众着迷。她们身上的美是他们所想要，而未达到的，她们的成功，万众瞩目的地位，也是他们想达到的，由成功带来的金钱利益，也是他们所想获取的。模特儿在一定程度上是公众的梦想，是他们生活所未经历的神迷部分，她们可以让人们苍白的生活丰富一些。

有些人则从她们身上追忆着自己的青春年少，这一群人不肯放弃自己的青春幻影，这似乎是可笑的，却又反映着一种心理。

所以，模特儿的热度还不会骤然下降，她们还要在T形台上袅娜地走下去，还要在封面杂志上微笑，还要被人们在饭余茶后嚼来嚼去。

不过，人们对模特儿也越来越挑剔。除却永不会消逝的古典美之外，每个时代都要有一批奇异的与众不同的模特儿。

九十年代就要结束，什么样的模特儿将在近几年内走红？杂志上出现各种说法，但权威人士认为，模特儿将向瘦、薄的身型发展。瘦薄的身材不再要求模特儿拥有丰满的胸部及臀部，反而对腿的要求提高，瘦长的美腿，以及高腰，这样独特的体型最为重要。这样的体型被称为九头身模特儿，意思就是，身体的长度等于九个头的长度相加。

虽然模特儿的身体条件变来变去，但总体上对模特儿气质的要求并无多大的改变，在今后的模特儿身上，肯定要求要充满女性魅力的。

如何衡量一个模特儿是否成为了巨星呢？有关人士总结四个条件：

第一，要当上一流杂志的封面女郎。

可以说，一流的杂志对模特儿的起步是相当重要的。如果被选中为一流杂志的封面女郎，这表明时装界人士的认同，由此可以得到更多杂志的青睐，也可以获得更多摄影家的提携，这是模特儿的曝光。

第二，与大公司签广告合同。

签定合同，意味着模特儿商业价值的被认同，这有可能成为某个品牌的代言人，除了获取丰厚的酬金外，模特儿将有大量的机会出现在广告中，出现在伸展台上，以及所代理的大公司举行的各类活动中，登台亮相的机会骤增。

第三，参与著名设计家的时装展。

著名设计家在某种程度上左右着未来的时装风尚，因此，他们的时装发布会，往往是时装评论家、时装杂志编辑、其他时装设计者，及社会名流云集的场所。在这样的场合出现，标志着你的表演风格已被某著名时装设计家所肯定，这是对模特儿地位的进一步肯定。其次，各时装评论家、时装杂志编辑在评论时装发布会时，定会关注时装模特儿，她们的出色表演定会给他们留下深刻的印象，他们的肯定与宣传势必是模特儿的最好广告。

最后一个条件，当初是以开玩笑的方式提出来的，现在却成了必不可少的了，那就是：拥有著名的男朋友。

如辛迪·克劳馥与李察基尔·克劳蒂亚与大卫等的关系，总是人们谈论的话题，这种话题具有广泛性，更适用于闭谈，人们由此切近模特儿的私人生活，感觉到她们的可亲，又满足人们对名模生活的好奇。

而经纪人则从另一个角度看待这个问题。他们希望成为巨星的模特儿都能够做到自我约束。他们希望模特儿在生活上拥有激情与幸福。因为这两者令模特儿更漂亮、更富有魅力。

由于情变和婚变，能给模特儿带来情感上的巨大波动，一些几个月前还

漂亮惊人的模特儿，不久就变得平庸之极，令人十分震惊。不知内情的人还以为这个模特儿已开始走下坡路，模特儿生涯即将结束，实质上是家庭或男友出了问题，使模特儿满心烦恼，无心修饰打扮，无心面对外界，结果给人留下糟糕的印象！

除了这四大标志外，经纪人认为，要保持超级模特儿的地位，还必须经常修练内功。

当今时装界，出现了一股反模特儿的潮流。虽然这股潮流不大，但却暗示出摄影家、设计家及公众的一些意向，所以，超级模特儿应该总结教训，不要太张狂。

首先是报酬问题。模特儿的报酬在模特儿业创立的前三十年，一直增长缓慢，但在近二十年的时间里，模特儿的报酬不断上扬，涨到令人吃惊的地步，而超级名模们还不甘心，仍报着天价，势必引起大家的反感。

在不断要求提高报酬的背后，隐藏着模特儿自以为高于一切的自恋情结。比如琳达声称的“我比产品更重要！”当然会引出产品商的反感。而一些正义之士，认为名模将这大笔的钱挥霍在常人不可想象的奢华上，没有丝毫价值，如果把这笔钱拿出来，又可以救活多少难民！

所以，一些聪明的模特儿积极参加公益事业，也是为了获得公众的认同！其次，在模特儿圈内一定要有独立人格。

有人称模特儿这一行是一团烫手的混合物。它包含了美貌、金钱、优雅、嫉妒、性感、色欲、期待、暗箭伤人、魅力、贪婪、无以言喻的荣耀等等。

模特儿之间充满了竞争，经纪人之间也是明争暗斗。经纪人为了自己的利益往往带着模特儿跳槽，又找有钱人为自己撑腰，这早已不是新鲜事。那么，作为一名正在攀登向上的模特儿，一定要把握好方向。

模特儿圈内吸毒者、患艾滋病者不计其数。这样的人多半是由于未达到预定目标而产生自我憎恨、自我毁灭的心理，最后真的导致自己的毁灭！

还有一类模特儿，以新面孔迅速出名，但生活却毫无目标，一味地依靠自己的新面孔，而不久就成为“旧日黄花”，迅速地被模特儿抛弃，这样的模特儿只是认为模特儿界的残酷，却从未对自己进行深刻反思，怪不得被抛弃！

模特儿以其独特的魅力吸引着众人，也吸引着千百万美貌少女，她们期待着站在金字塔尖上俯看尘世。但模特儿界绝不是只有鲜花与掌声！这两样东西只有少数人才能获得。所以，梦想一夜成名的少女们啊，一定要在进入这扇大门前再三考虑，你要记住这扇门上隐约可见的字迹：

江湖险恶，小心从事！

